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

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6]第 1677 号

共 3 册，第 1 册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311020008332501202600085
合同编号:	26100008A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中联评报字[2026]第1677号
报告名称: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评估结论:	1,351,000,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5月25日
评估机构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金源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3230024 谢飞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3180065
金源、谢飞已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6年05月25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 目 录

声 明 .....	1
摘 要 .....	3
一、 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	5
二、 评估目的 .....	56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56
四、 价值类型 .....	64
五、 评估基准日 .....	64
六、 评估依据 .....	64
七、 评估方法 .....	69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88
九、 评估假设 .....	90
十、 评估结论 .....	92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	96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102
十三、 评估报告日 .....	103
附件 .....	105



##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的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以及评估所需的预测性财务信息、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 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6]第 1677 号

## 摘 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评估范围是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及相应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托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及满足评估目的，本次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基于被评估单位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



得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价值账面值 93,386.52 万元，评估值 135,100.00 万元，评估增值 41,713.48 万元，增值率 44.67%。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人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0 日使用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 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6]第 1677 号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就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

###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股票代码：301148.SZ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同翔）产业基地布塘中路 1670-2 号 6



层

法定代表人：蒋林煜

注册资本：11649.708 万元

成立日期：2005-02-28

营业期限：2005-02-28 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69267978K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监测；水资源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膜材料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除环境监测、污染源检查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泥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气安装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杭州蓝然”）



曾用名：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蓝然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 幢 8 层

法定代表人：楼永通

注册资本：7253.0974 万元

成立日期：2009-09-15

营业期限：2009-09-15 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6945653638

### 1、公司简介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杭州蓝然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15 日，系于雪群、苏玉兰和袁国梁共同出资 200 万元设立，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于雪群	80.00	40.00%
2	苏玉兰	80.00	40.00%
3	袁国梁	4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10 年 12 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300 万元，由原股东苏玉兰以货币形式增资。本次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玉兰	380.00	76.00%
2	于雪群	80.00	16.00%
3	袁国梁	40.00	8.00%
合计		500.00	100.00%

2013 年 2 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苏玉兰分别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4%的股权计 170 万元出资额、10%的股权计 50 万元出资额、7%的股权计 3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楼永通、陈良、李嘉；同意于雪群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即 16%的股权计 8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楼永通；同意袁国梁将



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的股权计 1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楼永通。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265.00	53.00%
2	苏玉兰	125.00	25.00%
3	陈良	50.00	10.00%
4	李嘉	35.00	7.00%
5	袁国梁	25.00	5.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2013 年 7 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楼永通分别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的股权计 15 万元出资额、10%的股权计 5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嘉、陈良；同意苏玉兰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的股权计 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良；同意袁国梁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的出资额计 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良。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200.00	40.00%
2	陈良	130.00	26.00%
3	苏玉兰	100.00	20.00%
4	李嘉	50.00	10.00%
5	袁国梁	20.00	4.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2013 年 8 月，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楼永通、陈良、苏玉兰、李嘉、袁国梁签署增资协议，各方同意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000 万元认缴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5.5556 万元，占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后股权比例为 10%；2013 年 9 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55.5556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55.5556 万元由投资机构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200.00	36.00%
2	陈良	130.00	23.40%
3	苏玉兰	100.00	18.00%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5556	10.00%



5	李嘉	50.00	9.00%
6	袁国梁	20.00	3.60%
合计		<b>555.5556</b>	<b>100.00%</b>

2013年9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40.00	36.00%
2	陈良	351.00	23.40%
3	苏玉兰	270.00	18.00%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10.00%
5	李嘉	135.00	9.00%
6	袁国梁	54.00	3.60%
合计		<b>1,500.00</b>	<b>100.00%</b>

2014年11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陈良、苏玉兰、李嘉、袁国梁分别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的股权计 39 万元出资额、6%的股权计 90 万元出资额、1%的股权计 15 万元出资额、0.4%的股权计 6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40.00	36.00%
2	陈良	312.00	20.80%
3	苏玉兰	180.00	12.00%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10.00%
5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10.00%
6	李嘉	120.00	8.00%
7	袁国梁	48.00	3.20%
合计		<b>1,500.00</b>	<b>100.00%</b>

2014年12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苏玉兰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的股权计 10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楼永通。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645.00	43.00%
2	陈良	312.00	20.80%
3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10.00%
4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10.00%



5	李嘉	120.00	8.00%
6	苏玉兰	75.00	5.00%
7	袁国梁	48.00	3.20%
合计		<b>1,500.00</b>	<b>100.00%</b>

2015年4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楼永通、陈良分别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的股权计75万元出资额、7%的股权计10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70.00	38.00%
2	陈良	207.00	13.8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80.00	12.00%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10.00%
5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10.00%
6	李嘉	120.00	8.00%
7	苏玉兰	75.00	5.00%
8	袁国梁	48.00	3.20%
合计		<b>1,500.00</b>	<b>100.00%</b>

2015年12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30.43万元，由卿波以货币方式增资。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70.00	34.96%
2	陈良	207.00	12.7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80.00	11.0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9.20%
5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9.20%
6	卿波	130.43	8.00%
7	李嘉	120.00	7.36%
8	苏玉兰	75.00	4.60%
9	袁国梁	48.00	2.94%
合计		<b>1,630.43</b>	<b>100.00%</b>

2016年7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袁国梁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44%的股权计7.24万元出资额、2.5%的股权计40.7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楼永通、杨志坚；苏玉兰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74%的股权计28.37万元出资额、1.07%的股权计17.45万元出资额、1.79%的股权计29.18万元出资



额分别转让给楼永通、李帅红、章桂贤；卿波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的股权计 32.61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柴志国。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605.61	37.14%
2	陈良	207.00	12.7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80.00	11.0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9.20%
5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9.20%
6	李嘉	120.00	7.36%
7	卿波	97.82	6.00%
8	杨志坚	40.76	2.50%
9	柴志国	32.61	2.00%
10	章桂贤	29.18	1.79%
11	李帅红	17.45	1.07%
合计		<b>1,630.43</b>	<b>100.00%</b>

2016 年 10 月 31 日，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楼永通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的股权计 24.45 万元的出资额、1%的股权计 16.3 万元出资额、0.5%的股权计 8.15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何深、潘荣伟、杨志坚；卿波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5%的股权计 8.1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杨志坚。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56.71	34.14%
2	陈良	207.00	12.7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80.00	11.0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9.20%
5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9.20%
6	李嘉	120.00	7.36%
7	卿波	89.67	5.50%
8	杨志坚	57.06	3.50%
9	柴志国	32.61	2.00%
10	章桂贤	29.18	1.79%
11	何深	24.45	1.50%
12	李帅红	17.45	1.07%
13	潘荣伟	16.30	1.00%
合计		<b>1,630.43</b>	<b>100.00%</b>

2017 年 1 月 13 日，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陈良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的股权计 48.9 万元



出资额、2.3%的股权计 37.55 万元出资额、1%的股权计 16.3 万元出资额、1.5%的股权计 24.45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楼永通、邓德涛、柴志国。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94.26	36.45%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90	12.2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80.00	11.0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9.20%
5	李嘉	120.00	7.36%
6	卿波	89.67	5.50%
7	陈良	79.80	4.90%
8	杨志坚	57.06	3.50%
9	柴志国	57.06	3.50%
10	章桂贤	29.18	1.79%
11	何深	24.45	1.50%
12	李帅红	17.45	1.07%
13	潘荣伟	16.30	1.00%
14	邓德涛	16.30	1.00%
合计		<b>1,630.43</b>	<b>100.00%</b>

2017 年 8 月 6 日，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基准日 2017 年 4 月 30 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和注册资本差额部分 14,117,156.34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同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106945653638 的《营业执照》。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持有的股份数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6.45%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2.2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11.0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9.20%
5	李嘉	294.40	7.36%
6	卿波	219.99	5.50%
7	陈良	195.78	4.89%
8	杨志坚	139.99	3.50%



9	柴志国	139.99	3.50%
10	章桂贤	71.59	1.79%
11	何深	59.98	1.50%
12	李帅红	42.81	1.07%
13	潘荣伟	39.99	1.00%
14	邓德涛	39.99	1.00%
合计		<b>4,000.00</b>	<b>100.00%</b>

2017年9月4日，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4,34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秦大乾、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邓德涛分别认缴174万元、58万元、58万元、43.5万元、14.5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3.53%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1.22%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10.16%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8.46%
5	李嘉	294.40	6.77%
6	卿波	219.99	5.06%
7	陈良	195.78	4.50%
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4.00%
9	杨志坚	139.99	3.22%
10	柴志国	139.99	3.22%
11	章桂贤	71.59	1.65%
12	何深	59.98	1.38%
1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33%
14	秦大乾	58.00	1.33%
15	邓德涛	54.49	1.26%
16	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0	1.00%
17	李帅红	42.81	0.98%
18	潘荣伟	39.99	0.92%
合计		<b>4,348.00</b>	<b>100.00%</b>

2019年8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348万元增加至4,579.2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认缴 210.7187 万元、20.5579 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1.84%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0.66%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9.6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8.04%
5	李嘉	294.40	6.43%
6	卿波	219.99	4.80%
7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60%
8	陈良	195.78	4.28%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80%
10	杨志坚	139.99	3.06%
11	柴志国	139.99	3.06%
12	章桂贤	71.59	1.56%
13	何深	59.98	1.31%
14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27%
15	秦大乾	58.00	1.27%
16	邓德涛	54.49	1.19%
17	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0	0.95%
18	李帅红	42.81	0.93%
19	潘荣伟	39.99	0.87%
2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5%
合计		<b>4,579.28</b>	<b>100.00%</b>

2020年3月20日,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叶国飞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43.50万股股权转让给叶国飞。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1.84%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0.66%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9.6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8.04%
5	李嘉	294.40	6.43%
6	卿波	219.99	4.80%
7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60%
8	陈良	195.78	4.28%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	174.00	3.80%



	业（有限合伙）		
10	杨志坚	139.99	3.06%
11	柴志国	139.99	3.06%
12	章桂贤	71.59	1.56%
13	何深	59.98	1.31%
14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27%
15	秦大乾	58.00	1.27%
16	邓德涛	54.49	1.19%
17	叶国飞	43.50	0.95%
18	李帅红	42.81	0.93%
19	潘荣伟	39.99	0.87%
2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5%
<b>合计</b>		<b>4,579.28</b>	<b>100.00%</b>

2020年9月，李嘉、邓德涛、柴志国与陈德孝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嘉、邓德涛、柴志国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18万股、13.50万股、14万股股权转让给陈德孝。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1.84%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0.66%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9.6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8.04%
5	李嘉	276.40	6.04%
6	卿波	219.99	4.80%
7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60%
8	陈良	195.78	4.28%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80%
10	杨志坚	139.99	3.06%
11	柴志国	125.99	2.75%
12	章桂贤	71.59	1.56%
13	何深	59.98	1.31%
14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27%
15	秦大乾	58.00	1.27%
16	陈德孝	45.50	0.99%
17	叶国飞	43.50	0.95%
18	李帅红	42.81	0.93%
19	邓德涛	40.99	0.90%
20	潘荣伟	39.99	0.87%
2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5%
<b>合计</b>		<b>4,579.28</b>	<b>100.00%</b>

2021年6月20日，潘荣伟与叶国飞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潘



荣伟将其持有公司 10 万股股权转让给叶国飞。2021 年 7 月 26 日，杨志坚与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志坚将其持有公司 30 万股股权转让给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 年 8 月 10 日，杨志坚与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志坚将其持有公司 30 万股转让给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杨志坚与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志坚将其持有公司 29.9895 万股转让给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志坚与郑宏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志坚将其持有公司 49.9981 万股转让给郑宏伟。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1.84%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0.66%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9.6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8.04%
5	李嘉	276.40	6.04%
6	卿波	219.99	4.80%
7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60%
8	陈良	195.78	4.28%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80%
10	柴志国	125.99	2.75%
11	章桂贤	71.59	1.56%
12	何深	59.98	1.31%
1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27%
14	秦大乾	58.00	1.27%
15	叶国飞	53.50	1.17%
16	郑宏伟	50.00	1.09%
17	陈德孝	45.50	0.99%
18	李帅红	42.81	0.93%
19	邓德涛	40.99	0.90%
20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0.66%
21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66%
22	潘荣伟	29.99	0.65%
2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99	0.65%
2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5%



合计	4,579.28	100.00%
----	----------	---------

2021年9月24日，杭州蓝然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579.28万元增加至5,042.0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追加认缴26万元、51.3875万元；由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黄致昊分别认缴205.5498万元、154.1623万元和25.6938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92%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68%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76%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30%
5	李嘉	276.40	5.48%
6	卿波	219.99	4.36%
7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8%
8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55	4.08%
9	陈良	195.78	3.88%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5%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6%
12	柴志国	125.99	2.50%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61%
14	章桂贤	71.59	1.42%
15	何深	59.98	1.19%
16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5%
17	秦大乾	58.00	1.15%
18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11%
19	叶国飞	53.50	1.06%
20	郑宏伟	50.00	0.99%
21	陈德孝	45.50	0.90%
22	李帅红	42.81	0.85%
23	邓德涛	40.99	0.81%
24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60%
25	潘荣伟	29.99	0.59%
26	黄致昊	25.69	0.51%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1%



合计	5,042.07	100.00%
----	----------	---------

2021年9月25日，潘荣伟与金良炫、赵戈文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潘荣伟将其持有公司15万股、14.9895万股股权分别转让给金良炫、赵戈文，转让价款分别为270.00万元、269.81万元。2021年9月26日，李嘉与柴志国分别与金良炫、赵戈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嘉将其持有公司30.50万股、44.0105万股股权分别转让给金良炫、赵戈文；约定柴志国将其持有公司13.61万股转让给金良炫。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92%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68%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76%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30%
5	卿波	219.99	4.36%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55	4.08%
8	李嘉	201.89	4.00%
9	陈良	195.78	3.88%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5%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6%
12	柴志国	112.38	2.23%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61%
14	章桂贤	71.59	1.42%
15	何深	59.98	1.19%
16	金良炫	59.11	1.17%
17	赵戈文	59.00	1.17%
18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5%
19	秦大乾	58.00	1.15%
20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11%
21	叶国飞	53.50	1.06%
22	郑宏伟	50.00	0.99%
23	陈德孝	45.50	0.90%
24	李帅红	42.81	0.85%
25	邓德涛	40.99	0.81%
26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60%
27	黄致昊	25.69	0.51%
2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1%



<b>合计</b>	<b>5,042.07</b>	<b>100.00%</b>
-----------	-----------------	----------------

2022年4月30日，股东何深去世。根据遗嘱，其生前所持股份由其配偶黄琰画继承。浙江信顺律师事务所出具浙信律（2022）见字第18号《律师见证书》见证确认。本次股权继承变更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92%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68%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76%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30%
5	卿波	219.99	4.36%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55	4.08%
8	李嘉	201.89	4.00%
9	陈良	195.78	3.88%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5%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6%
12	柴志国	112.38	2.23%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61%
14	章桂贤	71.59	1.42%
15	黄琰画	59.98	1.19%
16	金良炫	59.11	1.17%
17	赵戈文	59.00	1.17%
18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5%
19	秦大乾	58.00	1.15%
20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11%
21	叶国飞	53.50	1.06%
22	郑宏伟	50.00	0.99%
23	陈德孝	45.50	0.90%
24	李帅红	42.81	0.85%
25	邓德涛	40.99	0.81%
26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60%
27	黄致昊	25.69	0.51%
2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1%
	<b>合计</b>	<b>5,042.07</b>	<b>100.00%</b>

2023年4月，杭州蓝然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42.07万元增加至5,117.5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均由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49%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54%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6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19%
5	卿波	219.99	4.30%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2%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55	4.02%
8	李嘉	201.89	3.95%
9	陈良	195.78	3.83%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0%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1%
12	柴志国	112.38	2.20%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9%
14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8%
15	章桂贤	71.59	1.40%
16	黄琰画	59.98	1.17%
17	金良炫	59.11	1.16%
18	赵戈文	59.00	1.15%
19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3%
20	秦大乾	58.00	1.13%
21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9%
22	叶国飞	53.50	1.05%
23	郑宏伟	50.00	0.98%
24	陈德孝	45.50	0.89%
25	李帅红	42.81	0.84%
26	邓德涛	40.99	0.80%
27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9%
28	黄致昊	25.69	0.50%
2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0%
合计		<b>5,117.57</b>	<b>100.00%</b>

2023年7月，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柴志国、金良炫、赵戈文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柴志国、金良炫、赵戈文分别将其持有的 21.8 万股、5.9 万股、59 万股股权转让给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



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49%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54%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6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19%
5	卿波	219.99	4.30%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2%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71%
8	李嘉	201.89	3.95%
9	陈良	195.78	3.83%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0%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1%
12	柴志国	90.58	1.77%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9%
14	章桂贤	71.59	1.40%
15	黄琰画	59.98	1.17%
16	金良炫	53.21	1.04%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3%
18	秦大乾	58.00	1.13%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9%
20	叶国飞	53.50	1.05%
21	郑宏伟	50.00	0.98%
22	陈德孝	45.50	0.89%
23	李帅红	42.81	0.84%
24	邓德涛	40.99	0.80%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9%
26	黄致昊	25.69	0.50%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0%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8%
合计		5,117.57	100.00%

2023年8月14日,金良炫与妻子张丽英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良炫将其持有的53.21万股股权转让到妻子张丽英名下。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49%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54%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6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19%
5	卿波	219.99	4.30%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2%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71%
8	李嘉	201.89	3.95%
9	陈良	195.78	3.83%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0%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1%
12	柴志国	90.58	1.77%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9%
14	章桂贤	71.59	1.40%
15	黄琰画	59.98	1.17%
16	张丽英	53.21	1.04%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3%
18	秦大乾	58.00	1.13%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9%
20	叶国飞	53.50	1.05%
21	郑宏伟	50.00	0.98%
22	陈德孝	45.50	0.89%
23	李帅红	42.81	0.84%
24	邓德涛	40.99	0.80%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9%
26	黄致昊	25.69	0.50%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0%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8%
<b>合计</b>		<b>5,117.57</b>	<b>100.00%</b>

2023年9月，杭州蓝然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117.57万元增加至5,300.34万元，新增182.77万元注册资本由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	292.25	5.51%



	企业（有限合伙）		
8	李嘉	201.89	3.81%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2.9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黄琰画	59.98	1.13%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秦大乾	58.00	1.09%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45.50	0.86%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4年6月，秦大乾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秦大乾将其持有的58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201.89	3.81%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	174.00	3.28%



	业（有限合伙）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2.9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黄琰画	59.98	1.13%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45.50	0.86%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4年9月，陈德孝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德孝将其持有的10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转让价款为21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201.89	3.81%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2.9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黄琰画	59.98	1.13%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68.00	1.28%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4年10月21日，黄琰画与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黄琰画将其持有的59.9842万股股权转让给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201.89	3.81%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2.9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8	1.13%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0	1.28%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4年12月，李嘉与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嘉将其持有的20万股股权转让给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嘉与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嘉将其持有的20.77万股股权转让给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68万股股权转让给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2.9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4年12月，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69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	292.25	5.51%



	企业（有限合伙）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82.77	3.45%
30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30%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3月，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30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	292.25	5.51%



	企业（有限合伙）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30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30%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5月，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82.6623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13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	----	----------	------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85%
18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66	2.3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30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30%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7月,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81.377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 (湖北) 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5.16	1.6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9.00	1.30%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5.00	0.85%
18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8.77	1.67%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7.04	3.91%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7月,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拆分成侯文宙、石瑾、孙志超、宋扬、恒润泰和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50%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30%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侯文宙	14.50	0.27%
17	恒润泰和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7.25	0.14%
18	石瑾	58.00	1.09%
19	孙志超	7.25	0.14%
20	宋扬	7.25	0.14%
21	张丽英	53.21	1.00%
22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85%
23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24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5	叶国飞	53.50	1.01%
26	郑宏伟	50.00	0.94%
27	陈德孝	35.50	0.67%
28	李帅红	42.81	0.81%
29	邓德涛	40.99	0.77%
30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3.91%
31	黄致昊	25.69	0.48%
3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33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34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7月,陈良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



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20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20.5579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210.7187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88.5288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李嘉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161.1204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楼永通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60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卿波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50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郑宏伟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29.9981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陈德孝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15.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36.5541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397.92	26.37%
2	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	692.98	13.07%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44	7.54%
5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6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7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3.91%



8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6.22	2.76%
9	陈良	175.78	3.32%
10	卿波	169.99	3.21%
11	柴志国	90.58	1.71%
12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3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4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5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50%
16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17	章桂贤	71.59	1.35%
18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30%
19	石瑾	58.00	1.09%
20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1	叶国飞	53.50	1.01%
22	张丽英	53.21	1.00%
2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85%
24	李帅红	42.81	0.81%
25	邓德涛	40.99	0.77%
26	陈德孝	20.00	0.38%
27	黄致昊	25.69	0.48%
28	郑宏伟	20.00	0.38%
29	侯文宙	14.50	0.27%
30	恒润泰和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7.25	0.14%
31	宋扬	7.25	0.14%
32	孙志超	7.25	0.14%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7月，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56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良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86.1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致昊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25.69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叶国飞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23.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丽英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11.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章桂贤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71.59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帅红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42.81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德孝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20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宏伟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20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柯桥浙能普华~~理~~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85.16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侯文宙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14.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恒润泰和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7.2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石瑾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58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志超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7.2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宋扬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



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7.2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397.92	26.37%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44	7.54%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5	卿波	169.99	3.21%
6	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	692.98	13.07%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9	陈良	89.68	1.69%
1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50%
11	柴志国	90.58	1.71%
12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61	11.43%
13	张丽英	41.71	0.79%
14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85%
15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6	叶国飞	30.00	0.57%
17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18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6.22	2.76%
19	邓德涛	40.99	0.77%
20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3.91%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9月,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605.61 万股股权以 13,807.80 万元转让给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692.98 万股股权以 15,799.90 万元转让给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对应 100%股权估值为 12.0848 亿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397.92	26.37%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399.44	7.54%



	合伙)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5	卿波	169.99	3.21%
6	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8.59	24.5%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9	陈良	89.68	1.69%
1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50%
11	柴志国	90.58	1.71%
12	张丽英	41.71	0.79%
1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85%
14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5	叶国飞	30.00	0.57%
16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17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6.22	2.76%
18	邓德涛	40.99	0.77%
19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3.91%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9月29日,杭州蓝然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300.3404万元增加至7,253.0974万元,由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公司投前估值人民币9.5亿元为基础,以人民币35,000万元认购新增1,952.7570万股,其中1,952.757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397.92	19.27%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44	5.5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6.09%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3.93%
5	卿波	169.99	2.34%
6	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1.35	44.83%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4.03%
8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10%
9	陈良	89.68	1.24%
1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79.75	1.10%



	合伙)		
11	柴志国	90.58	1.25%
12	张丽英	41.71	0.58%
1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62%
14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22%
15	叶国飞	30.00	0.41%
16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04%
17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6.22	2.02%
18	邓德涛	40.99	0.57%
19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2.85%
	<b>合计</b>	<b>7,253.10</b>	<b>100.00%</b>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楼永通	1,397.92	19.27%	1,397.92	19.27%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44	5.51%	399.44	5.5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6.09%	441.60	6.09%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3.93%	285.34	3.93%
5	卿波	169.99	2.34%	169.99	2.34%
6	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1.35	44.83%	3,251.35	44.83%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4.03%	292.25	4.03%
8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10%	79.98	1.10%
9	陈良	89.68	1.24%	89.68	1.24%
1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10%	79.75	1.10%
11	柴志国	90.58	1.25%	90.58	1.25%
12	张丽英	41.71	0.58%	41.71	0.58%
1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62%	45.00	0.62%
14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22%	88.77	1.22%
15	叶国飞	30.00	0.41%	30.00	0.41%
16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04%	75.50	1.04%
17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6.22	2.02%	146.22	2.02%
18	邓德涛	40.99	0.57%	40.99	0.57%
19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207.04	2.85%	207.04	2.85%



	伙)				
	<b>合计</b>	<b>7,253.10</b>	<b>100.00%</b>	<b>7,253.10</b>	<b>100.00%</b>

## 2、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工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创业空间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单体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114,218.47 万元，负债总额 21,674.11 万元，所有者权益 92,544.35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1,054.43 万元，净利润 4,734.04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单体）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78,789.21	114,218.47
负债	25,182.45	21,674.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606.76	92,544.35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4,867.89	31,054.43
利润总额	5,024.21	5,211.56
净利润	4,482.97	4,734.04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9.77	6,25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75	-37,29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0.70	33,912.4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1.90	9,598.8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114,550.48 万元，负债总额 21,219.1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93,331.3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3,386.52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9,498.19 万元，净利润 2,943.1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075.95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合并）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82,480.38	114,550.48
负债	26,365.44	21,219.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6,047.60	93,38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114.94	93,331.32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5,148.16	29,498.19
利润总额	4,789.77	3,195.84
净利润	4,328.92	2,94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493.60	3,075.95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7.52	9,70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9.04	-38,633.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01	33,598.6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40.80	13,985.19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4、公司经营情况介绍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杭州，是一家以离子交换膜生产和电渗析技术应用为核心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离子交换膜及组件、电渗析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构建了一条涵盖“膜材料-离子交换膜-膜组件-电渗析应用设备-电渗析技术服务-电渗析应用集成设备”的电渗析产业链，帮助客户以清洁、高效的方式实现特定工业酸碱产品的制备、工业流体的分离纯化、废水资源化和循环利用、催化电解制备化学品和二氧化碳捕集、封存和使用（CCUS）等，满足客户生产中绿色生产、物料循环利用及废水清洁处理等差异化需求，广泛应用于新能源锂电、生物医药、化工等行业。



## 5、投资单位概况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账面值 (万元)	业务分工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2,807.52	膜生产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757.79	对外出口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1,287.80	设备研发生产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100%	925.00	膜生产
5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324.00	膜材料研发
6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51%	255.00	膜研发
7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30.00	膜研发销售
8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40%	-	参股公司，目前无实质经营业务
9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	211.52	参股公司，不参与其实质经营

###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衢州蓝然”）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海棠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楼永通

注册资本：2,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14 日

营业期限：2018 年 3 月 14 日至 2068 年 3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29UAD888

#### 1) 公司简介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取得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100.00%	2,500.00	100.00%
	<b>合计</b>	<b>2,500.00</b>	<b>100.00%</b>	<b>2,500.00</b>	<b>100.00%</b>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衢州蓝然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的生产，占地面积约 50 亩，已建成年产 38 万余平的离子交换膜生产线并正常生产，衢州蓝然二期离子交换膜生产线正在建设中，预计于 2026 年下半年建成生产。目前衢州蓝然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27,772.08 万元，负债总额 20,950.05 万元，净资产 6,822.03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8,205.30 万元，净利润-403.39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2,050.88	27,772.08
负债	14,948.17	20,950.05
净资产	7,102.71	6,822.03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1,113.51	8,205.30
利润总额	1,210.64	-560.21
净利润	1,110.95	-403.39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杭州蓝拓”）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 号楼  
209-2



法定代表人：楼永通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27 日

营业期限：2022 年 10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C2GJ4G63

### 1) 公司简介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750.00	37.50%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b>750.00</b>	<b>37.50%</b>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投资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电渗析设备对海外出口，同时对外投资平台公司以及与其他股东合作成立的孙公司，设置在该公司名下。目前公司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337.60 万元，负债总额 359.23 万元，净资产为 978.37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20.07 万元，净利润 208.00 万元。公司近两



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13.15	1,337.60
负债	116.78	359.23
净资产	696.37	978.37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169.68	520.07
利润总额	21.82	218.94
净利润	20.72	208.00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埃尔”）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临宾路377号

法定代表人：丁钱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3月18日

营业期限：2011年3月18日至2031年3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568794907D

1) 公司简介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3月18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于2011年3月18日取得杭州市钱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2)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电渗析膜片（包括阳离子交换膜和阴离子交换膜）；



环保设备及配件、液体分离设备及配件、膜分离设备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服务；批发、零售：环保设备及配件、液体分离设备及配件、膜分离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电气设备、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 3) 经营状况

杭州埃尔主要负责电渗析设备膜组器和配水板、隔板等配件的研发和生产。目前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3,612.19 万元，负债 1,062.47 万元，净资产 2,549.72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50.58 万元，净利润 502.95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5,480.96	3,612.19
负债	2,806.43	1,062.47
净资产	2,674.53	2,549.72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6,035.49	5,650.58
利润总额	612.15	522.60
净利润	559.61	502.95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简称“江山蓝然”）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贺村镇长丰大道 206-4 号

法定代表人：邓德涛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 年 7 月 3 日



营业期限：2024 年 7 月 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81MADQMFX64F

### 1) 公司简介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7 月 3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取得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925.00	92.50%
	<b>合计</b>	<b>1,000.00</b>	<b>100.00%</b>	<b>925.00</b>	<b>92.50%</b>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膜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江山蓝然主要负责自研离子交换膜的生产，2025 年已建成年产 100 万平方米的离子交换膜生产线，并已于 2025 年 10 月开始试生产。目前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4,063.04 万元，负债 3,683.63 万元，净资产 379.41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1.55 万元，净利润-464.82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	2,066.70	4,063.04
负债	1,827.46	3,683.63
净资产	239.24	379.41
项目名称	2024年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2.32	51.55
利润总额	-80.76	-464.82
净利润	-80.76	-464.8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5）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华丝”）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1号楼601-1室

法定代表人：卿波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4月24日

营业期限：2022年4月24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7M6AGT9M

#### 1) 公司简介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4月24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岑森超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于2022年4月24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设立时，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2	岑森超	245.00	49.00%
	合计	500.00	100.00%

2025年6月，岑森超与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49%的股权计24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



东股权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b>合计</b>	<b>500.00</b>	<b>100.00%</b>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324.00	64.80%
	<b>合计</b>	<b>500.00</b>	<b>100.00%</b>	<b>324.00</b>	<b>64.80%</b>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新材料技术研发; 新型膜材料制造; 新型膜材料销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杭州华丝主要负责膜材料的研发, 目前无对外销售业务。

## 4) 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 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70.68 万元, 负债 4.85 万元, 净资产 65.83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 净利润-64.12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105.97	70.68
负债	6.01	4.85
净资产	99.96	65.83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0.47	-
利润总额	-75.65	-64.12
净利润	-75.65	-64.1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6)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衢州蓝通”）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贺村镇长丰大道 206-4 号 101 室

法定代表人：雷引林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 年 4 月 13 日

营业期限：2023 年 4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CE0CHF55

### 1) 公司简介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雷引林共同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取得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初始成立时，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60.00%
2	雷引林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24 年 8 月，经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人民币减少为 5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减少后，公司股东股权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60.00%
2	雷引林	20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2025 年 1 月，经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雷引林分别将其持有的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9%股权转让给杭州蓝通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致纯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2	雷引林	155.00	31.00%
3	杭州蓝通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4	杭州致纯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合计		500.00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255.00	51.00%
2	雷引林	155.00	31.00%	155.00	31.00%
3	杭州蓝通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45.00	9.00%
4	杭州致纯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45.00	9.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膜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衢州蓝通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的研发，目前公司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335.08 万元，负债总额 1,308.34 万元，净资产为 26.74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3.12 万元，净利润-195.31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0.77	1,335.08
负债	13.72	1,308.34
净资产	97.05	26.74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8.24	323.12
利润总额	-204.69	-195.31
净利润	-204.69	-195.31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7)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杭州蓝松”）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 号楼  
701-1

法定代表人：邓德涛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营业期限：2023 年 4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CE1LBB4Q

#### 1) 公司简介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4 月 6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程丽华与孙建平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	60.00%	30.00	60.00%
2	程丽华	15.00	30.00%	15.00	30.00%
3	孙建平	5.00	10.00%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100.0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杭州蓝松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的研发、销售，目前公司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6.85 万元，负债总额 51.44 万元，净资产为-34.59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12 万元，净利润-37.82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8.38	16.85
负债	35.15	51.44
净资产	3.24	-34.59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58.75	36.12
利润总额	-27.30	-37.82
净利润	-27.30	-37.8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8)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浙江彤然”）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白云街道花园东大道 258 号 202-10 室（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曹华俊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2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22 年 2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7GP5PU9M

### 1) 公司简介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华俊	600.00	60.00%
2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浙江彤然目前属于存续状态，但无实质经营业务。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4.52 万元，负债总额 12.53 万元，净资产为-8.01 万元，2025 年无营业收入，净利润-8.06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34	4.52
负债	7.29	12.53
净资产	0.05	-8.01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0.35	-
利润总额	-9.22	-8.06
净利润	-9.22	-8.06
审计机构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 (9)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简称“南京工大膜”）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产业技术研创园园思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李卫星

注册资本：12,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27 日

营业期限：2017 年 12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1MA1UTF0L7X

### 1) 公司简介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膜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8.48	33.404%
2	南京晨星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1.52	19.596%
3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40.00	12.00%
4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440.00	12.00%
5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6.40	7.22%
6	碧水华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	7.00%
7	江苏久青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5.00%
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00%
9	浙江旭森阻燃剂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00%
10	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00%
11	化工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	93.60	0.78%
合计		12,000.00	100.00%

### 2) 经营范围

一膜技术、工艺及成套装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通用仪表及自动化成套控制装置系统的研制、销售、技术咨询；市政工程、机电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检测服务；科技园区管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



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市场调查、社会经济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水污染防治服务；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制药专用设备制造；制药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南京工大膜是专业从事绿色化工、环境工程、膜装备应用、工艺包技术开发(工程化、连续化)、工程技术咨询、工程设计的研究型设计院。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账面资产总额 33,894.51 万元，负债总额 13,689.53 万元，净资产为 20,284.9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20,198.78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079.03 万元，净利润 2,210.8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204.54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合并)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8,953.21	33,894.51
负债	12,551.19	13,689.53
净资产	16,402.02	20,204.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992.45	20,198.78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5,022.23	5,079.03
利润总额	1,148.88	2,218.93
净利润	1,147.51	2,210.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72.94	2,204.54
审计机构	南京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	南京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司	
--	---	--

###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

### (四)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 二、评估目的

根据《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25年11月27日），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需了解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评估范围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单体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14,218.4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674.1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92,544.3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0,146.76 万元，非流动资产 24,071.70 万元；流动负债 20,999.12 万元，非流动负债 674.99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合并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14,550.48 万元，负债总额 21,219.1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93,331.32 万元，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3,386.5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79,602.41 万元，非流动资产 34,948.08 万元；流动负债 19,913.74 万元，非流动负债 1,305.42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 （一）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和固定资产。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等；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结构性存款等；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的往来款和保证金押金等；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合同履行成本和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蝶阀等零部件，产成品主要为工艺内成套和直流电源等产品，在产品主要为项目中未发出的材料等，合同履行成本主要为分期项目投入成本，发出商品主要为发至各项目地的膜及设备；固定资产包括房产建筑物及设备类资产，其中杭州蓝然房屋建筑物共计 3 项，为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房地产，衢州蓝然房屋建筑物共计 28 项，为制膜 A 车间、消防泵房等自建工业用房；设备类资产-机器设备为剥线机、涂膜机生产加工设备；车辆为岚图、奔驰牌汽车等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为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服务器等办公设备；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对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等 9 家单位的股权投资，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账面值 (万元)	业务分工
----	---------	------	-------------	------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2,807.52	膜生产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757.79	对外出口
3	杭州埃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1,287.80	设备研发生产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100%	925.00	膜生产
5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324.00	膜材料研发
6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51%	255.00	膜研发
7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30.00	膜研发销售
8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40%	-	参股公司、目前无实质经营业务
9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	211.52	参股公司

##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蓝然及其长投单位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主要为 3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号	坐落位置	土地面积 (m <sup>2</sup> )	证载用途	终止日期	权利性质	他项权利
1	杭州蓝然	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19822号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1幢、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3幢等3套	11160	工业用地	2067年08月29日	出让	最高额抵押
2	衢州蓝然	浙(2023)衢州市不动产权第0047822号	衢州市海棠路38号2幢	33330	工业用地	2068年09月02日	出让	无
3	杭州蓝拓	青(2024)民和县不动产权第0001234号	民和县川口镇川垣大街88号海鸿城市花园19幢19-106室	58686.28	其它商服用地	2048年06月24日	出让	无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蓝然及其长投单位申报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为 94 项专利，11 项软件著作权，51 项商标和 2 项域名，具体明细如下：

### 1、专利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氨氮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2010/11/12	CN201010541783.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2	稀土钠皂化废水制备酸碱的方法	2013/1/22	CN201310025015.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	稀土钠皂化废水综合回用处理方法	2013/12/10	CN20131066765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丙烯酸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2015/4/5	CN201510157061.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一种脱硫废水的循环利用方法	2015/8/25	CN201510525875.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一种脱硫废水零排放工艺	2015/8/25	CN201510526476.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双极膜法从溶液中回收氢氧化锂工艺	2015/8/25	CN201510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26884.9		
8	一种蛋氨酸盐皂化液脱碳酸盐工艺	2016/5/30	CN201610371362.0	授权	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一种减少蛋氨酸皂化液中碳酸根的生产方法	2016/6/3	CN201610389457.5	授权	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一种液压式电渗析装置	2016/5/10	CN201620418557.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一种液压式双极膜电渗析装置	2016/5/10	CN201620418907.4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	一种含降温装置的新型均相膜电渗析设备	2016/5/10	CN201620421068.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	一种新型带仪表双极膜设备	2016/5/10	CN201620421156.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	一种离子交换膜性能快速评价装置	2016/5/27	CN201620507881.0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一种一体化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6/6/16	CN201620588985.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	一种一体化均相膜电渗析设备	2016/6/16	CN201620605507.4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	一种离子交换膜的连续制备装置	2017/1/5	CN201720010661.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	一种动力电池三元材料前驱体生产废水的绿色循环利用工艺	2018/12/25	CN201811594826.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	二沉池出水中水回用的处理设备和方法	2018/12/25	CN201811594830.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	二沉池出水中水回用的处理设备	2018/12/25	CN201822187891.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	一种处理粘胶纤维行业酸性废水和碱性废水的方法	2019/3/29	CN201910251272.1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	碳酸锂洗水资源化综合利用的装置及其方法	2019/7/31	CN201910702295.X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	一种改进的环氧乙烷法制备牛磺酸工艺	2019/7/31	CN201910702320.4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	一种电渗析基础实验标准测试方法	2019/9/27	CN201910929344.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	一种改进的膜法制备维生素 C 的清洁工艺	2019/12/30	CN201911400277.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	一种用于处理弱酸盐废水的双膜集成装置	2019/1/10	CN20192004158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	一种制备高纯度有机碱的两隔室双极膜电渗析装置	2019/2/2	CN201920187064.5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8	一种带检测的 CO2 去除装置	2019/7/31	CN201921230449.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	一种模块化集成式的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9/12/30	CN201922446277.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	一种具有调节控制功能的电渗析实验设备	2019/12/30	CN20192248365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	一种高效扩散渗析小试装置	2019/12/30	CN201922492795.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	一种活性染料染色残液硫酸钠促染剂资源化的方法	2020/7/15	CN202010680595.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	一种环氧氯丙烷皂化废水处理工艺	2020/7/15	CN202010681385.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4	一种适用于高悬浮物进水的电渗析隔板	2020/2/27	CN202020219184.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5	一种制备高纯度有机碱的膜设备	2020/2/27	CN202020219192.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6	一种适用于无机盐连续制备无机酸或无机碱的装置	2020/2/27	CN202020219530.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	一种 IGBT 保护吸收电容固定安装加固结构	2021/12/31	CN202123447185.5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8	一种磷酸锂制备磷酸和氢氧化锂的工艺	2022/12/30	CN202211727466.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2023/3/23	CN202310291705.2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40	一种废旧三元锂电池的锂回收提纯方法	2023/11/1	CN202311436320.7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	一种低跨膜电压的单片型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564174.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2	一种高选择透过性阴膜的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564176.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3	一种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564177.X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4	一种膜法纯化草铵膦的方法	2023/12/29	CN202311857237.7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	一种用于氢氧化锂制备联产高纯盐酸的集成设备	2023/2/22	CN202320279654.7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6	一种用于电池级氢氧化锂制备的膜设备	2023/4/11	CN202320785540.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	一种钒电池电解液的生产工艺	2024/1/25	CN202410100911.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8	一种草甘膦含盐废水的双极膜电渗析处理方法	2024/10/28	CN202411507732.X	实质审查	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	一种电渗析设备	2024/11/29	CN202411742274.8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	一种提锂副产物磷酸钠制备磷酸铁的生产工艺	2024/12/23	CN202411901161.8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	一种基于双极膜电渗析制备四甲基氢氧化铵的方法	2024/12/31	CN202411980418.3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2	一种膜法碳捕集固化方法	2025/4/24	CN202510518392.9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3	带网布支撑的聚乙烯/聚苯乙烯复合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19/12/1	CN201810314696.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4	一种 1-氯-2-(二氯(苯)甲基)苯溶液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310215932.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5	一种聚苯乙烯系功能微球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110417302.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6	一种卷式双极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684566.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7	一种单价离子选择性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836745.6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8	一种卷式离子交换均相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610279557.2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9	一种苯乙烯-乙烯间规共聚物的制备方法	2020/11/1	CN201711172636.4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一种阳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385.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1	一种阴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878276.3		
62	一种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8999.1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3	一种均相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9001.X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4	一种带网布支撑的单片型双极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21/1/21	CN202110079385.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5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429.1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6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阴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430.4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7	以中空纤维多孔膜为基体的扩散渗析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3/18	CN201910201309.X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8	一种插接拼接的光伏发电组件	2025/6/20	CN223007531U	授权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69	一种无线电压采集装置	2025/6/17	CN222994560U	授权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70	一种模块化低压直流电源装置	2025/5/9	CN222852037U	授权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71	磺化二卤代单体的绿色制备方法	2023/12/1	CN115304525B	授权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72	一种电压检测柱安装结构及电渗析装置	2024/12/25	CN202423218302.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3	一种带自动液压站的电渗析装置	2024/11/29	CN202422944033.3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4	一种快速接头、膜堆及电渗析装置	2024/11/29	CN202422947252.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	一种带自清洗装置的膜堆及电渗析设备	2024/11/29	CN202422948096.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	一种含降温装置的多功能电渗析设备	2022/10/18	CN202222748442.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7	一种集成化小型化多功能的电渗析设备	2022/10/18	CN20222274844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	一种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22/04/12	CN202220842150.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9	一种多价金属离子浓缩用电渗析膜堆	2022/07/04	CN202221720208.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	一种具有多价金属离子浓缩用电渗析膜堆的电渗析系统	2022/07/04	CN202221716875.8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1	一种智能控温的两隔壁双极膜设备	2019/09/29	CN201921649440.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2	一种模块化的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9/09/29	CN201921648212.5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3	一种半均相阴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5/09/09	CN201510569663.X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	一种半均相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5/09/09	CN20151057017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	一种碟片式圆柱形电渗析装置	2016/02/02	CN201610072285.9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6	一种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6/01/11	CN201610014614.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	一种用于双极膜电渗析设备的小型隔板及膜堆	2017/04/19	CN201720414387.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	连续化生产聚氯乙烯半均相阴、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5/06/23	CN20151034753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	一种新型碟片式圆柱形电渗析装置	2016/02/02	CN201620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4492.3		
90	一种高交换容量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3/11/13	CN201310561841.5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	一种高选择透过率异相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1/12/14	CN201110417280.2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2	一种 PVC 半均相阴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1/09/08	CN201110264660.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	带接液盘的电渗析装置	2016/1/11	CN201620020852.1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4	膜堆带防护罩的电渗析装置	2016/1/11	CN201620020851.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著作权人
1	蓝然实验设备集成控制系统	2025/3/7	2025SR040836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蓝然 EX3BT 设备控制系统	2025/2/27	2025SR0347423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	蓝然 EX-4S 设备控制系统	2025/2/27	2025SR034742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蓝然电渗析设计软件	2022/4/27	2022SR053176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蓝然新材料生产控制系统	2019/1/23	2019SR008180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蓝然环境水处理控制系统	2017/1/22	2017SR022360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蓝然氨基酸膜分离提纯控制软件	2016/10/28	2016SR31089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	煤化工高盐水电渗析脱盐控制软件	2016/10/28	2016SR310420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蓝然废水综合回用系统控制软件	2013/5/7	2013SR04184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蓝然氨基酸膜分离提纯系统控制软件	2013/4/18	2013SR035005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工业电源控制系统	2025/7/24	2025SR1344929	杭州蓝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 3、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进展状况	类别
1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85779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2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84067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3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99105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4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0065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5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1979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6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9199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7	杭州蓝然	蓝然	2020/9/10	49658890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8	杭州蓝然	澜冉	2020/3/5	44393898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9	杭州蓝然	蓝然	2019/7/22	39823786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10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18437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11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24413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12	杭州蓝然	蓝然	2019/5/29	38523583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13	杭州蓝然	LANRAN	2019/5/29	38524840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14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18416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15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12/21	35481651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16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8/7	32743819	商标已注册	09 类-科学仪器



17	杭州蓝然	LANRAN	2018/8/7	32749515	商标已注册	07类-机械设备
18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8/7	32727102	商标已注册	05类-医药
19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86569	商标已注册	35类-广告销售
20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95082	商标已注册	01类-化学原料
21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84962	商标已注册	02类-颜料油漆
22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1/24	28885548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23	杭州蓝然	LANRAN	2015/10/16	18072786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24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10/16	18072932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25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10/16	18073097	商标已注册	42类-网站服务
26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731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27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775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28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802	商标已注册	42类-网站服务
29	杭州蓝然	蓝然 MBLUETEC	2010/12/23	8983549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30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1/16	2514270	商标已注册	澳大利亚 11类
31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1/16	2514282	商标已注册	澳大利亚 17类
32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4/26	019129639	商标已注册	欧盟 11、17类
33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8/21	83894309	商标已注册	42类-网站服务
34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1.07.28	40910143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35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0.04.21	40915202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36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0.04.21	40919207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37	衢州蓝然	LANCYTOM	2020.07.14	41514408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38	衢州蓝然	LANCYTOM	2020.06.21	4153105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39	衢州蓝然	LANCYTOM	2020.06.28	41531095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40	衢州蓝然	LRASTOM	2021.01.07	4482003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41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1.08.14	52124079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2	杭州埃尔	埃尔	2022.10.28	9306205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3	杭州埃尔	ionsep	2023.06.07	10653249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4	杭州埃尔	Ionconcen	2016.07.14	16954082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5	杭州埃尔	Green-sep	2016.08.14	16954107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6	杭州埃尔	ZEED	2016.07.28	17058047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7	杭州埃尔	aiertech	2016.09.21	17531871	商标已注册	01类-化学原料
48	杭州埃尔	ionsep	2020.11.07	44823893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49	杭州埃尔	ionsep	2020.11.07	44824996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50	衢州蓝通	LTOM	2025.08.14	8354735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51	衢州蓝通	LRTOM	2025.08.21	83625319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 4、域名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备案号	所有人
1	lanran.com.cn	2014/5/3	浙 ICP 备 14043704 号-2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iontech.com.cn	2011/10/20	浙 ICP 备 17050548 号-1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无形资产外，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其他表外资产。

####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361Z0250 号）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 **四、价值类型**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人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拟订了时间表，为了加快整体工作的进程，同时考虑到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本次评估目的的实现日接近的需要和完成评估工作的实际可能，经与各方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 (一)经济行为依据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025年11月27日)。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于2020年3月1日起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7日通过)；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四次修正)；

7.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5年5月16日经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8.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2025]11号)；

9.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3年2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2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2025年2月1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部分证券期货规章的决定》修正)；



10.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5年2月1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1次委务会议审议通过，证监会令第227号）；
11.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评估类第2号》（2025年12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并施行）；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正）；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修正）；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9日通过）；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2024年12月25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11月28日国务院第197次常务会议通过）；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2002年8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359号公布，根据2013年1月30日《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20. 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關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11.《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 12.《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1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 14.《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5.《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6.《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17.《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 18.《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 19.《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号）；
- 20.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准则等。

#### **(四)资产权属依据**

- 1.不动产权证；
- 2.车辆行驶证；
- 3.商标注册证、软件著作权证书、域名注册证书、专利证书；
- 4.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5.其他参考资料。

### (五)取价依据

1.2025年12月31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授权公布的中国国债收益率；

2.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公告；

3.《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

4.《浙江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

5.《浙江省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指数》（2025年第12期）；

6.《财政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加强知识产权资产评估管理工作若干问题的通知》（财企[2006]109号）；

7.《2025年机电产品价格信息查询系统》（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

8.《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

9.《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年12月29日通过，自2019年7月1日起施行）；

10.《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000]第294号）；

11.《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3年第10号）；

12.《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区全面开展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杭政办函〔2015〕167号）；

13.杭州市房地产租赁市场价格；

14.《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



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

15.《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

16.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提供的未来年度预测资料，主要包括主营收入预测表、主营成本预测表、期间费用预测表、税金及附加预测表、资本性投入预算表、人员投入预测表等；

17.重要业务合同、资料；

18.其他参考资料。

#### **(六)其它参考资料**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361Z0250 号）；

2.《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

3.《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 号）；

4.《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42 项具体准则（财会[2006]3 号）；

5.《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1 年版）；

6.《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

7.《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 18508-2014）；

8.iFind 资讯金融终端；

9.其他参考资料。

### **七、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简介**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的规定，执行



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评估方法应用所依据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企业性质、资产规模、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 (二)评估方法选择

本次评估目的是股权收购。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为经济行为实现后企业的经营管理及考核提供了依据，因此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被评估单位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评估基准日前后，由于涉及同等规模企业的近期交易案例无法获取，市场上相同规模及业务结构的可比上市公司较少，本次评估未选择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 (三)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价值的方法。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如下：

### 1、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 1) 银行存款

对银行存款人民币账户进行了函证，以证明银行存款的真实存在，同时检查有无未入账的银行款项，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未达账的真实性，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2)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查阅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函证，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本次评估按清查核实后金额确认评估值。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结构性存款和未到期利息，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查阅了相关资料，以确定其真实性和完整性。交易性金融资产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其中，幸福 99 金钱包 53 号理财 A 款为到期未入账利息，按函证回函金额确定评估值。

#### (3)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对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的评估，评估人员核查时，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经核实



票据真实，金额准确，未计利息，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4）应收类账款

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应收类款项采用账龄分析和个别认定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

对关联方的应收类款项，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0%；对应收的项目质保金，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5%；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1 年以内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0%；发生时间 1 到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5%；发生时间 2 到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10%；发生时间 3 到 4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60%；发生时间 4 到 5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80%；发生时间在 5 年以上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对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

按以上标准，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以应收类账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 （5）预付账款

对预付账款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预付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评估人员在对预付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对能形成相应的资产或获得相应的权利的款项，按照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6) 存货

### 1) 原材料

原材料主要为外购的换热器、蝶阀等零部件等。清查时，核对报表余额、明细账及评估明细表，现场抽查盘点相关实物资产，了解原材料的现状并核实申报数量与实际数量。对于耗用量大、周转速度较快的原材料，账面值接近基准日市价，故按账面确定评估值；对于价格变动较快的原材料，本次评估以基准日不含税市价乘核实后数量确定评估值。

### 2) 产成品

产成品主要为工艺内成套和直流电源等。产成品为企业自产产品，由于该产成品需与其他产品整体出售，故本次评估核实了产成品的成本核算资料，账面价值基本反映了该资产的现实成本，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3) 在产品

在产品主要为项目中未发出的材料。考虑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半成品不能单独销售，而是主要用于形成项目设备发往项目现场，对未发出的材料，评估人员核实了其生产成本核算资料，这部分在产品的账面价值基本反映了该资产的现实成本，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4) 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履行分期项目投入成本。评估人员核实了合同履约成本的核算资料及相应凭证，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5) 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主要为各项目已投入料工费等。经查企业产品均为正常销售，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评估人员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分析，对于发出商品以其完全成本为基础，结合合同价格确定评估值。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不含税售价×(1-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营



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r)×项目完工进度比

a.不含税售价：不含税售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前后的市场价格确定的；

b.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主要包括以增值税为税基计算交纳的城市建设税与教育附加与销售收入的比列；

c.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d.所得税率按企业现实执行的税率；

e.r 为一定的率，由于发出商品已销售，根据基准日调查情况及基准日后实现销售的情况确定其风险 r 为 30%。

其中，对于目前处于暂停、涉诉或售后状态的发出商品，本次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保留。

####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评估人员在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参照应收账款评估方法确认评估值。

#### (8)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评估人员在对其他流动资产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 2、非流动资产

### (1)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主要为长期应收项目款，评估人员在对长期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



状等。长期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和个别认定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

对关联方的长期应收款，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0；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1 年以内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5%；发生时间 1 到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10%；发生时间 2 到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20%；发生时间 3 到 4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60%；发生时间 4 到 5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80%；发生时间在 5 年以上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对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

按以上标准，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以长期应收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 （2）长期股权投资

对长期股权投资，首先对长期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等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对于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然后将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乘以被评估单位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

对于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由于杭州蓝然无控制权且不参与日常经营，无法提供评估所需的资料。故本次按照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确定其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各股东尚需缴足资金)×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被评估单位尚未缴足资金



对于实缴出资比例与认缴出资比例相同的长期股权投资，

####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评估方法一览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采用的评估方法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5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40%	报表净资产
6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7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51%	资产基础法
8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资产基础法

本次评估中，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时，评估人员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和折价。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对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人员首先对股权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股权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而对投资协议中对价值影响较大的条款进行重点关注，对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特点和经营状况进行核实，在此基础上选择适宜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经核实，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较低，不参与其经营，无法提供其他资料。故本次按照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所列示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确定其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各股东尚需缴足资金)×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被评估单位尚未缴足资金

#### (4) 固定资产

##### 1) 房屋建筑物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以及《房地产估价规范》，房产评估常用的估价方法有市场比较法、收益法、成本逼近法。估价方法



的选择应按照准则和规范的要求，根据当地房地产市场情况并结合评估对象的具体特点及估价目的，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

由于估价对象区域内同类型房地产交易市场不活跃、较难取得同一地区类似房地产交易案例，故本次评估不适用市场比较法；由于估价对象现部分处于出租状态，已签订租赁合同，且评估师可取得评估对象近期周边市场范围内的客观租金和客观运营费故本次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由于估价对象同类型房地产主要受市场供求关系左右，房地产价值与开发成本的关联性弱，故本次评估不适用成本法。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上述房地产进行评估。

收益法是以预期收益为基础，预测将评估对象未来各期的正常净收益，选用适当的还原利率将其折算到估价时点后累加，以此估算评估对象的客观价格或价值的方法。有限年期收益法计算公式为：

$$\text{房地产收益价格 } P = \frac{A}{(r-g)} \left[ 1 - \frac{(1+g)^n}{(1+r)^n} \right] \times (1+r)$$

其中：

A为年净收益；

r为折现率；

g为固定增长率；

n为租金收益年限。

委估房产至土地租赁期限截止时点，房产仍存在尚可使用年限。由于房产经济使用年限高于其收益年限，评估过程中测算了收益期满后建筑物的可回收价值并进行折现，加计收益法结果后确定委估房地产的评估结果，房屋构建价格结合建筑物结构及地区同类型房屋重置价格综合确定。

## 2) 固定资产-设备类资产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对生产年代久远，已停产停售的车辆则参照近期二手市场行情确定评估值。

### 重置成本法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设备的重置全价，在设备购置价的基础上，考虑该设备达到正常使用状态下的各种费用（包括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综合确定：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不含税）+运杂费（不含税）+安装调试费（不含税）+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不含税）+资金成本

#### A、机器设备的重置全价

##### a.购置价

主要通过向设备生产厂家或销售公司询价或参照《2025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等价格资料，以及参考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格确定。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相关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项目，计算出可抵扣的增值税。

##### b.运杂费

以含税购置价为基础，根据生产厂家与设备所在地间发生的装卸、运输、保管、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按不同运杂费率计取，同时，根据相关文件规定抵扣率扣减应抵扣的增值税。购置价格中包含运输费用的不再计取运杂费。

##### c.安装调试费

根据被评估设备辅助材料消耗、安装基础情况、安装的难易程度，



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相关设备安装费率予以测算确认。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工程费。

#### d.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参考国家有关政策和当地相关规定以及企业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竣工决算资料调整计取，主要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监理费、环境影响评价费、可行性研究费、勘察设计费、招投标代理费。

#### e. 资金成本的确定

资金成本为评估对象在合理建设工期（按整体工程考虑）内占用资金的筹资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 = (设备购置费 + 运杂费 + 安装工程费 + 其他费用) × 合理建设工期 × 贷款利率 × 1/2

贷款利率按照评估基准日执行的利率确定，资金在建设期内按均匀投入考虑。

#### B、运输车辆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 = 车辆购置价 + 车辆购置税 + 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 - 可抵扣增值税

a. 现行购置价主要取自当地汽车市场现行报价或参照网上报价；

b. 车辆购置税为不含税新车购价乘以购置税率，购置税率 10%；

c. 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当地交通管理部门规定计取；

d. 可抵扣增值税参考“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件《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进行计算。

#### C、电子设备重置全价

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中关村在线》，《太平洋电脑网》等近期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电子设备价格，一般生产厂家或代理商提供免费运输及安装调试，确定其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不含税）= 购置价（不含税）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已无同类型号但尚在使用中的电子设备，参照二手设备市场价格确定其重置全价。

### ②成新率的确定

#### A、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成新率

参照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并通过现场勘察设备现状及查阅有关设备运行、修理及设备管理档案资料，对设备各组成部分进行勘察，综合判断该设备其尚可使用年限，在此基础上计算成新率，即：

$$\text{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实际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另：直接按二手市场价评估的电子设备，无须计算成新率。

#### B、车辆成新率

根据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的有关规定，车辆按以下方法确定成新率后取其较小者为最终成新率，即：

$$\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规定或经济使用年限}) \times 100\%$$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1 - \text{已行驶里程}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text{成新率} = \text{Min}(\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同时对待估车辆进行必要的勘察鉴定，若勘察鉴定结果与按上述方法确定的成新率相差较大，则进行适当的调整，若两者结果相当，则不进行调整。即：

$$\text{成新率} = \text{Min}(\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a$$

a: 车辆特殊情况调整系数。

### ③评估值的确定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 市场法

对生产年代久远，已停产停售的车辆则参照近期二手市场行情确定评估值。



市场比较法是在求取待估车辆的价格时，根据替代原则，将待估车辆与较近时期内已经发生或将要发生交易的类似车辆交易实例加以比较对照，并依据后者已知的价格，参照该车辆的交易情况、行驶证初次登记日期、保险因素、实体状况因素（配置、车损）等差别，修正得出估价对象在评估日期车辆价格的一种方法。

运用市场比较法一般按下列基本步骤进行：

- A.搜集交易实例的有关资料；
- B.选取有效的可比市场交易实例；
- C.建立价格可比基础；
- D.进行成新率情况修正；
- E.进行交易日期修正；
- F.进行保险因素修正；
- G.进行实体状况因素修正；
- H.求得比准价格，调整确定被评估车辆的评估值。

计算公式

评估对象市场价格 = 比较案例价格 × 成新率情况修正 × 交易日期修正 × 保险因素修正 × 实体状况因素修正

#### （5）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版）》的规定进行核算，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评估人员核对了企业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审核了相关的原始凭证、租赁合同，对每项租赁资产的初始计量、摊销金额的准确性、合理性等进行了分析，符合租赁会计准则的核算规定，账面余额合理反映了基准日企业享有的相关使用权资产的权益价值，故本次评估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 （6）无形资产-土地



本次评估对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整体采用收益法测算。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在房屋建筑物中体现。

### (7) 无形资产-其他

#### 1)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被评估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成本不能可靠的统计，选取成本法不能完全体现其价值；被评估软件著作权和专利为自主研发的产品，市场上同类产品较少，采用市场法不合适；再者，被评估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拥有其唯一性，且已经为企业带来贡献，对企业间接的产生收入，收益法更能体现其对企业产生的价值。故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评估模型：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销售收入提成折现模型。

收益法的技术思路是对企业未来销售的收入进行预测，并按一定的提成率，即该无形资产在未来年期收入提成率，确定该无形资产给企业带来的收益，然后用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加和即为评估估算值。其基本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t=1}^n \frac{kRt}{(1+i)^t}$$

其中：

P：无形资产的评估价值

R<sub>t</sub>：第 T 年销售收入

t：计算的年次

k：无形资产在收益中的提成比率

i：折现率

n：无形资产收益期

对于与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共有的两项专利，由于约定“许可实施该专利或者转让该专利的申请权、专利权的收益，按杭州蓝然 0%进行分配”，故本次评估为零。



## 2) 商标权

依据商标权形成过程中所需投入的各种成本费用的重置价值确认商标权价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_1+C_2+C_3$$

式中：

P：评估值

C<sub>1</sub>：设计成本

C<sub>2</sub>：注册成本

C<sub>3</sub>：代理注册费

## 3) 域名

经核实域名注册过程中的合理支出，按其合理支出确定评估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_1+C_2$$

式中：

P：评估值

C<sub>1</sub>：注册域名 1 年要花费的注册费用

C<sub>2</sub>：域名注册 1 年后到终止日所花费的费用

### (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待摊的园区零星修补费用等，评估人员在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按照基准日尚存在的剩余资产或权益作为评估值。

###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次委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为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等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人员查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



务记录，以证实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本次评估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项目质保金和定期存单等。评估人员在对其他非流动资产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 3、负债

检验核实各项负债在评估目的实现后的实际债务人、负债额，以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被评估单位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 (四)收益法

##### 1.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也称现金流量折现法，是指对企业或者某一产生收益的单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其风险进行预测，选择与之匹配的折现率，将未来的现金流量折现求和的评估方法。收益法的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收益法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 2.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是以被评估单位的合并报表口径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本



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预测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预测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的货币资金、应收（应付）股利等流动资产（负债），及呆滞或闲置设备、房产以及未计及损益的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负债），定义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预测其价值；

(3)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估算中未予考虑的长期股权投资，单独测算其价值；

(4)将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加和，得出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经扣减基准日的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到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3.评估模型

####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B-D-M \quad (1)$$

式中：

E：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

B：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

D：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价值；

M：被评估单位的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B=P+I+ C \quad (2)$$

式中：



P: 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I: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的长期投资价值;

C: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sub>i</sub>: 被评估单位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被评估单位的未来经营期;

$$C = C_1 + C_2 \quad (4)$$

C<sub>1</sub>: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sub>2</sub>: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 (2) 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单位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 (3)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式中:

W<sub>d</sub>: 被评估单位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D)} \quad (7)$$

W<sub>e</sub>: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比率;



$$w_e = \frac{E}{(E+D)} \quad (8)$$

$r_d$ :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 : 权益资本成本, 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式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r_m$ : 市场期望报酬率;

$\varepsilon$ : 被评估单位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beta_e$ : 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quad (10)$$

$\beta_u$ :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t) \frac{D_i}{E_i}} \quad (11)$$

$\beta_t$ : 可比公司股票 (资产) 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 通常假设  $K=1$ ;

$\beta_x$ : 可比公司股票 (资产) 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 4. 收益期限

被评估单位章程营业期限为长期, 并且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 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故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 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五个阶段进行:

### (一)评估准备阶段

#### 1.项目洽谈及接受项目委托

了解拟承接业务涉及的被评估单位及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明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根据评估目的和交易背景等具体情况对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签署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2.确定评估方案编制工作计划

与委托人和项目相关各方中介充分沟通,进一步确定了资产评估基本事项和被评估单位资产、经营状况后,收集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基本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的市场经营情况,在此基础上拟定初步工作方案,制定评估计划。

#### 3.提交资料清单及访谈提纲

根据委估资产特点,提交针对性的尽职调查资料清单,及资产清单、盈利预测等样表,要求被评估单位进行评估准备工作。

#### 4.辅导填表和评估资料准备工作

与被评估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联系,辅导被评估单位按照资产评估的要求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及填报相关表格。

###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的主要工作如下:

#### 1.初步了解整体情况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被评估单位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财务制度、经营状



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 2. 审阅核对资料

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审核、鉴别，对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进行全面的收集和查验，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 3. 重点清查

根据申报资料，对主要资产和经营、办公场所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对于其申报的金融资产和往来款项，清查核实其对账单、询证函及各项业务合同，确认其真实存在并分析其风险；对其申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其中存货、电子设备以抽查的形式进行盘点，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全面盘点勘查。同时，对房屋建筑物，了解管理制度和维护、改建、扩建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对专用设备，查阅了技术资料、决算资料和竣工验收资料；对通用设备，通过市场调研和线上查询，收集价格资料。

## 4. 尽职调查访谈

通过尽职调查及高管访谈，了解企业产品的行业内的地位、市场份额，了解企业成本费用情况，分析企业未来发展趋势。针对企业申报的盈利预测数据，与企业管理人员进行座谈，就未来发展趋势尽量达成一致，进而通过查询同行业、同领域企业的主营业务、产品效果、毛利情况、市场分销渠道等方式进行核查验证。

## 5. 确定评估途径及方法

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资产评估的具体模型及方法。

## 6. 进行评定估算

根据达成一致的认识，确定评估模型并进行评估结果的计算，起草相关文字说明。



### (三)评估汇总阶段

对各类资产及负债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 (五)整理归集阶段

对评估程序实施过程中的档案进行整理归集。

##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 (一)一般假设

#### 1.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



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对于企业的各类经营性资产而言，能够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

## (二)特殊假设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团队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4.本次盈利预测建立在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对未来的生产、销售、经营规划及落实情况基础上，如企业的实际生产、销售、经营规划及落实情况发生偏差，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管理层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弥补偏差；

5.评估对象未来经营期内公司结构和业务结构符合管理层的经营规划，业务增量如期实现；

6.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7.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8.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9.本次评估假设房地产本身的状况等因素不发生重大变化；

10.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1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12.杭州蓝然及其子公司衢州蓝然、杭州埃尔为高新技术企业,假设在未来预测期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不变,且该企业在未来研发投入符合高新技术的条件,可以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3.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本次评估假设该政策可以持续;

14.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次评估按该政策有效期考虑增值税加计抵减;

15.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本次评估假设该政策可以持续;

16.假设现有租赁状况不变的情况下,被评估单位可继续以租赁方式和合理的租赁价格取得经营场所的使用权并持续经营。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 十、评估结论

基于被评估单位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



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总资产账面值 114,218.47 万元，评估值 140,716.90 万元，评估增值 26,498.43 万元，增值率 23.20%。

负债账面值 21,674.11 万元，评估值 21,673.29 万元，评估减值 0.83 万元，减值率 0.004%。

净资产账面值 92,544.35 万元，评估值 119,043.61 万元，评估增值 26,499.26 万元，增值率 28.63%。

详见下表：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90,146.76	92,286.48	2,139.72	2.37
2	非流动资产	24,071.70	48,430.42	24,358.72	101.19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6,387.11	13,646.02	7,258.91	113.65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5	固定资产	11,292.93	23,280.24	11,987.31	106.15
6	无形资产	933.22	6,045.71	5,112.49	547.83
6-1	其中：土地使用权	933.22	-	-933.22	-100.00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58.44	5,458.44	0.00	0.00
8	<b>资产总计</b>	<b>114,218.47</b>	<b>140,716.90</b>	<b>26,498.43</b>	<b>23.20</b>



9	流动负债	20,999.12	20,999.12	-	-
10	非流动负债	674.99	674.16	-0.83	-0.12
11	<b>负债总计</b>	<b>21,674.11</b>	<b>21,673.29</b>	<b>-0.83</b>	<b>-0.004</b>
12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92,544.35</b>	<b>119,043.61</b>	<b>26,499.26</b>	<b>28.63</b>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值 92,544.35 万元，评估值 119,043.61 万元，评估增值 26,499.26 万元，增值率 28.63%。主要增值原因如下：

- 1、存货评估增值原因为存货的评估值中考虑部分利润所致；
- 2、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原因主要为部分长投单位历史期经营情况较好；
- 3、设备类资产评估原值减值的原因主要为部分设备购置时间较早，价格有所下降，评估净值有所增值主要系评估时考虑的设备经济寿命年限比企业会计折旧年限长；
- 4、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增值的原因主要为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经济寿命年限大于会计折旧年限，同时本次评估对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园区房地产整体采用收益法测算，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在房屋建筑物中体现，故导致评估增值；
- 5、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原因主要为账外无形资产对企业具有使用价值，本次评估将该部分价值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中体现。

## (二)收益法评估结论

采用收益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 93,386.52 万元，评估值 135,100.00 万元，评估增值 41,713.48 万元，增



值率 44.67%。

### (三)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测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35,100.00 万元，比资产基础法测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19,043.61 万元，高 16,056.39 万元，高 13.49%。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

2.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 (四)评估结果的选取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电渗析设备及离子交换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广泛应用于新能源锂电、生物医药、化工等行业。杭州蓝然目前在行业内具备如下竞争优势：

1、杭州蓝然建立了离子交换膜研发体系和生产体系，从离子交换膜结构设计→材料单体聚合→实验室小试成膜→自研膜性能测试仪器进行性能测试→中试生产→膜性能测试→组装成电渗析设备进行性能验证→工业化大生产。目前，公司已经具有高度自动化、国内首家液压式均相膜及双极膜设备自主生产能力，性能及易用性达到国际水平。

2、杭州蓝然积累了大量电渗析和双极膜电渗析工程运行数据，并建立了数学模型，设计了电渗析及双极膜电渗析的计算软件，根据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提供包括控制系统技术开发、工程设计和设备集成、现场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在内的电渗析耦合设备，确保了整个运行过程的稳



定高效低耗低碳。并建设了大量的具备行业影响力的首台套项目。

3、杭州蓝然核心管理团队中大多数成员都具有本行业超过十年的工作经历，部分成员是电渗析技术应用行业专家和熟悉市场的专业人士，专业优势明显。

4、杭州蓝然构建了一条涵盖“离子交换膜-膜组件-电渗析设备-电渗析控制系统-电渗析耦合设备-电渗析技术服务”的电渗析产业链。实现膜材料-设备-工艺-服务全链条自主可控。

资产基础法从资产重置的角度反映资产的市场价值，结果无法准确量化企业经营优势的价值和未来获利能力。收益法评估是建立在企业的发展规划基础上，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体现企业所拥有的客户拓展能力、研发能力、服务水平，能够充分反映评估对象的整体价值。相对而言，收益法评估结果更能反映被评估单位股权的市场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由此得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135,100.00 万元。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一)权属资料不全或权属瑕疵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部分知识产权证书尚未完成办理，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申请号或注册号	类型/类别	知识产权进展状况	申请（专利权）人
1	一种活性染料染色残液硫酸钠促染剂资源化的方法	CN202010680595.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CN202310291705.2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3	一种废旧三元锂电池的锂回收提纯方法	CN202311436320.7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一种高选择透过性阴膜的制备方法	CN202311564176.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一种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备方法	CN202311564177.X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一种膜法纯化草铵膦的方法	CN202311857237.7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一种钒电池电解液的生产工艺	CN202410100911.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	一种草甘膦含盐废水的双极膜电渗析处理方法	CN202411507732.X	专利权	实质审查	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一种电渗析设备	CN202411742274.8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一种提锂副产物磷酸钠制备磷酸铁的生产工艺	CN202411901161.8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一种基于双极膜电渗析制备四甲基氢氧化铵的方法	CN202411980418.3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	一种膜法碳捕集固化方法	CN202510518392.9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权正常申请中,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知识产权无法完成办理证书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 (二)抵押担保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存在以下抵押担保事项: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权证编号	证载权利人	建筑面积	抵押权人
1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1-3号楼	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19822号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440.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溪支行
2	衢州市海棠路38号2幢	浙(2023)衢州市不动产权第0047822号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9,638.6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杭州蓝然不动产抵押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溪支行的借款设置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债务期间至2024年5月5日止,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该项抵押涉及的主债务已归还完毕,不动产抵押解除手续尚未办理;2026年3月,上述房产已办理不动产抵押权注销登记。

衢州蓝然不动产抵押为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借款设置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债务期间至2028年12月31日止,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该项抵押涉及的主债务已归还完毕,不动产抵押解除手续尚未办理;2026年3月,上述房产已办理不动产抵押权



注销登记。

本次评估未考虑抵押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 (三)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1.截至评估报告日，被评估单位存在以下未决事项：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金额	诉讼阶段
合盛硅业（鄞善）有限公司	杭州蓝然	买卖合同纠纷	390 万元及利息等	基准日二审中，期后二审已判决并已履行完毕，原告对案件申请再审
河北宇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蓝然	买卖合同纠纷	122.6 万元及诉讼费、鉴定费等	基准日审理中，期后已撤诉
杭州蓝然	合盛硅业（鄞善）有限公司、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质保金 130 万元及利息等约 152.45 万元	已立案，尚未开庭
杭州蓝然	合盛硅业（泸州）有限公司、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642.84 万元	已立案，尚未开庭

由于合盛硅业诉杭州蓝然案件企业已根据期后判决结果对涉诉事项进行账务处理，河北宇威案件企业也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且期后已撤诉，杭州蓝然诉合盛硅业的两个案件尚未开庭，结果具有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未再额外考虑上述诉讼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 (四)重大期后事项

本次评估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截至评估报告日，被评估单位及其长投单位存在以下租赁事项：

租赁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中煤科工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临江工业园区临滨路 377 号 1 号楼 2643 m <sup>2</sup> 、3 号厂房 902 m <sup>2</sup> 、5 号楼 4275 m <sup>2</sup> 及办公楼 260 m <sup>2</sup>	8080 m <sup>2</sup>	2025/5/1-2027/4/30
叶珍花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江山市贺村镇东山头自然村 103 号	364.67 m <sup>2</sup>	2024/11/15-2029/11/14
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江山市贺村镇长丰大道 206 号的 4 号厂房	14411.60 m <sup>2</sup>	2024/10/8-2029/10/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	杭州华丝新材料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	102.60 m <sup>2</sup>	2024/4/25-2



有限公司	科技有限公司	路 17 号 1 号楼 601-1 室		027/4/24
李鹏鹏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钱塘区临江街道临江佳苑 34-2-102-4	/	2025/8/22-2026/2/21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研口村青研线甲方生产基地二楼东北区域车间（900 平方米）及 3 楼北区办公室（200 平方米）	1100 m <sup>2</sup>	2025/3/1-2028/2/29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蓝然科创园 1 号楼 701-1	32.6 m <sup>2</sup>	2023/4/6-2026/4/5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蓝然科创园 1 号楼 209-2	73.48 m <sup>2</sup>	2023/6/10-2026/6/9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帛新材料有限公司	蓝然科创园 1 号楼 209-1 室	96.4 m <sup>2</sup>	2023/6/10-2026/6/9
陕西立人创业科技园有限公司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C 区 310 室	190 m <sup>2</sup>	2023/9/1-2028/8/31
君和天地（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蓝析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10 号院 1 号楼 A 座 15 层 1506	136.58 m <sup>2</sup>	2026/1/1-2028/1/29

上述经营场所为租赁，租金水平及租赁情况正常。假设现有租赁状况不变的情况下，被评估单位可继续以租赁方式和合理的租赁价格取得经营场所的使用权持续经营。本次评估已考虑租赁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2.根据被评估单位说明，因历史期间存在杭州蓝然与第三方合作开发项目或为与第三方开展战略合作，导致杭州蓝然与第三方共有专利。截至目前，杭州蓝然共有三项已授权的共有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共有背景	权利分配情况
一种减少蛋氨酸皂化液中碳酸根的生产方法	杭州蓝然与重庆紫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紫光”）合作进行蛋氨酸双极膜电渗析项目，由杭州蓝然与重庆紫光的参股公司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宁夏紫光”）共同申请专利	（1）合作方对第三方任何一种形式的许可和专利申请权或者专利权的转让，由重庆紫光决定；杭州蓝然配合进行。 （2）许可实施该专利或者转让该专利的申请权、专利权的收益，按重庆紫光 100%、杭州蓝然 0%进行分配。 （3）双方均有权在重庆紫光及其分（子）公司范围内实施该专利技术，杭州蓝然无权在重庆紫光及其分（子）公司以外实施该专利技术。
一种蛋氨酸盐皂化液脱碳酸盐工艺	根据公司说明，公司与共有人（宁夏紫光）签署的协议缺失；根据历史申报文件，该专利的权利分配情况与专利“一种减少蛋氨酸皂化液中碳酸根的生产方法”情况一致。	
一种氨氮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为促进与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的战略合作，杭州蓝然同意将该独有专利变更为双方共有。该专利发明人楼永通、李嘉在专利申请日系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的在职或离职员工，参与了该等专利技术	杭州蓝然、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均可以自行使用专利，但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不得授权除其子公司外的其他第三方使用该专利。



	的相关工作。	
--	--------	--

对于与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共有的两项专利，鉴于杭州蓝然无权在重庆紫光及其分（子）公司以外实施该专利技术，也没有许可或者转让该专利的收益分配权，未来使用该专利获得的收益不明确，故本次谨慎评估为零；对于与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共有的一项专利，杭州蓝然可自行使用专利，在单独实施情况下，由实际取得收益方进行分配，故按照杭州蓝然实际使用该专利取得收益进行评估，未考虑共有事项对该专利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3.杭州蓝然现已开发出基于自研技术的均相膜和双极膜，并通过江山蓝然、衢州蓝然各建设生产产线，2025年江山蓝然产线正式调试生产，2026年下半年预计衢州二期产线正式调试生产，按照被评估单位规划，未来以自研技术生产的均相膜和双极膜数量将逐渐提升，若上述产线无法按期正式生产或生产的膜产品性能无法达到预期，则评估结果将发生变化，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4.截至评估基准日，发出商品中存在部分项目为暂停状态，由于后续项目是否继续执行以及项目款项结算金额尚无法确定，故本次评估按账面值进行列示，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5.本次评估结论建立在评估对象及管理层对企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准确判断相关规划落实，企业持续运营的基础上，如企业未来实际经营状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且被评估单位及时任管理层未采取相应有效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将会发生重大变化。特别提请报告使用人对此予以关注。

6.本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7.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



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8.本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9.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观察所评估房屋建筑物的外貌，在尽可能的情况下察看了建筑物内部装修情况和使用情况，未进行任何结构和材质测试。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及部分设备正在运行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评估人员的外观观察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近期检测资料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

10.本次评估，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值时，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和折价，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

11.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为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12.评估机构获得的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评估师对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经过与被评估企业管理层及其主要股东多次讨论，被评估企业进一步修正、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评估机构对被评估企业盈利预测的利用，不是对被评估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13.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14.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5.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6.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17.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18.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19.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被评估单位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二)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评估



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四)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五)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六)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七)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八)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计算，至 2026 年 12 月 30 日止。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此页无正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附件

- 1.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2.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361Z0250号）（复印件）；
- 3.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4.被评估单位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 5.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6.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7.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京财资评备(2026)0060号)（复印件）；
- 8.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9.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复印件）；
- 10.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 11.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  
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 产 评 估 说 明

中联评报字[2026]第 1677 号

共 3 册，第 2 册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	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2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	3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	3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	12
第四部分	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及企业分析 .....	16
第五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	31
	一、流动资产 .....	31
	二、长期应收款 .....	40
	三、长期股权投资 .....	41
	四、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7
	五、固定资产 .....	57
	六、使用权资产 .....	76
	七、无形资产 .....	90
	八、长期待摊费用 .....	108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	109
	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	109
	十一、负债 .....	109
第六部分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	113
第七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	137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评估主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审查资产评估报告和相关监管部门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评估说明该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共同撰写，并由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评估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相应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详细内容请见《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评估对象是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杭州蓝然”）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单体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14,218.4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674.1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92,544.3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0,146.76 万元，非流动资产 24,071.70 万元；流动负债 20,999.12 万元，非流动负债 674.99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合并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14,550.48 万元，负债总额 21,219.1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93,331.3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3,386.5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79,602.41 万元，非流动资产 34,948.08 万元；流动负债 19,913.74 万元，非流动负债 1,305.42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和固定资产。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



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等；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结构性存款等；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的往来款和保证金押金等；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合同履行成本和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蝶阀等零部件，产成品主要为工艺内成套和直流电源等产品，在产品主要为项目中未发出的材料等，合同履行成本主要为分期项目投入成本，发出商品主要为发至各项目地的膜及设备；固定资产包括房产建筑物及设备类资产，房屋建筑物共计 3 项，为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房地产；设备类资产-机器设备为剥线机、涂膜机等 5 项生产加工设备；车辆为岚图、奔驰牌汽车等 7 项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为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服务器等 204 项办公设备；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对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等 9 家单位的股权投资，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账面值 (万元)	业务分工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2,807.52	膜生产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757.79	对外出口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1,287.80	设备研发生产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100%	925.00	膜生产
5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324.00	膜材料研发
6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51%	255.00	膜研发
7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30.00	膜研发销售
8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40%	-	参股公司，目前无实质经营业务
9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	211.52	参股公司，不参与其实质经营

##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22,178.62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19.42%，为存货和固定资产。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存货主要分布于各仓库及项目所在地，固定资产主要分布于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办公场所。



2、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合同履行成本和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蝶阀等零部件，产成品主要为工艺内成套和直流电源等产品，在产品主要为项目中未发出的材料等，合同履行成本主要为分期项目投入成本，发出商品主要为发至各项目地的膜及设备。存货周转正常，保存状况良好。

3、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类资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共计 3 项，为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房地产；设备类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剥线机、涂膜机等 5 项生产加工设备；车辆为岚图、长城牌货车等 7 项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为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服务器等 204 项办公设备。上述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蓝然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主要为 1 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号	坐落位置	土地面积 (m <sup>2</sup> )	证载用途	终止日期	权利性质	他项权利
1	杭州蓝然	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19822号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1幢、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3幢等3套	11160	工业用地	2067年08月29日	出让	最高额抵押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蓝然及其长投单位申报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为 94 项专利，11 项软件著作权，51 项商标和 2 项域名，具体明细如下：

#### 1、专利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氨氮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2010/11/12	CN201010541783.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2	稀土钠皂化废水制备酸碱的方法	2013/1/22	CN201310025015.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3	稀土钠皂化废水综合回用处理方法	2013/12/10	CN201310 66765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丙烯酸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2015/4/5	CN201510 157061.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一种脱硫废水的循环利用方法	2015/8/25	CN201510 525875.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一种脱硫废水零排放工艺	2015/8/25	CN201510 526476.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双极膜法从溶液中回收氢氧化锂工艺	2015/8/25	CN201510 526884.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	一种蛋氨酸盐皂化液脱碳酸盐工艺	2016/5/30	CN201610 371362.0	授权	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一种减少蛋氨酸皂化液中碳酸根的生产方法	2016/6/3	CN201610 389457.5	授权	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一种液压式电渗析装置	2016/5/10	CN201620 418557.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一种液压式双极膜电渗析装置	2016/5/10	CN201620 418907.4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	一种含降温装置的新型均相膜电渗析设备	2016/5/10	CN201620 421068.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	一种新型带仪表双极膜设备	2016/5/10	CN201620 421156.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	一种离子交换膜性能快速评价装置	2016/5/27	CN201620 507881.0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一种一体化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6/6/16	CN201620 588985.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	一种一体化均相膜电渗析设备	2016/6/16	CN201620 605507.4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	一种离子交换膜的连续制备装置	2017/1/5	CN201720 010661.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	一种动力电池三元材料前驱体生产废水的绿色循环利用工艺	2018/12/25	CN201811 594826.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	二沉池出水中水回用的处理设备和方法	2018/12/25	CN201811 594830.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	二沉池出水中水回用的处理设备	2018/12/25	CN201822 187891.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	一种处理粘胶纤维行业酸性废水和碱性废水的方法	2019/3/29	CN201910 251272.1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	碳酸锂洗水资源化综合利用的装置及其方法	2019/7/31	CN201910 702295.X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	一种改进的环氧乙烷法制备牛磺酸工艺	2019/7/31	CN201910 702320.4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	一种电渗析基础实验标准测试方法	2019/9/27	CN201910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929344.3		
25	一种改进的膜法制备维生素 C 的清洁工艺	2019/12/30	CN201911400277.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	一种用于处理弱酸盐废水的双膜集成装置	2019/1/10	CN20192004158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	一种制备高纯度有机碱的两隔室双极膜电渗析装置	2019/2/2	CN201920187064.5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8	一种带检测的 CO <sub>2</sub> 去除装置	2019/7/31	CN201921230449.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	一种模块化集成式的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9/12/30	CN201922446277.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	一种具有调节控制功能的电渗析实验设备	2019/12/30	CN20192248365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	一种高效扩散渗析小试装置	2019/12/30	CN201922492795.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	一种活性染料染色残液硫酸钠促染剂资源化的方法	2020/7/15	CN202010680595.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	一种环氧氯丙烷皂化废水处理工艺	2020/7/15	CN202010681385.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4	一种适用于高悬浮物进水的电渗析隔板	2020/2/27	CN202020219184.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5	一种制备高纯度有机碱的膜设备	2020/2/27	CN202020219192.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6	一种适用于无机盐连续制备无机酸或无机碱的装置	2020/2/27	CN202020219530.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	一种 IGBT 保护吸收电容固定安装加固结构	2021/12/31	CN202123447185.5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8	一种磷酸锂制备磷酸和氢氧化锂的工艺	2022/12/30	CN202211727466.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2023/3/23	CN202310291705.2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40	一种废旧三元锂电池的锂回收提纯方法	2023/11/1	CN202311436320.7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	一种低跨膜电压的单片型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564174.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2	一种高选择透过性阴膜的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564176.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3	一种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564177.X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4	一种膜法纯化草铵膦的方法	2023/12/29	CN202311857237.7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	一种用于氢氧化锂制备联产高纯盐酸的集成设备	2023/2/22	CN202320279654.7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46	一种用于电池级氢氧化锂制备的膜设备	2023/4/11	CN202320785540.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	一种钒电池电解液的生产工艺	2024/1/25	CN202410100911.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8	一种草甘膦含盐废水的双极膜电渗析处理方法	2024/10/28	CN202411507732.X	实质审查	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	一种电渗析设备	2024/11/29	CN202411742274.8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	一种提锂副产物磷酸钠制备磷酸铁的生产工艺	2024/12/23	CN202411901161.8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	一种基于双极膜电渗析制备四甲基氢氧化铵的方法	2024/12/31	CN202411980418.3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2	一种膜法碳捕集固化方法	2025/4/24	CN202510518392.9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3	带网布支撑的聚乙烯/聚苯乙烯复合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19/12/1	CN201810314696.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4	一种 1-氯-2-(二氯(苯)甲基)苯溶液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310215932.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5	一种聚苯乙烯系功能微球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110417302.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6	一种卷式双极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684566.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7	一种单价离子选择性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836745.6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8	一种卷式离子交换均相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610279557.2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9	一种苯乙烯-乙烯间规共聚物的制备方法	2020/11/1	CN201711172636.4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一种阳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385.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1	一种阴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276.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2	一种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8999.1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3	一种均相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9001.X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4	一种带网布支撑的单片型双极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21/1/21	CN202110079385.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5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429.1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6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阴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430.4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7	以中空纤维多孔膜为基体的扩散渗析	2019/3/18	CN201910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309.X		
68	一种插接拼接的光伏发电组件	2025/6/20	CN223007 531U	授权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69	一种无线电压采集装置	2025/6/17	CN222994 560U	授权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70	一种模块化低压直流电源装置	2025/5/9	CN222852 037U	授权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71	磺化二卤代单体的绿色制备方法	2023/12/1	CN115304 525B	授权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72	一种电压检测柱安装结构及电渗析装置	2024/12/25	CN202423 218302.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3	一种带自动液压站的电渗析装置	2024/11/29	CN202422 944033.3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4	一种快速接头、膜堆及电渗析装置	2024/11/29	CN202422 947252.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	一种带自清洗装置的膜堆及电渗析设备	2024/11/29	CN202422 948096.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	一种含降温装置的多功能电渗析设备	2022/10/18	CN202222 748442.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7	一种集成化小型化多功能的电渗析设备	2022/10/18	CN202222 74844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	一种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22/04/12	CN202220 842150.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9	一种多价金属离子浓缩用电渗析膜堆	2022/07/04	CN202221 720208.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	一种具有多价金属离子浓缩用电渗析膜堆的电渗析系统	2022/07/04	CN202221 716875.8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1	一种智能控温的两隔室双极膜设备	2019/09/29	CN201921 649440.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2	一种模块化的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9/09/29	CN201921 648212.5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3	一种半均相阴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5/09/09	CN201510 569663.X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	一种半均相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5/09/09	CN201510 57017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	一种碟片式圆柱形电渗析装置	2016/02/02	CN201610 072285.9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6	一种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6/01/11	CN201610 014614.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	一种用于双极膜电渗析设备的小型隔板及膜堆	2017/04/19	CN201720 414387.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	连续化生产聚氯乙烯半均相阴、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5/06/23	CN201510 34753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	一种新型碟片式圆柱形电渗析装置	2016/02/02	CN201620104492.3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	一种高交换容量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3/11/13	CN201310561841.5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	一种高选择透过率异相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1/12/14	CN201110417280.2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2	一种 PVC 半均相阴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1/09/08	CN201110264660.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	带接液盘的电渗析装置	2016/1/11	CN201620020852.1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4	膜堆带防护罩的电渗析装置	2016/1/11	CN201620020851.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著作权人
1	蓝然实验设备集成控制系统	2025/3/7	2025SR040836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蓝然 EX3BT 设备控制系统	2025/2/27	2025SR0347423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	蓝然 EX-4S 设备控制系统	2025/2/27	2025SR034742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蓝然电渗析设计软件	2022/4/27	2022SR053176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蓝然新材料生产控制系统	2019/1/23	2019SR008180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蓝然环境水处理控制系统	2017/1/22	2017SR022360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蓝然氨基酸膜分离提纯控制软件	2016/10/28	2016SR31089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	煤化工高盐水电渗析脱盐控制软件	2016/10/28	2016SR310420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蓝然废水综合回用系统控制软件	2013/5/7	2013SR04184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蓝然氨基酸膜分离提纯系统控制软件	2013/4/18	2013SR035005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工业电源控制系统	2025/7/24	2025SR1344929	杭州蓝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 3、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进展状况	类别
1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85779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2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84067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3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99105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4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0065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5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1979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6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9199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7	杭州蓝然	蓝然	2020/9/10	49658890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8	杭州蓝然	澜冉	2020/3/5	44393898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9	杭州蓝然	蓝然	2019/7/22	39823786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10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18437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11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24413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12	杭州蓝然	蓝然	2019/5/29	38523583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13	杭州蓝然	LANRAN	2019/5/29	38524840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14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18416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15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12/21	35481651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16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8/7	32743819	商标已注册	09类-科学仪器
17	杭州蓝然	LANRAN	2018/8/7	32749515	商标已注册	07类-机械设备
18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8/7	32727102	商标已注册	05类-医药
19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86569	商标已注册	35类-广告销售
20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95082	商标已注册	01类-化学原料
21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84962	商标已注册	02类-颜料油漆
22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1/24	28885548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23	杭州蓝然	LANRAN	2015/10/16	18072786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24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10/16	18072932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25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10/16	18073097	商标已注册	42类-网站服务
26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731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27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775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28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802	商标已注册	42类-网站服务
29	杭州蓝然	蓝然 MBLUETEC	2010/12/23	8983549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30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1/16	2514270	商标已注册	澳大利亚 11 类
31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1/16	2514282	商标已注册	澳大利亚 17 类
32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4/26	019129639	商标已注册	欧盟 11、17 类
33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8/21	83894309	商标已注册	42类-网站服务
34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1.07.28	40910143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35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0.04.21	40915202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36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0.04.21	40919207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37	衢州蓝然	LANCYTOM	2020.07.14	41514408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38	衢州蓝然	LANCYTOM	2020.06.21	4153105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39	衢州蓝然	LANCYTOM	2020.06.28	41531095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40	衢州蓝然	LRASTOM	2021.01.07	4482003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41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1.08.14	52124079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2	杭州埃尔	埃尔	2022.10.28	9306205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3	杭州埃尔	ionsep	2023.06.07	10653249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4	杭州埃尔	Ionconcen	2016.07.14	16954082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5	杭州埃尔	Green-sep	2016.08.14	16954107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6	杭州埃尔	ZEED	2016.07.28	17058047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7	杭州埃尔	aiertech	2016.09.21	17531871	商标已注册	01类-化学原料
48	杭州埃尔	ionsep	2020.11.07	44823893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49	杭州埃尔	ionsep	2020.11.07	44824996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50	衢州蓝通	LTOM	2025.08.14	8354735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51	衢州蓝通	LRTOM	2025.08.21	83625319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 4、域名

序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备案号	所有人
---	-------	------	-----	-----



号				
1	lanran.com.cn	2014/5/3	浙 ICP 备 14043704 号-2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iontech.com.cn	2011/10/20	浙 ICP 备 17050548 号-1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除上述无形资产外，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其他表外资产。

####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评估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361Z0250号）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评估人员在进入现场清查前，制定现场清查实施计划，按资产类型和分布特点，分成房产、设备、流动资产和其他资产小组进行现场的核查工作。清查工作结束后，各小组对清查核实及现场勘察情况进行工作总结。清查核实的主要步骤如下：

首先，辅导企业进行资产的清查、申报评估的资产明细，并收集整理评估资料。清查前，评估人员开展前期布置工作，评估师对企业资产评估配合工作要求进行了详细讲解，包括资产评估的基本概念、资产评估的任务、本次资产评估的计划安排、需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清单、企业资产清查核实工作的要求、评估申报表和资产调查表的填



报说明等。在此基础上，企业填报“资产评估申报表”和“资产调查表”，收集并整理委托评估资产的产权权属资料和反映资产性能、技术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资料。

其次，依据资产评估申报表，对申报资产进行现场查勘。不同的资产类型，采取不同的查勘方法。根据清查结果，由企业进一步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使“表”、“实”相符。

再次，核实评估资料，尤其是资产权属资料。在清查核实“表”、“实”相符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供的产权资料进行了核查。核查中，重点查验了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以及其他事项，进一步通过询问的方式，了解产权权属，并要求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出具了“说明”和“承诺函”。

## (二)资产核实与尽职调查的内容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的特点和评估方法的技术要求，评估机构确定了资产核实的主要内容是评估范围的存在与真实性，具体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准，经核实无误，确认资产及负债的存在。为确保资产核实的准确性，评估机构制定了详细的尽职调查计划，确定的尽职调查内容主要是：

- 1.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背景情况，主要为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对本次评估事项的说明；
- 2.评估对象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评估对象的有关章程、投资出资协议、重大合同情况等；
- 3.评估对象的相关资产的产权情况；
- 4.评估对象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
- 5.评估对象最近几年的债务、借款情况以及债务成本情况；



- 6.评估对象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
- 7.评估对象的应收应付账款情况;
- 8.评估对象最近几年的关联交易情况;
- 9.评估对象的主营业务和历史经营业绩等;
- 10.评估对象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成本构成项目和设备及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等情况;
- 11.评估对象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 12.评估对象未来几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包括:市场需求、价格策略、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的主营收入和成本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
- 13.评估对象的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产品(技术)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 14.评估对象近年经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营业收入明细和成本费用明细;
- 15.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情况。

### (三)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部分知识产权证书尚未完成办理,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申请号或注册号	类型/类别	知识产权进展状况	申请(专利权)人
1	一种活性染料染色残液硫酸钠促染剂资源化的方法	CN202010680595.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CN202310291705.2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3	一种废旧三元锂电池的锂回收提纯方法	CN202311436320.7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一种高选择透过性阴膜的制	CN202311564176.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备方法				
5	一种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备方法	CN202311564177.X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一种膜法纯化石铵磷的方法	CN202311857237.7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一种钒电池电解液的生产工艺	CN202410100911.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	一种草甘膦含盐废水的双极膜电渗析处理方法	CN202411507732.X	专利权	实质审查	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一种电渗析设备	CN202411742274.8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一种提锂副产物磷酸钠制备磷酸铁的生产工艺	CN202411901161.8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一种基于双极膜电渗析制备四甲基氢氧化铵的方法	CN202411980418.3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	一种膜法碳捕集固化方法	CN202510518392.9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权正常申请中，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知识产权无法完成办理证书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 (四)资产清查核实结论

经过评估人员和企业相关人员的清查核实，得到清查核实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90 项专利，11 项软件著作权，51 项商标和 2 项域名。

评估人员在资产清查所知范围内，除上述清查事项外，清查情况表明：非实物资产，评估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对清查核实明细项目已与企业财务人员进行了沟通，实物资产与申报表相符，对特殊情况的资产在申报表备注中予以列示。



## 第四部分 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及企业分析

### 一、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分析

2025 年，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复杂变化，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国民经济运行顶压前行、向新向优，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圆满实现，“十四五”胜利收官。

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1401879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0%。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933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9%；第二产业增加值 499653 亿元，增长 4.5%；第三产业增加值 808879 亿元，增长 5.4%。分季度看，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4%，二季度增长 5.2%，三季度增长 4.8%，四季度增长 4.5%。从环比看，四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1.2%。

#### 1、粮食增产丰收，畜牧业稳定增长

全年全国粮食总产量 71488 万吨，比上年增加 838 万吨，增长 1.2%。其中，夏粮产量 14975 万吨，下降 0.1%；早稻产量 2851 万吨，增长 1.2%；秋粮产量 53662 万吨，增长 1.5%。分品种看，小麦产量 14007 万吨，基本持平；玉米产量 30124 万吨，增长 2.1%；稻谷产量 20904 万吨，增长 0.7%；大豆产量 2091 万吨，增长 1.3%。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 10072 万吨，比上年增长 4.2%，首次超过 1 亿吨。其中，猪肉产量 5938 万吨，增长 4.1%；牛肉产量 801 万吨，增长 2.8%；羊肉产量 496 万吨，下降 4.2%；禽肉产量 2837 万吨，增长 6.7%。牛奶产量 4091 万吨，增长 0.3%；



禽蛋产量 3498 万吨，下降 2.5%。全年生猪出栏 71973 万头，增长 2.4%；年末生猪存栏 42967 万头，增长 0.5%。

## 2、工业生产较快增长，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势较好

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9%。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 5.6%，制造业增长 6.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2.3%。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9.2%，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9.4%，增速分别快于规模以上工业 3.3、3.5 个百分点。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 4.6%；股份制企业增长 6.3%，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增长 3.9%；私营企业增长 5.3%。分产品看，3D 打印设备、工业机器人、新能源汽车产品产量分别增长 52.5%、28.0%、25.1%。12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2%，环比增长 0.49%。12 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为 50.1%，比上月上升 0.9 个百分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为 55.5%，上升 2.4 个百分点。1—11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66269 亿元，同比增长 0.1%。

## 3、服务业平稳增长，现代服务业发展良好

全年服务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4%。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1.1%、10.3%、5.2%、5.0%、4.9%。12 月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 5.0%。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生产指数分别增长 14.8%、11.3%、6.5%。1—11 月份，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8%。12 月份，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49.7%，比上月上升 0.2 个百分点；服务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 56.4%，上升 0.5 个百分点。其中，电信广播电视及卫星传输服务、货币金融服务、资本市场服务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均位于 60.0% 以上高位景气区间。



#### 4、市场销售规模扩大，服务零售较快增长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012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432972 亿元，增长 3.6%；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68230 亿元，增长 4.1%。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 443220 亿元，增长 3.8%；餐饮收入 57982 亿元，增长 3.2%。基本生活类和部分升级类商品销售增势较好，全年限额以上单位通讯器材类、文化办公用品类、体育娱乐用品类、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粮油食品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20.9%、17.3%、15.7%、11.0%、9.3%。全国网上零售额 159722 亿元，比上年增长 8.6%。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30923 亿元，增长 5.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6.1%。12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0.9%，环比下降 0.12%。全年服务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5.5%。其中，文体休闲服务类、通讯信息服务类、旅游咨询租赁服务类、交通出行服务类零售额较快增长。

#### 5、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制造业投资保持增长

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485186 亿元，比上年下降 3.8%；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下降 0.5%。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下降 2.2%，制造业投资增长 0.6%，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17.2%。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 88101 万平方米，下降 8.7%；新建商品房销售额 83937 亿元，下降 12.6%。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2.3%，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2.5%，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7.4%。民间投资下降 6.4%；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民间投资下降 1.9%。高技术产业中，信息服务业，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28.4%、16.9%。12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环比下降 1.13%。

#### 6、货物进出口稳定增长，贸易结构持续优化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4546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其中，出口



269892 亿元，增长 6.1%；进口 184795 亿元，增长 0.5%。民营企业进出口增长 7.1%，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7.3%，比上年提高 1.8 个百分点。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增长 6.3%，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1.9%。高技术产品出口增长 13.2%。12 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 42630 亿元，同比增长 4.9%。其中，出口 25359 亿元，增长 5.2%；进口 17271 亿元，增长 4.4%。

### 7、居民消费价格总体平稳，核心 CPI 温和回升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CPI）与上年持平。分类别看，食品烟酒价格下降 0.7%，衣着价格上涨 1.5%，居住价格上涨 0.1%，生活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 0.9%，交通通信价格下降 2.6%，教育文化娱乐价格上涨 0.8%，医疗保健价格上涨 0.8%，其他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 9.3%。在食品烟酒价格中，猪肉价格下降 6.1%，鲜菜价格下降 3.9%，粮食价格下降 1.0%，鲜果价格上涨 1.2%。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后的核心 CPI 上涨 0.7%，涨幅比上年扩大 0.2 个百分点。12 月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0.8%，涨幅比上月扩大 0.1 个百分点；环比上涨 0.2%。全年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比上年下降 2.6%；12 月份同比下降 1.9%，环比上涨 0.2%。全年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比上年下降 3.0%；12 月份同比下降 2.1%，环比上涨 0.4%。

### 8、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平稳

全年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 5.2%。12 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1%。本地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5.3%；外来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4.7%，其中外来农业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4.4%。31 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1%。全国企业就业人员周平均工作时间为 48.6 小时。全年农民工总量 30115 万人，比上年增加 142 万人，增长 0.5%。其中，本地农民工 12109 万人，增长 0.1%；外出农民工 18006 万人，增长 0.8%。



## 9、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

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3377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0%。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6502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3%，实际增长 4.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456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8%，实际增长 6.0%。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36231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4%。按全国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10150 元，中间偏下收入组 22702 元，中间收入组 35536 元，中间偏上收入组 55586 元，高收入组 103778 元。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9476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4.4%。全国居民人均食品烟酒消费支出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恩格尔系数）为 29.3%，比上年下降 0.5 个百分点；全国居民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增长 4.5%，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 46.1%，与上年持平。

## 10、人口总量有所减少，城镇化率继续提高

年末全国人口（包括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现役军人的人口，不包括居住在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140489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339 万人。全年出生人口 792 万人，人口出生率为 5.63‰；死亡人口 1131 万人，人口死亡率为 8.04‰；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2.41‰。从性别构成看，男性人口 71685 万人，女性人口 68804 万人，总人口性别比为 104.19（以女性为 100）。从年龄构成看，16—59 岁人口 85136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比重为 60.6%；60 岁及以上人口 32338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23.0%，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 22365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15.9%。从城乡构成看，城镇常住人口 9538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030 万人；乡村常住人口 45109 万人，减少 1369 万人；城镇人口占全国人口的比重（城镇化率）为 67.89%，比上年末提高 0.89 个百分点。



从受教育程度看，16—59 岁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 11.3 年，比上年提高 0.1 年。

总的来看，2025 年国民经济顶住多重压力保持稳中有进发展态势，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但也要看到，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国内供需矛盾突出，经济发展中老问题、新挑战仍然不少。下阶段，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

## 二、行业分析

### （一）行业概况

电渗析（ED）是在外电场的作用下，利用阴阳离子交换膜对溶液中的阴、阳离子有选择性透过，从而使溶液中的无机杂质离子和溶剂水分离的一种物理化学过程。电渗析可应用于物料脱盐，废水脱盐，海水淡化预处理或浓盐水处理，食品脱盐，锂资源提取等领域。

电渗析设备按照膜种类不同，可以分为异相膜设备、均相膜设备和双极膜设备。

异相离子交换膜是由含有一种提供电化学性能的离子交换树脂的复合物和提供额外性能和稳定性的无机物制成。异相离子交换膜的优越性在于易于制造并可被方便地化学修饰，原因在于在不用显著改变制造方法就能够变化无机物和树脂类型以及含量，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异相膜有选择性差、膜电阻大等缺点，不能胜任环境保护、海水综合利用等



领域需求，使其在同类产品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但由于制备简单、价格也较便宜，在初级水处理和一些简单的化工分离领域具备竞争优势。异相膜电渗析可以用于食品、医药、化工、生物等行业的物料脱盐、纯化，以及钢铁、电厂、垃圾处理等行业的脱盐、浓缩项目等。小型简单的异相膜电渗析设备还可以用于高校科研机构的实验室。

均相膜具有膜表面电阻低、电流效率高、能耗低、选择透过性好、收率高的特点。均相膜电渗析设备是由一定数量的膜组成的一系列结构单元，其中每个单元被一个阳离子均质膜分成透析室和扩散室，采用逆流操作。当废碱液和接收液分别引入阳离子均质膜两侧时，废碱液侧的碱及其盐的浓度远高于水侧。均相膜电渗析可实现苦咸水或海水的淡化、盐浓缩、有机物溶液脱盐精制等。

双极膜是一种新型的离子交换复合膜，它通常由阳离子交换层（N型膜）、中间界面亲水层（催化层）和阴离子交换层（P型膜）复合而成，是真正意义上的反应膜。中间界面层的厚度为纳米级，在直流电场作用下，中间界面层的水发生解离，在膜两侧分别得到氢离子和氢氧根离子。利用这一特点，将双极膜与其他阴阳离子交换膜组合成的双极膜电渗析系统，能够在不引入新组分的情况下将水溶液中的盐转化为对应的酸和碱，这种方法称为双极膜电渗析法。双极膜技术改变了传统工业分离和制备过程，双极膜电渗析法不仅用于制备酸和碱，若将其与单极膜巧妙地组合起来，在资源回收、化工生产和污染控制等方面均有广泛应用。近年来双极膜迅速发展，其可低成本实现酸碱分离，在高盐废水资源回收、酸碱分离、有机酸回收等众多细分领域有极好的应用前景，并且被认为是零排放关键技术。

## （二）行业市场规模与未来趋势

QYResearch 调研显示，2025 年全球电渗析系统和设备市场销售额



达到 29.94 亿元，预计 2032 年将达到 105.27 亿元，2026-2032 年复合增长率为 19.30%；中国市场 2025 年市场规模为 7.93 亿元，预计 2032 年将达到 26.95 亿元，2026-2032 年复合增长率为 20.76%。

2025 年均相膜产品占全球销量 49.3%，仍是最大出货品类；但从收入看，双极膜产品占比已达 39.2%，略高于均相膜的 38.9%，而其销量占比仅为 13.0%，显示单位价值密度显著更高。按 2026-2032 年测算，双极膜销量和收入复合增长率分别高达 45.5%和 29.5%，显著高于均相膜的 11.6%和 10.4%，也远高于异相膜的 8.4%和 2.6%。这意味着未来电渗析系统和设备的利润中枢，不会继续主要来自传统异相膜设备的大规模平价竞争，而更可能来自双极膜电渗析、选择性离子分离和高电流效率堆型的组合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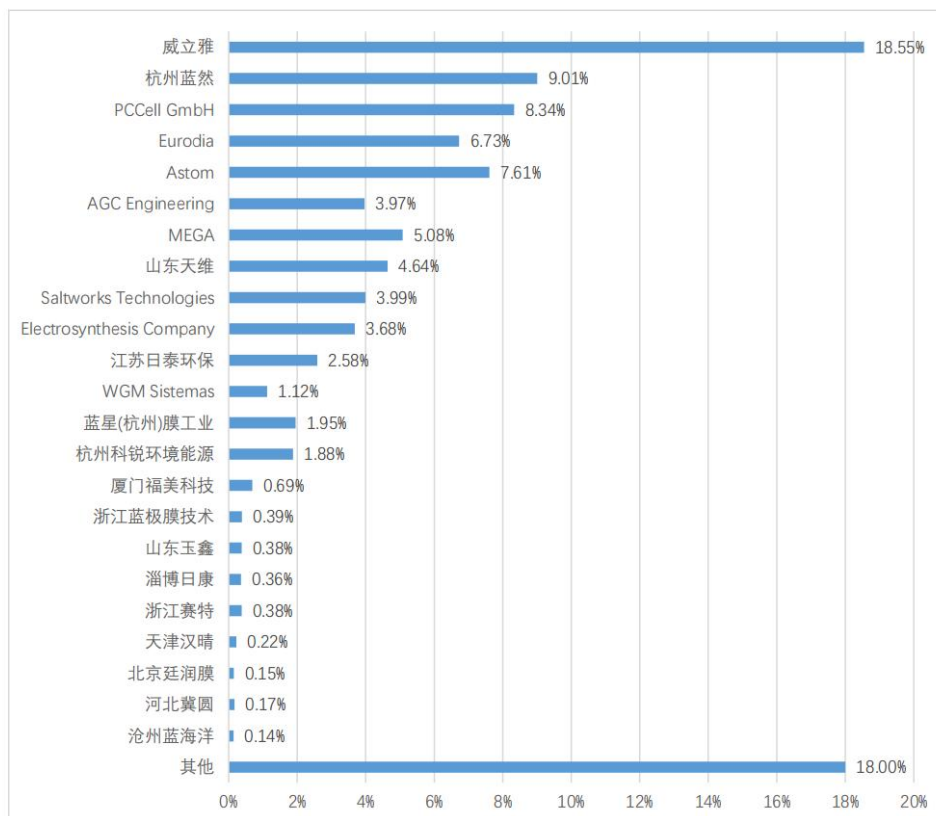
从应用结构来看，电渗析系统和设备已从“水处理主导”转向“水处理托底、材料化和资源化拉动”。2025 年水处理仍是最大终端，占全球销量 38.6%、收入 47.2%，是行业现金流底盘；食品和制药占销量 22.4%、收入 13.0%，维持较高黏性；酸碱生产、海水淡化和锂电池分别占收 13.1%、10.8%和 11.0%。更重要的是，按 2026-2032 年预测，酸碱生产、锂电池、食品和制药收入复合增长率分别高达 40.9%、34.2%和 26.2%，明显快于水处理的 5.4%。电渗析设备前沿应用正在外延，双极膜电渗析在海水和空气碳捕捉中的应用值得重点关注。其核心逻辑不是简单筛分二氧化碳，而是利用双极膜原位产生  $H^+$  和  $OH^-$ ，通过 pH 摆动改变碳酸体系平衡，把海水中的无机碳重新转化为分子态  $CO_2$ ，或再生空气捕集体系中的碱性吸收液。对电渗析系统和设备行业而言，这意味着双极膜电渗析不只是水处理和盐转酸碱的延伸，也正在成为下一代碳管理装备的重要技术接口，行业边界正在从水和盐进一步外扩到碳。

#### （四）竞争格局分析



根据 QYResearch 数据，2025 收入口径前五大厂商为威立雅、杭州蓝然、PCCell GmbH、Astom 和 Eurodia，销量口径前五大厂商则为威立雅、杭州蓝然、PCCell GmbH、Eurodia 和山东天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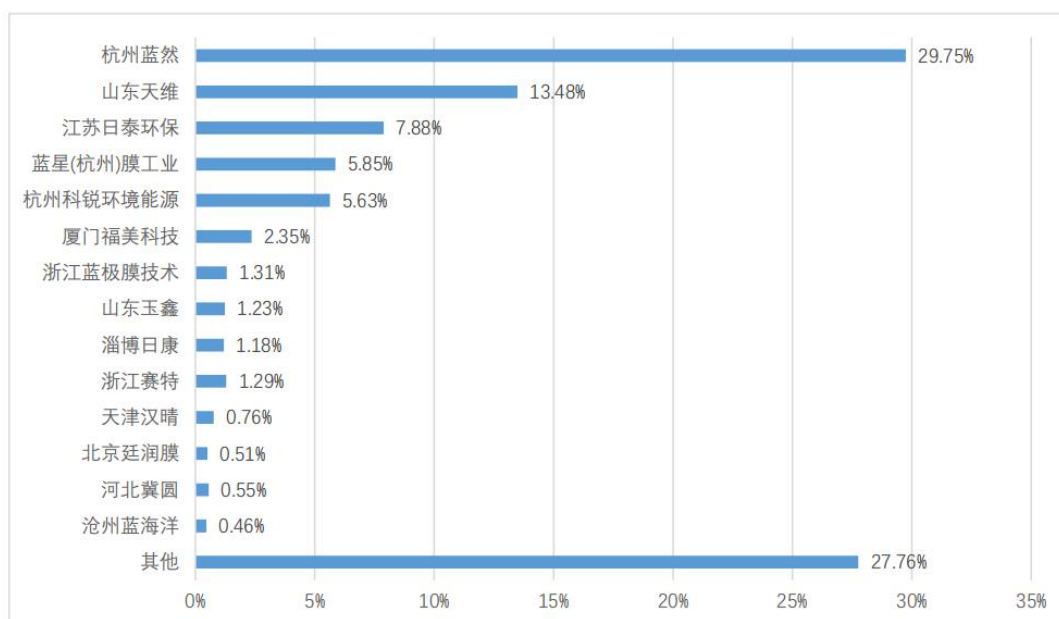
### 2025 年全球市场主要厂商电渗析系统和设备收入市场份额



资料来源：上述企业，第三方资料、新闻报道、业内专家采访及 QYResearch 整理研究，2026 年

### 2025 年中国市场主要厂商电渗析系统和设备收入市场份额





资料来源：上述企业，第三方资料、新闻报道、业内专家采访及 QYResearch 整理研究，2026 年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产业政策扶持

国家持续将新材料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重点，离子交换膜材料作为关键基础材料，在政策支持体系中得到进一步强化。《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24 年版）》继续将高性能离子交换膜材料纳入重点支持范畴，明确其在新能源、环保等领域的战略定位。《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4 年版）》中，“双极膜电渗析膜”等高性能膜材料持续获得政策支持，享受首批次应用保险补偿机制，2025 年最新目录延续了这一政策导向。在工业节水领域，《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2025 年版）》已于 2025 年 10 月正式发布，电渗析技术作为高效节水工艺继续被列入推广应用类目录。此外，国家“十四五”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氢能产业发展规划等专项政策持续加大对高性能膜材料的研发投入和产业化支持力度，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



## (2) 工业化进程不断推进

由于工业化的快速发展，工业生产对水的需求量将成倍增加。我国工业方面与国外同行业和同产品比较，普遍存在产品耗水量较高，水的重复利用率低，用水工艺落后的问题。随着工业化步伐的加快，工业迅速发展，工业废水排放量迅速增加，政府和企业需要大力发展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积极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推动污水资源化，这些政策与措施都将为电渗析行业打开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

## (3) 电渗析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应用领域不断拓展

从 2010 年至今，由于新材料发展，电渗析制膜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电渗析装备水平也显著进步，国家对绿色生产和资源循环利用的要求越来越高，企业经营者绿色生产理念加强，电渗析以其工业酸碱产品制备、浓缩无机盐及物料脱盐的高效、节能、三废少、占地少等优点，获得了迅速发展。从事电渗析行业的人员逐渐壮大，开发、生产和应用技术团队越来越多，相关经验也越来越丰富，电渗析行业逐渐标准化、统一化。随着国内制膜技术的进步、设备制造水平的提升和应用技术的不断开发，均相膜和双极膜电渗析的应用逐步扩大，电渗析应用领域不断拓宽，将广泛应用于新能源锂电、农药、硅及半导体、造纸、印染、煤化工、电力、食品、医药、生物、冶金等行业。

##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 下游客户受到宏观经济、政策波动影响较大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新能源锂电、医药、食品、有机硅、农药化工、造纸、印染、生物、石化、冶金等工业企业，受到宏观经济、政策波动影响较大。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及逆全球化风潮盛行的影响，使得下游企业对待扩大生产规模较为谨慎，可能导致电渗析行业市场需求下降。

### (2) 初始投资相对较高



电渗析技术现阶段虽然可以在工业绿色生产、物料循环利用和废水近零排放等领域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运行成本和提高出水水质，用于替代相关应用领域内的其他工艺，但初始固定资产投资成本相对较高。因此，下游客户在成本优先的导向下，采用电渗析工艺替代原有工艺的动力可能不足。

### （3）行业内复合型专业人才匮乏

我国电渗析设备行业目前在核心技术的储备积淀以及高端人才队伍的搭建培育方面，仍有较大的提升潜力与完善空间。由于该行业在我国发展历程相对短暂，尚未形成深厚的技术积累，专业人才培养体系也仍处于逐步完善的阶段，与国际先进发展水平相比，在技术沉淀厚度、人才培育标准化程度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

## 三、企业分析

### （一）公司简介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杭州，是一家以离子交换膜生产和电渗析技术应用为核心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离子交换膜及组件、电渗析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构建了一条涵盖“膜材料-离子交换膜-膜组件-电渗析应用设备-电渗析技术服务-电渗析应用集成设备”的电渗析产业链，帮助客户以清洁、高效的方式实现特定工业酸碱产品的制备、工业流体的分离纯化、废水资源化和循环利用、催化电解制备化学品和二氧化碳捕集、封存和使用（CCUS）等，满足客户生产中绿色生产、物料循环利用及废水清洁处理等差异化需求，广泛应用于新能源锂电、生物医药、化工等行业。

### （二）公司优势分析



## 1、技术优势

在电渗析的核心部件之一离子交换膜生产上，杭州蓝然对离子交换膜材料通过引进吸收再创新思路进行持续性快速迭代：2013 年开始生产异相膜和设备，使之契合杭州蓝然自主研发工艺，实现经营思路的整合。2014 年开发出优质合金膜，将电阻降低 30%以上。2015 年杭州蓝然与日本 ASTOM 达成战略合作，向 ASTOM 采购均相膜和双极膜，开发并量产均相膜、双极膜组件，将原部分电渗析耦合设备综合能耗再降低 30%以上。2018 年获得 ASTOM 关于均相膜和双极膜的技术授权，建设衢州蓝然生产线。2020 年衢州蓝然产线正式投产运行。2023 年杭州蓝然开发出基于 PSE 材料体系的均相膜和双极膜，材料生产成本低于 ASTOM 技术授权生产成本。2025 年江山蓝然产线正式调试生产，2026 年下半年预计衢州二期产线正式调试生产。

杭州蓝然建立了离子交换膜研发体系和生产体系，从离子交换膜结构设计→材料单体聚合→实验室小试成膜→自研膜性能测试仪器进行性能测试→中试生产→膜性能测试→组装成电渗析设备进行性能验证→工业化大生产。

自此，杭州蓝然不断研发改进，实现装备及技术的国产化。目前，公司已经具有高度自动化、国内首家液压式均相膜及双极膜设备自主生产能力，性能及易用性达到国际水平。

## 2、项目经验优势

### (1) 拥有丰富的数据和专业的模型

杭州蓝然积累了大量电渗析和双极膜电渗析工程运行数据，并建立了数学模型。结合法拉第定律，通过运行数据逻辑运算和编程，设计了电渗析及双极膜电渗析的计算软件，根据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提供包括控制系统技术开发、工程设计和设备集成、现场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在内



的电渗析耦合设备，确保了整个运行过程的稳定高效低耗低碳。多年的项目实践让杭州蓝然不断进行电渗析应用技术的迭代创新，形成了“技术沉淀——吸引新项目——应用技术迭代创新——扩大技术优势”的正向循环发展。

## （2）产品应用全面并不断拓展

杭州蓝然是国内领先的离子交换膜材料、离子交换膜及配件生产、膜组件与电渗析设备成套、电渗析耦合设备制造的企业，并建设了大量的具备行业影响力的首台套项目，如 2013 年电渗析法提纯生物燃料工程，2015 年双极膜生产 EDTA 项目和双极膜法生产苹果酸项目，2020 年电渗析法盐湖提锂项目、焦化行业电渗析浓缩+双极膜转化项目和园区废水综合处理系统，2021 年白炭黑行业硅酸钠资源化利用系统膜等。杭州蓝然项目经验丰富，了解客户生产工艺，精通物料衡算，能够根据客户行业及使用场景的不同，设计出最优的电渗析技术应用方案，把电渗析耦合技术嫁接到客户生产工艺，或者结合客户生产工艺和原材料使用情况，能把客户的工业料液进行经济、高效分离，分别回收利用，实现循环经济。目前，杭州蓝然在新能源锂电、生命医药、化工/石化等核心下游领域已形成较稳定的业务流，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在技术上不断精进基础上，通过产业的延伸与拓展，电渗析技术也在各个领域进行全面拓展。

## 3、人才优势

杭州蓝然核心管理团队多为创业团队成员，其中大多数成员都具有本行业超过十年的工作经历，部分成员是电渗析技术应用行业专家和熟悉市场的专业人士，专业优势明显。

杭州蓝然通过已有项目与设备的基数来淬炼队伍，实现从原理到设计到操作的融会贯通，建立了数百项电渗析技术耦合应用工程，积累了



丰富翔实的项目经验，建立了自己的大数据及设计软件，培养了一批优秀杰出工程师，同时建立了系统的培训体系，不断总结应用经验和提升培训效果，训练方法不断进步，使每一个项目经验和每个人的技能都得到传承。通过每年定期刻意练习和专业系统培训，使电渗析技术在各行各业得到大规模推广应用，为国内电渗析技术发展培养了大批技术人才，构筑了木桶型的人才队伍，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4、全产业链优势

杭州蓝然以电渗析耦合设备为业务基础，向上游原材料端逐步延伸至均相膜、双极膜等先进膜材料领域，向下游应用端逐步延伸至新能源、粘胶纤维、食品医药、碳捕捉等行业。构建了一条涵盖“离子交换膜-膜组件-电渗析设备-电渗析控制系统-电渗析耦合设备-电渗析技术服务”的电渗析产业链。实现膜材料-设备-工艺-服务全链条自主可控。



## 第五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资产业务性质、可获得资料的情况等，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说明如下。

### 一、流动资产

####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

#### (二)评估程序

- 1.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与企业财务报表进行核对，明确需进行评估的流动资产的具体内容。
- 2.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到现场进行账务核对，原始凭证的查验，对实物类流动资产进行盘点、对资产状况进行调查核实。
- 3.收集与整理相关文件、资料并取得资产现行价格资料。
- 4.在账务核对清晰、情况了解清楚并已收集到评估所需的资料的基础上分别评定估算。

#### (三)评估方法

对货币资金等流通性强的资产，人民币账户按经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应收、预付类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为基础，根据实际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对存货，在核实评估基准日实际库存数量的基础上，以实际库存量乘以实际成本或可变现价格得出评估值；对于



其他流动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166,428,265.01 元，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银行存款账面价值 165,545,144.79 元，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883,120.22 元。

#### (1)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价值 165,545,144.79 元，为存放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等银行的存款。对银行存款账户进行了函证，以证明银行存款的真实存在，同时检查有无未入账的银行存款，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未达账的真实性，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对人民币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165,545,144.79 元。

#### (2)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883,120.22 元，核算内容主要为保证金等。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查阅了相关协议付款凭证等资料，取得其他货币资金账户的银行对账单、存单等，检查有无未入账的其他货币资金，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未达账的真实性，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以证明其他货币资金的真实存在。其他货币资金以核实后金额确定评估值。

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883,120.22 元。

综上，货币资金评估价值为 166,428,265.01 元。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310,480,828.84 元，核算内容为结构性存款和未到期利息，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查阅了相关资料，以确定其真实性和完整性。交易性金融资产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评估价值 310,480,828.84 元。

### 3.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8,138,421.22 元，核算内容为应收乌鲁木齐众荣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票据。清查时，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应收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应收票据记载真实，金额准确，无未计利息。

应收票据评估价值为 8,138,421.22 元。

### 4.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0,491,355.83 元，账面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792,338.68 元，账面净额 87,699,017.15 元，核算内容为应收项目货款及租金等。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账龄、业务内容和金额等，并进行了函证，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根据单位的具体情况，采用个别认定法及账龄分析法，对评估风险损失进行估计。

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0%；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1 年以内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5%；发生时间 1 到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10%；发生时间 2 到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20%；发生时间 3 到 4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60%；发生时间 4 到 5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80%；发生时间在 5 年以上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100%。



对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应收账款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账龄	金额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1 年以内金额	50,309,611.60	5.00%	2,515,480.58
1~2 年金额	14,871,528.20	10.00%	1,487,152.82
2~3 年金额	24,593,592.99	20.00%	4,918,718.60
3~4 年金额	4,623,774.69	60.00%	2,774,264.81
4~5 年金额	8,471,690.02	80.00%	6,777,352.02
5 年以上金额	880,519.85	100.00%	880,519.85
个别认定	6,740,638.48		3,438,850.00
合计	110,491,355.83		22,792,338.68

按以上标准，确定应收账款评估风险损失为 22,792,338.68 元，以应收账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87,699,017.15 元。

#### 5.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为 2,401,786.97 元，核算内容为应收时代天源（深圳）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票据。清查时，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应收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应收票据记载真实，金额准确，无未计利息。

应收款项融资评估价值为 2,401,786.97 元。

#### 6.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价值 1,068,950.73 元，核算内容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和工程款等。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检查了原始凭证及相关合同等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账龄、业务内容和金额等，并进行了函



证,未发现异常情况,评估人员在对预付账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经核实,预付账款账、表、单金额相符,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等情况。对能形成相应的资产或获得相应的权利的款项,按照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1,068,950.73 元。

#### 7.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05,409,221.37 元,账面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2,316.00 元,账面净值 205,226,905.37 元,核算内容为应收的关联往来及押金、质保金等。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账龄、业务内容和金额等,并进行了函证,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评估人员在对其他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根据单位的具体情况,采用个别认定法及账龄分析法,对评估风险损失进行估计。

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0%;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1 年以内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5%;发生时间 1 到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10%;发生时间 2 到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20%;发生时间 3 到 4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60%;发生时间 4 到 5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80%;发生时间在 5 年以上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100%。

对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0%。对有确凿



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其他应收款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账龄	金额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1 年以内金额	982,720.00	5.00%	49,136.00
1~2 年金额	172,200.00	10.00%	17,220.00
2~3 年金额	342,300.00	20.00%	68,460.00
3~4 年金额	60,000.00	60.00%	36,000.00
4~5 年金额	5,000.00	80.00%	4,000.00
5 年以上金额	7,500.00	100.00%	7,500.00
个别认定	203,839,501.37		-
合计	205,409,221.37		182,316.00

按以上标准，确定其他应收款评估风险损失为 182,316.00 元，以其他应收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205,226,905.37 元。

## 8.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为 111,828,346.14 元，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合同履行成本和发出商品，评估基准日账面计提跌价准备 2,971,448.13 元，账面净值 108,856,898.01 元。评估人员对存货内控制度进行测试，抽查大额发生额及原始凭证，主要客户的购、销合同，收、发货记录，生产日报表，验证账面价值构成、成本核算方法的真实、完整性；了解存货收、发和保管核算制度，对存货实施抽查盘点；查验存货有无残次、毁损、积压和报废等情况。收集存货市场参考价格及产品销售价格资料以其作为取价参考依据，结合市场询价资料综合分析确定评估值。数量以评估基准日实际数量为准。存货的具体评估方法及过程如下：

### (1) 原材料

原材料账面余额为 27,174,096.73 元，账面计提跌价准备 904,588.89 元，账面净值为 26,269,507.84 元，主要为蝶阀等零部件。经现场调查了



解，企业对原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对于部分购入日期距评估基准日较近的原材料，周转正常，不存在积压和损坏等现象，本次评估对其抽查了购置合同、发票等资料，对于耗用量大、周转速度较快的原材料，账面值接近评估基准日市价，故按账面确定评估值。

原材料评估值 26,269,507.84 元。

## （2）产成品

产成品账面余额为 788,775.03 元，账面未计提跌价准备，主要为工艺内成套和直流电源等。经调查，产成品为企业自产产品，由于该产成品需与其他产品整体出售，故本次评估核实了产成品的成本核算资料，账面价值基本反映了该资产的现实成本，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产成品评估值为 788,775.03 元。

## （3）在产品

在产品账面余额为 6,657,880.51 元，账面计提跌价准备 980,669.30 元，账面净值为 5,677,211.21 元，主要为项目中未发出的材料。考虑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半成品不能单独销售，而是主要用于形成项目设备发往项目现场，对未发出的材料，评估人员核实了其生产成本核算资料，这部分在产品的账面价值基本反映了该资产的现实成本，故在产品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在产品评估值为 5,677,211.21 元。

## （4）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账面价值为 493,948.56 元，账面未计提跌价准备，主要为履行分期项目投入成本。评估人员核实了合同履约成本的核算资料及相应凭证，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合同履约成本评估值为 493,948.56 元。



### (5) 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账面余额为 76,713,645.31 元，账面计提跌价准备 1,086,189.94 元，账面净值为 75,627,455.37 元，主要为各项目已投入料工费等。经查企业产品为正常销售，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评估人员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分析，项目情况正常的参照库存商品的评估方法评估；对于目前处于暂停状态及属于售后项目的发出商品，本次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保留。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不含税售价×(1-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营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r)×项目完工进度比

a.不含税售价：不含税售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前后的市场价格确定的；

b.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主要包括以增值税为税基计算交纳的城市建设税与教育附加与销售收入的比例；

c.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d.所得税率按企业现实执行的税率；

e.r 为一定的率，由于发出商品已销售，根据评估基准日调查情况及评估基准日后实现销售的情况确定其风险 r 为 30%。

发出商品评估值为 97,024,630.51 元，评估增值 21,397,175.14 元，增值率 28.29%。发出商品评估增值的原因是发出商品评估值中考虑部分利润所致。

#### 案例：BTM-25-003（发出商品评估明细表序号 34）

BTM-25-003 项目，评估时以该项目的不含税销售合同价减去销售费用、销售税金和一定的产品销售风险后，确定评估值。

计算公式：



评估价值=产品数量×产成品不含税售价×(1-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r)×项目完工进度比

根据合同，评估基准日 BTM-25-003 发出商品项目合同价为 34,053,097.35 元（不含税），根据本次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评估基准日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 1.17%，销售费用率 3.47%，营业利润率为 17.32%，所得税率 15.00%，该项目基准日完工进度比为 99%，将以上参数代入公式，得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单价} &= 34,053,097.35 \times [1 - 1.17\% - 3.47\% - 17.32\% \times 15\% \\ &\quad - 17.32\% \times (1 - 15\%) \times 30\%] \times 99\% \\ &= 29,783,501.62 \text{ (元)} \end{aligned}$$

即该项发出商品评估基准日评估单价为 29,783,501.62 元，即评估基准日实际数量 1 项发出商品的评估值为：

$$29,783,501.62 \times 1 = 29,783,501.62 \text{ (元)}$$

### 9.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5,704,877.00 元，账面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5,243.85 元，账面净值 5,419,633.15 元，核算内容为应收的项目质保金。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账龄、业务内容和金额等，并进行了函证，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评估人员在对合同资产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对应收的项目质保金，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5%。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合同资产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项目	金额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质保金	5,704,877.00	5.00%	285,243.85



合计	5,704,877.00		285,243.85
----	--------------	--	------------

按以上标准，确定合同资产评估风险损失为 285,243.85 元，以合同资产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合同资产评估值为 5,419,633.15 元。

####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 5,707,667.12 元，计提坏账准备 285,383.36 元，账面净值 5,422,283.76 元，核算内容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评估人员在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参照应收款评估方法确认评估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5,422,283.76 元。

#### 11.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值为 324,641.05 元，核算内容为增值税。评估人员在对其他流动资产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324,641.05 元。

## 二、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7,937,225.11 元，计提坏账准备 358,015.46 元，账面净值 7,579,209.65 元，主要内容是长期应收的项目款。评估人员在对长期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长期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和个别认定的方法估计评估风险损失。



对关联方的长期应收款，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0%；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1 年以内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5%；发生时间 1 到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10%；发生时间 2 到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20%；发生时间 3 到 4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60%；发生时间 4 到 5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80%；发生时间在 5 年以上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100%。对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

长期应收款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账龄	金额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1 年以内金额	6,447,989.27	5.00%	322,399.46
1~2 年金额	356,160.00	10.00%	35,616.00
2~3 年金额		20.00%	-
3~4 年金额		60.00%	-
4~5 年金额		80.00%	-
5 年以上金额		100.00%	-
个别认定	1,133,075.84		-
合计	7,937,225.11		358,015.46

按以上标准，确定长期应收款评估风险损失为 358,015.46 元，以长期应收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长期应收款评估值为 7,579,209.65 元。

### 三、长期股权投资

#### (一)评估范围

长期股权投资共 8 项，为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等 5 家全资子公司、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等 2 家控股公司和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1 家参股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账面原值为 63,871,105.11 元，账面未计



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 长期股权投资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账面值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3/14	长期	25,000,000.00	100%	28,075,208.02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0/27	长期	7,500,000.00	100%	7,577,900.00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1/3/18	长期	10,911,780.92	100%	12,877,997.09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2024/7/3	长期	9,250,000.00	100%	9,250,000.00
5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2022/2/24	长期	100,000.00	40%	-
6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4/24	长期	3,240,000.00	100%	3,240,000.00
7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4/13	长期	2,550,000.00	51%	2,550,000.00
8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4/6	长期	300,000.00	60%	300,000.00
	合计					63,871,105.11

#### 1、投资单位概况

#####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衢州蓝然”）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海棠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楼永通

注册资本：2,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14 日

营业期限：2018 年 3 月 14 日至 2068 年 3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29UAD888

##### 1) 公司简介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取得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	----------	---------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100.00%	2,500.00	100.00%
合计		<b>2,500.00</b>	<b>100.00%</b>	<b>2,500.00</b>	<b>100.00%</b>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衢州蓝然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的生产，占地面积约 50 亩，已建成年产 38 万余平的离子交换膜生产线并正常生产，衢州蓝然二期离子交换膜生产线正在建设中，预计于 2026 年下半年建成生产。目前衢州蓝然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27,772.08 万元，负债总额 20,950.05 万元，净资产 6,822.03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8,205.30 万元，净利润-403.39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2,050.88	27,772.08
负债	14,948.17	20,950.05
净资产	7,102.71	6,822.03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1,113.51	8,205.30
利润总额	1,210.64	-560.21
净利润	1,110.95	-403.39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杭州蓝拓”）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 号楼  
209-2

法定代表人：楼永通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0 月 27 日

营业期限：2022 年 10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C2GJ4G63

### 1) 公司简介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750.00	37.50%
	合计	2,000.00	100.00%	750.00	37.5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投资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电渗析设备对海外出口，同时对外投资平台公司以及与其他股东合作成立的孙公司，设置在该公司名下。目



前公司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337.60 万元，负债总额 359.23 万元，净资产为 978.37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20.07 万元，净利润 208.00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13.15	1,337.60
负债	116.78	359.23
净资产	696.37	978.37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69.68	520.07
利润总额	21.82	218.94
净利润	20.72	208.00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埃尔”）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临宾路 377 号

法定代表人：丁钱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3 月 18 日

营业期限：2011 年 3 月 18 日至 2031 年 3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568794907D

#### 1) 公司简介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取得杭州市钱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b>1,000.00</b>	<b>100.00%</b>

## 2)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电渗析膜片（包括阳离子交换膜和阴离子交换膜）；环保设备及配件、液体分离设备及配件、膜分离设备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服务；批发、零售：环保设备及配件、液体分离设备及配件、膜分离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电气设备、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 3) 经营状况

杭州埃尔主要负责电渗析设备膜组器和配水板、隔板等配件的研发和生产。目前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3,612.19 万元，负债 1,062.47 万元，净资产 2,549.72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50.58 万元，净利润 502.95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5,480.96	3,612.19
负债	2,806.43	1,062.47
净资产	2,674.53	2,549.72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6,035.49	5,650.58
利润总额	612.15	522.60
净利润	559.61	502.95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合伙)	通合伙)
--	-----	------

####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简称“江山蓝然”）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贺村镇长丰大道 206-4 号

法定代表人：邓德涛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 年 7 月 3 日

营业期限：2024 年 7 月 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81MADQMFX64F

##### 1) 公司简介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7 月 3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取得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925.00	92.50%
	合计	1,000.00	100.00%	925.00	92.5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膜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江山蓝然主要负责自研离子交换膜的生产，2025 年已建成年产 100 万平方米的离子交换膜生产线，并已于 2025 年 10 月开始试生产。目前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4,063.04 万元，负债 3,683.63 万元，净资产 379.41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1.55 万元，净利润-464.82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2,066.70	4,063.04
负债	1,827.46	3,683.63
净资产	239.24	379.41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32	51.55
利润总额	-80.76	-464.82
净利润	-80.76	-464.8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5)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华丝”）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 号楼  
601-1 室

法定代表人：卿波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4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22 年 4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7M6AGT9M



### 1) 公司简介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岑森超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设立时，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2	岑森超	245.00	49.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2025 年 6 月，岑森超与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计 24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324.00	64.8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b>324.00</b>	<b>64.80%</b>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杭州华丝主要负责膜材料的研发，目前无对外销售业务。

### 4) 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70.68 万元，负债 4.85 万元，净资产 65.83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64.12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105.97	70.68
负债	6.01	4.85
净资产	99.96	65.83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0.47	-
利润总额	-75.65	-64.12
净利润	-75.65	-64.1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6）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衢州蓝通”）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贺村镇长丰大道 206-4 号 101 室

法定代表人：雷引林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 年 4 月 13 日

营业期限：2023 年 4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CE0CHF55

#### 1) 公司简介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雷引林共同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取得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初始成立时，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60.00%
2	雷引林	400.00	40.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2024年8月,经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人民币减少为500万元人民币。本次减少后,公司股东股权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60.00%
2	雷引林	200.00	40.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2025年1月,经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雷引林分别将其持有的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9%股权转让给杭州蓝通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致纯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2	雷引林	155.00	31.00%
3	杭州蓝通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4	杭州致纯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255.00	51.00%
2	雷引林	155.00	31.00%	155.00	31.00%
3	杭州蓝通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45.00	9.00%
4	杭州致纯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45.00	9.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b>500.00</b>	<b>100.00%</b>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



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膜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衢州蓝通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的研发，目前公司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335.08 万元，负债总额 1,308.34 万元，净资产为 26.74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3.12 万元，净利润-195.31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0.77	1,335.08
负债	13.72	1,308.34
净资产	97.05	26.74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8.24	323.12
利润总额	-204.69	-195.31
净利润	-204.69	-195.31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7)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杭州蓝松”）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 号楼 701-1

法定代表人：邓德涛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营业期限：2023 年 4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CE1LBB4Q

### 1) 公司简介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4 月 6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程丽华与孙建平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	60.00%	30.00	60.00%
2	程丽华	15.00	30.00%	15.00	30.00%
3	孙建平	5.00	10.00%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100.0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杭州蓝松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的研发、销售，目前公司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6.85 万元，负债总额 51.44 万元，净资产为-34.59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12 万元，净利润-37.82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8.38	16.85
负债	35.15	51.44
净资产	3.24	-34.59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58.75	36.12
利润总额	-27.30	-37.82
净利润	-27.30	-37.8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8）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浙江彤然”）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白云街道花园东大道 258 号 202-10 室

法定代表人：曹华俊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2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22 年 2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7GP5PU9M

#### 1) 公司简介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华俊	600.00	60.00%
2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



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浙江彤然目前属于存续状态，但无实质经营业务。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4.52 万元，负债总额 12.53 万元，净资产为-8.01 万元，2025 年无营业收入，净利润-8.06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34	4.52
负债	7.29	12.53
净资产	0.05	-8.01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0.35	-
利润总额	-9.22	-8.06
净利润	-9.22	-8.06
审计机构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 (二) 评估过程及方法

对长期股权投资，首先对长期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等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长期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对于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然后将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



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乘以被评估单位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评估值。

对于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由于杭州蓝然无控制权且不参与日常经营，无法提供评估所需的资料。故本次按照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确定其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各股东尚需缴足资金)×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被评估单位尚未缴足资金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评估方法一览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采用的评估方法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5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40%	报表净资产
6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基础法
7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51%	资产基础法
8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资产基础法

本次评估中，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时，评估人员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和折价。

### (三)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

按照上述方法，长期股权投资具体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3/14	100%	28,075,208.02	95,476,913.55	240.08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10/27	100%	7,577,900.00	8,033,888.74	6.02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1/3/18	100%	12,877,997.09	26,467,745.53	105.53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2024/7/3	100%	9,250,000.00	4,348,282.27	-52.99
5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2022/2/24	40%	-	-32,021.03	
6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4/24	100%	3,240,000.00	721,543.13	-77.73
7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4/13	51%	2,550,000.00	1,651,382.73	-35.24
8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4/6	60%	300,000.00	-207,519.64	-169.17
	合计			63,871,105.11	136,460,215.27	113.65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的详细情况见被投资单位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63,871,105.11 元，评估价值 136,460,215.27 元，评估增值 72,589,110.16 元，增值率 113.65%。增值原因主要为部分长投单位历史期经营情况较好。

#### 四、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值 2,115,218.11 元，主要为对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人员首先对股权投资形成的原因、账面值和实际状况进行了取证核实，并查阅了投资协议、股东会决议、章程和有关会计记录等，以确定股权投资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而对投资协议中对价值影响较大的条款进行重点关注，对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特点和经营状况进行核实，在此基础上选择适宜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经核实，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较低，不参与其经营，无法提供其他资料。故本次按照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所列示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确定其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值=(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各股东尚需缴足资金)×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被评估单位尚未缴足资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评估值为 2,115,218.11 元。

#### 五、固定资产

##### (一) 设备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 1. 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账面原值为 20,132,523.6 元，账面净值为 9,490,833.83 元。评估基准日账



面价值如下表:

设备类资产账面价值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设备类合计	20,132,523.60	9,490,833.83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89,597.16	20,038.07
固定资产-车辆	2,462,527.61	810,308.9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17,580,398.83	8,660,486.80

## 2.资产概况

此次委估的各类设备主要分布在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剥线机、涂膜机等,车辆为岚图、长城牌货车等,电子设备主要为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服务器等。

账面值构成中包括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前期费用和资金成本等。

公司设备管理制度健全,制定有生产管理、安全管理制度及其实施细则。设备按使用部位及安全等级的不同,分别制定有定期巡检制度,各项强制性检修保养制度健全并建有与之相应的考核办法。对重要设备的购置、运行、检修、更换零部件以至报废处理实行跟踪管理,保证设备运行的良好环境。建有设备运行、维护、保养制度,对主要大型设备都有定期检修制度及检修记录,并建有值班岗位责任制。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各系统设备运营正常,维护保养良好。设备的维护保养、修理制度规范。

## 3.评估过程

### (1) 清查核实工作

1) 为保证评估结果的准确性、根据企业设备资产的构成特点,指导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资产申报评估明细表,并以此作为评估的参考资料。



2) 针对资产申报评估明细表中不同的设备资产性质及特点, 采取不同的清查核实方法进行实地考察。做到不重不漏, 并对设备的实际运行状况进行认真观察和记录。

3) 设备评估人员对大型、重点设备采取查阅设备运行记录, 查阅设备技术档案, 了解设备的实际状况; 并向现场操作、维护人员了解设备的运行检修情况, 更换的主要部件及现阶段设备所能达到的主要技术指标情况; 向企业设备管理人员了解设备的日常管理情况及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 从而比较充分地了解设备的历史变更及运行情况; 以抽查盘点的方式对实物进行核查核实。

4) 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 进一步完善评估申报表, 要求做到“表”、“实”相符。

5) 关注本次评估范围内设备的产权问题, 如查阅并核对车辆行驶证; 调阅固定资产明细账及相关财务凭证, 了解设备账面原值构成情况。

## (2) 评估作价

开展市场询价工作, 根据评估目的确定价值类型、选择评估方法, 进行评定估算。

## (3) 评估汇总

对设备类资产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 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 (4) 撰写评估技术说明

按资产评估准则要求, 编制“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 4. 评估方法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 按照持续使用原则,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 结合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 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对生产年代久远, 已停产停售的车辆则参照近期二手市场行情确定



评估值。

### (1) 重置成本法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 1) 重置全价的确定

设备的重置全价，在设备购置价的基础上，考虑该设备达到正常使用状态下的各种费用（包括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综合确定：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不含税）+运杂费（不含税）+安装调试费（不含税）+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不含税）+资金成本

#### A、机器设备的重置全价

##### a.购置价

主要通过向设备生产厂家或销售公司询价或参照《2025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等价格资料，以及参考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格确定。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相关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项目，计算出可抵扣的增值税。

##### b.运杂费

以含税购置价为基础，根据生产厂家与设备所在地间发生的装卸、运输、保管、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按不同运杂费率计取，同时，根据相关文件规定抵扣率扣减应抵扣的增值税。购置价格中包含运输费用的不再计取运杂费。



### c.安装调试费

根据被评估设备辅助材料消耗、安装基础情况、安装的难易程度，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相关设备安装费率予以测算确认。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工程费。

### d.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参考国家有关政策和当地相关规定以及企业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竣工决算资料调整计取，主要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监理费、环境影响评价费、可行性研究费、勘察设计费、招投标代理费。

### e.资金成本的确定

资金成本为评估对象在合理建设工期（按整体工程考虑）内占用资金的筹资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 = （设备购置费 + 运杂费 + 安装工程费 + 其他费用） × 合理建设工期 × 贷款利率 × 1/2

贷款利率按照评估基准日执行的利率确定，资金在建设期内按均匀投入考虑。

## B、运输车辆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 = 车辆购置价 + 车辆购置税 + 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 - 可抵扣增值税

a. 现行购置价主要取自当地汽车市场现行报价或参照网上报价；

b. 车辆购置税为不含税新车购价乘以购置税率，购置税率 10%；

c. 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当地交通管理部门规定计取；

d. 可抵扣增值税参考“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号”文件《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进行计算。

### C、电子设备重置全价

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中关村在线》,《太平洋电脑网》等近期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电子设备价格,一般生产厂家或代理商提供免费运输及安装调试,确定其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不含税)=购置价(不含税)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已无同类型号但尚在使用中的电子设备,参照二手设备市场价格确定其重置全价。

### 2) 成新率的确定

#### A、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成新率

参照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并通过现场勘察设备现状及查阅有关设备运行,修理及设备管理档案资料,对设备各组成部分进行勘察,综合判断该设备其尚可使用年限,在此基础上计算成新率,即:

成新率 = 尚可使用年限 / (实际已使用年限 + 尚可使用年限) × 100%

另:直接按二手市场价评估的电子设备,无须计算成新率。

#### B、车辆成新率

根据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的有关规定,车辆按以下方法确定成新率后取其较小者为最终成新率,即:

使用年限成新率 = (1 - 已使用年限 / 规定或经济使用年限) × 100%

行驶里程成新率 = (1 - 已行驶里程 / 规定行驶里程) × 100%



成新率 = Min (使用年限成新率, 行驶里程成新率)

同时对待估车辆进行必要的勘察鉴定, 若勘察鉴定结果与按上述方法确定的成新率相差较大, 则进行适当的调整, 若两者结果相当, 则不进行调 整。即:

成新率 = Min (使用年限成新率, 行驶里程成新率) +a

a: 车辆特殊情况调整系数。

### 3)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对生产年代久远, 已停产停售的车辆采用市场法确定评估值。

#### (2) 市场法

对生产年代久远, 已停产停售的车辆则参照近期二手市场行情确定评估值。

市场比较法是在求取待估车辆的价格时, 根据替代原则, 将待估车辆与较近时期内已经发生或将要发生交易的类似车辆交易实例加以比较对照, 并依据后者已知的价格, 参照该车辆的交易情况、行驶证初次登记日期、保险因素、实体状况因素(配置、车损)等差别, 修正得出估价对象在评估日期车辆价格的一种方法。

运用市场比较法一般按下列基本步骤进行:

- A. 搜集交易实例的有关资料;
- B. 选取有效的可比市场交易实例;
- C. 建立价格可比基础;
- D. 进行成新率情况修正;
- E. 进行交易日期修正;
- F. 进行保险因素修正;



G.进行实体状况因素修正；

H.求得比准价格，调整确定被评估车辆的评估值。

计算公式

评估对象市场价格 = 比较案例价格 × 成新率情况修正 × 交易日期修正 × 保险因素修正 × 实体状况因素修正

## 5.评估结果及评估增减值原因的分析

### (1) 评估结果

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设备类合计	20,132,523.60	9,490,833.83	16,790,690.00	13,357,720.00	-16.60	40.7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89,597.16	20,038.07	65,900.00	46,900.00	-26.45	134.05
固定资产-车辆	2,462,527.61	810,308.96	1,511,500.00	1,301,000.00	-38.62	60.5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17,580,398.83	8,660,486.80	15,213,290.00	12,009,820.00	-13.46	38.67

具体评估结果详见“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固定资产—车辆评估明细表”和“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 6.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1) 机器设备评估原值减值的原因是部分机器设备购置时间较早，价格有所下降，评估净值有所增值主要系评估时考虑的设备经济寿命年限比企业会计折旧年限长。

2) 车辆类资产评估原值减值主要系部分车辆购置时间较早，价格有所下降，评估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为评估时考虑的车辆经济寿命年限比企业会计折旧年限长。

3) 企业电子设备原值减值主要为电子设备更新换代较快，价格下降较快导致的，电子设备净值增值主要由于评估使用年限大于企业会计折旧年限。

## 7.评估案例一：涂膜机（机器设备评估设备明细表序号 4）



设备名称：涂膜机

规格型号：BEVS 1811/3

生产厂家：广州市盛华实业有限公司

购置日期：2022 年 10 月

启用日期：2022 年 10 月

账面原值：44,247.79 元

账面净值：2,212.39 元

### （1）重置全价确定

确定评估基准日的机器设备价格，一般生产厂家或代理商报价已包含运输及安装调试费用，考虑设备安装周期较短，不需计取前期费用及资金成本，故以其不含税购置价确定重置全价：

评估人员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2025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等近期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评估基准日的该规格型号的设备市场价格为 32,400.00 元/台（含税）。

重置全价（不含税）= 32,400.00 ÷ 1.13 = 28,700.00 元（取整）

### （2）成新率的确定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 ÷（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 100%

该设备于 2022 年 10 月投入使用，已使用 3.17 年。评估人员对设备的现状进行了调查，听取了企业设备管理人员的介绍，深入现场对设备进行勘察，该设备自投入使用以来，设备运转正常，各项经济指标较达标，企业对设备维护保养较好，最终确定设备尚可使用年限为 9.0 年。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 ÷（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 100%

=9.0 ÷（3.17+9.0）× 100%=74.00%（取整）

### （3）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 × 成新率



$$=28,700.00 \times 74.00\%$$

$$=21,200.00 \text{ 元 (取整)}$$

## 8. 评估案例二—车辆案例长城金刚炮货车（车辆评估明细表序号 5）

### （1）车辆概况

设备名称：长城金刚炮货车

车辆牌号：浙 A671R9

规格型号：长城牌 CC1030UA21A

生产厂家：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购置时间：2023 年 09 月

启用时间：2023 年 09 月

账面原值：107,858.41 元

账面净值：50,197.21 元

### （2）重置全价的确定

车辆的重置全价由车辆购置价、车辆购置附加税和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合理费用构成。

1) 购置价：经查询当地汽车市场销售信息、汽车之家网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该型号车辆评估基准日含税购置价 99,800.00 元。

2) 车辆购置税：按主管部门规定，为不含税价格的 10%，即购置税 = 含税购置价 ÷ 1.13 × 10% = 8,832.00（元）

#### 3) 新车注册上牌费等其他费用

经调查，当地地区新车注册上牌其他费用约 300.00 元。

#### 4) 可抵扣增值税额

可抵扣增值税额 = 含税购置价 ÷ (1 + 13%) × 13%

$$=11,481.00 \text{ (元)}$$

#### 5) 重置全价



$$\begin{aligned} \text{重置全价(不含税)} &= \text{不含税购置价} + \text{车辆购置税} + \text{牌照费等其他费} \\ &= 99,800.00 \div 1.13 + 8,832.00 + 300.00 \\ &= 97,500.00 \text{ 元(取整)} \end{aligned}$$

### (3) 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运输车辆，根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 2012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按以下方法确定成新率后取其较小者为最终成新率，即：

#### 1) 行驶里程成新率

该车已行驶里程为 78,757.00 公里，规定行驶里程 60 万公里，则：

$$\begin{aligned}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1 - \text{已行驶里程}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 &= 87\% \end{aligned}$$

#### 2) 年限法成新率

该车经济耐用年限为 15 年，2023 年 9 月投入使用，至评估基准日已使用 2.09 年，则：

$$\begin{aligned} \text{年限成新率}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规定或经济耐用年限}) \times 100\% \\ &= 85\% \end{aligned}$$

#### 3) 车辆特殊情况调整系数 a

对待估车辆进行必要的勘察鉴定，确定车辆特殊情况调整系数 a。  
本次评估对待估车辆进行了必要的勘察，未发现需调整的事项。

即：成新率 = Min（使用年限成新率，行驶里程成新率）+ a

$$= 77\%$$

### (4) 评估值的确定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 &= 97,500.00 \times 85\% \\ &= 82,900.00 \text{ (元)} \end{aligned}$$

## 9. 评估案例三一车辆案例奔驰 S320L（车辆评估明细表序号 1）



### (1) 车辆基本概况

设备名称：奔驰 S320L

车辆牌号：浙 ABL490

规格型号：奔驰牌 WDDUG6CB

生产厂家：梅赛德斯-奔驰股份公司

购置时间：2014 年 10 月

启用时间：2014 年 10 月

账面原值：773,545.30 元

账面净值：38,677.27 元

### (2) 重置全价的确定

实例 A: 奔驰 S320L, 上牌时间 2014 年 6 月, 排量 3T, 车身轻微擦痕, 有保险。

实例 B: 奔驰 S320L, 上牌时间 2014 年 9 月, 排量 3T, 车身轻微擦痕, 有保险。

实例 C: 奔驰 S320L, 上牌时间 2015 年 3 月, 排量 3T, 车身轻微擦痕, 有保险。

具体详见比较因素及修正表。

序号	比较因素	估价对象	参照物 A	参照物 B	参照物 C
1	车辆品牌	奔驰 S320L	奔驰 S320L	奔驰 S320L	奔驰 S320L
2	制造厂家	梅赛德斯-奔驰股份公司	梅赛德斯-奔驰股份公司	梅赛德斯-奔驰股份公司	梅赛德斯-奔驰股份公司
3	行驶证登记日期	2014/10	2014/06	2014/09	2015/03
4	行程(公里)	245458	200000	240000	220000
5	理论成新率	0.42	0.45	0.42	0.46
6	车辆实体状况	车辆外观完整, 内饰一般, 发动机正常, 无异响, 车况整体较好	车辆外观完整, 内饰一般, 发动机正常, 无异响, 车况整体较好	车辆外观完整, 内饰一般, 发动机正常, 无异响, 车况整体较好	车辆外观完整, 内饰一般, 发动机正常, 无异响, 车况整体较好
7	保险因素调	有保险	有保险	有保险	有保险



	整				
8	地域因素调整	杭州	保定	太原	淮安
9	市场状况	二手市场	二手市场	二手市场	二手市场
10	交易背景及动机	正常市场交易	正常市场交易	正常市场交易	正常市场交易
11	交易数量	单辆交易	单辆交易	单辆交易	单辆交易
12	交易日期	评估基准日	近期	近期	近期
13	挂牌价格		208,000.00	188,000.00	220,000.00

序号	比较因素	估价对象	参照物 A	参照物 B	参照物 C
1	成新调整	0	-0.05	0	-0.07
2	实体状况	0	0	0	0
3	交易日期	0	0	0	0
4	保险因素调整	0	0	0	0
5	成交价格		197,600.00	178,600.00	209,000.00
6	修正后	186,900.00	187,700.00	178,600.00	194,400.00

浙 ABL490 奔驰 S320L 的比准价格 (含税) = (案例 a 比准价 + 案例 b 比准价 + 案例 c 比准价) / 3  
 = 186,900.00 元

### (3)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 = 比准价格 (含税) / 1.13  
 = 165,400.00 (元)

10. 评估案例三一电子设备案例藏经阁服务器 (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序号 174)

#### (1) 设备概况

设备名称: 藏经阁服务器

规格型号: 联想 SR588 4210R 32G 固态 480G 机械 2\*4TB

数量: 1 台

生产厂家: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购置日期: 2024 年 10 月

启用日期: 2024 年 10 月



账面原值：13,805.31 元

账面净值：8,702.87 元

### (2) 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电子设备价格，一般生产厂家或代理商提供免费运输及安装调试，故以不含税购置价确定其重置全价：

经市场调查及网上查询，该设备基准日含税售价为 15,000.00 元/台（含税）。

可抵扣增值税额=含税购置价÷（1+13%）×13%=1,726.00 元

重置全价（不含税）=15,000.00-1,726.00=13,270.00 元（取整）

### (3) 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尚可使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该设备经济使用年限为 12 年，于 2024 年 10 月购置并启用，截止评估基准日已使用 1.17 年，经现场勘查，该设备由专人保管，维护一般，确定该设备尚可使用 11 年，故

年限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实际已使用年限）  
×100%

=90%

### (4)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数量×成新率

=13,270.00×1×90%

=11,940.00（元）

## (二) 房屋建筑物评估技术说明

### 1. 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资产共计 3 项，为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房地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情况表



科目名称	账面值			
	原值	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132,786,571.35	103,438,436.46	-	103,438,436.46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32,786,571.35	103,438,436.46	-	103,438,436.46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	-	-	-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	-	-	-

经核实，本次企业申报评估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原值系企业自建的历史成本。

## 2. 资产概况

### (1) 产权概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已取得“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219822 号”不动产权证，证载建筑面积合计 25,440.38 平方米，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11,160.00 平方米，证载土地使用权用途为工业用地，证载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出让，证载土地使用期限至 2067 年 8 月 29 日，证载权利人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 物理概况

#### 1) 主要房屋建筑物资产及分布情况

企业现有房屋建筑物于 2022 年 8 月建成并投入实际使用，均位于杭州蓝然科创园园区内。

#### 2) 主要房屋建筑物结构

企业自建房产主要为钢混结构。

钢混结构：钢筋混凝土独立基础，现浇钢筋混凝土基础梁、圈梁，预制混凝土过梁；地砖地面；室内玻璃门、防盗门。

#### 3) 主要房屋建筑物装修状况

房屋建筑物装修情况为中等装修，外墙瓷砖、涂料；内墙大白乳胶漆；天棚多为吊顶及水泥漆；地面为地砖；门多为玻璃门、防盗门；窗



多为单层塑钢窗。

### (3) 利用概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为企业自建房产，至评估基准日时点，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中 18,957.87 平方米对外出租使用中，剩余部分为企业自用及空置。

## 3. 评估过程

评估过程主要划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 (1)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阶段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构成情况进行初步了解，设计了初步评估技术方案和评估人员配备方案；向被评估单位提交评估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按照评估准则的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和填写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 (2)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 1) 清查核实基础数据并收集评估所需资料

评估人员进入现场后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进行账表核对，主要核对房屋建筑物的名称、位置、结构、建筑面积、使用年限、账面价值等；收集并核查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收集并核查自建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工程发包合同与发票、预（决）算书、工程图纸等；收集并核查厂区平面图、室外管线图；收集企业日常维护与管理制度等与评估相关的资料。

#### 2) 现场勘查

根据资产评估申报表，核对委估建筑物的名称、坐落地点、结构形式、建筑面积等，并对照企业评估基准日时的资产现状，将资产申报表中的缺项、漏项进行填补，做到账实相符，不重不漏。

评估人员对委托评估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作详细的查看，主要查



看建筑物结构、装修、设施、配套使用状况。包括：

结构：为了判断建筑物基础的安全性，初步确定基础的可靠性，为评估提供依据。根据结构类型对承重墙、梁、板、柱进行观测，查看有无变形开裂，有无不均匀沉降，查看混凝土构件有无露筋、麻面、变形，查看墙体是否有风化以及风化的程度。

装修：每个建筑物的装修标准和内容不尽相同，一般可分为内装修和外装修、高档装修和一般装修，但无论是对何种形式的装修，查看的主要内容是看装修的内容有无脱落、开裂、损坏，另外还要看装饰的新旧程度。

设施：水电设施是否完好齐全，是否畅通，有无损坏和腐蚀，能否满足使用要求。

配套：如非承重墙、门、窗、隔断、散水、防水、保温等，查看有无损坏、丢失、腐烂、开裂等现象。

### 3) 市场调查

市场调查主要是收集与房屋评估的有关市场信息与数据资料。主要包括收集评估基准日周边类似用途房地产出租的市场价格信息等资料。

#### (3) 第三阶段：评估作价阶段

根据各类房屋建筑物的特点，遵照评估准则及相关规定，采用适宜的评估方法，确定其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撰写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 4. 评估方法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以及《房地产估价规范》，房产评估常用的估价方法有市场比较法、收益法、成本逼近法。估价方法的选择应按照准则和规范的要求，根据当地房地产市场情况并结合评估对象的具体特点及估价目的，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



由于估价对象区域内同类型房地产交易市场不活跃、较难取得同一地区类似房地产交易案例，故本次评估不适用市场比较法；由于估价对象现部分处于出租状态，已签订租赁合同，且评估师可取得评估对象近期周边市场范围内的客观租金和客观运营费故本次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由于估价对象同类型房地产主要受市场供求关系左右，房地产价值与开发成本的关联性弱，故本次评估不适用成本法。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上述房地产进行评估。

收益法是以预期收益为基础，预测将评估对象未来各期的正常净收益，选用适当的还原利率将其折算到估价时点后累加，以此估算评估对象的客观价格或价值的方法。有限年期收益法计算公式为：

$$\text{房地产收益价格 } P = \frac{A}{(r-g)} \left[ 1 - \frac{(1+g)^n}{(1+r)^n} \right] \times (1+r)$$

其中：

A为年净收益；

r为折现率；

g为固定增长率；

n为租金收益年限。

委估房产至土地租赁期限截止时点，房产仍存在尚可使用年限。由于房产经济使用年限高于其收益年限，评估过程中测算了收益期满后建筑物的可回收价值并进行折现，加计收益法结果后确定委估房地产的评估结果，房屋构建价格结合建筑物结构及地区同类型房屋重置价格综合确定。

## 5.评估结果



### (1) 评估结果及增减值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价值为 103,438,436.46 元，评估值为 219,444,700.00 元，评估增值 116,006,263.54 元，增值率 112.15%。

### (2) 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企业自建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主要建造于 2022 年，至评估基准日人工、材料、机械增值幅度较大，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经济寿命年限大于会计折旧年限，同时本次评估对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园区房地产整体采用收益法测算，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在房屋建筑物中体现，故导致评估增值。

## 6. 评估案例-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序号 1-3）

### (1) 房屋建筑物概况

待估房屋建筑物位于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账面原值 132,786,571.35 元，账面净值 103,438,436.46 元。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已取得“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219822 号”不动产权证，证载建筑面积合计 25,440.38 平方米，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11,160.00 平方米，证载土地使用权用途为工业用地，证载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出让，证载土地使用期限至 2067 年 8 月 29 日，证载权利人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情况说明》，其中 21,591.42 平方米部分可用于出租、3,848.96 平方米部分为自用。

1、2、3 号楼均为钢混结构，其中 1 号楼共 9 层，2、3 号楼共 4 层，层高均为 4.5 米；钢筋混凝土独立基础，现浇钢筋混凝土基础梁、圈梁，预制混凝土过梁；地砖地面；室内玻璃门、防盗门。



至评估基准日，该房产基础、其他承重构件、墙体、屋面、地面、内外装饰、门窗、电气照明等配套设施均正常使用，能满足日常使用需要。

## (2) 评估过程

根据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情况说明》，其中 21,591.42 平方米可用于出租、3,848.96 平方米为自用。对可出租部分及自用部分房地产分别测算：

### 1) 可出租部分房地产评估过程

#### ① 评估参数确定

##### A. 年收益

根据待估房产的实际情况，其年收益包括年租金收入和保证金利息收入。其中：

##### a. 年租金收入

对于已签订租赁合同的房产租金收入按租赁合同约定租金预测，未出租部分按照市场租金预测。

其中尚未出租部分，评估人员通过市场调查搜集资料，通过对待估房产所在地区其他同类物业的目前租金水平、调查选取可比案例，进行修正，确定委托评估房产的客观租金水平为 49.94 元/平方米·月（不含税）。

已出租部分，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房屋租赁合同，评估对象部分已出租，租赁期至 2028 年。根据租赁合同规定，已出租部分租金水平情况详见下表：



### 已出租房产租金水平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租赁位置	实际建筑面积/m <sup>2</sup>	租赁期	承租人	租赁期内租金单价(元/平方米/月, 不含税)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蓝然科创园1号楼207室	106.00	2023.12.1-2026.4.30	杭州欢聚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53.02	-	-
蓝然科创园1号楼209-1室	96.40	2023.6.10-2026.6.9	杭州蓝帛新材料有限公司	23.97	-	-
蓝然科创园1号楼209-2	73.48	2023.6.10-2026.6.9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6.29	-	-
蓝然科创园1号楼3-5层	4,463.04	2023.4.1-2028.3.31	杭州凯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62.74	65.88	66.66
蓝然科创园1号楼601-1室	102.60	2022.4.25-2027.4.24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18	49.86	-
蓝然科创园1号楼601-606室	1,173.00	2025.8.1-2028.7.31	浙江智链云工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32.57	34.19	35.16
蓝然科创园1号楼701-1	32.60	2023.4.6-2026.4.5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71.33	-	-
2号楼非食堂区域	4,677.59	2023.4.1-2028.3.31	杭州凯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60.81	64.00	64.76
2号楼食堂区域	410.23	2023.4.1-2028.3.31	杭州凯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82.42	191.54	193.82
3号楼	7,681.27	2023.4.1-2028.3.31	杭州凯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60.81	64.00	64.76

参考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招商、租赁计划，并对区域同类型物业近年租赁情况的调查分析，本次评估确定房屋 2026 年、2027 年、2028 年、2029 年空置率分别为 14%、15%、46%、30%，自 2030 年起空置率稳定为 15%。租金增长率 2026 年、2027 年、2028 年为 0%，后续为 2.5%。

#### b. 保证金利息收入

保证金按 1 个月租金进行计取，并按照一年期存款利率 0.95% 加计利息收入。

**B. 房产税：** 已出租部分按年租金有效收益的 12% 计取，空置部分按照房产余值（账面原值 × (1-30%)）的 1.2% 计取。



C.其他税费：城建税按增值税的 7%，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 5%，印花税按租金收入（不含增值税）的 0.1%，城镇土地使用税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厅行政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结果的通知》（杭政办函〔2024〕62号）文件确定。

D.土地年收益：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区土地年收益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杭政办函【2012】282号），“国有出让土地上房屋临时改变用途从事商业等经营性活动的，按土地所在等级改变用途前后土地年收益标准的差价计征”，评估对象属于八级土地范围内，综合用地及工业用地年收益标准分别为 10 元/平方米、3 元/平方米，故需上交土地年收益为 7 元。

E.管理费：主要为人员工资等，根据对地区同类型物业租赁成本的调查测算，管理费按租金收入（不含增值税）的 1.0%确定。

F.维修费：按房屋构建价的 0.5%确定，根据物业实际状况测算房屋构建价约为 86,365,680.00 元。

G.保险费：按房屋构建价的 0.2%确定，根据物业实际状况测算房屋构建价约为 86,365,680.00 元。

#### H.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收益率 $r_f$ ，经查询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该网站公布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国债收益率如下表：

中国国债收益率

日期	期限	当日（%）
2025/12/31	3 月	1.27



	6 月	1.34
	2 年	1.36
	3 年	1.38
	5 年	1.63
	7 年	1.74
	10 年	1.85
	30 年	2.27

本次评估采用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即  $rf = 1.85\%$ 。

风险报酬率根据一般房地产风险程度确定取 4.1%。

折现率 =  $1.85\% + 4.1\% = 5.95\%$

I. 收益年限：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不动产权证，土地终止日期为 2067 年 8 月 29 日，至评估基准日剩余使用年限为 41.67 年。综上，确定本次委估房地产剩余收益年限为 41.67 年。

G. 租金增长率：参考被评估单位提供《资产情况说明》中的招商、租赁计划并根据对地区同类型物业租赁情况的调查测算，2026 年至 2028 年租金年增长率确定为 0%，2029 年起年租金增长率按 2.50% 确定。

## ② 收益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P = \frac{A}{(r-g)} \left[ 1 - \frac{(1+g)^n}{(1+r)^n} \right] \times (1+r)$$

其中：A 为年净收益；

r 为折现率；

g 为固定增长率。

综上所述确定待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时的单位评估值为：

收益法评估单价 = 8,573.00（元/平方米，取整）

收益法评估总价 = 评估单价 × 建筑面积

$$= 8,573.00 \times 21,591.42$$



=185,103,000.00 元（取整）

具体测算过程见下表：



项目内容	计算公式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起
S 可租面积(m <sup>2</sup> )		21,591.42	21,591.42	21,591.42	21,591.42	21,591.42
B 房屋构建价	建筑面积×单价	86,365,680.00	86,365,680.00	86,365,680.00	86,365,680.00	86,365,680.00
n 收益年限		1.00	1.00	1.00	1.00	37.67
r 资本化率		5.950%	5.950%	5.950%	5.950%	5.950%
E 年收益(元/m <sup>2</sup> )	$[(1) \times 12 + (2) \times 0.95\%] \times (1 - (3))$	657.98	686.89	381.38	419.85	522.57
(1) 月租金(元/m <sup>2</sup> )		63.71	67.29	58.81	49.94	51.19
(2) 保证金	按 1 个月租金收取保证金	63.71	67.29	58.81	49.94	51.19
(3) 空置率	按年计算	14.000%	15.000%	46.000%	30.000%	15.000%
(4) 租金增长率		0.00%	0.00%	0.00%	2.50%	2.50%
F 年租金成本(元)	$(5) + (6) + (7) + (8) + (12) + (13) + (14) + (15) + (16)$	136.31	140.84	111.15	109.58	117.56
(5) 房产税	$(1) \times 12 \times [1 - (3)] \times 12\% + (3) \times \text{房产余值} \times 1.2\%$	85.03	88.94	65.90	63.50	69.24
(6) 管理费	$(1) \times 12 \times (1 - (3)) \times 1\%$	6.57	6.86	3.81	4.20	5.22
(7) 维修费	按房屋构建价的 0.5%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8) 保险费	按房屋构建价的 0.2%	8.00	8.00	8.00	8.00	8.00
(9) 销项税	按不含税收入的 9%	59.17	61.77	34.30	37.76	46.99
(10) 进项税	维修费×9%/1.09 及保险费×6%/1.06	2.10	2.10	2.10	2.10	2.10
(11) 应交增值税	$(1) \times 12 \times [1 - (3)] \times 9\%$	57.07	59.67	32.19	35.65	44.89
(12) 教育费附加等	$(11) \times 5\%$	2.85	2.98	1.61	1.78	2.24
(13) 城建维护税	$(11) \times 7\%$	3.99	4.18	2.25	2.50	3.14
(14) 印花税	$(1) \times 12 \times [1 - (3)] \times 0.1\%$	0.66	0.69	0.38	0.42	0.52
(15) 城镇土地使用税		2.19	2.19	2.19	2.19	2.19
(16) 上交土地年收益		7.00	7.00	7.00	7.00	7.00
A 年纯收益(元/m <sup>2</sup> )	E-F	521.67	546.05	270.24	310.27	405.01
年总纯收益(元)		11,263,700.69	11,789,956.34	5,834,821.29	6,699,212.53	8,744,731.18
P 房地评估单价(元/m <sup>2</sup> )		521.67	515.38	240.74	260.88	7,034.26



房屋评估单价(元/ m <sup>2</sup> )						8,573.00
评估总价(不含税)(元)						<b>185,103,000.00</b>



### ③房屋残值回收价值的确定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资料，委估房地产可出租部分建筑面积为 21,591.42m<sup>2</sup>，其房屋竣工于2022年8月。房屋残值回收价值详见下表：

土地剩余年限	41.67
房屋剩余年限	57.00
土地到期后房屋剩余年限	15.33
房屋总建筑面积	21,591.42
房屋单价	4,000.00
房屋造价	86,365,680.00
土地到期后房屋价值	26,479,717.49
房屋价值折现至评估基准日	2,382,079.77

### ④评估总价的确定

综上所述确定待估对象可出租部分在评估基准日时的评估总价为：

评估总价=收益法评估结果+房屋残值回收价值

$$=185,103,000.00+2,382,079.77$$

$$=187,485,100.00 \text{ 元（取整）}$$

## 2) 自用部分房地产评估过程

### ①评估参数确定

#### A. 年收益

根据待估房产的实际情况，其年收益包括年租金收入和保证金利息收入。其中：

#### a. 年租金收入

评估人员通过市场调查搜集资料，通过对待估房产所在地区其他同类物业的目前租金水平、调查选取可比案例，进行修正，确定委托评估房产的客观租金水平为49.98元/平方米·月（不含税）。

参考被评估单位招商、租赁计划，并对区域同类型物业近年租赁情



况的调查分析，本次评估确定房屋2026年、2027年空置率分别为60%、20%，自2028年起空置率稳定为15%。租金增长率2026年、2027年、2028年为0%，后续为2.5%。

b. 保证金利息收入

保证金按1个月租金进行计取，并按照一年期存款利率0.95%加计利息收入。

B. 房产税：已出租部分按年租金有效收益的12%计取，空置部分按照房产余值（账面原值 $\times$ （1-30%））的1.2%计取。

C. 其他税费：城建税按增值税的7%，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5%，印花税按租金收入（不含增值税）的0.1%，城镇土地使用税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厅行政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结果的通知》（杭政办函〔2024〕62号）文件确定。

D. 土地年收益：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杭州市区土地年收益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杭政办函【2012】282号），“国有出让土地上房屋临时改变用途从事商业等经营性活动的，按土地所在等级改变用途前后土地年收益标准的差价计征”，评估对象属于八级土地范围内，综合用地及工业用地年收益标准分别为10元/平方米、3元/平方米，故需上交土地年收益为7元。

E. 管理费：主要为人员工资等，根据对地区同类型物业租赁成本的调查测算，管理费按租金收入（不含增值税）的1.0%确定。

F. 维修费：按房屋构建价的0.5%确定，根据物业实际状况测算房屋构建价约为15,395,840.00元。



G.保险费：按房屋构建价的 0.2%确定，根据物业实际状况测算房屋构建价约为 15,395,840.00 元。

#### H.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收益率 $r_f$ ，经查询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该网站公布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国债收益率如下表：

中国国债收益率

日期	期限	当日（%）
2025/12/31	3 月	1.27
	6 月	1.34
	2 年	1.36
	3 年	1.38
	5 年	1.63
	7 年	1.74
	10 年	1.85
	30 年	2.27

本次评估采用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即  $r_f = 1.85\%$ 。

风险报酬率根据一般房地产风险程度确定取 4.1%。

折现率=1.85% + 4.1%=5.95%

I.收益年限：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不动产权证，土地终止日期为 2067 年 8 月 29 日，至评估基准日剩余使用年限为 41.67 年。综上，确定本次委估房地产剩余收益年限为 41.67 年。

J.租金增长率：参考被评估单位提供《资产情况说明》中的招商、租赁计划并根据对地区同类型物业租赁情况的调查测算，2026 年至 2028 年租金年增长率确定为 0%，2029 年起年租金增长率按 2.50%确定。

#### B、收益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P = \frac{A}{(r-g)} \left[ 1 - \frac{(1+g)^n}{(1+r)^n} \right] \times (1+r)$$

其中：A为年净收益；

R为折现率；

G为固定增长率。

综上所述确定待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时的单位评估值为：

收益法评估单价=8,193.00（元/平方米，取整）

收益法评估总价=评估单价×建筑面积

$$=8,193.00 \times 3,848.96$$

$$=31,535,000.00 \text{ 元（取整）}$$

具体测算过程见下表：



项目内容		计算公式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起
S 可租面积(m <sup>2</sup> )			3,848.96	3,848.96	3,848.96	3,848.96
B 房屋构建价(元)		建筑面积×单价	15,395,840.00	15,395,840.00	15,395,840.00	15,395,840.00
n 收益年限			1.00	1.00	1.00	38.67
r 资本化率			5.950%	5.950%	5.950%	5.950%
E 年收益(元/m <sup>2</sup> )		$[(1) \times 12 + (2) \times 0.95\%] \times (1 - (3))$	240.11	480.23	510.24	510.24
(1)	月租金(元/m <sup>2</sup> )	元/平米/月	49.98	49.98	49.98	49.98
(2)	保证金	按 1 个月租金收取保证金	49.98	49.98	49.98	49.98
(3)	空置率	按年计算	60.000%	20.000%	15.000%	15.000%
(4)	租金增长率		0.00%	0.00%	0.00%	2.50%
F 年租金成本(元)		$(5) + (6) + (7) + (8) + (12) + (13) + (14) + (15) + (16)$	97.27	113.75	115.81	115.81
(5)	房产税	$(1) \times 12 \times [1 - (3)] \times 12\% + (3) \times \text{房产余值} \times 1.2\%$	55.10	66.35	67.76	67.76
(6)	管理费	$(1) \times 12 \times (1 - (3)) \times 1\%$	2.40	4.80	5.10	5.10
(7)	维修费	按房屋构建价的 0.5%	20.00	20.00	20.00	20.00
(8)	保险费	按房屋构建价的 0.2%	8.00	8.00	8.00	8.00
(9)	销项税	按不含税收入的 9%	21.59	43.19	45.89	45.89
(10)	进项税	维修费×9%/1.09 及保险费×6%/1.06	2.10	2.10	2.10	2.10
(11)	应交增值税	$(1) \times 12 \times [1 - (3)] \times 9\%$	19.49	41.08	43.78	43.78
(12)	教育费附加等	$(11) \times 5\%$	0.97	2.05	2.19	2.19
(13)	城建维护税	$(11) \times 7\%$	1.36	2.88	3.06	3.06
(14)	印花税	$(1) \times 12 \times [1 - (3)] \times 0.1\%$	0.24	0.48	0.51	0.51
(15)	城镇土地使用税		2.19	2.19	2.19	2.19
(16)	上交土地年收益		7.00	7.00	7.00	7.00
A 年纯收益(元/m <sup>2</sup> )		E-F	142.85	366.48	394.43	394.43
年总纯收益(元)			549,805.12	1,410,547.80	1,518,140.64	1,518,140.64
P 房地评估单价(元/m <sup>2</sup> )			142.85	345.89	351.37	7,353.39



房屋评估单价(元/m <sup>2</sup> )					8,193.00
评估总价(不含税)(元)					<b>31,535,000.00</b>



## ②房屋残值回收价值的确定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资料，委估房地产自用部分建筑面积为 3,848.96m<sup>2</sup>，其房屋竣工于2022年8月。房屋残值回收价值详见下表：

土地剩余年限	41.67
房屋剩余年限	57.00
土地到期后房屋剩余年限	15.33
房屋总建筑面积	3,848.96
房屋单价	4,000.00
房屋造价	15,395,840.00
土地到期后房屋价值	4,720,364.54
房屋价值折现至评估基准日	424,637.65

## ③评估总价的确定

综上所述确定待估对象自用部分在评估基准日时的评估总价为：

评估总价=收益法评估结果+房屋残值回收价值

$$=31,535,000.00 + 424,637.65$$

$$=31,959,600.00 \text{ 元（取整）}$$

## ④房屋建筑物评估结果

房屋建筑物评估值=可出租部分房地产评估值+自用部分房地产评估值

$$=187,485,100.00 + 31,959,600.00$$

$$=219,444,700.00 \text{（元）}$$

## 六、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账面值 546,682.99 元，核算内容为房屋租赁等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企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版）》的规定进行核算，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评估人员核对了企业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审核了相关的原始凭证、租赁合同，对每项租赁资产的初始计量、摊销金额的准确性、合理性等进行了分析，符合租赁会计准则的核算规定，账面余额合理反映了评估基准日企业享有的相关使用权资产的权益价值，故本次评估以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使用权资产的评估值为 546,682.99 元。

## 七、无形资产

### （一）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技术说明

#### 1. 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为企业申报的 1 宗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合计 11,160.00 平方米，账面值为 9,332,227.02 元。

#### 2. 评估对象概况

##### （1）土地登记状况

企业取得了上述宗地的不动产权证，根据该证记载：

名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园区用地

坐落：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地类用途：工业用地

使用权类型：国有出让

终止日期：2067 年 8 月 29 日

土地面积：11,160.00 平方米

##### （2）土地权利状况

待估宗地的土地所有权属于国家所有。



待估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属于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土地性质为出让，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219822 号”不动产权证，宗地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 2067 年 8 月 29 日，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土地使用年限为 41.67 年。

于评估基准日时点，待估宗地抵押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溪支行，截至评估基准日，借款已还完，解押手续尚在办理中。2026 年 3 月，上述房产已办理不动产抵押权注销登记。除此之外未设定地役权、租赁权、地上地下权等他项权利，也未设定相邻关系权利。

### (3) 土地利用状况

待估宗地的开发程度达到“五通一平”（即红线外通电、通路、通上水、通讯、通下水，红线内场地平整）。至估价评估基准日地上已建成 1 号楼、2 号楼、3 号楼等房屋建筑物，并正常使用中。

## 3. 评估程序

### (1) 收集资料及准备

根据企业提供的无形资产 - 土地使用权评估明细表，进行账表核对，并核对各宗土地的土地证号、证载权利人、证载用途、坐落地点、使用面积、土地使用权到期日等；查看土地使用证或不动产权证、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合同等；收集土地评估所需的其他资料等。

### (2) 实地查勘

根据账表相符的明细表进行现场查勘。对每一评估对象进行详尽的现场勘查，主要包括待估宗地现状开发和利用情况、周边配套设施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记录。

### (3) 市场调查

根据评估对象的特点，评估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市场调查，调查了解当地政府公布的有关征地文件、基准地价文件、当地土地开发费、类



似土地市场交易案例等有关资料，取得土地评估的计价依据。

#### (4) 评估作价

在实施了上述调查和勘察程序的基础上，根据待估宗地的具体情况，采用适宜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作价，并撰写有关说明。

#### 4. 评估方法

由于待估宗地地上房产现部分处于出租状态，已签订租赁合同，且评估师可取得评估对象近期周边市场范围内的客观租金和客观运营费，故本次采用收益法对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房地产进行评估。土地评估价值在房屋建筑物中体现。

### (二) 无形资产-其他评估技术说明

#### 1. 其他无形资产概况

其他无形资产为账面未记录的 90 项专利，11 项软件著作权，33 项商标和 1 项域名，具体明细如下：

##### (1) 专利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氨氮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2010/11/12	CN201010541783.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2	稀土钠皂化废水制备酸碱的方法	2013/1/22	CN201310025015.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	稀土钠皂化废水综合回用处理方法	2013/12/10	CN20131066765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丙烯酸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2015/4/5	CN201510157061.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一种脱硫废水的循环利用方法	2015/8/25	CN201510525875.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一种脱硫废水零排放工艺	2015/8/25	CN201510526476.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双极膜法从溶液中回收氢氧化锂工艺	2015/8/25	CN201510526884.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	一种蛋氨酸盐皂化液脱碳酸盐工艺	2016/5/30	CN201610	授权	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371362.0		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一种减少蛋氨酸皂化液中碳酸根的生产方法	2016/6/3	CN201610 389457.5	授权	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一种液压式电渗析装置	2016/5/10	CN201620 418557.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一种液压式双极膜电渗析装置	2016/5/10	CN201620 418907.4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	一种含降温装置的新型均相膜电渗析设备	2016/5/10	CN201620 421068.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	一种新型带仪表双极膜设备	2016/5/10	CN201620 421156.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	一种离子交换膜性能快速评价装置	2016/5/27	CN201620 507881.0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一种一体化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6/6/16	CN201620 588985.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	一种一体化均相膜电渗析设备	2016/6/16	CN201620 605507.4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	一种离子交换膜的连续制备装置	2017/1/5	CN201720 010661.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	一种动力电池三元材料前驱体生产废水的绿色循环利用工艺	2018/12/25	CN201811 594826.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	二沉池出水中水回用的处理设备和方法	2018/12/25	CN201811 594830.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	二沉池出水中水回用的处理设备	2018/12/25	CN201822 187891.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	一种处理粘胶纤维行业酸性废水和碱性废水的方法	2019/3/29	CN201910 251272.1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	碳酸锂洗水资源化综合利用的装置及其方法	2019/7/31	CN201910 702295.X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	一种改进的环氧乙烷法制备牛磺酸工艺	2019/7/31	CN201910 702320.4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	一种电渗析基础实验标准测试方法	2019/9/27	CN201910 929344.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	一种改进的膜法制备维生素 C 的清洁工艺	2019/12/30	CN201911 400277.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	一种用于处理弱酸盐废水的双膜集成装置	2019/1/10	CN201920 04158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	一种制备高纯度有机碱的两隔室双极膜电渗析装置	2019/2/2	CN201920 187064.5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8	一种带检测的 CO <sub>2</sub> 去除装置	2019/7/31	CN201921 230449.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	一种模块化集成式的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9/12/30	CN201922 446277.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30	一种具有调节控制功能的电渗析实验设备	2019/12/30	CN201922 48365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	一种高效扩散渗析小试装置	2019/12/30	CN201922 492795.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	一种活性染料染色残液硫酸钠促染剂资源化的方法	2020/7/15	CN202010 680595.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	一种环氧氯丙烷皂化废水处理工艺	2020/7/15	CN202010 681385.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4	一种适用于高悬浮物进水的电渗析隔板	2020/2/27	CN202020 219184.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5	一种制备高纯度有机碱的膜设备	2020/2/27	CN202020 219192.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6	一种适用于无机盐连续制备无机酸或无机碱的装置	2020/2/27	CN202020 219530.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	一种 IGBT 保护吸收电容固定安装加固结构	2021/12/31	CN202123 447185.5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8	一种磷酸锂制备磷酸和氢氧化锂的工艺	2022/12/30	CN202211 727466.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2023/3/23	CN202310 291705.2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40	一种废旧三元锂电池的锂回收提纯方法	2023/11/1	CN202311 436320.7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	一种低跨膜电压的单片型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 564174.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2	一种高选择透过性阴膜的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 564176.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3	一种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 564177.X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4	一种膜法纯化草铵膦的方法	2023/12/29	CN202311 857237.7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	一种用于氢氧化锂制备联产高纯盐酸的集成设备	2023/2/22	CN202320 279654.7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6	一种用于电池级氢氧化锂制备的膜设备	2023/4/11	CN202320 785540.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	一种钒电池电解液的生产工艺	2024/1/25	CN202410 100911.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8	一种草甘膦含盐废水的双极膜电渗析处理方法	2024/10/28	CN202411 507732.X	实质审查	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	一种电渗析设备	2024/11/29	CN202411 742274.8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	一种提锂副产物磷酸钠制备磷酸铁的生产工艺	2024/12/23	CN202411 901161.8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	一种基于双极膜电渗析制备四甲基氢	2024/12/31	CN202411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氧化铵的方法		980418.3		
52	一种膜法碳捕集固化方法	2025/4/24	CN202510 518392.9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3	带网布支撑的聚乙烯/聚苯乙烯复合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19/12/1	CN201810 314696.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4	一种 1-氯-2-(二氯(苯)甲基)苯溶液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310 215932.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5	一种聚苯乙烯系功能微球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110 417302.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6	一种卷式双极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 684566.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7	一种单价离子选择性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 836745.6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8	一种卷式离子交换均相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610 279557.2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9	一种苯乙烯-乙烯间规共聚物的制备方法	2020/11/1	CN201711 172636.4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一种阳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 878385.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1	一种阴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 878276.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2	一种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 238999.1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3	一种均相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 239001.X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4	一种带网布支撑的单片型双极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21/1/21	CN202110 079385.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5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 438429.1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6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阴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 438430.4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7	以中空纤维多孔膜为基体的扩散渗析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3/18	CN201910 201309.X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8	一种电压检测柱安装结构及电渗析装置	2024/12/25	CN202423 218302.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9	一种带自动液压站的电渗析装置	2024/11/29	CN202422 944033.3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	一种快速接头、膜堆及电渗析装置	2024/11/29	CN202422 947252.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	一种带自清洗装置的膜堆及电渗析设备	2024/11/29	CN202422 948096.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2	一种含降温装置的多功能电渗析设备	2022/10/18	CN202222 748442.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3	一种集成化小型化多功能的电渗析设备	2022/10/18	CN202222 74844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4	一种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22/04/12	CN202220 842150.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	一种多价金属离子浓缩用电渗析膜堆	2022/07/04	CN202221 720208.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	一种具有多价金属离子浓缩用电渗析膜堆的电渗析系统	2022/07/04	CN202221 716875.8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7	一种智能控温的两隔室双极膜设备	2019/09/29	CN201921 649440.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	一种模块化的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9/09/29	CN201921 648212.5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9	一种半均相阴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5/09/09	CN201510 569663.X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	一种半均相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5/09/09	CN201510 57017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1	一种碟片式圆柱形电渗析装置	2016/02/02	CN201610 072285.9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2	一种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6/01/11	CN201610 014614.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3	一种用于双极膜电渗析设备的小型隔板及膜堆	2017/04/19	CN201720 414387.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	连续化生产聚氯乙烯半均相阴、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5/06/23	CN201510 34753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	一种新型碟片式圆柱形电渗析装置	2016/02/02	CN201620 104492.3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6	一种高交换容量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3/11/13	CN201310 561841.5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	一种高选择透过率异相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1/12/14	CN201110 417280.2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	一种 PVC 半均相阴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1/09/08	CN201110 264660.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	带接液盘的电渗析装置	2016/1/11	CN201620 020852.1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	膜堆带防护罩的电渗析装置	2016/1/11	CN201620 020851.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著作权人
1	蓝然实验设备集成控制系统	2025/3/7	2025SR040836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蓝然 EX3BT 设备控制系统	2025/2/27	2025SR0347423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3	蓝然 EX-4S 设备控制系统	2025/2/27	2025SR034742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蓝然电渗析设计软件	2022/4/27	2022SR053176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蓝然新材料生产控制系统	2019/1/23	2019SR008180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蓝然环境水处理控制系统	2017/1/22	2017SR022360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蓝然氨基酸膜分离提纯控制软件	2016/10/28	2016SR31089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	煤化工高盐水电渗析脱盐控制软件	2016/10/28	2016SR310420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蓝然废水综合回用系统控制软件	2013/5/7	2013SR04184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蓝然氨基酸膜分离提纯系统控制软件	2013/4/18	2013SR035005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工业电源控制系统	2025/7/24	2025SR1344929	杭州蓝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 (3) 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进展状况	类别
1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85779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2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84067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3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99105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4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0065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5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1979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6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9199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7	杭州蓝然	蓝然	2020/9/10	49658890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8	杭州蓝然	澜冉	2020/3/5	44393898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9	杭州蓝然	蓝然	2019/7/22	39823786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10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18437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11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24413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12	杭州蓝然	蓝然	2019/5/29	38523583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13	杭州蓝然	LANRAN	2019/5/29	38524840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14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18416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15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12/21	35481651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16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8/7	32743819	商标已注册	09 类-科学仪器
17	杭州蓝然	LANRAN	2018/8/7	32749515	商标已注册	07 类-机械设备
18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8/7	32727102	商标已注册	05 类-医药
19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86569	商标已注册	35 类-广告销售
20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95082	商标已注册	01 类-化学原料
21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84962	商标已注册	02 类-颜料油漆
22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1/24	28885548	商标已注册	40 类-材料加工
23	杭州蓝然	LANRAN	2015/10/16	18072786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24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10/16	18072932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25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10/16	18073097	商标已注册	42 类-网站服务
26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731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27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775	商标已注册	17 类-橡胶制品
28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802	商标已注册	42 类-网站服务
29	杭州蓝然	蓝然 MBLUETEC	2010/12/23	8983549	商标已注册	11 类-灯具空调



30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1/16	2514270	商标已注册	澳大利亚 11 类
31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1/16	2514282	商标已注册	澳大利亚 17 类
32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4/26	019129639	商标已注册	欧盟 11、17 类
33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8/21	83894309	商标已注册	42 类-网站服务

#### (4)域名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备案号	所有人
1	lanran.com.cn	2014/5/3	浙 ICP 备 14043704 号-2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评估过程

####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对本次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账外无形资产的情况进行初步了解，提交评估准备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根据评估规划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填写《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

####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根据被评估单位填写的资产评估申报表，结合资产的主要特点，评估人员查阅了无形资产的相关资料。

#### 第三阶段：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资料，开展了市场调查和价格咨询，收集了大量市场信息，针对具体的评估对象对其进行评定估算，确定其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 3.评估方法

#### (1)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被评估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成本不能可靠的统计，选取成本法不能充分体现其价值；被评估软件著作权和专利为自主研发的产品，市场上同类产品较少，采用市场法不合适；再者，被评估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拥有其唯一性，且已经为企业带来贡献，对企业间接的产生收入，收益法更能体现其对企业产生的价值。故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评估模型：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销售收入提成折现模型。



收益法的技术思路是对企业未来销售的收益进行预测，并按一定的提成率，即该无形资产在未来年期收入提成率，确定该无形资产给企业带来的收益，然后用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加和即为评估估算值。其基本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t=1}^n \frac{kRt}{(1+i)^t}$$

其中：

P: 无形资产的评估价值

Rt: 第 T 年销售收入

t: 计算的年次

k: 无形资产在收益中的提成比率

i: 折现率

n: 无形资产收益期

对于与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共有的两项专利，由于约定“许可实施该专利或者转让该专利的申请权、专利权的收益，按杭州蓝然 0%进行分配”，故本次评估为零。

## (2) 商标权

依据商标权形成过程中所需投入的各种成本费用的重置价值确认商标权价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1+C2+C3$$

式中：

P: 评估值

C1: 设计成本

C2: 注册成本

C3: 代理注册费



### (3) 域名

经核实域名注册过程中的合理支出，按其合理支出确定评估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1+C2$$

式中：

P：评估值

C1：注册域名 1 年要花费的注册费用

C2：域名注册 1 年后到终止日所花费的费用

#### 4. 评估结果

评估范围内的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值 60,457,134.00 元，评估增值 60,457,134.00 元。增值原因主要为账外无形资产对企业具有使用价值，本次评估将该部分价值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中体现。

#### 5. 评估案例

##### 案例一：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本次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采用收益法评估。

##### (1) 收入介绍与预测

被评估单位主要业务为电渗析设备及离子交换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与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相关，具体预测过程详见收益法营业收入预测。

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项目名称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收入（不含税，万元）	34,567.45	41,895.68	49,119.08	53,949.24	58,144.15

##### (2) 收益期的确定

被评估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技术较先进，成熟度高，适用于生产业务，可根据生产技术要求进行更新。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预测以及对行业发展前景的分析预测，确定收益年限到 2030 年。

预期收益实现时点按经营年度预期收益年末实现确定，设定在每年



的公历年末。

### (3) 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采用风险累加法确定。

折现率=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

#### 1) 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Rf为无风险报酬率。本次评估采用5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即 Rf=1.63%。

#### 2) 风险报酬率的确定

影响风险报酬率的因素包括技术风险、市场风险、资金风险和管理风险。根据委估资产的特点和目前估值惯例，各个风险系数的取值范围在0%-8%之间，具体的数值根据测评表求得。

①对于技术风险，按技术风险取值表确定其风险系数。

技术风险取值表

权重	考虑因素	分值						合计
		100	80	60	40	20	0	
30%	技术转化风险						0	0
30%	技术替代风险			60				18
20%	技术权利风险					20		4
20%	技术整合风险					20		4
	合计							26

a.技术转化风险：工业化生产（0）；小批量生产（20）；中试（40）；小试（80）；实验室阶段（100）。目标公司属于生产类企业，研发投入至技术转化不确定性较小，据此确定技术转化风险分值为0。

b.技术替代风险：无替代产品（0）；存在若干替代产品（40）；替代产品较多（100）。目前目标公司无形资产在行业内先进程度虽然较高，但有被替代的风险，据此确定技术替代风险分值为60。

c.技术权利风险：风险小（0-20）；风险较小（20-40）；风险中等（40-60）；风险较大（60-80）；风险大（80-100）。委估无形财产权



利风险较小，确定技术权利风险分值为 20。

d.技术整合风险：相关技术完善（0）；相关技术在细微环节需要进行一些调整，以配合待估技术的实施（20）；相关技术在某些方面需要进行一些调整（40）；某些相关技术需要进行开发（60）；相关技术的开发存在一定的难度（80）；相关技术尚未开发（100）。目标公司技术比较完善，但细微环节做一些技术调整。据此，技术整合风险分值确定为 20。

根据以上技术风险评价，技术风险系数确定如下：

$$\text{技术风险系数} = 26 \div 100 \times 8\% = 2.08\%$$

②对于市场风险，按市场风险取值表确定其风险系数。

市场风险取值表

权重	考虑因素	分值						合计
		100	80	60	40	20	0	
40%	市场容量风险				40			16
42%	市场现有竞争风险		80					33.6
18%	市场潜在竞争风险				28			5.04
	合计							56.64

市场潜在竞争风险评测取值表

权重	考虑因素	分值						合计
		100	80	60	40	20	0	
40%	规模经济性（A）					20		8
40%	投资额及转换费用（B）				40			16
20%	销售网络（C）					20		4
	合计							28

a.市场容量风险：市场总容量大且平稳（0）；市场总容量一般，但发展前景好（20）；市场总容量一般且发展平稳（40）；市场总容量小，呈增长趋势（80）；市场总容量小，发展平稳（100）。企业的委估无形资产市场总容量一般且发展平稳，市场容量风险分值评定为 40。

b.市场现有竞争风险：市场为新市场，垄断经营（0）；市场总厂商数量较少，自身实力有明显优势（20）；市场总厂商数量较少，但其中



有几个厂商具有较明显的优势（40）；市场总厂商数量较高，但其中有几个厂商具有较明显的优势（60）；市场总厂商数量众多，较有实力的厂商也只占较少份额，竞争激烈（100）。市场总厂商数量较高，但其中有几个厂商具有较明显的优势，据此确定市场现有竞争风险分值评定为 80。

c.市场潜在竞争风险:

市场潜在竞争风险。市场潜在竞争风险由以下三个因素决定。

一是规模经济性。根据三种情况加以区分：企业存在明显的规模经济（0）；企业存在一定的规模经济（40）；企业基本不具规模经济等规模经济（100）。经综合分析，目标公司存在一定的规模经济，规模经济性风险取 20。

二是投资额及转换费用。首先，必须了解该项目的投资额是否已落实，在投资落实的基础上，新投资额总量的档次按照投资金额分别评分。项目投资额及转换费用高（0）；项目投资额及转换费用中等（40）；项目投资额及转换费用低（100）；经综合分析，目标公司投资额及转换费用风险取 40。

三是销售网络。从销售的角度分析，分为：产品有完善的销售网络（0）；产品的销售网络一般（40）；产品的销售网络较差（100）；销售网络越完善，则风险程度越低，经分析，目标公司有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销售网络风险取 20。

市场潜在竞争风险分值评定为 28，具体评定过程见前面的市场潜在竞争风险取值表。

根据以上市场风险评价，市场风险系数确定如下：

$$\text{市场风险系数} = 54.64 \div 100 \times 8\% = 4.37\%$$

③对于资金风险，按资金风险取值表确定其风险系数。



资金风险取值表

权重	考虑因素	分值						合计
		100	80	60	40	20	0	
50%	融资风险 1				40			20
50%	流动资金风险 2				40			20
	合计							40

a.融资固定资产风险:根据项目投资额低(0)、项目投资额中等(40)、项目投资额高(100)等项目需要投资额的情况确定。需要融资的额度越大,则风险越大。企业项目投资额中等。因此综合分析后,融资固定资产风险分值评定为 40。

b.流动资金风险:根据流动资金需要额少(0)、流动资金需要额中等(40)、流动资金需要额高(100)等的流动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其风险程度同上述。企业流动资金需要额中等。综合分析后,流动资金风险分值评定为 40。

据以上资金风险评价,资金风险系数确定如下:

$$\text{资金风险系数} = 40 \div 100 \times 8\% = 3.20\%$$

④对于管理风险,按管理风险取值表确定其风险系数。

管理风险取值表

权重	考虑因素	分值						合计
		100	80	60	40	20	0	
40%	经营管理战略风险 1				40			16
30%	管理机制和体系构建风险 2				40			12
30%	技术开发风险 3			60				18
	合计							46

a.经营管理战略风险:根据目标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是否制定明确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等的情况确定。如果制定得越完善,则风险相对较小。企业已根据实际情况和市场发展趋势确定了相应的经营目标,但由于仍有一些需完善的地方,故风险分值评定为 40。

b.管理机制和体系构建风险:根据目标公司经营管理中是否有促进企业发展的良好管理机制,是否制定体系化的管理制度、管理流程和操



作规范等确定。其风险程度同上述。目前企业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管理，体系构建较完善，故风险分值评定为 40。

c.技术开发风险：根据目标公司研发力量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性、知识产权保护和研发投入情况等确定。如果研发力量越强、投入越高，则风险较小。企业研发力量雄厚、核心技术人员较稳定，但尚有提升空间。故综合来看，风险分值评定为 60。

据以上管理风险评价，管理风险系数确定如下：

$$\text{管理风险系数} = 46 \div 100 \times 8\% = 3.68\%$$

综上，技术风险、市场风险、资金风险和管理风险四项风险系数分别为 2.08%、4.37%、3.20%、3.68%。风险报酬率合计取 13.33%。

### 3) 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 = 无风险报酬率 + 风险报酬率

$$= 1.63\% + 13.33\% = 14.96\%$$

### (4) 提成比率的确定

#### ① 技术分成率的测算模型

本评估报告采用收入分成率作为无形资产的技术分成率。

#### ② 销售收入分成率的确定

##### 1) 确定待估无形资产销售分成率的范围。

由于企业价值由资金、组织、劳动、技术和客户组成。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在对印度等发展中国家引进技术的价格进行分析后认为，利润分成率的取值一般为 16%-27% 较为合理。通过对评估对象的分析，企业所有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均纳入收入的利润分成。结合本次评估所在行业情况及被评估单位自身经营情况，采用行业平均销售净利率 17.03%，则本次评估收入提成率的取值上限设为  $17.03\% \times 27\% = 4.5974\%$ ，下限设为  $17.03\% \times 16\% = 2.7244\%$ 。



2) 根据专家打分测评法，确定待估无形资产分成率的调整系数。

A 方法简介及其适用性

本次专家打分测评法采用德尔菲法（DelphiMethod），也称专家调查法，1946年由美国兰德公司创始实行，其本质上是一种反馈匿名函询法，其大致流程是在对所预测的问题征得专家的意见之后，进行整理、归纳、统计，再匿名反馈给各专家，再次征求意见，再集中，再反馈，直至得到一致的意见。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营业务是研发生产销售电渗析设备和离子交换膜，可适用德尔菲法进行调整系数分析。

B 影响因素的设置

本次组织了 3 名专家进行无形资产价值影响因素的讨论及打分，3 名专家均对行业有较深的了解。经专家了解被评估单位及委估无形资产概况并商议后认为，影响本次待估无形资产价值的因素包括法律状况、技术因素和经济因素。本次打分模型将上述法律状况、技术因素、经济因素再细分为类型及法律状态、保护范围、侵权判定、所属技术领域、先进性、创新性、成熟度、应用范围等 12 个因素，按照各因素重要性分别给予权重，由专家分别匿名进行打分后汇集打分表，取三份打分表平均值作为最后的估算结果。考虑差异性及其打分有效性，打分结果的极差与均值的比例不超过阈值 0.2。

各专家打分情况

序号	权重	考虑因素		权重	专家 1	专家 2	专家 3
					分值		
1	0.2	法律因素	类型及法律状态	0.3	45	45	45
2			保护范围	0.4	40	40	40
3			侵权判定	0.3	40	40	40
4	0.4	技术因素	技术所属领域	0.1	50	50	50
5			替代技术	0.1	45	55	55
6			先进性	0.1	55	40	55
7			创新性	0.1	50	55	55



8			成熟度	0.1	50	50	45
9			应用范围	0.3	45	45	45
10			技术防御力	0.2	55	55	50
11	0.4	经济因素	供求关系	0.5	55	55	55
12			产品贡献	0.5	55	55	55
合计					50	50	50

经估算，最终确定的影响因素打分结果如下：

	专家 1	专家 2	专家 3	均值	极差
影响因素打分	50%	50%	50%	50%	0.00%

3) 确定待估无形资产销售收入分成率。

根据无形资产分成率的取值范围及调整系数，可最终得到销售收入分成率。其计算公式为：

$$K1 = m + (n - m) \times r$$

式中：K1 - 待估无形资产的销售收入分成率

m - 分成率的取值下限

n - 分成率的取值上限

r - 分成率的调整系数

$$K1 = 2.7244\% + (4.5974\% - 2.7244\%) \times 50.00\% = 3.66\%$$

即无形资产销售分成率为 3.66%。

(5) 评估值的确定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收入（不含税）	34,567.45	41,895.68	49,119.08	53,949.24	58,144.15
销售收入分成率	3.66%	3.66%	3.66%	3.66%	3.66%
折现率	14.96%	14.96%	14.96%	14.96%	14.96%
现值	1,179.97	1,244.01	1,268.68	1,212.10	1,136.33
评估值（取整）	6,040.00				

$$P = \sum_{t=1}^n \frac{kRt}{(1+i)^t}$$

$$= 60,400,000.00 \text{ 元（取整）}$$



## 案例二：商标-蓝然（序号 102）

评估模型：被评估资产评估值 = 设计成本+注册成本+代理注册费

根据网上询价，注册代理费按 1,300.00 元/个收取（含注册费用），图形商标的设计较简单，费用按 500.00 元/个收取，根据企业人员介绍，商标未发生驳回复审，故其他费用为 0。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值} &= \text{设计成本} + \text{代理注册费} \\ &= 500.00 + 1,300.00 \\ &= 1,800.00 \text{（元）} \end{aligned}$$

通过评估计算，得出该商标的评估值为 1,800.00 元。

## 案例三：域名-lanran.com.cn（序号 135）

评估模型：被评估资产评估值 = 注册成本+续费成本

该域名注册日期为 2014 年 5 月 3 日，域名到期日为 2030 年 5 月 3 日，根据评估人员调查了解，注册该域名费用为 38.00 元，续费 3 年，费用为 42 元/年。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值} &= \text{注册成本} + \text{续费成本} \\ &= 38.00 + 42.00 \times 3 = 164.00 \text{（元）} \end{aligned}$$

## 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187,098.03 元，核算内容为园区零星修补费。清查时，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了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抽查了原始入账凭证、合同等，核实其核算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经核实，长期待摊费用原始发生额真实、准确，摊销余额正确，长期待摊费用在未来受益期内仍可享受相应权益或资产，按尚存受益期应分摊的余额确定评估值。



长期待摊费用评估价值为 187,098.03 元。

##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为 4,127,412.03 元，核算内容为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以证实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 4,127,412.03 元。

## 十、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明细表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值为 40,028,814.88 元，核算内容为项目质保金和定期存单等。评估人员在对其他非流动资产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 40,028,814.88 元。

## 十一、负债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包括租赁负债、预计负债和递延收益，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

### (一)流动负债

#### 1.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账面价值 4,333,434.50 元,核算内容为应付银行承兑汇票。评估人员通过查阅了相关购货合同、结算凭证、核对了应付票据票面记载的收、付款单位、支付金额,以及是否含有票面利率等内容,确认企业应付票据为无息票据,应支付款项具有真实性和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应付票据评估值为 4,333,434.50 元。

## 2.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价值 64,754,942.96 元,核算内容为应付材料采购款等。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抽查了原始凭证及合同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64,754,942.96 元。

## 3.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账面价值 2,066,536.60 元,核算内容为预收的租金。评估人员调查、了解了该预收账款的性质,逐笔落实了具体的债权人、发生时间及期后结算情况,与明细账核对无误,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预收账款评估值为 2,066,536.60 元。

## 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 106,079,458.34 元,核算内容为预收的项目货款。评估人员调查、了解了该合同负债的性质,逐笔落实了具体的债权人、发生时间及期后结算情况,对大额款项进行了函证,与明细账核对无误,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合同负债评估值为 106,079,458.34 元。

## 5.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价值 9,310,282.31 元,核算内容主要为职工工资、奖金等。评估人员核实了应付职工薪酬的提取及使用情况,同时查看了相关凭证和账簿。认为计提正确和支付符合规定,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9,310,282.31 元。

#### 6.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价值 2,384,166.57 元,核算内容为所得税、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等各项税费。评估人员通过对企业账簿、纳税申报表的查证,证实企业税额计算的正确性,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2,384,166.57 元。

#### 7.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 7,258,181.55 元,核算内容为应付的押金、房租等。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合同、原始入账凭证、购置发票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经核实账、表、单相符,未发现不需支付的证据,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7,258,181.55 元。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250,754.56 元,核算内容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评估人员审核抽查了相关的记账凭证,租赁合同,确定应付租赁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租赁负债评估值 250,754.56 元。

#### 9.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13,553,490.88 元,核算内容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增值税。评估人员查阅了原始入账凭证等相关资料,了解了该款项计提的方法及依据,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以清查



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其他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13,553,490.88 元。

## (二)非流动负债

### 1.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259,635.75 元，核算内容为租赁房屋形成的租赁负债，核算的主要内容为租赁期一年以上的租赁负债。评估人员审核抽查了相关的记账凭证，租赁合同，确定应付租赁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租赁负债评估值 259,635.75 元。

### 2.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账面价值 6,481,981.21 元，核算内容为项目售后费用。评估人员核对了项目合同等相关资料，本次评估在核实预计负债的内容和金额基础上，以核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预计负债评估值为 6,481,981.21 元。

### 3.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账面价值 8,275.41 元，核算内容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评估人员核对了有关账证，查阅了相关文件，确定其真实性、正确性。截至评估基准日，账上递延收益相关项目已结束，对应税款已缴纳，故本次评估为零。

递延收益评估值为 0.00 元。



## 第六部分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 一、收益法的评估对象

本次收益法评估的对象是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 二、收益法概述

#### (一) 收益法的定义和原理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也称现金流量折现法，是指对企业或者某一产生收益的单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其风险进行预测，选择与之匹配的折现率，将未来的现金流量折现求和的评估方法。收益法的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

#### (二) 收益法的应用前提

收益法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 三、收益预测的假设条件

- 1.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 2.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 3.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团队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 4.本次盈利预测建立在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对未来的生产、



销售、经营规划及落实情况基础上，如企业的实际生产、销售、经营规划及落实情况发生偏差，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管理层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弥补偏差；

5.评估对象未来经营期内公司结构和业务结构符合管理层的经营规划，业务增量如期实现；

6.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7.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8.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9.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10.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11.杭州蓝然及其子公司衢州蓝然、杭州埃尔为高新技术企业，假设在未来预测期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不变，且该企业在未来研发投入符合高新技术的条件，可以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2.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本次评估假设该政策可以持续；

1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



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次评估按该政策有效期考虑增值税加计抵减；

14.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本次评估假设该政策可以持续；

15.假设现有租赁状况不变的情况下，被评估单位可继续以租赁方式和合理的租赁价格取得经营场所的使用权并持续经营。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 四、收益法评估计算及分析过程

##### （一）收益法评估模型

###### 1.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是以被评估单位的合并报表口径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本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预测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预测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的货币资金、应收（应付）股利等流动资产（负债），及呆滞或闲置设备、房产以及未计及损益的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负债），定义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预测其价值；

（3）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估算中未予考虑的长期股权投资，单独测算其价值；



(4)将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加和，得出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经扣减基准日的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到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2.评估模型

###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B-D-M \quad (1)$$

式中：

E：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

B：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

D：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价值；

M：被评估单位的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B=P+I+C \quad (2)$$

式中：

P：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I：被评估单位基准日的长期投资价值；

C：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P=\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sub>i</sub>：被评估单位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被评估单位的未来经营期；

$$C=C_1+C_2 \quad (4)$$

C<sub>1</sub>：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sub>2</sub>：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 (2)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单位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 (3)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式中：

$w_d$ ：被评估单位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D} \quad (7)$$

$w_e$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比率；

$$w_e = \frac{E}{E+D} \quad (8)$$

$r_d$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 ：权益资本成本，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式中：

$r_f$ ：无风险报酬率；

$r_m$ ：市场期望报酬率；

$\varepsilon$ ：被评估单位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beta_e$ ：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quad (10)$$

$\beta_u$ :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t) \frac{D_i}{E_i}} \quad (11)$$

$\beta_t$ : 可比公司股票 (资产) 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 通常假设  $K=1$ ;

$\beta_x$ : 可比公司股票 (资产) 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 (二) 收益年限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营业期限为长期, 并且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 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故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 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 (三) 未来收益的确定

### 一) 营业收入预测

企业的业务收入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电渗析应用设备销售收入、膜材料及配件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和树脂材料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房租收入和废品收入。

评估对象近年的营业收入情况见下表:

表 6-1 被评估单位历史期营业收入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23,743.54	28,122.47
电渗析应用设备	16,181.02	22,142.08
膜材料及配件	6,640.65	5,258.37
技术服务	757.72	245.99



树脂销售	164.15	476.04
<b>二、其他业务收入</b>	<b>1,404.62</b>	<b>1,375.73</b>
房租	1,376.27	1,350.83
废品	28.35	24.90
<b>三、营业收入合计</b>	<b>25,148.16</b>	<b>29,498.19</b>

### 1.电渗析应用设备

杭州蓝然主要销售收入来自于电渗析应用设备，电渗析（ED）是在外电场的作用下，利用阴阳离子交换膜对溶液中的阴、阳离子有选择性透过，从而使溶液中的无机杂质离子和溶剂水分离的一种物理化学过程。电渗析可应用于盐湖提锂、物料脱盐，废水脱盐，海水淡化预处理或浓盐水处理，食品脱盐等领域。

杭州蓝然电渗析应用设备主要以项目制的方式承接，通过整体方案的设计定制化生产电渗析应用设备。不同行业、规模的下游客户对工艺路线、设备处理量、交付期的需求不同，不同项目的方案设计、规模大小、实施周期均会存在一定差异，公司电渗析应用设备具有产品高度定制化的特点。

对于电渗析应用设备销售收入，企业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销售情况、潜在客户的项目规划（含时间和规模），公司与客户跟进了解情况进行预测。目前我国离子交换膜产量较高，但是异相膜占比较高，主要用于初级电渗析水处理，也有少许用于化工和食品工业中的脱盐、微咸水的淡化、环保废水浓缩处理、废盐制备酸碱、盐湖提锂等。随着国内制膜技术的进步、电渗析集成装备水平的提升和应用技术不断开发，电渗析技术的应用正在逐步扩大，应用于新能源、食品和制药、化工等行业。其中新能源主要运用场景为盐湖提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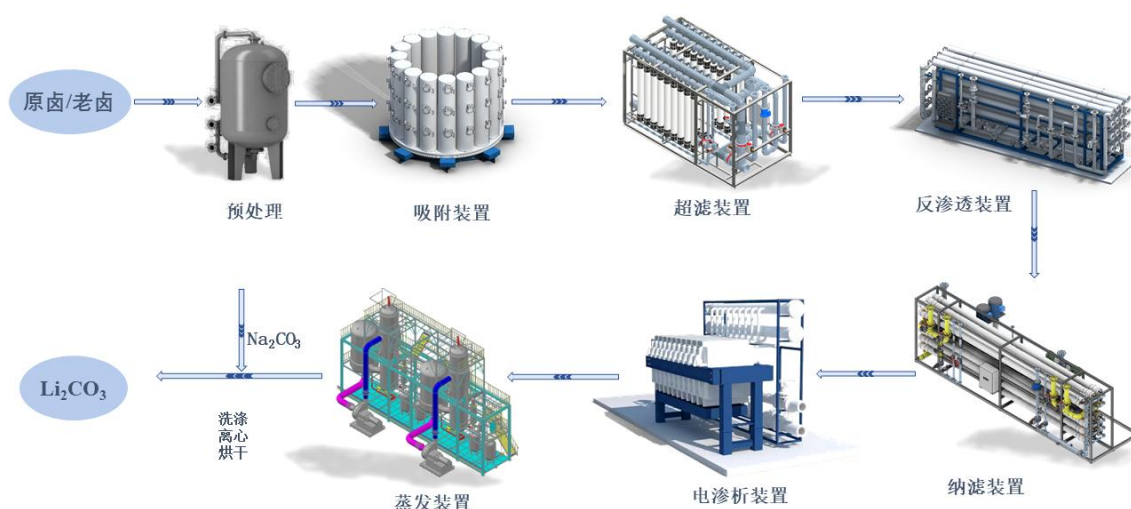
#### （1）盐湖提锂介绍

盐湖提锂是未来全球锂资源供给的绝对主力。我国锂资源供应以盐湖为主，其在锂矿资源中的占比高达 85%以上，其单体项目的储量规模



通常可观，生产成本相对较低，未来技术进步的潜力广阔，盐湖提锂有望成为未来锂资源供应体系的基石。

盐湖卤水制备氢氧化锂可分为三道环节，分别是原卤处理环节、浓缩环节和沉锂环节。浓缩环节，可用超滤和反渗透或电渗析。其工艺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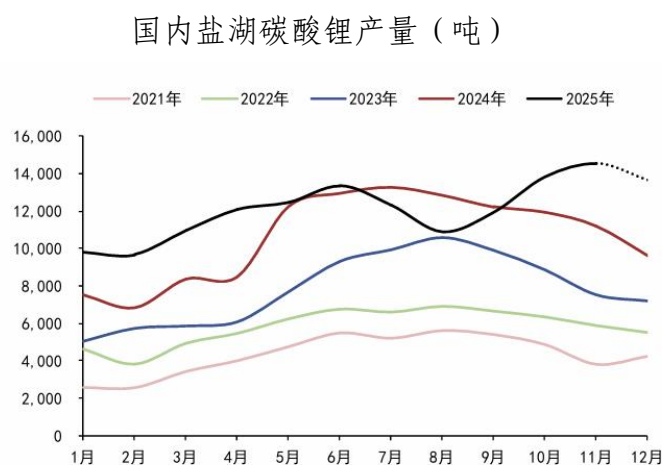
在原卤处理环节，电渗析技术可以用于分离镁和锂等离子体。通过使用选择性离子交换膜，电渗析技术能够实现锂与镁和其他离子的分离，并实现锂的浓缩。这种连续或批量循环的工艺可以适应不同镁锂比的盐湖卤水，并有效地提取锂。在浓缩环节，电渗析技术可以用于经浓缩后的锂溶液的进一步处理和纯化。通过选择性离子交换膜进行循环，电渗析技术可以实现锂的浓缩，并去除其他杂质离子，提高锂溶液的纯度。在氢氧化锂制备环节，传统工艺需要经过多个步骤才能制备氢氧化锂。然而，双极膜电渗析技术可以直接将氯化锂溶液一步法制备成氢氧化锂，避免了额外的步骤和化学药品的使用。同时，通过电渗析过程中产生的盐酸可以用于吸附剂的再生，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此外，我国盐湖条件有限，生态环境脆弱，酸碱资源、水资源非常匮乏，高海拔，交通不便，运输成本高。双极膜电渗析技术还



可以用氯化钠制备酸碱，用于吸附剂提锂解析、除杂预处理、设备清洗、树脂再生等核心工艺段，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降低产品单位生产成本。

## （2）盐湖提锂产业规模

根据五矿期货有限公司《碳酸锂：2026 年资源供给展望》，2025 年 1-11 月国内盐湖碳酸锂产量达 13.2 万吨，同比增长 11.7%；随着新增产能逐步释放，2026 年盐湖碳酸锂产量增速有望达到 40%，成为国内锂资源供给的关键增长极。



数据来源：SMM、五矿期货研究中心

全球锂需求在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的驱动下保持强劲增长。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 2025 年 11 月发布的最新数据，2025 年全球锂需求量预计达到约 163 万吨 LCE，较 2022 年的 77.7 万吨增长约 110%。2022-2025 年三年间，全球锂需求复合增长率（CAGR）为 28%，显示出新能源产业链对锂资源的旺盛需求。2026 年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提升、储能市场加速发展，全球锂需求预计将进一步增长至 180-190 万吨 LCE。

国家政策层面持续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根据《“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锂离子电池被明确列为构建多元化新型储能体



系的重要技术方向，为上游锂资源开发提供了明确的政策导向。盐湖提锂作为锂资源供给的重要来源，在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和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方面具有战略意义。需要强调的是，盐湖提锂产能建设与全球锂需求增长之间存在紧密的供需关系。当前国内盐湖提锂产能虽已实现较快增长，但面对持续扩张的全球锂需求，仍需通过技术创新、资源整合、产能释放等多措并举，确保锂资源稳定供应，支撑新能源产业健康发展。

电渗析设备是核心的膜分离单元之一，它的需求增长与盐湖提锂市场的扩张直接挂钩，且增长弹性可能高于行业平均增速。

如工艺图所示，在“纳滤装置”之后，“电渗析装置”通常被用于：浓缩锂离子：对经过纳滤等步骤初步纯化后的富锂液进行深度浓缩，大幅提高锂浓度，为后续沉锂（与  $\text{Na}_2\text{CO}_3$  反应）或蒸发结晶工序做准备，从而显著降低后续能耗和成本；分离杂质离子：与纳滤等技术协同，进一步去除镁、硼等杂质离子，提升锂盐纯度。因此其需求增长受多方面驱动因素影响：

1) 产能扩张的直接拉动：每新增一定规模的盐湖提锂产能，都需配套相应的膜分离设备。电渗析作为关键工艺环节，其设备需求与新增产能成正比。

2) 技术路线占比提升：吸附+膜法（特别是“吸附+膜法集成”）因适应性强、回收率高、环保友好，已成为新建项目的主流选择。电渗析是该路线中的“标配”或“优选项”，其渗透率（在新项目中的采用比例）将不断提高。

3) 工艺升级与环保要求：传统蒸发工艺能耗高、对环境影响大。电渗析作为高效、节能的浓缩技术，在“双碳”目标下，成为替代或优化传统蒸发工艺的关键设备，在老旧产能技术改造中也将创造增量



需求。

4) 对锂品质要求的提高: 电池级锂盐对纯度要求极高。电渗析能有效分离同价离子(如  $Mg^{2+}$  与  $Li^+$ ), 是生产高纯锂盐不可或缺的环节。随着电池能量密度和安全性要求提升, 对电渗析等精制设备的需求将更加强劲。

盐湖提锂市场的爆发式增长, 将直接且强劲地拉动对电渗析设备及专用离子交换膜的需求。在“吸附+膜法集成”这一主流技术路径中, 电渗析是高效浓缩与纯化的核心环节, 其战略地位日益凸显。这一明确的市场需求, 为具备电渗析核心技术(膜+装备+工艺包)的国产厂商提供了较好的历史机遇。若能持续提升在高镁锂比、高盐度、复杂卤水等严苛工况下的设备稳定性和经济性, 将能显著受益于这一波产业红利, 实现快速成长。综上, 盐湖提锂不仅是新能源产业链的关键资源保障, 更是驱动以电渗析为代表的先进膜分离技术和装备发展的核心应用场景和“试金石”。其未来市场的高确定性增长, 为电渗析行业打开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 2.膜材料及配件

电渗析应用设备主要通过离子交换膜在直流电场的作用下使电解质离子自溶液中部分分离, 离子交换膜属于设备耗材, 需定期更换。同时, 杭州蓝然也向采用其他公司生产的电渗析设备的客户提供换膜或配件服务。

对于未来膜材及配件销售收入, 企业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销售情况及销售计划预估每年销量。销售单价方面, 参考历史期销售价格及预计售价预测。

## 3.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包括电渗析应用实验服务、技术合作开发服务、设备维



护服务、工艺路线可行性研究服务等。由于该项业务收入不稳定，且不是公司重点发展业务，故本次预测不考虑该项收入。

#### 4.树脂销售收入

树脂产线主要是向合金膜产线提供树脂原料，也接受部分对外销售/加工订单，由于树脂销售业务订单不稳定，且非核心业务，故本次预测不考虑该项收入。

#### 5.其他业务收入

##### (1) 房租收入

杭州蓝然房租收入为杭州蓝然科创园部分房产对外出租产生的租赁收入，由于房屋租赁非杭州蓝然主要业务，本次预测不考虑房租收入，对于出租部分房地产价值以溢余资产进行加回。

##### (2) 废品收入

废品收入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对外处理销售，由于金额较小且不稳定，故本次预测不考虑该项收入。

公司未来收入预测具体如下：

表 6-2 营业收入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电渗析应用设备	28,532.74	36,518.76	43,486.73	48,053.10	51,991.15
膜材料及配件	6,034.70	5,376.92	5,632.36	5,896.14	6,153.00
营业收入合计	34,567.45	41,895.68	49,119.08	53,949.24	58,144.15

#### 二) 营业成本预测

根据评估对象的财务数据，评估对象近年的营业成本情况见下表：

表 6-3 评估对象历史年度及基准日成本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成本明细	2024年	2025年
电渗析应用设备	人工	708.83	1,281.64
	材料	7,562.76	11,580.89
	制造费用	1,029.82	1,738.50
	小计	9,301.41	14,601.04



膜材料及配件	人工	139.11	89.30
	材料	3,624.82	2,572.37
	制造费用	246.49	232.81
	小计	<b>4,010.42</b>	<b>2,894.48</b>
技术服务成本		<b>206.84</b>	<b>186.40</b>
树脂销售成本		<b>419.37</b>	<b>787.03</b>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b>13,938.04</b>	<b>18,468.95</b>
主营业务毛利率		<b>41.30%</b>	<b>34.33%</b>
其他业务成本合计		<b>680.60</b>	<b>679.28</b>
营业成本合计		<b>14,618.64</b>	<b>19,148.23</b>

根据被评估单位历史生产成本情况，被评估单位的成本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和制造费用。

对于电渗析应用设备成本，人工费主要为项目现场设备调试安装人员薪酬，未来年度人工费按照基准日人工定员情况，以实际需求的人数及企业规划的人均工资比例预测；材料费主要为设备所使用的膜材料及隔板、电源等配件，设备材料成本主要为膜材料成本，故对膜材料成本单独预测，其他材料成本占设备销售收入比例较稳定，通过与电渗析应用设备收入占比计算；制造费用主要为运杂费、安装施工费、差旅费等，通过与业务收入占比计算。

对于膜材料及配件成本，人工费为售后部门人员工资，售后人员工资按照基准日人工定员情况，以实际需求的人数及企业规划的人均工资比例预测；制造费用包括运杂费、劳务费和差旅费等，通过与业务收入占比计算；材料费为膜材料及配件生产成本，包含加工人员工资、生产材料费用和制造费用，加工人员人工费按照基准日人工定员情况，以实际需求的人数及企业规划的人均工资比例预测，生产材料费用结合历史生产情况单位材料消耗量、生产技术工艺及预测所需膜面积预测，材料费中制造费用包括折旧摊销、能源费、污水处理费、ASTOM 技术服务费（仅合资膜涉及）、房屋租金、维修费等，折旧费按照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



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摊销费用根据实际摊销政策，以基准日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摊销，房屋租金根据房租合同按照房租缴纳标准预测，其他材料成本通过单位面积成本与膜面积预测。

公司未来成本预测具体如下：

表 6-4 营业成本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成本明细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电渗析应用设备	人工	1,219.76	1,130.18	1,175.39	1,298.81	1,405.25
	材料	14,451.43	18,811.61	22,975.58	25,388.16	27,468.77
	制造费用	2,169.13	2,832.94	3,373.48	3,727.72	4,033.22
	小计	<b>17,840.32</b>	<b>22,774.73</b>	<b>27,524.45</b>	<b>30,414.69</b>	<b>32,907.24</b>
膜材料及配件	人工	115.85	120.49	140.97	147.57	154.00
	材料	3,594.64	3,075.03	2,987.05	3,126.94	3,263.16
	制造费用	267.19	238.06	249.37	261.05	272.42
	小计	<b>3,977.68</b>	<b>3,433.58</b>	<b>3,377.39</b>	<b>3,535.56</b>	<b>3,689.58</b>
成本合计		<b>21,818.00</b>	<b>26,208.31</b>	<b>30,901.84</b>	<b>33,950.25</b>	<b>36,596.82</b>
毛利率		36.88%	37.44%	37.09%	37.07%	37.06%

### 三）税金及附加预测

被评估单位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

税费政策：

被评估单位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增值税的销项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缴纳的增值税额为计税（费）依据，税（费）率分别为 7%、3%、2%。

房产税：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一定比例后余值的 1.2% 计缴。

土地使用税：杭州蓝然按 5 元/平方米计缴，衢州蓝然按 8 元/平方米计缴。



所得税：杭州蓝然、衢州蓝然、杭州埃尔所得税率为应纳税所得额的 15%，江山蓝然所得税率为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 四）期间费用的预测

##### 1.销售费用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为人员工资薪金、销售提成、业务招待费、办公费、折旧摊销等。

本次评估基于被评估单位的实际经营情况，员工数量根据企业实际需求预测，人均薪酬根据行业发展水平，并结合企业规划的人均薪酬增幅确定一定的增长比例；对于销售提成、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根据与收入的比例分别进行测算；对于折旧费根据固定资产折旧预测的数据确定；摊销费用根据实际摊销政策，以基准日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摊销。具体预测结果见表 6-5。

##### 2.管理费用预测

企业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咨询费、房租、折旧摊销等。

本次评估基于被评估单位的实际经营情况，员工数量根据企业实际需求预测，人均薪酬根据行业发展水平，并结合企业规划的人均薪酬增幅确定一定的增长比例。折旧摊销按照企业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原值和折旧（摊销）计提标准预测，相关房租按照房租缴纳标准预测，对于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根据与收入的比例分别进行测算。具体预测结果见表 6-5。

##### 3.研发费用预测

评估对象的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直接材料、委外研发费、折旧摊销等。

本次评估基于被评估单位的实际经营情况，员工数量根据企业实际



需求预测，人均薪酬根据行业发展水平，并结合企业规划的人均薪酬增幅确定一定的增长比例。折旧摊销按照企业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原值和折旧（摊销）计提标准预测，对于委外研发费等根据与收入的比例分别进行测算，对于直接材料由于膜材料研发成功，企业管理层预计未来不会有大量投入，保持现有水平。具体预测结果见表 6-5。

#### 4.财务费用预测

据报表披露，评估对象财务费用主要为经营租赁利息费用、手续费及利息收入等。对于经营租赁利息费用，由于本次评估按租赁合同预测每年需支付租金，未预测使用权资产折旧，故相应不预测利息费用，对利息收入，鉴于企业的货币资金或其银行存款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本报告的财务费用预测不考虑其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对于银行的手续费等，金额较小，也未予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6-5。

#### 五）其他收益预测

根据报表披露，杭州蓝然历史年度其他收益主要为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增值税加计抵减、政府补助等。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杭州蓝然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先按 13%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其实际税负超过 3% 部分经主管国家税务局审核后予以退税。根据本次评估假设，杭州蓝然可持续享受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对于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未来年度参考历史年度增值税退金额占历史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



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次在 2026-2027 年按照预测进项税 5%计算加计抵减金额。

对于政府补助，由于补贴政策不固定，故本次预测不考虑。

其他收益预测结果见表 6-5。

## 六) 折旧摊销预测

被评估单位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摊销主要为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各项长期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评估中，按照企业执行的折旧摊销政策，以基准日企业申报的资产账面原值（原始入账价值）、预计使用期、月折旧金额（摊销金额）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摊销额。预测结果见表 6-5。

## 七) 追加资本

追加资本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经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持续经营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和超过一年的长期资本性投入。如经营规模扩大所需的资本性投资（购置固定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及持续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更新等。预测结果见表 6-5。

在本次评估中，评估对象主要有资本性投资，还有未来经营期内为持续经营所需的基准日现有资产的更新和营运资金增加额。主要为企业未来年度更新的固定资产，由此本报告所定义的追加资本为

追加资本=资本性支出+资产更新+营运资金增加额

### 1、资本性支出估算

资本性支出是企业为实现市场开拓、规模扩张、业绩增长等战略目标而需要对其现有资产规模进行补充、扩增的支出项目。

### 2、资产更新投资估算

按照收益预测的前提和基础，在维持现有及可预期投资转增的资产规模和资产状况的前提下，结合企业历史年度资产更新和折旧回收情况，



预计未来资产更新改造支出。

### 3、营运资金增加额估算

营运资金追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账款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通常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账款核算的内容绝大多数为与主业无关或暂时性的往来，需具体甄别视其与所估算经营业务的相关性个别确定。本报告所定义的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营运资金增加额=当期营运资金-上期营运资金+当期长期应收款余额-上期长期应收款余额（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本报告通过历史年度营运资金和收入的变动关系测算预测期各期的营运资金。

杭州蓝然长期应收款为采用分期收款的项目款项，由于分期收款对现金流有影响，故在营运资金中进行考虑。

### 八）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

表 6-5 给出了评估对象未来经营期内的营业收入以及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本次评估中对未来收益的估算，主要是在评估对象报表揭示的历史营业收入、成本和财务数据的核实以及对行业的市场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其经营历史、市场未来的发展等综合情况作出的一种专业判断。估算时不考虑未来经营期内营业外收支、补贴收入以及其它非经常性经营等所产生的损益。



表 6-5：未来经营期内的净现金流量预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及以后
收入	34,567.45	41,895.68	49,119.08	53,949.24	58,144.15	58,144.15
成本	21,818.00	26,208.31	30,901.84	33,950.25	36,596.82	36,596.82
税金及附加	339.92	400.80	447.98	482.53	513.36	513.36
销售费用	1,484.79	1,697.60	1,876.08	2,008.51	2,130.93	2,130.93
管理费用	3,356.66	3,669.45	3,924.70	4,138.42	4,346.65	4,346.65
研发费用	2,919.13	3,019.49	3,083.05	3,163.57	3,256.31	3,256.31
财务费用	-	-	-	-	-	-
其他收益	491.38	593.17	507.73	557.66	601.02	601.02
营业利润	5,140.33	7,493.19	9,393.17	10,763.61	11,901.10	11,901.10
营业外收入	-	-	-	-	-	-
营业外支出	-	-	-	-	-	-
利润总额	5,140.33	7,493.19	9,393.17	10,763.61	11,901.10	11,901.10
减：所得税	429.83	778.30	1,037.81	1,201.11	1,338.55	1,391.91
净利润	4,710.50	6,714.89	8,355.35	9,562.50	10,562.55	10,509.20
折旧摊销等	2,100.88	2,165.10	2,165.10	2,165.10	2,165.10	2,165.10
折旧	1,907.76	2,009.22	2,009.22	2,009.22	2,009.22	2,009.22
摊销	193.13	155.88	155.88	155.88	155.88	155.88
待抵扣进项税加回	28.94	-	-	-	-	-
股份支付	262.42	262.42	73.48	9.84	3.28	-
追加资本	8,953.27	4,404.41	4,510.36	4,423.69	4,024.76	2,165.10
营运资金增加额	7,403.12	3,480.98	3,395.13	3,201.47	2,766.62	-
资本性支出	849.32	-	-	-	-	-
资产更新	700.82	923.42	1,115.22	1,222.22	1,258.14	2,165.10
净现金流量	-1,850.53	4,737.99	6,083.58	7,313.75	8,706.17	10,509.20



#### (四)权益资本价值预测

##### 1. 折现率的确定

###### (1) 无风险利率的确定

经查询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该网站公布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国债收益率如下表：

中国国债收益率

日期	期限	当日（%）
2025-12-31	3 月	1.27
	6 月	1.34
	1 年	1.34
	2 年	1.36
	3 年	1.38
	5 年	1.63
	7 年	1.74
	10 年	1.85
	30 年	2.27

本次评估以持续经营为假设前提，委估对象的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期，根据《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的要求，可采用剩余期限为十年期或十年期以上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本次评估采用10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即 $r_f = 1.85\%$ 。

###### (2) 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市场风险溢价通常可以利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进行测算。本次评估中以中国A



股市场指数的长期平均收益率作为市场期望报酬率 $r_m$ ，将市场期望报酬率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部分作为市场风险溢价。

根据《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号）的要求，利用中国的证券市场指数计算市场风险溢价时，通常选择有代表性的指数，例如沪深300指数、上海证券综合指数等，计算指数一段历史时间内的超额收益率，时间跨度可以选择10年以上、数据频率可以选择周数据或者月数据、计算方法可以采取算术平均或者几何平均。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于中国A股市场的跟踪研究，并结合上述指引的规定，评估过程中选取有代表性的上证综指作为标的指数，分别以周、月为数据频率采用算术平均值进行计算并年化至年收益率，并分别计算其算术平均值、几何平均值、调和平均值，经综合分析后确定市场期望报酬率，即 $r_m=9.30\%$ 。

$$\text{市场风险溢价} = r_m - r_f = 9.30\% - 1.85\% = 7.45\%。$$

### （3）资本结构的确定

由于企业管理层所做出的盈利预测是基于其自身融资能力、保持资本结构稳定的前提下做出的，本次评估选择企业于评估基准日的自身稳定资本结构对未来年度折现率进行测算，计算资本结构时，股权、债权价值均基于其市场价值进行估算。

### （4）贝塔系数的确定

以行业上市公司股票为基础，考虑被评估企业与可比公司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因素



的可比性，选择适当的可比公司，以上证指数为标的指数，经查询同花顺资讯金融终端，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进行测算，计算周期为评估基准日前3年，得到可比公司股票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  $\beta_u=1.0241$ ，按照企业自身资本结构进行计算，得到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1.0241$ 。

#### (5) 特性风险系数的确定

在确定折现率时需考虑评估对象与上市公司在公司规模、企业发展阶段、核心竞争力、对大客户和关键供应商的依赖、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等方面的差异，确定特定风险系数。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对企业与可比上市公司进行了比较分析，得出特性风险系数  $\varepsilon=2.00\%$ 。

#### (6) 折现率WACC的计算

将以上得到的各参数，代入公式，得到折现率如下表：

折现率计算表

权益比	1.0000
债务比	0.0000
贷款加权利率	0.0300
国债利率	0.0185
可比公司收益率	0.0930
适用税率	0.1500
历史 $\beta$	1.0594
调整 $\beta$	1.0392
无杠杆 $\beta$	1.0241
权益 $\beta$	1.0241
特性风险系数	0.0200
权益成本	0.1148
债务成本（税后）	0.0255
WACC	0.1148
折现率	0.1148



## 2.经营性资产价值

将得到的预期净现金流量代入公式，得到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73,389.71万元。

## 3.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经核实，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合并范围外的长期股权投资为持有的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40%股权、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1%股权，按照资产基础法中对其长期投资估值确定评估值。

长期投资评估值=208.32（万元）

## 4.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估算

经核实，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对象账面有如下一些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次估算的净现金流量中未予考虑，应属本次评估所估算现金流之外的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在估算企业价值时应予另行单独估算其价值。

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评估表

基准日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C=C1+C2=61,604.28 万元			
基准日流动性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C1=39,633.08 万元			
序号	科目	类型	评估值（万元）
1	货币资金	溢余资产	11,223.1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溢余资产	31,048.08
3	存货	溢余资产	303.05
4	预付账款	溢余资产	7.49
5	应收账款	溢余资产	397.51
6	预收账款	溢余负债	204.47
7	合同负债	溢余负债	1,876.77
8	应付账款	溢余负债	618.47
9	其他应付款	溢余负债	646.45
基准日非流动性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C2=21,971.20 万元			
1	投资性房地产	溢余资产	138.13
2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可供出租部分）	溢余资产	18,748.51
3	在建工程	溢余资产	0.53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溢余资产	3,084.03
---	---------	------	----------

上述溢余资产中，投资性房地产为子公司杭州蓝拓以抵债形式取得的商铺，固定资产-房屋建筑为杭州蓝然科创园于评估基准日可供出租部分房地产，由于上述商铺及可供出租部分房地产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且未来预测现金流量中未考虑上述房地产出租收益，故作为溢余资产加回。

## 5. 权益资本价值

将得到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P=73,389.71$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I=208.32$ 万元，溢余性资产的价值 $C=61,604.28$ 万元，代入公式，得到被评估单位企业价值为：

$$B=P + I + C=135,202.32 \text{（万元）}$$

## 6. 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在基准日付息债务  $D=0.00$  万元。

## 7.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根据基准日涉及少数股权的子公司整体股权评估结果及股权持有情况，得到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M$  为 142.00 万元

## 8.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被评估单位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价值为  $E=B-D-M=135,100.00$ （万元，取整）。

即，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135,100.00 万元。



## 第七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 一、评估结论

基于被评估单位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 (二)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总资产账面值 114,218.47 万元，评估值 140,716.90 万元，评估增值 26,498.43 万元，增值率 23.20%。

负债账面值 21,674.11 万元，评估值 21,673.29 万元，评估减值 0.83 万元，减值率 0.004%。

净资产账面值 92,544.35 万元，评估值 119,043.61 万元，评估增值 26,499.26 万元，增值率 28.63%。

详见下表：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90,146.76	92,286.48	2,139.72	2.37
2	非流动资产	24,071.70	48,430.42	24,358.72	101.19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6,387.11	13,646.02	7,258.91	113.65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5	固定资产	11,292.93	23,280.24	11,987.31	106.15
6	无形资产	933.22	6,045.71	5,112.49	547.83
6-1	其中：土地使用权	933.22	-	-933.22	-100.00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58.44	5,458.44	0.00	0.00
8	<b>资产总计</b>	<b>114,218.47</b>	<b>140,716.90</b>	<b>26,498.43</b>	<b>23.20</b>
9	流动负债	20,999.12	20,999.12	-	-
10	非流动负债	674.99	674.16	-0.83	-0.12
11	<b>负债总计</b>	<b>21,674.11</b>	<b>21,673.29</b>	<b>-0.83</b>	<b>-0.004</b>
12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92,544.35</b>	<b>119,043.61</b>	<b>26,499.26</b>	<b>28.63</b>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值 92,544.35 万元，评估值 119,043.61 万元，评估增值 26,499.26 万元，增值率 28.63%。主要增值原因如下：

- 1、存货评估增值原因为存货的评估值中考虑部分利润所致；
- 2、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原因主要为部分长投单位历史期经营情况较好；
- 3、设备类资产评估原值减值的原因主要为部分设备购置时间较早，价格有所下降，评估净值有所增值主要系评估时考虑的设备经济寿命年限比企业会计折旧年限长；
- 4、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增值的原因主要为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经济寿命年限大于会计折旧年限，同时本次评估对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园区房地产整体采用收益法测算，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在房屋建筑物中体现，故导致评估增值；
- 5、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原因主要为账外无形资产对企业具有使



用价值，本次评估将该部分价值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中体现。

### (三)收益法评估结论

采用收益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 93,386.52 万元，评估值 135,100.00 万元，评估增值 41,713.48 万元，增值率 44.67%。

### (四)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测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35,100.00 万元，比资产基础法测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19,043.61 万元，高 16,056.39 万元，高 13.49%。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

2.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 (五)评估结果的选取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电渗析设备及离子交换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广泛应用于新能源锂电、生物医药、化工等行业。杭州蓝然目前在行业内具备如下竞争优势：

1、杭州蓝然建立了离子交换膜研发体系和生产体系，从离子交换



膜结构设计→材料单体聚合→实验室小试成膜→自研膜性能测试仪器进行性能测试→中试生产→膜性能测试→组装成电渗析设备进行性能验证→工业化大生产。目前，公司已经具有高度自动化、国内首家液压式均相膜及双极膜设备自主生产能力，性能及易用性达到国际水平。

2、杭州蓝然积累了大量电渗析和双极膜电渗析工程运行数据，并建立了数学模型，设计了电渗析及双极膜电渗析的计算软件，根据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提供包括控制系统技术开发、工程设计和设备集成、现场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在内的电渗析耦合设备，确保了整个运行过程的稳定高效低耗低碳。并建设了大量的具备行业影响力的首台套项目。

3、杭州蓝然核心管理团队中大多数成员都具有本行业超过十年的工作经历，部分成员是电渗析技术应用行业专家和熟悉市场的专业人士，专业优势明显。

4、杭州蓝然构建了一条涵盖“离子交换膜-膜组件-电渗析设备-电渗析控制系统-电渗析耦合设备-电渗析技术服务”的电渗析产业链。实现膜材料-设备-工艺-服务全链条自主可控。

资产基础法从资产重置的角度反映资产的市场价值，结果无法准确量化企业经营优势的价值和未来获利能力。收益法评估是建立在企业的发展规划基础上，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体现企业所拥有的客户拓展能力、研发能力、服务水平，能够充分反映评估对象的整体价值。相对而言，收益法评估结果更能反映被评估单位股权的市场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由此得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135,100.00 万元。

## 二、特别事项说明



1、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部分知识产权证书尚未完成办理，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申请号或注册号	类型/类别	知识产权进展状况	申请（专利权）人
1	一种活性染料染色残液硫酸钠促染剂资源化的方法	CN202010680595.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CN202310291705.2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3	一种废旧三元锂电池的锂回收提纯方法	CN202311436320.7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一种高选择透过性阴膜的制备方法	CN202311564176.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一种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备方法	CN202311564177.X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一种膜法纯化草铵膦的方法	CN202311857237.7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一种钒电池电解液的生产工艺	CN202410100911.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	一种草甘膦含盐废水的双极膜电渗析处理方法	CN202411507732.X	专利权	实质审查	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一种电渗析设备	CN202411742274.8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一种提锂副产物磷酸钠制备磷酸铁的生产工艺	CN202411901161.8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一种基于双极膜电渗析制备四甲基氢氧化铵的方法	CN202411980418.3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	一种膜法碳捕集固化方法	CN202510518392.9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权正常申请中，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知识产权无法完成办理证书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2、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存在以下抵押担保事项：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权证编号	证载权利人	建筑面积	抵押权人
1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	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219822 号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440.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溪支行

上述抵押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溪支行的借款设置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债务期间至 2024 年 5 月 5 日止，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抵押涉及的主债务已归还完毕，不动产抵押解除手续尚未办理；2026 年 3 月，上述房产已办理不动产抵押权注销



登记。本次评估未考虑抵押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 3、截至评估报告日，被评估单位存在以下未决事项：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金额	诉讼阶段
合盛硅业（鄞善）有限公司	杭州蓝然	买卖合同纠纷	390 万元及利息等	基准日二审中，期后二审已判决并已履行完毕，原告对案件申请再审
河北宇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蓝然	买卖合同纠纷	122.6 万元及诉讼费、鉴定费等	基准日审理中，期后已撤诉
杭州蓝然	合盛硅业（鄞善）有限公司、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质保金 130 万元及利息等约 152.45 万元	已立案，尚未开庭
杭州蓝然	合盛硅业（泸州）有限公司、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642.84 万元	已立案，尚未开庭

由于合盛硅业诉杭州蓝然案件企业已根据期后判决结果对涉诉事项进行账务处理，河北宇威案件企业也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且期后已撤诉，杭州蓝然诉合盛硅业两个案件尚未开庭，结果具有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未再额外考虑上述诉讼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 4、截至评估报告日，被评估单位及其长投单位存在以下租赁事项：

租赁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中煤科工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临江工业园区临滨路 377 号 1 号楼 2643 m <sup>2</sup> 、3 号厂房 902 m <sup>2</sup> 、5 号楼 4275 m <sup>2</sup> 及办公楼 260 m <sup>2</sup>	8080 m <sup>2</sup>	2025/5/1-2027/4/30
叶珍花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江山市贺村镇东山头自然村 103 号	364.67 m <sup>2</sup>	2024/11/15-2029/11/14
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江山市贺村镇长丰大道 206 号的 4 号厂房	14411.60 m <sup>2</sup>	2024/10/8-2029/10/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 号楼 601-1 室	102.60 m <sup>2</sup>	2024/4/25-2027/4/24
李鹏鹏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钱塘区临江街道临江佳苑 34-2-102-4	/	2025/8/22-2026/2/21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研口村青研线甲方生产基地二楼东北区域车间（900 平方米）及 3 楼北区办公室	1100 m <sup>2</sup>	2025/3/1-2028/2/29



		(200 平方米)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蓝然科创园 1 号楼 701-1	32.6 m <sup>2</sup>	2023/4/6-2026/4/5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蓝然科创园 1 号楼 209-2	73.48 m <sup>2</sup>	2023/6/10-2026/6/9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帛新材料有限公司	蓝然科创园 1 号楼 209-1 室	96.4 m <sup>2</sup>	2023/6/10-2026/6/9
陕西立人创业科技园有限公司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C 区 310 室	190 m <sup>2</sup>	2023/9/1-2028/8/31
君和天地(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蓝析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10 号院 1 号楼 A 座 15 层 1506	136.58 m <sup>2</sup>	2026/1/1-2028/1/29

上述经营场所为租赁，租金水平及租赁情况正常。假设现有租赁状况不变的情况下，被评估单位可继续以租赁方式和合理的租赁价格取得经营场所的使用权持续经营。本次评估已考虑租赁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5、根据被评估单位说明，因历史期间存在杭州蓝然与第三方合作开发项目或为与第三方开展战略合作，导致杭州蓝然与第三方共有专利。截至目前，杭州蓝然共有三项已授权的共有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共有背景	权利分配情况
一种减少蛋氨酸皂化液中碳酸根的生产方法	杭州蓝然与重庆紫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紫光”）合作进行蛋氨酸双极膜电渗析项目，由杭州蓝然与重庆紫光的参股公司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宁夏紫光”）共同申请专利	（1）合作方对第三方任何一种形式的许可和专利申请权或者专利权的转让，由重庆紫光决定；杭州蓝然配合进行。 （2）许可实施该专利或者转让该专利的申请权、专利权的收益，按重庆紫光 100%、杭州蓝然 0%进行分配。 （3）双方均有权在重庆紫光及其分（子）公司范围内实施该专利技术，杭州蓝然无权在重庆紫光及其分（子）公司以外实施该专利技术。
一种蛋氨酸盐皂化液脱碳酸盐工艺	根据公司说明，公司与共有人（宁夏紫光）签署的协议缺失；根据历史申报文件，该专利的权利分配情况与专利“一种减少蛋氨酸皂化液中碳酸根的生产方法”情况一致。	
一种氨氮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为促进与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的战略合作，杭州蓝然同意将该独有专利变更为双方共有。该专利发明人楼永通、李嘉在专利申请日系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的在职	杭州蓝然、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均可以自行使用专利，但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不得授权除其子公司外的其他第三方使用该专利。



	或离职员工，参与了该等专利技术的相关工作。	
--	-----------------------	--

对于与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共有的两项专利，鉴于杭州蓝然无权在重庆紫光及其分（子）公司以外实施该专利技术，也没有许可或者转让该专利的收益分配权，未来使用该专利获得的收益不明确，故本次谨慎评估为零；对于与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共有的一项专利，杭州蓝然可自行使用专利，在单独实施情况下，由实际取得收益方进行分配，故按照杭州蓝然实际使用该专利取得收益进行评估，未考虑共有事项对该专利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6、杭州蓝然现已开发出基于自研技术的均相膜和双极膜，并通过江山蓝然、衢州蓝然各建设生产产线，2025年江山蓝然产线正式调试生产，2026年下半年预计衢州二期产线正式调试生产，按照被评估单位规划，未来以自研技术生产的均相膜和双极膜数量将逐渐提升，若上述产线无法按期正式生产或生产的膜产品性能无法达到预期，则评估结果将发生变化，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7、截至评估基准日，发出商品中存在部分项目为暂停状态，由于后续项目是否继续执行以及项目款项结算金额尚无法确定，故本次评估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进行保留列示，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8、本次评估，在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值时，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和折价，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9、本次评估结论建立在评估对象及管理层对企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准确判断相关规划落实，企业持续运营的基础上，如企业未来实际经营状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且被评估单位及时任管理层未采取相应有效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将会发生重大变化。特别提请报告使用人对此予以关注。



10、本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

####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股票代码：301148.SZ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同翔）产业基地布塘中路 1670-2 号 6 层

法定代表人：蒋林煜

注册资本：11649.708 万元

成立日期：2005-02-28

营业期限：2005-02-28 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69267978K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监测；水资源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

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膜材料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除环境监测、污染源检查服务)；水污染防治服务；污泥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气安装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杭州蓝然”）

曾用名：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蓝然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1幢8层

法定代表人：楼永通

注册资本：7253.0974万元

成立日期：2009-09-15

营业期限：2009-09-15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6945653638

### 1、公司简介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杭州蓝然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9月15日，系于雪群、苏玉兰和袁国梁共同出资200万元设立，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于雪群	80.00	40.00%

2	苏玉兰	80.00	40.00%
3	袁国梁	40.00	20.00%
合计		<b>200.00</b>	<b>100.00%</b>

2010年12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由原股东苏玉兰以货币形式增资。本次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玉兰	380.00	76.00%
2	于雪群	80.00	16.00%
3	袁国梁	40.00	8.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2013年2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苏玉兰分别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4%的股权计170万元出资额、10%的股权计50万元出资额、7%的股权计3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楼永通、陈良、李嘉；同意于雪群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即16%的股权计8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楼永通；同意袁国梁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的股权计1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楼永通。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265.00	53.00%
2	苏玉兰	125.00	25.00%
3	陈良	50.00	10.00%
4	李嘉	35.00	7.00%
5	袁国梁	25.00	5.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2013年7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楼永通分别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的股权计15万元出资额、10%的股权计5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嘉、陈良；同意苏玉兰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的股权计2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良；同意袁国梁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的出资额计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良。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200.00	40.00%
2	陈良	130.00	26.00%
3	苏玉兰	100.00	20.00%
4	李嘉	50.00	10.00%
5	袁国梁	20.00	4.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2013年8月，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楼永通、陈良、苏玉兰、李嘉、袁国梁签署增资协议，各方同意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1,000万元认缴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55.5556万元，占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后股权比例为10%；2013年9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5.5556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5.5556万元由投资机构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200.00	36.00%
2	陈良	130.00	23.40%
3	苏玉兰	100.00	18.00%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5556	10.00%
5	李嘉	50.00	9.00%
6	袁国梁	20.00	3.60%
合计		<b>555.5556</b>	<b>100.00%</b>

2013年9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40.00	36.00%
2	陈良	351.00	23.40%
3	苏玉兰	270.00	18.00%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10.00%
5	李嘉	135.00	9.00%
6	袁国梁	54.00	3.60%
合计		<b>1,500.00</b>	<b>100.00%</b>

2014年11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陈良、苏玉兰、李嘉、袁国梁分别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6%的股权计39万元出资额、6%的股权计90万元出资额、1%的股权计15万元出资额、0.4%的股权计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40.00	36.00%
2	陈良	312.00	20.80%
3	苏玉兰	180.00	12.00%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10.00%
5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10.00%
6	李嘉	120.00	8.00%
7	袁国梁	48.00	3.20%
合计		<b>1,500.00</b>	<b>100.00%</b>

2014年12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苏玉兰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7%的股权计10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楼永通。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645.00	43.00%
2	陈良	312.00	20.80%
3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10.00%
4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10.00%
5	李嘉	120.00	8.00%
6	苏玉兰	75.00	5.00%
7	袁国梁	48.00	3.20%
合计		<b>1,500.00</b>	<b>100.00%</b>

2015年4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楼永通、陈良分别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的股权计75万元出资额、7%的股权计10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70.00	38.00%
2	陈良	207.00	13.8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80.00	12.00%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10.00%
5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10.00%
6	李嘉	120.00	8.00%
7	苏玉兰	75.00	5.00%
8	袁国梁	48.00	3.20%
合计		<b>1,500.00</b>	<b>100.00%</b>

2015年12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30.43万元，由卿波以货币方式增资。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70.00	34.96%
2	陈良	207.00	12.7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80.00	11.0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9.20%
5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9.20%
6	卿波	130.43	8.00%
7	李嘉	120.00	7.36%
8	苏玉兰	75.00	4.60%
9	袁国梁	48.00	2.94%
合计		<b>1,630.43</b>	<b>100.00%</b>

2016年7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袁国梁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44%的股权计7.24万元出资额、2.5%的股权计40.7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楼永通、杨志坚；苏玉兰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74%的股权计28.37万元出资额、1.07%的股权计17.45万元出资额、1.79%的股权计29.18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楼永通、李帅红、章桂贤；卿波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的股权计32.61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柴志国。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楼永通	605.61	37.14%
2	陈良	207.00	12.7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80.00	11.0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9.20%
5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9.20%
6	李嘉	120.00	7.36%
7	卿波	97.82	6.00%
8	杨志坚	40.76	2.50%
9	柴志国	32.61	2.00%
10	章桂贤	29.18	1.79%
11	李帅红	17.45	1.07%
合计		<b>1,630.43</b>	<b>100.00%</b>

2016年10月31日，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楼永通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5%的股权计24.45万元的出资额、1%的股权计16.3万元出资额、0.5%的股权计8.15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何深、潘荣伟、杨志坚；卿波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5%的股权计8.1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杨志坚。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56.71	34.14%
2	陈良	207.00	12.7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80.00	11.0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9.20%
5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9.20%
6	李嘉	120.00	7.36%
7	卿波	89.67	5.50%
8	杨志坚	57.06	3.50%
9	柴志国	32.61	2.00%
10	章桂贤	29.18	1.79%
11	何深	24.45	1.50%
12	李帅红	17.45	1.07%
13	潘荣伟	16.30	1.00%
合计		<b>1,630.43</b>	<b>100.00%</b>

2017年1月13日，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陈良将其持有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的股权计48.9万元

出资额、2.3%的股权计 37.55 万元出资额、1%的股权计 16.3 万元出资额、1.5%的股权计 24.45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楼永通、邓德涛、柴志国。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楼永通	594.26	36.45%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90	12.2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80.00	11.0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9.20%
5	李嘉	120.00	7.36%
6	卿波	89.67	5.50%
7	陈良	79.80	4.90%
8	杨志坚	57.06	3.50%
9	柴志国	57.06	3.50%
10	章桂贤	29.18	1.79%
11	何深	24.45	1.50%
12	李帅红	17.45	1.07%
13	潘荣伟	16.30	1.00%
14	邓德涛	16.30	1.00%
合计		<b>1,630.43</b>	<b>100.00%</b>

2017年8月6日，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基准日2017年4月30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和注册资本差额部分14,117,156.34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同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106945653638的《营业执照》。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持有的股份数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6.45%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2.20%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11.0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9.20%
5	李嘉	294.40	7.36%
6	卿波	219.99	5.50%
7	陈良	195.78	4.89%
8	杨志坚	139.99	3.50%
9	柴志国	139.99	3.50%
10	章桂贤	71.59	1.79%
11	何深	59.98	1.50%
12	李帅红	42.81	1.07%
13	潘荣伟	39.99	1.00%
14	邓德涛	39.99	1.00%
合计		<b>4,000.00</b>	<b>100.00%</b>

2017年9月4日，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4,34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秦大乾、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邓德涛分别认缴174万元、58万元、58万元、43.5万元、14.5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3.53%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1.22%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10.16%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8.46%
5	李嘉	294.40	6.77%
6	卿波	219.99	5.06%
7	陈良	195.78	4.50%
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4.00%
9	杨志坚	139.99	3.22%
10	柴志国	139.99	3.22%
11	章桂贤	71.59	1.65%
12	何深	59.98	1.38%
1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33%
14	秦大乾	58.00	1.33%
15	邓德涛	54.49	1.26%

16	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0	1.00%
17	李帅红	42.81	0.98%
18	潘荣伟	39.99	0.92%
合计		<b>4,348.00</b>	<b>100.00%</b>

2019年8月，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348万元增加至4,579.2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认缴210.7187万元、20.5579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1.84%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0.66%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9.6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8.04%
5	李嘉	294.40	6.43%
6	卿波	219.99	4.80%
7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60%
8	陈良	195.78	4.28%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80%
10	杨志坚	139.99	3.06%
11	柴志国	139.99	3.06%
12	章桂贤	71.59	1.56%
13	何深	59.98	1.31%
14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27%
15	秦大乾	58.00	1.27%
16	邓德涛	54.49	1.19%
17	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0	0.95%
18	李帅红	42.81	0.93%
19	潘荣伟	39.99	0.87%
2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5%
合计		<b>4,579.28</b>	<b>100.00%</b>

2020年3月20日，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与叶国飞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杭州财通月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43.50万股股权转让给叶国飞。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1.84%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0.66%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9.6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8.04%
5	李嘉	294.40	6.43%
6	卿波	219.99	4.80%
7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60%
8	陈良	195.78	4.28%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80%
10	杨志坚	139.99	3.06%
11	柴志国	139.99	3.06%
12	章桂贤	71.59	1.56%
13	何深	59.98	1.31%
14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27%
15	秦大乾	58.00	1.27%
16	邓德涛	54.49	1.19%
17	叶国飞	43.50	0.95%
18	李帅红	42.81	0.93%
19	潘荣伟	39.99	0.87%
2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5%
合计		<b>4,579.28</b>	<b>100.00%</b>

2020年9月,李嘉、邓德涛、柴志国与陈德孝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嘉、邓德涛、柴志国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18万股、13.50万股、14万股股权转让给陈德孝。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31.84%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0.66%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9.6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8.04%
5	李嘉	276.40	6.04%
6	卿波	219.99	4.80%
7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60%
8	陈良	195.78	4.28%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80%
10	杨志坚	139.99	3.06%
11	柴志国	125.99	2.75%
12	章桂贤	71.59	1.56%
13	何深	59.98	1.31%
14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27%
15	秦大乾	58.00	1.27%
16	陈德孝	45.50	0.99%
17	叶国飞	43.50	0.95%
18	李帅红	42.81	0.93%
19	邓德涛	40.99	0.90%
20	潘荣伟	39.99	0.87%
2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5%
合计		<b>4,579.28</b>	<b>100.00%</b>

2021年6月20日，潘荣伟与叶国飞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潘荣伟将其持有公司10万股股权转让给叶国飞。2021年7月26日，杨志坚与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志坚将其持有公司30万股股权转让给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8月10日，杨志坚与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志坚将其持有公司30万股转让给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杨志坚与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志坚将其持有公司29.9895万股转让给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杨志坚与郑宏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志坚将其持有公司49.9981万股转让给郑宏伟。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	----	----------	------

1	楼永通	1,457.92	31.84%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10.66%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9.64%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8.04%
5	李嘉	276.40	6.04%
6	卿波	219.99	4.80%
7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60%
8	陈良	195.78	4.28%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80%
10	柴志国	125.99	2.75%
11	章桂贤	71.59	1.56%
12	何深	59.98	1.31%
1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27%
14	秦大乾	58.00	1.27%
15	叶国飞	53.50	1.17%
16	郑宏伟	50.00	1.09%
17	陈德孝	45.50	0.99%
18	李帅红	42.81	0.93%
19	邓德涛	40.99	0.90%
20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0.66%
21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66%
22	潘荣伟	29.99	0.65%
2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99	0.65%
2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5%
合计		<b>4,579.28</b>	<b>100.00%</b>

2021年9月24日，杭州蓝然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579.28万元增加至5,042.0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追加认缴26万元、51.3875万元；由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柯桥浙能普华~~望~~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黄致昊分别认缴205.5498万元、154.1623万元和25.6938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92%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68%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76%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30%
5	李嘉	276.40	5.48%
6	卿波	219.99	4.36%
7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8%
8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55	4.08%
9	陈良	195.78	3.88%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5%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6%
12	柴志国	125.99	2.50%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61%
14	章桂贤	71.59	1.42%
15	何深	59.98	1.19%
16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5%
17	秦大乾	58.00	1.15%
18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11%
19	叶国飞	53.50	1.06%
20	郑宏伟	50.00	0.99%
21	陈德孝	45.50	0.90%
22	李帅红	42.81	0.85%
23	邓德涛	40.99	0.81%
24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60%
25	潘荣伟	29.99	0.59%
26	黄致昊	25.69	0.51%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1%
<b>合计</b>		<b>5,042.07</b>	<b>100.00%</b>

2021年9月25日，潘荣伟与金良炫、赵戈文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潘荣伟将其持有公司15万股、14.9895万股股权分别转让给金良炫、赵戈文，转让价款分别为270.00万元、269.81万元。2021年9

月 26 日，李嘉与柴志国分别与金良炫、赵戈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嘉将其持有公司 30.50 万股、44.0105 万股股权分别转让给金良炫、赵戈文；约定柴志国将其持有公司 13.61 万股转让给金良炫。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92%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68%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76%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30%
5	卿波	219.99	4.36%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55	4.08%
8	李嘉	201.89	4.00%
9	陈良	195.78	3.88%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5%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6%
12	柴志国	112.38	2.23%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61%
14	章桂贤	71.59	1.42%
15	何深	59.98	1.19%
16	金良炫	59.11	1.17%
17	赵戈文	59.00	1.17%
18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5%
19	秦大乾	58.00	1.15%
20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11%
21	叶国飞	53.50	1.06%
22	郑宏伟	50.00	0.99%
23	陈德孝	45.50	0.90%
24	李帅红	42.81	0.85%
25	邓德涛	40.99	0.81%
26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60%
27	黄致昊	25.69	0.51%
2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	20.56	0.41%

	伙企业（有限合伙）		
	<b>合计</b>	<b>5,042.07</b>	<b>100.00%</b>

2022年4月30日，股东何深去世。根据遗嘱，其生前所持股份由其配偶黄琰画继承。浙江信顺律师事务所出具浙信律（2022）见字第18号《律师见证书》见证确认。本次股权继承变更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92%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68%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76%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30%
5	卿波	219.99	4.36%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55	4.08%
8	李嘉	201.89	4.00%
9	陈良	195.78	3.88%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5%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6%
12	柴志国	112.38	2.23%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61%
14	章桂贤	71.59	1.42%
15	黄琰画	59.98	1.19%
16	金良炫	59.11	1.17%
17	赵戈文	59.00	1.17%
18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5%
19	秦大乾	58.00	1.15%
20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11%
21	叶国飞	53.50	1.06%
22	郑宏伟	50.00	0.99%
23	陈德孝	45.50	0.90%
24	李帅红	42.81	0.85%
25	邓德涛	40.99	0.81%
26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60%

27	黄致昊	25.69	0.51%
2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1%
合计		<b>5,042.07</b>	<b>100.00%</b>

2023年4月，杭州蓝然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42.07万元增加至5,117.5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均由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49%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54%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6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19%
5	卿波	219.99	4.30%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2%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55	4.02%
8	李嘉	201.89	3.95%
9	陈良	195.78	3.83%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0%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1%
12	柴志国	112.38	2.20%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9%
14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8%
15	章桂贤	71.59	1.40%
16	黄琰画	59.98	1.17%
17	金良炫	59.11	1.16%
18	赵戈文	59.00	1.15%
19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3%
20	秦大乾	58.00	1.13%
21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9%
22	叶国飞	53.50	1.05%
23	郑宏伟	50.00	0.98%

24	陈德孝	45.50	0.89%
25	李帅红	42.81	0.84%
26	邓德涛	40.99	0.80%
27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9%
28	黄致昊	25.69	0.50%
2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0%
合计		<b>5,117.57</b>	<b>100.00%</b>

2023年7月，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柴志国、金良炫、赵戈文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柴志国、金良炫、赵戈文分别将其持有的21.8万股、5.9万股、59万股股权转让给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49%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54%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6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19%
5	卿波	219.99	4.30%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2%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71%
8	李嘉	201.89	3.95%
9	陈良	195.78	3.83%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0%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1%
12	柴志国	90.58	1.77%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9%
14	章桂贤	71.59	1.40%
15	黄琰画	59.98	1.17%
16	金良炫	53.21	1.04%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3%
18	秦大乾	58.00	1.13%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56.00	1.09%

	(有限合伙)		
20	叶国飞	53.50	1.05%
21	郑宏伟	50.00	0.98%
22	陈德孝	45.50	0.89%
23	李帅红	42.81	0.84%
24	邓德涛	40.99	0.80%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9%
26	黄致昊	25.69	0.50%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0%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8%
<b>合计</b>		<b>5,117.57</b>	<b>100.00%</b>

2023年8月14日，金良炫与妻子张丽英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良炫将其持有的53.21万股股权转让到妻子张丽英名下。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8.49%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54%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6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7.19%
5	卿波	219.99	4.30%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4.12%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71%
8	李嘉	201.89	3.95%
9	陈良	195.78	3.83%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40%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3.01%
12	柴志国	90.58	1.77%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9%
14	章桂贤	71.59	1.40%
15	黄琰画	59.98	1.17%
16	张丽英	53.21	1.04%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13%

18	秦大乾	58.00	1.13%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6.00	1.09%
20	叶国飞	53.50	1.05%
21	郑宏伟	50.00	0.98%
22	陈德孝	45.50	0.89%
23	李帅红	42.81	0.84%
24	邓德涛	40.99	0.80%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9%
26	黄致昊	25.69	0.50%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40%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75.50	1.48%
合计		5,117.57	100.00%

2023年9月，杭州蓝然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117.57万元增加至5,300.34万元，新增182.77万元注册资本由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认缴。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201.89	3.81%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2.9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黄琰画	59.98	1.13%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秦大乾	58.00	1.09%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45.50	0.86%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4年6月,秦大乾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秦大乾将其持有的58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201.89	3.81%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2.9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黄琰画	59.98	1.13%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58.00	1.09%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45.50	0.86%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4年9月,陈德孝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德孝将其持有的10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转让价款为21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201.89	3.81%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2.9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黄琰画	59.98	1.13%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0	1.28%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合计		<b>5,300.34</b>	<b>100.00%</b>

2024年10月21日，黄琰画与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黄琰画将其持有的59.9842万股股权转让给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201.89	3.81%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2.9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8	1.13%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0	1.28%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4年12月，李嘉与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嘉将其持有的20万股股权转让给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嘉与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嘉将其持有的20.77万股股权转让给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与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68万股股权转让给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16	2.9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合计		<b>5,300.34</b>	<b>100.00%</b>

2024年12月，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69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30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69.00	1.30%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3月,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浙江晟店溪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30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8.00	6.94%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	1.09%
18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0.5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30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30%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5月，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82.6623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13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487.97	9.21%

	合伙)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38	1.54%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79.98	1.51%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85%
18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88.77	1.67%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66	2.37%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30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30%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7月,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杭州友创思睿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诸暨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81.377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	3.28%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30%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张丽英	53.21	1.00%
17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85%
18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9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	1.06%
20	叶国飞	53.50	1.01%
21	郑宏伟	50.00	0.94%
22	陈德孝	35.50	0.67%
23	李帅红	42.81	0.81%
24	邓德涛	40.99	0.77%
25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3.91%
26	黄致昊	25.69	0.48%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28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29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合计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7月，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诺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拆分成侯文宙、石瑾、孙志超、宋扬、恒润泰和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457.92	27.51%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97	9.2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5	卿波	219.99	4.15%
6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72	3.98%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李嘉	161.12	3.04%
9	陈良	195.78	3.69%
1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50%
11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2	柴志国	90.58	1.71%
13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30%
14	章桂贤	71.59	1.35%
15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6	侯文宙	14.50	0.27%
17	恒润泰和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7.25	0.14%
18	石瑾	58.00	1.09%
19	孙志超	7.25	0.14%
20	宋扬	7.25	0.14%
21	张丽英	53.21	1.00%

22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5.00	0.85%
23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88.77	1.67%
24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6.00	1.06%
25	叶国飞	53.50	1.01%
26	郑宏伟	50.00	0.94%
27	陈德孝	35.50	0.67%
28	李帅红	42.81	0.81%
29	邓德涛	40.99	0.77%
30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7.04	3.91%
31	黄致昊	25.69	0.48%
3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6	0.39%
33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75.50	1.42%
34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2.77	3.45%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7月,陈良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20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20.5579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210.7187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88.5288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李嘉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161.1204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楼永通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60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卿波

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50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郑宏伟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29.9981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陈德孝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15.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与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36.5541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397.92	26.37%
2	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	692.98	13.07%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44	7.54%
5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6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7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3.91%
8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6.22	2.76%
9	陈良	175.78	3.32%
10	卿波	169.99	3.21%
11	柴志国	90.58	1.71%
12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3	绍兴柯桥浙能普华堃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16	1.61%
14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15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50%
16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17	章桂贤	71.59	1.35%
18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	1.30%
19	石瑾	58.00	1.09%

20	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6.00	1.06%
21	叶国飞	53.50	1.01%
22	张丽英	53.21	1.00%
2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5.00	0.85%
24	李帅红	42.81	0.81%
25	邓德涛	40.99	0.77%
26	陈德孝	20.00	0.38%
27	黄致昊	25.69	0.48%
28	郑宏伟	20.00	0.38%
29	侯文宙	14.50	0.27%
30	恒润泰和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 限公司	7.25	0.14%
31	宋扬	7.25	0.14%
32	孙志超	7.25	0.14%
合计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7月,南京创熠汇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56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良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86.1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致昊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25.69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叶国飞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23.5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丽英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11.5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章桂贤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71.59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帅红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

的 42.81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德孝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20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宏伟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20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柯桥浙能普华**蓝**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85.16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侯文宙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14.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恒润泰和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7.2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石瑾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58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志超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7.2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宋扬与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7.25 万股股权转让给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397.92	26.37%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44	7.54%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5	卿波	169.99	3.21%
6	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	692.98	13.07%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9	陈良	89.68	1.69%
1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50%
11	柴志国	90.58	1.71%
12	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61	11.43%
13	张丽英	41.71	0.79%
14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85%
15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6	叶国飞	30.00	0.57%
17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18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6.22	2.76%
19	邓德涛	40.99	0.77%
20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3.91%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9月，杭州蓝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605.61万股股权以13,807.80万元转让给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普理镁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692.98万股股权以15,799.90万元转让给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股权转让对应100%股权估值为12.0848亿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397.92	26.37%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44	7.54%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8.33%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5.38%
5	卿波	169.99	3.21%
6	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8.59	24.5%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5.51%
8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51%
9	陈良	89.68	1.69%
1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50%
11	柴志国	90.58	1.71%
12	张丽英	41.71	0.79%
1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85%
14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67%
15	叶国飞	30.00	0.57%
16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42%
17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6.22	2.76%
18	邓德涛	40.99	0.77%
19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3.91%
<b>合计</b>		<b>5,300.34</b>	<b>100.00%</b>

2025年9月29日，杭州蓝然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300.3404万元增加至7,253.0974万元，由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公司投前估值人民币9.5亿元为基础，以人民币35,000万元认购新增1,952.7570万股，其中1,952.757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楼永通	1,397.92	19.27%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44	5.5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6.09%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3.93%
5	卿波	169.99	2.34%
6	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1.35	44.83%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4.03%
8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79.98	1.10%

	合伙)		
9	陈良	89.68	1.24%
1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10%
11	柴志国	90.58	1.25%
12	张丽英	41.71	0.58%
1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0.62%
14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22%
15	叶国飞	30.00	0.41%
16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04%
17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6.22	2.02%
18	邓德涛	40.99	0.57%
19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2.85%
	<b>合计</b>	<b>7,253.10</b>	<b>100.00%</b>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楼永通	1,397.92	19.27%	1,397.92	19.27%
2	杭州蓝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44	5.51%	399.44	5.51%
3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41.60	6.09%	441.60	6.09%
4	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34	3.93%	285.34	3.93%
5	卿波	169.99	2.34%	169.99	2.34%
6	厦门溥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1.35	44.83%	3,251.35	44.83%
7	苏州川流长梭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2.25	4.03%	292.25	4.03%
8	嘉兴琦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8	1.10%	79.98	1.10%
9	陈良	89.68	1.24%	89.68	1.24%
10	宁波博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75	1.10%	79.75	1.10%
11	柴志国	90.58	1.25%	90.58	1.25%
12	张丽英	41.71	0.58%	41.71	0.58%
13	诸暨如山汇安创业投	45.00	0.62%	45.00	0.62%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	嘉兴琦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77	1.22%	88.77	1.22%
15	叶国飞	30.00	0.41%	30.00	0.41%
16	杭州蓝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50	1.04%	75.50	1.04%
17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6.22	2.02%	146.22	2.02%
18	邓德涛	40.99	0.57%	40.99	0.57%
19	杭州友创思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04	2.85%	207.04	2.85%
	<b>合计</b>	<b>7,253.10</b>	<b>100.00%</b>	<b>7,253.10</b>	<b>100.00%</b>

## 2、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工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创业空间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单体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114,218.47 万元，负债总额 21,674.11 万元，所有者权益 92,544.35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1,054.43 万元，净利润 4,734.04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单体）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78,789.21	114,218.47

负债	25,182.45	21,674.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606.76	92,544.35
<b>项目名称</b>	<b>2024 年度</b>	<b>2025 年度</b>
营业收入	24,867.89	31,054.43
利润总额	5,024.21	5,211.56
净利润	4,482.97	4,734.04
<b>项目名称</b>	<b>2024 年度</b>	<b>2025 年度</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9.77	6,25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75	-37,29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0.70	33,912.4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1.90	9,598.8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114,550.48 万元，负债总额 21,219.1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93,331.3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3,386.52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9,498.19 万元，净利润 2,943.1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075.95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合并）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82,480.38	114,550.48
负债	26,365.44	21,219.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6,047.60	93,38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114.94	93,331.32
<b>项目名称</b>	<b>2024 年度</b>	<b>2025 年度</b>
营业收入	25,148.16	29,498.19
利润总额	4,789.77	3,195.84
净利润	4,328.92	2,94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493.60	3,075.95
<b>项目名称</b>	<b>2024 年度</b>	<b>2025 年度</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7.52	9,70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9.04	-38,633.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01	33,598.6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40.80	13,985.19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通合伙)	普通合伙)
--	-------	-------

#### 4、公司经营情况介绍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杭州，是一家以离子交换膜生产和电渗析技术应用为核心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离子交换膜及组件、电渗析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构建了一条涵盖“膜材料-离子交换膜-膜组件-电渗析应用设备-电渗析技术服务-电渗析应用集成设备”的电渗析产业链，帮助客户以清洁、高效的方式实现特定工业酸碱产品的制备、工业流体的分离纯化、废水资源化和循环利用、催化电解制备化学品和二氧化碳捕集、封存和使用（CCUS）等，满足客户生产中绿色生产、物料循环利用及废水清洁处理等差异化需求，广泛应用于新能源锂电、生物医药、化工、碳捕捉等行业。

#### 5、投资单位概况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账面值 (万元)	业务分工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2,807.52	膜生产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757.79	对外出口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1,287.80	设备研发生产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100%	925.00	膜生产
5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324.00	膜材料研发
6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51%	255.00	膜研发
7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30.00	膜研发销售
8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40%	-	参股公司，目前无实质经营业务
9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	211.52	参股公司，不参与其实质经营

#####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衢州蓝然”）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海棠路38号

法定代表人：楼永通

注册资本：2,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3月14日

营业期限：2018年3月14日至2068年3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29UAD888

### 1) 公司简介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3月14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2,500.00万元人民币，于2018年3月14日取得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100.00%	2,500.00	100.00%
	<b>合计</b>	<b>2,500.00</b>	<b>100.00%</b>	<b>2,500.00</b>	<b>100.00%</b>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衢州蓝然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的生产，占地面积约50亩，已建成年产38万余平的离子交换膜生产线并正常生产，衢州蓝然二期离子交换膜生产线正在建设中，预计于2026年下半年建成生产。目前衢州蓝然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5)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27,772.08万元，负债总额20,950.05万元，净资产6,822.03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8,205.30万元，净利润-403.39万元。公司

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2,050.88	27,772.08
负债	14,948.17	20,950.05
净资产	7,102.71	6,822.03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11,113.51	8,205.30
利润总额	1,210.64	-560.21
净利润	1,110.95	-403.39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杭州蓝拓”）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1号楼  
209-2

法定代表人：楼永通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10月27日

营业期限：2022年10月27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C2GJ4G63

#### 1) 公司简介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10月27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于2022年10月27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750.00	37.50%
	合计	2,000.00	100.00%	750.00	37.5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投资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电渗析应用设备对海外出口，同时对外投资平台公司以及与其他股东合作成立的孙公司，设置在该公司名下。目前公司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337.60 万元，负债总额 359.23 万元，净资产为 978.37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20.07 万元，净利润 208.00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13.15	1,337.60
负债	116.78	359.23
净资产	696.37	978.37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69.68	520.07
利润总额	21.82	218.94
净利润	20.72	208.00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埃尔”）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临滨路 377 号

法定代表人：丁钱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3 月 18 日

营业期限：2011 年 3 月 18 日至 2031 年 3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568794907D

### 1) 公司简介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取得杭州市钱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b>合计</b>	<b>1,000.00</b>	<b>100.00%</b>	<b>1,000.00</b>	<b>100.00%</b>

### 2)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电渗析膜片（包括阳离子交换膜和阴离子交换膜）；环保设备及配件、液体分离设备及配件、膜分离设备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服务；批发、零售：环保设备及配件、液体分离设备及配件、膜分离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电气设备、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 3) 经营状况

杭州埃尔主要负责电渗析设备膜组器和配水板、隔板等配件的研发和生产。目前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3,612.19 万元，负债 1,062.47 万元，

净资产 2,549.72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50.58 万元，净利润 502.95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5,480.96	3,612.19
负债	2,806.43	1,062.47
净资产	2,674.53	2,549.72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6,035.49	5,650.58
利润总额	612.15	522.60
净利润	559.61	502.95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4）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简称“江山蓝然”）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贺村镇长丰大道 206-4 号

法定代表人：邓德涛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 年 7 月 3 日

营业期限：2024 年 7 月 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81MADQMFX64F

##### 1) 公司简介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7 月 3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取得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925.00	92.50%

合计	1,000.00	100.00%	925.00	92.50%
----	----------	---------	--------	--------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膜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江山蓝然主要负责自研离子交换膜的生产，2025年已建成年产100万平方米的离子交换膜生产线，并已于2025年10月开始试生产。目前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根据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4,063.04万元，负债3,683.63万元，净资产379.41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51.55万元，净利润-464.82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	2,066.70	4,063.04
负债	1,827.46	3,683.63
净资产	239.24	379.41
项目名称	2024年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2.32	51.55
利润总额	-80.76	-464.82
净利润	-80.76	-464.8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5)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华丝”）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 号楼  
601-1 室

法定代表人：卿波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4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22 年 4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7M6AGT9M

### 1) 公司简介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岑森超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设立时，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2	岑森超	245.00	49.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2025 年 6 月，岑森超与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计 24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324.00	64.80%

合计	500.00	100.00%	324.00	64.80%
----	--------	---------	--------	--------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杭州华丝主要负责膜材料的研发，目前无对外销售业务。

## 4) 资产及负债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基准日账面资产总额 70.68 万元，负债 4.85 万元，净资产 65.83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64.12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报表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105.97	70.68
负债	6.01	4.85
净资产	99.96	65.83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0.47	-
利润总额	-75.65	-64.12
净利润	-75.65	-64.1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6)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衢州蓝通”）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贺村镇长丰大道 206-4 号 101 室

法定代表人：雷引林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 年 4 月 13 日

营业期限：2023 年 4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CE0CHF55

### 1) 公司简介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雷引林共同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取得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初始成立时，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60.00%
2	雷引林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24 年 8 月，经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人民币减少为 5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减少后，公司股东股权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60.00%
2	雷引林	20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2025 年 1 月，经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雷引林分别将其持有的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9%股权转让给杭州蓝通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致纯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2	雷引林	155.00	31.00%
3	杭州蓝通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4	杭州致纯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合计		500.00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00%	255.00	51.00%
2	雷引林	155.00	31.00%	155.00	31.00%
3	杭州蓝通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45.00	9.00%
4	杭州致纯膜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9.00%	45.00	9.00%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膜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衢州蓝通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的研发，目前公司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335.08 万元，负债总额 1,308.34 万元，净资产为 26.74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3.12 万元，净利润-195.31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0.77	1,335.08
负债	13.72	1,308.34
净资产	97.05	26.74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8.24	323.12
利润总额	-204.69	-195.31
净利润	-204.69	-195.31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7）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杭州蓝松”）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 号楼  
701-1

法定代表人：邓德涛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营业期限：2023 年 4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CE1LBB4Q

#### 1) 公司简介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4 月 6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程丽华与孙建平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取得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	60.00%	30.00	60.00%
2	程丽华	15.00	30.00%	15.00	30.00%
3	孙建平	5.00	10.00%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100.0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

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杭州蓝松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的研发、销售，目前公司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6.85 万元，负债总额 51.44 万元，净资产为-34.59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12 万元，净利润-37.82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8.38	16.85
负债	35.15	51.44
净资产	3.24	-34.59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58.75	36.12
利润总额	-27.30	-37.82
净利润	-27.30	-37.82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8)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浙江彤然”）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白云街道花园东大道 258 号 202-10 室（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曹华俊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2 月 24 日

营业期限：2022年2月24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7GP5PU9M

### 1) 公司简介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2月24日，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华俊	600.00	60.00%
2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浙江彤然目前属于存续状态，但无实质经营业务。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4.52万元，负债总额12.53万元，净资产为-8.01万元，2025年无营业收入，净利润-8.06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34	4.52
负债	7.29	12.53
净资产	0.05	-8.01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0.35	-

利润总额	-9.22	-8.06
净利润	-9.22	-8.06
审计机构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 (9)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简称“南京工大膜”）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产业技术研创园园思路1号

法定代表人：李卫星

注册资本：12,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27日

营业期限：2017年12月27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1MA1UTF0L7X

#### 1) 公司简介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2月27日，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膜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8.48	33.404%
2	南京晨星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1.52	19.596%
3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40.00	12.00%
4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440.00	12.00%
5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6.40	7.22%
6	碧水华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0.00	7.00%
7	江苏久青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5.00%
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00%
9	浙江旭森阻燃剂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00%
10	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1.00%
11	化工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	93.60	0.78%
合计		<b>12,000.00</b>	<b>100.00%</b>

## 2) 经营范围

一膜技术、工艺及成套装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通用仪表及自动化成套控制装置系统的研制、销售、技术咨询；市政工程、机电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检测服务；科技园区管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市场调查、社会经济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水污染防治服务；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制药专用设备制造；制药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 经营状况

南京工大膜是专业从事绿色化工、环境工程、膜装备应用、工艺包技术开发（工程化、连续化）、工程技术咨询、工程设计的研究型设计院。

## 4) 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账面资产总额 33,894.51 万元，负债总额 13,689.53 万元，净资产为 20,284.9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20,198.78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079.03 万元，净利润 2,210.8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204.54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

表：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合并）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8,953.21	33,894.51
负债	12,551.19	13,689.53
净资产	16,402.02	20,204.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992.45	20,198.78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5,022.23	5,079.03
利润总额	1,148.88	2,218.93
净利润	1,147.51	2,210.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72.94	2,204.54
审计机构	南京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南京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6、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33号，2014年7月修订版）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41项具体准则。

####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股权。

#### (四)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 二、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25年11月27日），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

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需了解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三、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是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单体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14,218.4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674.1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92,544.3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0,146.76 万元，非流动资产 24,071.70 万元；流动负债 20,999.12 万元，非流动负债 674.99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合并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14,550.48 万元，负债总额 21,219.1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93,331.3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3,386.5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79,602.41 万元，非流动资产 34,948.08 万元；流动负债 19,913.74 万元，非流动负债 1,305.42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 （一）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和固定资产。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

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等；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结构性存款等；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的往来款和保证金押金等；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合同履行成本和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蝶阀等零部件，产成品主要为工艺内成套和直流电源等产品，在产品主要为项目中未发出的材料等，合同履行成本主要为分期项目投入成本，发出商品主要为发至各项目地的膜及设备；固定资产包括房产建筑物及设备类资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共计 3 项，为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房地产；设备类资产-机器设备为剥线机、涂膜机等 5 项生产加工设备；车辆为岚图、奔驰牌汽车等 7 项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为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服务器等 204 项办公设备；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对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等 9 家单位的股权投资，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账面值 (万元)	业务分工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2,807.52	膜生产
2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757.79	对外出口
3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1,287.80	设备研发生产
4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100%	925.00	膜生产
5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324.00	膜材料研发
6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51%	255.00	膜研发
7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30.00	膜研发销售
8	浙江彤然技术有限公司	40%	-	参股公司，目前无实质经营业务
9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	211.52	参股公司，不参与其实质经营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22,178.62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19.42%，为存货和固定资产。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存货主要分布于各仓库及项目所在地，固定资产主要分布于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办公场所。

2、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合同履行成本和发出商品，

其中原材料主要为蝶阀等零部件，产成品主要为工艺内成套和直流电源等产品，在产品主要为项目中未发出的材料等，合同履行成本主要为分期项目投入成本，发出商品主要为发至各项目地的膜及设备。存货周转正常，保存状况良好。

3、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类资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共计3项，为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1-3号楼房地产；设备类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剥线机、涂膜机等5项生产加工设备；车辆为岚图、长城牌货车等7项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为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服务器等204项办公设备。上述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杭州蓝然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主要为1项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号	坐落位置	土地面积(m <sup>2</sup> )	证载用途	终止日期	权利性质	他项权利
1	杭州蓝然	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19822号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1幢、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3幢等3套	11160	工业用地	2067年08月29日	出让	最高额抵押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杭州蓝然及其长投单位申报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为94项专利，11项软件著作权，51项商标和2项域名，具体明细如下：

### 1、专利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氨氮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2010/11/12	CN201010541783.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2	稀土钠皂化废水制备酸碱的方法	2013/1/22	CN201310025015.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	稀土钠皂化废水综合回用处理方法	2013/12/10	CN201310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67655.X		
4	丙烯酸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2015/4/5	CN201510 157061.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一种脱硫废水的循环利用方法	2015/8/25	CN201510 525875.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一种脱硫废水零排放工艺	2015/8/25	CN201510 526476.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双极膜法从溶液中回收氢氧化锂工艺	2015/8/25	CN201510 526884.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	一种蛋氨酸盐皂化液脱碳酸盐工艺	2016/5/30	CN201610 371362.0	授权	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一种减少蛋氨酸皂化液中碳酸根的生产方法	2016/6/3	CN201610 389457.5	授权	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一种液压式电渗析装置	2016/5/10	CN201620 418557.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一种液压式双极膜电渗析装置	2016/5/10	CN201620 418907.4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	一种含降温装置的新型均相膜电渗析设备	2016/5/10	CN201620 421068.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	一种新型带仪表双极膜设备	2016/5/10	CN201620 421156.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	一种离子交换膜性能快速评价装置	2016/5/27	CN201620 507881.0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一种一体化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6/6/16	CN201620 588985.9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	一种一体化均相膜电渗析设备	2016/6/16	CN201620 605507.4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	一种离子交换膜的连续制备装置	2017/1/5	CN201720 010661.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	一种动力电池三元材料前驱体生产废水的绿色循环利用工艺	2018/12/25	CN201811 594826.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	二沉池出水中水回用的处理设备和方法	2018/12/25	CN201811 594830.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	二沉池出水中水回用的处理设备	2018/12/25	CN201822 187891.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	一种处理粘胶纤维行业酸性废水和碱性废水的方法	2019/3/29	CN201910 251272.1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	碳酸锂洗水资源化综合利用的装置及其方法	2019/7/31	CN201910 702295.X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	一种改进的环氧乙烷法制备牛磺酸工艺	2019/7/31	CN201910 702320.4	授权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4	一种电渗析基础实验标准测试方法	2019/9/27	CN201910 929344.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	一种改进的膜法制备维生素 C 的清洁工艺	2019/12/30	CN201911400277.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	一种用于处理弱酸盐废水的双膜集成装置	2019/1/10	CN20192004158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	一种制备高纯度有机碱的两隔室双极膜电渗析装置	2019/2/2	CN201920187064.5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8	一种带检测的 CO <sub>2</sub> 去除装置	2019/7/31	CN201921230449.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	一种模块化集成式的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9/12/30	CN201922446277.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	一种具有调节控制功能的电渗析实验设备	2019/12/30	CN201922483655.X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	一种高效扩散渗析小试装置	2019/12/30	CN201922492795.3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2	一种活性染料染色液硫酸钠促染剂资源化的方法	2020/7/15	CN202010680595.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	一种环氧氯丙烷皂化废水处理工艺	2020/7/15	CN202010681385.8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4	一种适用于高悬浮物进水的电渗析隔板	2020/2/27	CN202020219184.1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5	一种制备高纯度有机碱的膜设备	2020/2/27	CN202020219192.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6	一种适用于无机盐连续制备无机酸或无机碱的装置	2020/2/27	CN202020219530.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	一种 IGBT 保护吸收电容固定安装加固结构	2021/12/31	CN202123447185.5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8	一种磷酸锂制备磷酸和氢氧化锂的工艺	2022/12/30	CN202211727466.2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2023/3/23	CN202310291705.2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40	一种废旧三元锂电池的锂回收提纯方法	2023/11/1	CN202311436320.7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	一种低跨膜电压的单片型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564174.6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2	一种高选择透过性阴膜的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564176.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3	一种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3/11/22	CN202311564177.X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4	一种膜法纯化草铵膦的方法	2023/12/29	CN202311857237.7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	一种用于氢氧化锂制备联产高纯盐酸的集成设备	2023/2/22	CN202320279654.7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6	一种用于电池级氢氧化锂制备的膜设	2023/4/11	CN202320	授权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备		785540.X		
47	一种钒电池电解液的生产工艺	2024/1/25	CN202410100911.5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8	一种草甘膦含盐废水的双极膜电渗析处理方法	2024/10/28	CN202411507732.X	实质审查	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	一种电渗析设备	2024/11/29	CN202411742274.8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	一种提锂副产物磷酸钠制备磷酸铁的生产工艺	2024/12/23	CN202411901161.8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	一种基于双极膜电渗析制备四甲基氢氧化铵的方法	2024/12/31	CN202411980418.3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2	一种膜法碳捕集固化方法	2025/4/24	CN202510518392.9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3	带网布支撑的聚乙烯/聚苯乙烯复合膜卷及其制备方法	2019/12/1	CN201810314696.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4	一种 1-氯-2-(二氯(苯)甲基)苯溶液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310215932.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5	一种聚苯乙烯系功能微球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110417302.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6	一种卷式双极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684566.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7	一种单价离子选择性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836745.6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8	一种卷式离子交换均相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610279557.2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9	一种苯乙烯-乙烯间规共聚物的制备方法	2020/11/1	CN201711172636.4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0	一种阳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385.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1	一种阴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276.3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2	一种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8999.1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3	一种均相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9001.X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4	一种带网布支撑的单片型双极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21/1/21	CN202110079385.5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5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429.1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6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阴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430.4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7	以中空纤维多孔膜为基体的扩散渗析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3/18	CN201910201309.X	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8	一种插接拼接的光伏发电组件	2025/6/20	CN223007 531U	授权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69	一种无线电压采集装置	2025/6/17	CN222994 560U	授权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70	一种模块化低压直流电源装置	2025/5/9	CN222852 037U	授权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71	磺化二卤代单体的绿色制备方法	2023/12/1	CN115304 525B	授权	衢州蓝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72	一种电压检测柱安装结构及电渗析装置	2024/12/25	CN202423 218302.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3	一种带自动液压站的电渗析装置	2024/11/29	CN202422 944033.3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4	一种快速接头、膜堆及电渗析装置	2024/11/29	CN202422 947252.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	一种带自清洗装置的膜堆及电渗析设备	2024/11/29	CN202422 948096.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	一种含降温装置的多功能电渗析设备	2022/10/18	CN202222 748442.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7	一种集成化小型化多功能的电渗析设备	2022/10/18	CN202222 74844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	一种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22/04/12	CN202220 842150.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9	一种多价金属离子浓缩用电渗析膜堆	2022/07/04	CN202221 720208.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	一种具有多价金属离子浓缩用电渗析膜堆的电渗析系统	2022/07/04	CN202221 716875.8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1	一种智能控温的两隔室双极膜设备	2019/09/29	CN201921 649440.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2	一种模块化的双极膜电渗析设备	2019/09/29	CN201921 648212.5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3	一种半均相阴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5/09/09	CN201510 569663.X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	一种半均相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5/09/09	CN201510 57017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	一种碟片式圆柱形电渗析装置	2016/02/02	CN201610 072285.9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6	一种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6/01/11	CN201610 014614.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	一种用于双极膜电渗析设备的小型隔板及膜堆	2017/04/19	CN201720 414387.4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	连续化生产聚氯乙烯半均相阴、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5/06/23	CN201510 347534.6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	一种新型碟片式圆柱形电渗析装置	2016/02/02	CN201620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4492.3		
90	一种高交换容量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3/11/13	CN201310561841.5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	一种高选择透过率异相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1/12/14	CN201110417280.2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2	一种PVC半均相阴阳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	2011/09/08	CN201110264660.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	带接液盘的电渗析装置	2016/1/11	CN201620020852.1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4	膜堆带防护罩的电渗析装置	2016/1/11	CN201620020851.7	授权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著作权人
1	蓝然实验设备集成控制系统	2025/3/7	2025SR040836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蓝然 EX3BT 设备控制系统	2025/2/27	2025SR0347423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	蓝然 EX-4S 设备控制系统	2025/2/27	2025SR034742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蓝然电渗析设计软件	2022/4/27	2022SR053176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蓝然新材料生产控制系统	2019/1/23	2019SR008180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蓝然环境水处理控制系统	2017/1/22	2017SR022360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蓝然氨基酸膜分离提纯控制软件	2016/10/28	2016SR31089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	煤化工高盐水电渗析脱盐控制软件	2016/10/28	2016SR310420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蓝然废水综合回用系统控制软件	2013/5/7	2013SR041848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蓝然氨基酸膜分离提纯系统控制软件	2013/4/18	2013SR035005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工业电源控制系统	2025/7/24	2025SR1344929	杭州蓝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 3、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进展状况	类别
1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85779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2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8406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3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3/7	83899105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0065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5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1979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6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4/12/30	82849199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7	杭州蓝然	蓝然	2020/9/10	49658890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8	杭州蓝然	澜冉	2020/3/5	44393898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9	杭州蓝然	蓝然	2019/7/22	39823786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10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1843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11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24413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12	杭州蓝然	蓝然	2019/5/29	38523583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13	杭州蓝然	LANRAN	2019/5/29	38524840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14	杭州蓝然	LR	2019/5/29	38518416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15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12/21	35481651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16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8/7	32743819	商标已注册	09类-科学仪器
17	杭州蓝然	LANRAN	2018/8/7	32749515	商标已注册	07类-机械设备
18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8/7	32727102	商标已注册	05类-医药
19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86569	商标已注册	35类-广告销售
20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95082	商标已注册	01类-化学原料
21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2/7	29184962	商标已注册	02类-颜料油漆
22	杭州蓝然	蓝然	2018/1/24	28885548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23	杭州蓝然	LANRAN	2015/10/16	18072786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24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10/16	18072932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25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10/16	18073097	商标已注册	42类-网站服务
26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731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27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775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28	杭州蓝然	蓝然	2015/6/23	17270802	商标已注册	42类-网站服务
29	杭州蓝然	蓝然 MBLUETEC	2010/12/23	8983549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30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1/16	2514270	商标已注册	澳大利亚 11类
31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1/16	2514282	商标已注册	澳大利亚 17类
32	杭州蓝然	HZ LANRAN	2025/4/26	019129639	商标已注册	欧盟 11、17类
33	杭州蓝然	蓝然	2025/8/21	83894309	商标已注册	42类-网站服务
34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1.07.28	40910143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35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0.04.21	40915202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36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0.04.21	40919207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37	衢州蓝然	LANCYTOM	2020.07.14	41514408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38	衢州蓝然	LANCYTOM	2020.06.21	4153105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39	衢州蓝然	LANCYTOM	2020.06.28	41531095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40	衢州蓝然	LRASTOM	2021.01.07	4482003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41	衢州蓝然	蓝斯通	2021.08.14	52124079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2	杭州埃尔	埃尔	2022.10.28	9306205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3	杭州埃尔	ionsep	2023.06.07	10653249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4	杭州埃尔	Ionconcen	2016.07.14	16954082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5	杭州埃尔	Green-sep	2016.08.14	16954107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6	杭州埃尔	ZEED	2016.07.28	17058047	商标已注册	11类-灯具空调
47	杭州埃尔	aiertech	2016.09.21	17531871	商标已注册	01类-化学原料
48	杭州埃尔	ionsep	2020.11.07	44823893	商标已注册	40类-材料加工
49	杭州埃尔	ionsep	2020.11.07	44824996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50	衢州蓝通	LTOM	2025.08.14	83547357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51	衢州蓝通	LRTOM	2025.08.21	83625319	商标已注册	17类-橡胶制品

## 4、域名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备案号	所有人
----	-------	------	-----	-----

1	lanran.com.cn	2014/5/3	浙 ICP 备 14043704 号-2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iontech.com.cn	2011/10/20	浙 ICP 备 17050548 号-1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账外无形资产外，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其他表外资产。

### 四、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评估基准日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人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拟订了时间表，为了加快整体工作的进程，同时考虑到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本次评估目的的实现日接近的需要和完成评估工作的实际可能，经与各方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五、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 (一)权属资料不全或权属瑕疵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部分知识产权证书尚未完成办理，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申请号或注册号	类型/类别	知识产权进展状况	申请（专利权）人
1	一种活性染料染色残液硫酸钠促染剂资源化的方法	CN202010680595.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CN202310291705.2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3	一种废旧三元锂电池的锂回收提纯方法	CN202311436320.7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一种高选择透过性阴膜的制备方法	CN202311564176.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一种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备方法	CN202311564177.X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一种膜法纯化草铵膦的方法	CN202311857237.7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	一种钒电池电解液的生产工	CN202410100911.5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艺				
8	一种草甘膦含盐废水的双极膜电渗析处理方法	CN202411507732.X	专利权	实质审查	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	一种电渗析设备	CN202411742274.8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一种提锂副产物磷酸钠制备磷酸铁的生产工艺	CN202411901161.8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	一种基于双极膜电渗析制备四甲基氢氧化铵的方法	CN202411980418.3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	一种膜法碳捕集固化方法	CN202510518392.9	专利权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二)抵押担保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存在以下抵押担保事项：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权证编号	证载权利人	建筑面积	抵押权人
1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1-3号楼	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19822号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440.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溪支行

上述抵押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溪支行的借款设置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债务期间至2024年5月5日止，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该项抵押涉及的主债务已归还完毕，不动产抵押解除手续尚未办理；2026年3月，上述房产已办理不动产抵押权注销登记。

## (三)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截至评估报告日，杭州蓝然存在以下未决诉讼：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金额	诉讼阶段
合盛硅业(鄞善)有限公司	杭州蓝然	买卖合同纠纷	390万元及利息等	基准日二审中，期后二审已判决并已履行完毕，原告对案件申请再审
河北宇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蓝然	买卖合同纠纷	122.6万元及诉讼费、鉴定费等	基准日审理中，期后已撤诉
杭州蓝然	合盛硅业(鄞善)有限公司、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质保金130万元及利息等约152.45万元	已立案，尚未开庭
杭州蓝然	合盛硅业(泸州)	买卖	642.84万元	已立案，尚未开庭

	有限公司、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	-----------------	------	--	--

#### (四)重大期后事项

杭州蓝然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及子公司租赁情况如下：

租赁方	承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中煤科工集团杭州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埃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临江工业园区临滨路377号1号楼2643m <sup>2</sup> 、3号厂房902m <sup>2</sup> 、5号楼4275m <sup>2</sup> 及办公楼260m <sup>2</sup>	8080m <sup>2</sup>	2025/5/1-2027/4/30
叶珍花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江山市贺村镇东山头自然村103号	364.67m <sup>2</sup>	2024/11/15-2029/11/14
江山欧派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江山蓝然制膜有限公司	江山市贺村镇长丰大道206号的4号厂房	14411.60m <sup>2</sup>	2024/10/8-2029/10/7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17号1号楼601-1室	102.60m <sup>2</sup>	2024/4/25-2027/4/24
李鹏鹏	杭州华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钱塘区临江街道临江佳苑34-2-102-4	/	2025/8/22-2026/2/21
浙江金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研口村青研线甲方生产基地二楼东北区域车间（900平方米）及3楼北区办公室（200平方米）	1100m <sup>2</sup>	2025/3/1-2028/2/29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蓝然科创园1号楼701-1	32.6m <sup>2</sup>	2023/4/6-2026/4/5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蓝然科创园1号楼209-2	73.48m <sup>2</sup>	2023/6/10-2026/6/9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蓝帛新材料有限公司	蓝然科创园1号楼209-1室	96.4m <sup>2</sup>	2023/6/10-2026/6/9
陕西立人创业科技园有限公司	西安蓝拓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A座C区310室	190m <sup>2</sup>	2023/9/1-2028/8/31
君和天地（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蓝析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10号院1号楼A座15层1506	136.58m <sup>2</sup>	2026/1/1-2028/1/29

2、因历史期间存在杭州蓝然与第三方合作开发项目或为与第三方开展战略合作，导致杭州蓝然与第三方共有专利。截至目前，杭州蓝然共有三项已授权的共有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共有背景	权利分配情况
------	--------	--------

一种减少蛋氨酸皂化液中碳酸根的生产方法	杭州蓝然与重庆紫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紫光”）合作进行蛋氨酸双极膜电渗析项目，由杭州蓝然与重庆紫光的参股公司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宁夏紫光”）共同申请专利	<p>（1）合作方对第三方任何一种形式的许可和专利申请权或者专利权的转让，由重庆紫光决定；杭州蓝然配合进行。</p> <p>（2）许可实施该专利或者转让该专利的申请权、专利权的收益，按重庆紫光 100%、杭州蓝然 0%进行分配。</p> <p>（3）双方均有权在重庆紫光及其分（子）公司范围内实施该专利技术，杭州蓝然无权在重庆紫光及其分（子）公司以外实施该专利技术。</p>
一种蛋氨酸盐皂化液脱碳酸盐工艺	根据公司说明，公司与共有人（宁夏紫光）签署的协议缺失；根据历史申报文件，该专利的权力分配情况与专利“一种减少蛋氨酸皂化液中碳酸根的生产方法”情况一致。	
一种氨氮废水处理回用的工艺	为促进与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杭州蓝然同意将该独有专利变更为双方共有。该专利发明人楼永通、李嘉在专利申请日系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的在职或离职员工，参与了该等专利技术的相关工作。	杭州蓝然、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均可以自行使用专利，但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不得授权除其子公司外的其他第三方使用该专利。

3、杭州蓝然现已开发出基于自研技术的均相膜和双极膜，并通过江山蓝然、衢州蓝然各建设生产产线，2025 年江山蓝然产线正式调试生产，2026 年下半年预计衢州二期产线正式调试生产，按照杭州蓝然规划，未来以自研技术生产的均相膜和双极膜数量将逐渐提升。

4、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发出商品中存在部分项目为暂停状态，对于后续项目是否继续执行以及项目款项结算金额尚无法确定。

## 六、资产负债清查情况、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 （一）资产负债清查情况说明

1、列入本次清查范围的资产，是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对应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单体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14,218.4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674.1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92,544.3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0,146.76 万元，非流动资产 24,071.70 万元；流

动负债 20,999.12 万元，非流动负债 674.99 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杭州蓝然合并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114,550.48 万元，负债总额 21,219.1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93,331.3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3,386.5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79,602.41 万元，非流动资产 34,948.08 万元；流动负债 19,913.74 万元，非流动负债 1,305.42 万元。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22,178.62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19.42%，为存货和固定资产。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 存货主要分布于各仓库及项目所在地，固定资产主要分布于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办公场所。

(2) 存货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和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蝶阀等零部件，产成品主要为工艺内成套和直流电源等产品，在产品主要为项目中未发出的材料等，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分期项目投入成本，发出商品主要为发至各项目地的膜及设备。存货周转正常，保存状况良好。

(3)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类资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共计 3 项，为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褚家塘路 17 号 1-3 号楼房地产；设备类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剥线机、涂膜机等 5 项生产加工设备；车辆为岚图、长城牌货车等 7 项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为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服务器等 204 项办公设备。上述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2、实施方案：此项工作由财务部牵头，相关各部门参与。具体由业务部门负责库存商品的清查盘点，生产部门和物资供应部门负责原材料的清查盘点，财务部门、设备管理部和办公室共同负责固定资产的清查盘点。

清查盘点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统一核对账、卡、物，力求做

到准确、真实、完整。

(1) 流动资产的清查：运用实地盘点，与抽样盘点相结合，通过点数和抽取样本计算等方法，确定其实有数量。

(2) 固定资产的清查，是通过实物数量盘点和质量检验方法相结合，采取各种技术方法，检验资产的质量情况。按照具体要求做到了实事求是的评价。

### 3、清查结论

(1) 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2) 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账实相符。

## (二)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说明

### 一) 营业收入预测

杭州蓝然的业务收入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电渗析应用设备销售收入、膜材料及配件销售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和树脂材料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房租收入和废品收入。

杭州蓝然近年的营业收入情况见下表：

表 1 杭州蓝然历史期营业收入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b>一、主营业务收入</b>	<b>23,743.54</b>	<b>28,122.47</b>
电渗析应用设备	16,181.02	22,142.08
膜材料及配件	6,640.65	5,258.37
技术服务	757.72	245.99
树脂销售	164.15	476.04
<b>二、其他业务收入</b>	<b>1,404.62</b>	<b>1,375.73</b>
房租	1,376.27	1,350.83
废品	28.35	24.90
<b>三、营业收入合计</b>	<b>25,148.16</b>	<b>29,498.19</b>

#### 1. 电渗析应用设备

杭州蓝然主要销售收入来自于电渗析应用设备，电渗析（ED）是

在外电场的作用下，利用阴阳离子交换膜对溶液中的阴、阳离子有选择性透过，从而使溶液中的无机杂质离子和溶剂水分离的一种物理化学过程。电渗析可应用于盐湖提锂、物料脱盐，废水脱盐，海水淡化预处理或浓盐水处理，食品脱盐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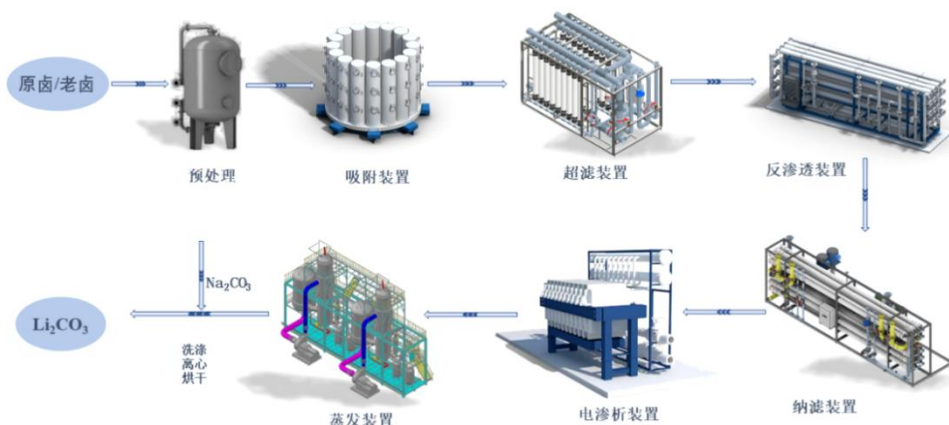
杭州蓝然电渗析应用设备主要以项目制的方式承接，通过整体方案的设计定制化生产电渗析应用设备。不同行业、规模的下游客户对工艺路线、设备处理量、交付期的需求不同，不同项目的方案设计、规模大小、实施周期均会存在一定差异，公司电渗析应用设备具有产品高度定制化的特点。

对于电渗析应用设备销售收入，杭州蓝然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销售情况、潜在客户的项目规划（含时间和规模），公司与客户跟进了解情况进行预测。目前我国离子交换膜产量较高，但是异相膜占比较高，主要用于初级电渗析水处理，也有少许用于化工和食品工业中的脱盐、微咸水的淡化、环保废水浓缩处理、废盐制备酸碱、盐湖提锂等。随着国内制膜技术的进步、电渗析集成装备水平的提升和应用技术不断开发，电渗析技术的应用正在逐步扩大，应用于新能源、食品和制药、化工等行业。其中新能源主要运用场景为盐湖提锂。

### （1）盐湖提锂介绍

盐湖提锂是未来全球锂资源供给的绝对主力。我国锂资源供应以盐湖为主，其在锂矿资源中的占比高达 85%以上，其单体项目的储量规模通常可观，生产成本相对较低，未来技术进步的潜力广阔，盐湖提锂有望成为未来锂资源供应体系的基石。

盐湖卤水制备氢氧化锂可分为三道环节，分别是原卤处理环节、浓缩环节和沉锂环节。浓缩环节，可用超滤和反渗透或电渗析。其工艺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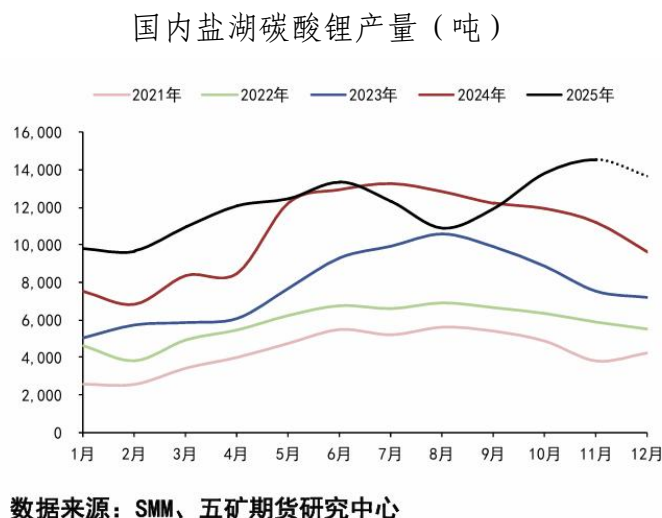


在原卤处理环节，电渗析技术可以用于分离镁和锂等离子体。通过使用选择性离子交换膜，电渗析技术能够实现锂与镁和其他离子的分离，并实现锂的浓缩。这种连续或批量循环的工艺可以适应不同镁锂比的盐湖卤水，并有效地提取锂。在浓缩环节，电渗析技术可以用于经浓缩后的锂溶液的进一步处理和纯化。通过选择性离子交换膜进行循环，电渗析技术可以实现锂的浓缩，并去除其他杂质离子，提高锂溶液的纯度。在氢氧化锂制备环节，传统工艺需要经过多个步骤才能制备氢氧化锂。然而，双极膜电渗析技术可以直接将氯化锂溶液一步法制备成氢氧化锂，避免了额外的步骤和化学药品的使用。同时，通过电渗析过程中产生的盐酸可以用于吸附剂的再生，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此外，我国盐湖条件有限，生态环境脆弱，酸碱资源、水资源非常匮乏，高海拔，交通不便，运输成本高。双极膜电渗析技术还可以用氯化钠制备酸碱，用于吸附剂提锂解析、除杂预处理、设备清洗、树脂再生等核心工艺段，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降低产品单位生产成本。

## （2）盐湖提锂产业规模

根据五矿期货有限公司《碳酸锂：2026年资源供给展望》，2025年1-11月国内盐湖碳酸锂产量达13.2万吨，同比增长11.7%；随着新增产能逐步释放，2026年盐湖碳酸锂产量增速有望达到40%，成为国

内锂资源供给的关键增长极。



全球锂需求在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的驱动下保持强劲增长。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 2025 年 11 月发布的最新数据，2025 年全球锂需求量预计达到约 163 万吨 LCE，较 2022 年的 77.7 万吨增长约 110%。2022-2025 年三年间，全球锂需求复合增长率（CAGR）为 28%，显示出新能源产业链对锂资源的旺盛需求。2026 年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提升、储能市场加速发展，全球锂需求预计将进一步增长至 180-190 万吨 LCE。

国家政策层面持续支持新能源产业发展。根据《“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锂离子电池被明确列为构建多元化新型储能体系的重要技术方向，为上游锂资源开发提供了明确的政策导向。盐湖提锂作为锂资源供给的重要来源，在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和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方面具有战略意义。需要强调的是，盐湖提锂产能建设与全球锂需求增长之间存在紧密的供需关系。当前国内盐湖提锂产能虽已实现较快增长，但面对持续扩张的全球锂需求，仍需通过技术创新、资源整合、产能释放等多措并举，确保锂资源稳定供应，支撑新能源产业健康发展。

电渗析设备是核心的膜分离单元之一，它的需求增长与盐湖提锂市场的扩张直接挂钩，且增长弹性可能高于行业平均增速。

如工艺图所示，在“纳滤装置”之后，“电渗析装置”通常被用于：浓缩锂离子：对经过纳滤等步骤初步纯化后的富锂液进行深度浓缩，大幅提高锂浓度，为后续沉锂（与  $\text{Na}_2\text{CO}_3$  反应）或蒸发结晶工序做准备，从而显著降低后续能耗和成本；分离杂质离子：与纳滤等技术协同，进一步去除镁、硼等杂质离子，提升锂盐纯度。因此其需求增长受多方面驱动因素影响：

A.产能扩张的直接拉动：每新增一定规模的盐湖提锂产能，都需配套相应的膜分离设备。电渗析作为关键工艺环节，其设备需求与新增产能成正比。

B.技术路线占比提升：吸附+膜法（特别是“吸附+膜法集成”）因适应性强、回收率高、环保友好，已成为新建项目的主流选择。电渗析是该路线中的“标配”或“优选项”，其渗透率（在新项目中的采用比例）将不断提高。

C.工艺升级与环保要求：传统蒸发工艺能耗高、对环境影响大。电渗析作为高效、节能的浓缩技术，在“双碳”目标下，成为替代或优化传统蒸发工艺的关键设备，在老旧产能技术改造中也将创造增量需求。

D.对锂品质要求的提高：电池级锂盐对纯度要求极高。电渗析能有效分离同价离子（如  $\text{Mg}^{2+}$  与  $\text{Li}^+$ ），是生产高纯锂盐不可或缺的环节。随着电池能量密度和安全性要求提升，对电渗析等精制设备的需求将更加强劲。

盐湖提锂市场的爆发式增长，将直接且强劲地拉动对电渗析设备及专用离子交换膜的需求。在“吸附+膜法集成”这一主流技术路径中，

电渗析是高效浓缩与纯化的核心环节，其战略地位日益凸显。这一明确的市场需求，为具备电渗析核心技术（膜+装备+工艺包）的国产厂商提供了较好的历史机遇。若能持续提升在高镁锂比、高盐度、复杂卤水等严苛工况下的设备稳定性和经济性，将能显著受益于这一波产业红利，实现快速成长。综上，盐湖提锂不仅是新能源产业链的关键资源保障，更是驱动以电渗析为代表的先进膜分离技术和装备发展的核心应用场景和“试金石”。其未来市场的高确定性增长，为电渗析行业打开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 2.膜材料及配件

电渗析应用设备主要通过离子交换膜在直流电场的作用下使电解质离子自溶液中部分分离，离子交换膜属于设备耗材，需定期更换。同时，杭州蓝然也向采用其他公司生产的电渗析设备的客户提供换膜或配件服务。

对于未来膜材及配件销售收入，杭州蓝然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销售情况及销售计划预估每年销量。销售单价方面，杭州蓝然管理层参考历史期销售价格及预计售价预测。

## 3.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包括电渗析应用实验服务、技术合作开发服务、设备维护服务、工艺路线可行性研究服务等。

由于该项业务收入不稳定，且不是公司重点发展业务，故预测不考虑该项收入。

## 4.树脂销售收入

树脂产线主要是向合金膜产线提供树脂原料，也接受部分对外销售/加工订单，由于树脂销售业务订单不稳定，且非核心业务，故本次预测不考虑该项收入。

## 5.其他业务收入

### (1) 房租收入

杭州蓝然房租收入为杭州蓝然科创园部分房产对外出租产生的租赁收入，由于房屋租赁非杭州蓝然主要业务，本次预测不考虑房租收入。

### (2) 废品收入

废品收入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对外处理销售，由于金额较小且不稳定，故本次预测不考虑该项收入。

公司未来收入预测具体如下：

表 2 营业收入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电渗析应用设备	28,532.74	36,518.76	43,486.73	48,053.10	51,991.15
膜材料及配件	6,034.70	5,376.92	5,632.36	5,896.14	6,153.00
营业收入合计	34,567.45	41,895.68	49,119.08	53,949.24	58,144.15

## 二) 营业成本预测

根据杭州蓝然的财务数据，杭州蓝然近年的营业成本情况见下表：

表 3 杭州蓝然历史年度及基准日成本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成本明细	2024年	2025年
电渗析应用设备	人工	708.83	1,281.64
	材料	7,562.76	11,580.89
	制造费用	1,029.82	1,738.50
	小计	9,301.41	14,601.04
膜材料及配件	人工	139.11	89.30
	材料	3,624.82	2,572.37
	制造费用	246.49	232.81
	小计	4,010.42	2,894.48
技术服务		206.84	186.40
树脂销售成本		419.37	787.03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3,938.04	18,468.95
主营业务毛利率		41.30%	34.33%
其他业务成本合计		680.60	679.28
营业成本合计		14,618.64	19,148.23

杭州蓝然的成本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和制造费用。

对于电渗析应用设备成本，人工费主要为项目现场设备调试安装人员薪酬，未来年度人工费按照基准日人工定员情况，以实际需求的人数及杭州蓝然规划的人均工资比例预测；材料费主要为设备所使用的膜材料及隔板、电源等配件，历史年度中膜材料为主要设备材料，故对膜材料成本单独预测，其他材料成本占设备销售收入比例较稳定，通过与电渗析应用设备收入占比计算；制造费用主要为运杂费、安装施工费、差旅费等，通过与业务收入占比计算。

对于膜材料及配件成本，人工费为售后部门人员工资，按照基准日人工定员情况，以实际需求的人数及企业规划的人均工资比例预测；制造费用包括运杂费、劳务费和差旅费等，通过与业务收入占比计算；材料费为膜材料及配件生产成本，包含加工人员工资、生产材料费用和制造费用，加工人员人工费按照基准日人工定员情况，以实际需求的人数及企业规划的人均工资比例预测，生产材料费用结合历史生产情况单位材料消耗量、生产技术工艺及预测所需膜面积预测，材料费中制造费用包括折旧摊销、能源费、污水处理费、ASTOM技术服务费（仅合资膜涉及）、房屋租金、维修费等，折旧费按照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摊销费用根据实际摊销政策，以基准日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摊销，房屋租金根据房租合同按照房租缴纳标准预测，其他材料成本通过单位面积成本与膜面积预测。

公司未来成本预测具体如下：

表 4 营业成本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成本明细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电渗析应用设备	人工	1,219.76	1,130.18	1,175.39	1,298.81	1,405.25

	材料	14,451.43	18,811.61	22,975.58	25,388.16	27,468.77
	制造费用	2,169.13	2,832.94	3,373.48	3,727.72	4,033.22
	<b>小计</b>	<b>17,840.32</b>	<b>22,774.73</b>	<b>27,524.45</b>	<b>30,414.69</b>	<b>32,907.24</b>
膜材料及配件	人工	115.85	120.49	140.97	147.57	154.00
	材料	3,594.64	3,075.03	2,987.05	3,126.94	3,263.16
	制造费用	267.19	238.06	249.37	261.05	272.42
	<b>小计</b>	<b>3,977.68</b>	<b>3,433.58</b>	<b>3,377.39</b>	<b>3,535.56</b>	<b>3,689.58</b>
<b>成本合计</b>		<b>21,818.00</b>	<b>26,208.31</b>	<b>30,901.84</b>	<b>33,950.25</b>	<b>36,596.82</b>
毛利率		36.88%	37.44%	37.09%	37.07%	37.06%

### 三) 税金及附加预测

杭州蓝然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

税费政策:

杭州蓝然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增值税的销项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缴纳的增值税额为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分别为 7%、3%、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一定比例后余值的 1.2% 计缴。

土地使用税: 杭州蓝然按 5 元/平方米计缴, 衢州蓝然按 8 元/平方米计缴。

所得税: 杭州蓝然、衢州蓝然、杭州埃尔所得税率为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江山蓝然所得税率为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 四) 期间费用的预测

#### 1. 销售费用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为人员工资薪金、销售提成、售后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折旧摊销等。

基于杭州蓝然的实际经营情况, 员工数量根据杭州蓝然实际需求预测, 人均薪酬根据行业发展水平, 并结合杭州蓝然规划的人均薪酬增幅

确定一定的增长比例；对于销售提成、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根据与收入的比例分别进行测算；对于折旧费根据固定资产折旧预测的数据确定；摊销费用根据实际摊销政策，以基准日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摊销。具体预测结果见表 5。

## 2.管理费用预测

杭州蓝然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咨询费、房租、折旧摊销等。

基于杭州蓝然的实际经营情况，员工数量根据杭州蓝然实际需求预测，人均薪酬根据行业发展水平，并结合杭州蓝然规划的人均薪酬增幅确定一定的增长比例。折旧摊销按照杭州蓝然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原值和折旧（摊销）计提标准预测，相关房租按照房租缴纳标准预测，对于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根据与收入的比例分别进行测算。具体预测结果见表 5。

## 3.研发费用预测

杭州蓝然的研发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直接材料、委外研发费、折旧摊销等。

基于杭州蓝然的实际经营情况，员工数量根据杭州蓝然实际需求预测，人均薪酬根据行业发展水平，并结合杭州蓝然规划的人均薪酬增幅确定一定的增长比例。折旧摊销按照杭州蓝然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原值和折旧（摊销）计提标准预测，对于直接材料由于膜材料研发成功，杭州蓝然管理层预计未来不会有大量投入，保持现有水平。具体预测结果见表 5。

## 4.财务费用预测

杭州蓝然财务费用主要为经营租赁利息费用、手续费及利息收入等。对于经营租赁利息费用，由于按租赁合同预测每年需支付租金，未预测

使用权资产折旧，故相应不预测利息费用，对利息收入，鉴于杭州蓝然的货币资金或其银行存款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财务费用预测不考虑其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对于银行的手续费等，金额较小，也未予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5。

### 五) 其他收益预测

杭州蓝然历史年度其他收益主要为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增值税加计抵减、政府补助等。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企业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先按 13% 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其实际税负超过 3% 部分经主管国家税务局审核后予以退税。对于软件增值税退税，参考历史年度增值税退税金额占历史收入比例进行预测。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杭州蓝然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杭州蓝然可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2026-2027 年按照预测进项税 5% 计算加计抵减金额。

对于政府补助，由于补贴政策不固定，本次预测不考虑。

其他收益预测结果见表 5。

### 六) 折旧摊销预测

杭州蓝然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摊销主要为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各项长期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按照杭州蓝然执行的折旧摊销政策，以基准日杭州蓝然资产账面原值（原始入账价值）、预计使用期、月折旧金额（摊销金额）

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摊销额。预测结果见表 5。

### 七) 净利润的预测结果

表 5 给出了杭州蓝然未来经营期内的营业收入以及净利润的预测结果。

表 5 未来经营期内的净利润预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34,567.45	41,895.68	49,119.08	53,949.24	58,144.15	58,144.15
减：营业成本	21,818.00	26,208.31	30,901.84	33,950.25	36,596.82	36,596.82
税金及附加	339.92	400.80	447.98	482.53	513.36	513.36
销售费用	1,484.79	1,697.60	1,876.08	2,008.51	2,130.93	2,130.93
管理费用	3,356.66	3,669.45	3,924.70	4,138.42	4,346.65	4,346.65
研发费用	2,919.13	3,019.49	3,083.05	3,163.57	3,256.31	3,256.31
财务费用	-	-	-	-	-	-
其他收益	491.38	593.17	507.73	557.66	601.02	601.02
二、营业利润	5,140.33	7,493.19	9,393.17	10,763.61	11,901.10	11,901.10
三、利润总额	5,140.33	7,493.19	9,393.17	10,763.61	11,901.10	11,901.10
所得税	429.83	778.30	1,037.81	1,201.11	1,338.55	1,391.91
四、净利润	4,710.50	6,714.89	8,355.35	9,562.50	10,562.55	10,509.20

### 七、资料清单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向评估机构提供了以下资料：

- 1.经济行为文件；
- 2.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3.企业近两年审计报告；
- 4.资产权属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车辆行驶证等）；
- 5.资产评估明细表；
- 6.未来年度收入预测相关资料；
- 7.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及专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仅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盖章）：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此页无正文，仅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签字盖章页）

被评估单位（盖章）：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

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 资 产 评 估 说 明

中联评报字[2026]第 1677 号

共 3 册，第 3 册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	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2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	3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	3
二、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	6
第四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	10
一、	流动资产 .....	10
二、	固定资产 .....	17
三、	在建工程 .....	42
四、	无形资产 .....	48
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7
六、	负债 .....	78
第五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	80
一、	评估结论 .....	80
二、	特别事项说明 .....	82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评估主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审查资产评估报告和相关监管部门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评估说明该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共同撰写，并由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评估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相应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详细内容请见《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评估对象是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截至评估基准日，衢州蓝然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27,772.08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950.05 万元，净资产为 6,822.0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3,234.06 万元，非流动资产 14,538.02 万元；流动负债 20,690.08 万元，非流动负债 259.97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利息；存货为原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 PEC 管等材料，在产品主要为半成品膜，产成品主要为各类型的膜和树脂；固定资产包括房产建筑物及设备类资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共计 10 项，为制膜 A 车间、消防泵房等自建工业用房；设备类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 and 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管阀件、涂布机等 614 项生产设备，车辆为五菱牌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主要为联想笔记本电脑 E480、空调等 256 项电子设备；在建工程主要为制膜 B 车间、氯化树脂改造工程及零星工程 3 项在建土建工程，涂布机、均



相膜及其配套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设备和未领用的工程物资等 123 项设备安装工程；无形资产主要为 1 项土地使用权，为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用地，其他无形资产为 13 项外购软件、2 项排污权、18 项专利和 8 项商标。

##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19,123.64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68.86%，为存货、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实物资产主要分布于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及办公场所内。

2、存货为原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 PEC 管等材料，在产品主要为半成品膜，产成品主要为各类型的膜和树脂。存货周转正常，保存状况良好。

3、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类资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共计 10 项，为制膜 A 车间、消防泵房等自建工业用房；设备类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管阀件、涂布机等 614 项生产设备，车辆为五菱牌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主要为联想笔记本电脑 E480、空调等 256 项电子设备。上述资产均可正常使用。

4、在建工程主要为制膜 B 车间、氯化树脂改造工程及零星工程 3 项在建土建工程，及涂布机、均相膜及其配套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设备和未领用的工程物资等 123 项设备安装工程。

##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1 项土地使用权、13 项外购软件、2 项排污权和 11 项专利。



其中，土地使用权为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用地，已取得“浙（2023）衢州市不动产权第0047822号”不动产权证，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33,330.00平方米，证载土地使用权用途为工业用地，证载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出让，上述宗地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68年9月2日。排污权为COD和氨氮排污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7项专利和8项商标。具体明细如下：

### 1、专利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2023/3/23	CN202310291705.2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2	带网布支撑的聚乙烯/聚苯乙烯复合膜卷及其制备方法	2019/12/1	CN201810314696.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3	一种1-氯-2-(二氯(苯)甲基)苯溶液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310215932.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4	一种聚苯乙烯系功能微球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110417302.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	一种卷式双极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684566.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	一种单价离子选择性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836745.6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7	一种卷式离子交换均相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610279557.2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8	一种苯乙烯-乙烯间规共聚物的制备方法	2020/11/1	CN201711172636.4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9	一种醇溶性磺酸型阳离子交换树脂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559027.8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	一种醇溶性季胺型或叔胺型阴离子交换树脂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559026.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1	一种阳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385.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2	一种阴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276.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一种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8999.1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4	一种均相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9001.X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一种带网布支撑的单片型双极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21/1/21	CN202110079 385.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6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 429.1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7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阴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 430.4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8	以中空纤维多孔膜为基体的扩散渗析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3/18	CN201910201 309.X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 2、商标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进展状况
1	蓝斯通	2020/12/14	52124079	商标已注册
2	LRASTOM	2020/3/23	44820037	商标已注册
3	LANCYTOM	2019/10/10	41531095	商标已注册
4	LANCYTOM	2019/10/10	41531057	商标已注册
5	LANCYTOM	2019/10/10	41514408	商标已注册
6	蓝斯通	2019/9/9	40910143	商标已注册
7	蓝斯通	2019/9/9	40919207	商标已注册
8	蓝斯通	2019/9/9	40915202	商标已注册

###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除上述无形资产外，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其他表外资产。

###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评估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361Z0250号）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评估人员在进入现场清查前，制定现场清查实施计划，按资产类型和分布特点，分成房产、设备、流动资产和其他资产小组进行现场核查工作。清查工作结束后，各小组对清查核实及现场勘察情况进行工作总结。清查核实的主要步骤如下：

首先，辅导企业进行资产的清查、申报评估的资产明细，并收集整理评估资料。清查前，评估人员开展前期布置工作，评估师对企业资产评估配合工作要求进行了详细讲解，包括资产评估的基本概念、资产评估的任务、本次资产评估的计划安排、需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清单、企业资产清查核实工作的要求、评估申报表和资产调查表的填报说明等。在此基础上，企业填报“资产评估申报表”和“资产调查表”，收集并整理委托评估资产的产权权属资料和反映资产性能、技术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资料。

其次，依据资产评估申报表，对申报资产进行现场查勘。不同的资产类型，采取不同的查勘方法。根据清查结果，由企业进一步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使“表”、“实”相符。

再次，核实评估资料，尤其是资产权属资料。在清查核实“表”、“实”相符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供的产权资料进行了核查。核查中，重点查验了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以及其他事项，进一步通过询问的方式，了解产权权属，并要求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出具了“说明”和“承诺函”。

## (二)资产核实与尽职调查的内容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的特点和评估方法的技术要求，评估机构确定了资产核实的主要内容是评估范围的存在与真实性，具体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准，经核实无误，确认资产及负债的存在。为确保资产核实的准确性，评估机构制定了详细的尽职调



查计划，确定的尽职调查内容主要是：

1.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背景情况，主要为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对本次评估事项的说明；

2.评估对象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评估对象的有关章程、投资出资协议、重大合同情况等；

3.评估对象的相关资产的产权情况；

4.评估对象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

5.评估对象最近几年的债务、借款情况以及债务成本情况；

6.评估对象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

7.评估对象的应收应付账款情况；

8.评估对象最近几年的关联交易情况；

9.评估对象的主营业务和历史经营业绩等；

10.评估对象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成本构成项目和设备及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等情况；

11.评估对象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2.评估对象未来几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包括：市场需求、价格策略、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的主营收入和成本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

13.评估对象的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产品（技术）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14.评估对象近年经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营业收入明细和成本费用明细；

15.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情况。



### (三)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申报评估范围内存在1项共有专利，该专利知识产权证书尚未完成办理，具体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2023/3/23	CN202310291705.2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次评估已在杭州蓝然无形资产评估中考虑该项知识产权对估值的影响，未考虑该项知识产权无法完成办理证书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 (四)资产清查核实结论

经过评估人员和企业相关人员的清查核实，得到清查核实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为7项专利和8项商标。

评估人员在资产清查所知范围内，除上述清查事项外，清查情况表明：非实物资产，评估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对清查核实明细项目已与企业财务人员进行了沟通，实物资产与申报表相符，对特殊情况的资产在申报表备注中予以列示。



## 第四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

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资产业务性质、可获得资料的情况等，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说明如下。

### 一、流动资产

####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

#### (二)评估程序

1.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与企业财务报表进行核对，明确需进行评估的流动资产的具体内容。

2.根据企业填报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表，到现场进行账务核对，原始凭证的查验，对实物类流动资产进行盘点、对资产状况进行调查核实。

3.收集与整理相关文件、资料并取得资产现行价格资料。

4.在账务核对清晰、情况了解清楚并已收集到评估所需的资料的基础上分别评定估算。

#### (三)评估方法

对货币资金等流通性强的资产，人民币账户按经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对应收、预付类资产，以核对无误的账面值为基础，根据实际收回的可能性确定评估值；对存货，在核实评估基准日实际库存数量的基础上，以实际库存量乘以实际成本或可变现价格得出评估值。

####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25,807,215.10 元，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银行存款账面价值 25,806,513.10 元，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702.00 元。

### (1)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价值 25,806,513.10 元，为存放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等银行的存款。对银行存款账户进行了函证，以证明银行存款的真实存在，同时检查有无未入账的银行存款，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未达账的真实性，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对人民币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25,806,513.10 元。

### (2)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702.00 元，核算内容主要为保证金利息。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查阅了相关协议付款凭证等资料，取得其他货币资金账户的银行对账单、存单等，检查有无未入账的其他货币资金，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中未达账的真实性，以及评估基准日后的进账情况，以证明其他货币资金的真实存在。对其他货币资金以函证核实后金额确定评估值。

其他货币资金评估值为 702.51 元。

综上，货币资金评估价值为 25,807,215.61 元。

##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6,340,620.66 元，核算内容为应收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票据。清查时，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应收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



应收票据记载真实，金额准确，无未计利息。

应收票据评估价值为 6,340,620.66 元。

### 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7,409,876.73 元，账面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522.25 元，账面净额 37,379,354.48 元，核算内容为应收项目款。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账龄、业务内容和金额等，并进行了函证，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根据单位的具体情况，采用个别认定法及账龄分析法，对评估风险损失进行估计。

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0；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1 年以内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5%；发生时间 1 到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10%；发生时间 2 到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20%；发生时间 3 到 4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60%；发生时间 4 到 5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80%；发生时间在 5 年以上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

对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应收账款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账龄	金额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1 年以内	610,445.09	5.00%	30,522.25
1-2 年	-	10.00%	-
2-3 年	-	20.00%	-



3-4年	-	60.00%	-
4-5年	-	80.00%	-
5年以上	-	100.00%	-
个别认定	36,799,431.64		-
合计	37,409,876.73		30,522.25

按以上标准，确定应收账款评估风险损失为 30,522.25 元，以应收账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37,379,354.48 元。

#### 4.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为 337,774.53 元，核算内容为应收内蒙古诚信永安化工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票据。清查时，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票据记载真实，金额准确，无未计利息。

应收款项融资评估价值为 337,774.53 元。

#### 5.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面价值 549,131.53 元，核算内容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和维修费等。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检查了原始凭证及相关合同等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账龄、业务内容和金额等，并进行了函证，未发现异常情况，评估人员在对预付账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经核实，预付账款账、表、单金额相符，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等情况。对能形成相应的资产或获得相应的权利的款项，按照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预付账款评估值为 549,131.53 元。

## 6.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17,907.33 元，账面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995.37 元，账面净值 664,911.96 元，核算内容为应收的押金及代缴公积金。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抽查了部分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账龄、业务内容和金额等，并进行了函证，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评估人员在对其他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根据单位的具体情况，采用个别认定法及账龄分析法，对评估风险损失进行估计。

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0；对外部单位发生时间 1 年以内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为 5%；发生时间 1 到 2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10%；发生时间 2 到 3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20%；发生时间 3 到 4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60%；发生时间 4 到 5 年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80%；发生时间在 5 年以上的发生评估风险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在 100%。

对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0%。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其他应收款评估风险损失计算表

账龄	金额	评估风险损失率	评估风险损失额
1 年以内	683,907.33	5.00%	34,195.37
1-2 年		10.00%	-
2-3 年	4,000.00	20.00%	800.00
3-4 年	30,000.00	60.00%	18,000.00
4-5 年		80.00%	-



5 年以上		100.00%	-
个别认定	-		-
合计	717,907.33		52,995.37

按以上标准，确定其他应收账款评估风险损失为 52,995.37 元，以其他应收账款合计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其他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664,911.96 元。

## 7. 存货

存货账面余额为 67,141,587.96 元，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和产成品，评估基准日账面计提跌价准备 5,879,997.72 元，账面净值 61,261,590.24 元。评估人员对存货内控制度进行测试，抽查大额发生额及原始凭证，主要客户的购、销合同，收、发货记录，生产日报表，验证账面价值构成、成本核算方法的真实、完整性；了解存货收、发和保管核算制度，对存货实施抽查盘点；查验存货有无残次、毁损、积压和报废等情况。收集存货市场参考价格及产品销售价格资料以其作为取价参考依据，结合市场询价资料综合分析确定评估值。数量以评估基准日实际数量为准。存货的具体评估方法及过程如下：

### （1）原材料

原材料账面余额为 37,627,843.13 元，账面计提跌价准备 706,493.11 元，账面净值 36,921,350.02 元，主要为 PEC 管等材料。经现场调查了解，企业对原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对于部分购入日期距评估基准日较近的原材料，周转正常，不存在积压和损坏等现象，本次评估对其抽查了购置合同、发票等资料，对于耗用量大、周转速度较快的原材料，账面值接近评估基准日市价，故按账面确定评估值。

原材料评估值 36,921,350.02 元。



## (2) 产成品

产成品账面余额为 18,392,248.47 元，账面计提跌价准备 5,173,504.61 元，账面净值 13,218,743.86 元，主要为各类型膜和树脂。均为正常销售产品。主要采用如下评估方法：

评估人员依据调查情况和企业提供的资料分析，对于产成品以不含税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一定的产品销售风险后确定评估值。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不含税售价×(1-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r)

1) 不含税售价：不含税售价是按照评估基准日前后的市场价格确定的；

2) 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主要包括以增值税为税基计算交纳的城市建设税与教育附加；

3) 销售费用率按销售费用与销售收入的比列计算；

4) 营业利润率=主营业务利润÷营业收入；

5) 所得税率按企业现实执行的税率；

6) r 为一定的率，由于产成品未来的销售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根据基准日调查情况及基准日后实现销售的情况确定其风险。其中 r 对于畅销产品为 0，一般销售产品为 50%，勉强可销售的产品为 100%。

产成品评估值为 18,184,300.48 元，评估增值 4,965,556.62 元，增值率 37.56%。产成品评估增值的原因是产成品评估值中考虑部分利润所致。

### 案例：BP-2（产成品评估明细表序号 18）

BP-2 为一般销售产品，评估时以该产品的不含税销售价格减去



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一定的产品销售风险后，确定评估值。

计算公式：

评估价值=产成品数量×产成品不含税售价×(1-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r)

根据被评估单位近期销售资料测算，评估基准日 BP-2 销售单价为 2,477.88 元/平方米（不含税），根据本次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评估基准日销售税金及附加费率 1.5432%，销售费用率 0.5786%，营业利润率为 3.0059%，所得税率 15.00%，将以上参数代入公式，得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单价} &= 2,477.88 \times [1 - 1.5432\% - 0.5786\% - 3.0059\% \times 15\% \\ &\quad - 3.0059\% \times (1 - 15\%) \times 50\%] \\ &= 2,382.48 \text{ (元)} \end{aligned}$$

即该产品评估基准日评估单价为 2,382.48 元/平方米。评估基准日实际库存数量 4,857.38 平方米的评估值为：

$$2,382.48 \times 4,857.38 = 11,572,610.70 \text{ (元)}$$

### (3) 在产品

在产品账面余额为 11,121,496.36 元，账面未计提跌价准备，主要为半成品膜。考虑生产过程中形成的自制半成品不能单独销售，而是主要用于形成产成品对外正常销售，对正在生产加工中的未完工产品，评估人员核对了在产品的生产成本核算资料，这部分在产品的账面价值基本反映了该资产的现实成本，故在产品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在产品评估值为 11,121,496.36 元。

## 二、固定资产

### (一) 房屋建筑物资产



## 1. 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资产为企业申报的全部房屋建筑物资产，共有建筑物 10 项，账面价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值			
	原值	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67,909,963.34	46,901,715.36	-	46,901,715.36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67,909,963.34	46,901,715.36	-	46,901,715.36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	-	-	-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	-	-	-

经核实，本次企业申报评估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原值系企业自建历史成本。

## 2. 资产概况

### (1) 产权概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已取得“浙（2023）衢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7822 号”不动产权证，证载建筑面积合计 19,638.68 平方米，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33,330.00 平方米，证载土地使用权用途为工业用地，证载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出让，证载土地使用期限至 2068 年 9 月 2 日，证载权利人为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 (2) 物理概况

#### 1) 主要房屋建筑物资产及分布情况

企业现有房屋建筑物于 2019 年 11 月建成并投入实际使用，均位于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

#### 2) 主要房屋建筑物结构

企业自建房产及外购房产主要为钢混结构。

钢混结构：钢筋混凝土独立基础，现浇钢筋混凝土基础梁、圈梁，



预制混凝土过梁；固化地面；室内钢门。

### 3) 主要房屋建筑物装修状况

生产用房类房屋建筑物装修较好，外墙弹性防水涂料；内墙水泥石灰膏砂浆粉面，部分区域面砖；天棚多为吊顶及水泥漆；地面多为固化地坪、混凝土地面；门多为不锈钢大门、防盗门；窗多为单层塑钢窗。办公用房类房屋建筑物装修情况为简单装修，外墙瓷砖、涂料；内墙大白乳胶漆；天棚多为吊顶及水泥漆；地面多为混凝土、地砖；门多为玻璃门、防盗门；窗多为单层塑钢窗。

### (3) 利用概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主要为企业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自用房产，评估基准日时点，房屋建筑物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中。

## 3. 评估过程

评估过程主要划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 (1)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阶段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构成情况进行初步了解，设计了初步评估技术方案和评估人员配备方案；向被评估单位提交评估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按照评估准则的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和填写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 (2)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 1) 清查核实基础数据并收集评估所需资料

评估人员进入现场后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进行账表核对，主要核对房屋建筑物的名称、位置、结构、建筑面积、使用年限、账面价值等；收集并核查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收集并核查



自建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工程发包合同与发票、预（决）算书、工程图纸等；收集并核查厂区平面图、室外管线图；收集企业日常维护与管理制度等与评估相关的资料。

## 2) 现场勘查

根据资产评估申报表，核对委估建筑物的名称、坐落地点、结构形式、建筑面积等，并对照企业评估基准日时的资产现状，将资产申报表中的缺项、漏项进行填补，做到账实相符，不重不漏。

评估人员对委托评估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作详细的查看，主要查看建筑物结构、装修、设施、配套使用状况。包括：

结构：为了判断建筑物基础的安全性，初步确定基础的可靠性，为评估提供依据。根据结构类型对承重墙、梁、板、柱进行观测，查看有无变形开裂，有无不均匀沉降，查看混凝土构件有无露筋、麻面、变形，查看墙体是否有风化以及风化的程度。

装修：每个建筑物的装修标准和内容不尽相同，一般可分为内装修和外装修、高档装修和一般装修，但无论是对何种形式的装修，查看的主要内容是看装修的内容有无脱落、开裂、损坏，另外还要看装饰的新旧程度。

设施：水电设施是否完好齐全，是否畅通，有无损坏和腐蚀，能否满足使用要求。

配套：如非承重墙、门、窗、隔断、散水、防水、保温等，查看有无损坏、丢失、腐烂、开裂等现象。

## 3) 市场调查

市场调查主要是收集与房屋评估的有关市场信息与数据资料。主要包括收集评估基准日近期当地的建设工程概预算定额和材料、人工、机械价格变动的资料，收集有关管理部门对房屋建筑物建设的相关政



策规定等资料，收集当地相关用途房地产出售与出租的市场价格信息等资料。

### (3) 第三阶段：评估作价阶段

根据各类房屋建筑物的特点，遵照评估准则及相关规定，分别采用适宜的评估方法，确定其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撰写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 4. 评估方法

### (1) 评估方法选择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的要求，执行不动产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以及假设开发法、基准地价修正法等衍生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结构特点、使用性质等，评估人员分析了不同评估方法的适用性，最终对房屋建筑物类资产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 (2) 评估方法介绍

对房屋建筑物的评估，是根据建筑工程资料和竣工结算资料按建筑物工程量，以现行定额标准、建设规费、贷款利率计算出建筑物的重置全价，并按建筑物的使用年限和对建筑物现场勘察的情况综合确定成新率，进而计算建筑物评估净值。

房屋建筑物评估净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 A. 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由建安造价(不含税价)、前期及其他费用(不含税价)、资金成本三部分组成。计算公式为：

重置全价(不含税)=建安工程造价(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含



税)+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额

#### a.建安工程造价的确定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包括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电气、消防及配套信息系统的总价，评估人员取得了结算资料并进行调整测算，参考《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套用《关于增值税调整后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及有关计价调整的通知》（浙建建发[2019]92号）、《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指数》（2025年第12期），计算工程建安造价。

#### b.前期及其他费用的确定

根据国家标准、行业及当地建设管理部门规定的各项费用费率标准和行政收费政策性文件，确定前期费用和其他费用。

工程建设前期及其它费用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计费基础	计费标准 (含税)	计费标准 (不含 税)	不含税费率计 算公式	取费依据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1.20%	1.20%	建设单位管理费不扣增值税	参考财建(2016)504号
2	勘察设计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3.07%	2.90%	含税价-含税价/1.06×6%	市场调节价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2.21%	2.08%	含税价-含税价/1.06×6%	市场调节价
4	招标代理服务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0.10%	0.09%	含税价-含税价/1.06×6%	市场调节价
5	环境影响咨询收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0.18%	0.17%	含税价-含税价/1.06×6%	市场调节价

#### c.资金成本的确定

资金成本是在建设期内为工程建设所投入资金的贷款利息，其采用的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工期按工程建设正常周期计



算，并按建设期内资金均匀投入考虑：

资金成本=（含税建安工程造价+含税前期及其它费用）×合理工期×贷款利率×50%

利率表（LPR）

贷款期限	1年	5年以上
2025年12月22日	3.00%	3.50%

### B.成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参照不同结构的房屋建筑物的经济寿命年限，并通过评估人员对各类建筑物的实地勘察，对建筑物的基础、承重构件（梁、板、柱）、墙体、地面、屋面、门窗、墙面粉刷、吊顶及上下水、通风、电照等各部分的勘察，根据原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发布的《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鉴定房屋新旧程度参考依据》，结合建筑物使用状况、维修保养情况，分别评定得出各类建筑物的尚可使用年限。然后按以下公式确定其成新率：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 C.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不含税）×成新率

## 5.评估结果

### （1）评估结果及增减值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价值为46,901,715.36元，评估值为58,352,200.00元，评估增值11,450,484.64元，增值率24.41%。

### （2）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企业房屋建筑物类资产建造于2019年11月，至评估基准日人工、材料、机械增值幅度较大，同时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经济寿命年限大于会计折旧年限，导致评估净值增值。

## 6.评估案例-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用房（房屋建筑物评估



明细表序号 1-28)

### (1) 房屋建筑物概况

委估房屋建筑物均位于衢州市海棠路38号，账面原值67,909,963.34元，账面净值46,901,715.36元。已取得“浙(2023)衢州市不动产权第0047822号”不动产权证，证载权利人为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建成于2019年11月，建筑面积合计19,638.68平方米。

委估房屋建筑物均为钢混结构，其中制膜A车间、动力车间、树脂车间均共3层、层高6米，消防泵房位于负1层、层高3.5米，科技楼共5层、层高4米，制膜C车间、辅助用房均共2层、层高6米，甲类库、包装车间均共1层、层高7米，门卫共1层、层高4米；生产用房类房屋建筑物装修较好，外墙弹性防水涂料；内墙水泥石灰膏砂浆粉面，部分区域面砖；天棚多为吊顶及水泥漆；地面多为固化地坪、混凝土地面；门多为不锈钢大门、防盗门；窗多为单层塑钢窗。办公用房类房屋建筑物装修情况为简单装修，外墙瓷砖、涂料；内墙大白乳胶漆；天棚多为吊顶及水泥漆；地面多为混凝土、地砖；门多为玻璃门、防盗门；窗多为单层塑钢窗。

至评估基准日，该房产基础、其他承重构件、墙体、屋面、地面、内外装饰、门窗、电气照明等配套设施均正常使用，能满足生产需要。

### (2) 评估过程

委估房屋建筑物系企业自建自用房产，适宜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具体评估过程如下：

#### 1) 重置全价的确定

##### A. 建安工程造价的确定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包括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电气、



消防及配套信息系统的总价，评估人员取得了结算资料并进行调整测算，参考《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套用《关于增值税调整后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及有关计价调整的通知》（浙建建发[2019]92号）、《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指数》（2025年第12期），计算工程建安造价。具体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建筑安装工程造价计算表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元）
1	调整后造价	64,279,005.32
2	建筑工程造价	53,994,364.47
2.1	建筑工程造价税金	4,458,250.28
2.2	建筑工程造价（不含税）	49,536,114.19
3	安装工程造价	10,284,640.85
3.1	安装工程造价税金	849,190.53
3.2	安装工程造价（不含税）	9,435,450.32
4	建安工程总造价（含税）	64,279,005.32
5	可抵扣增值税	5,307,440.81
6	建安工程总造价（不含增值税）	58,971,564.51

建筑安装工程总造价（含税价）为 64,279,005.32 元，建筑安装工程总造价（不含税价）为 58,971,564.51 元。

#### B. 前期及其他费用的确定

前期及其他费用，包括当地地方政府规定收取的建设费用及建设单位为建设工程而投入的除建安造价外的其他费用两个部分。依据现行营改增税收政策，对建设单位为建设工程而投入的除建安造价外的其他费用，扣除相应增值税，即得出前期及其他费用（不含税），计算过程见下表：

#### 工程建设前期及其他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费基础	计费标准	费用(元)	取费依据
一	<b>建筑安装总造价</b>			<b>64,279,005.32</b>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1.20%	771,348.06	财建[2016]504号
2	勘察费设计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3.07%	1,973,365.46	市场价格
3	工程监理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2.21%	1,420,566.02	市场价格
4	环境评价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0.10%	64,279.01	市场价格
5	招投标代理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0.18%	115,702.21	市场价格
6	可行性研究分析费用	建筑安装总造价	0.88%	565,655.25	市场价格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建筑安装总造价	80元/平方米	1,571,094.40	衢财综[2024]2号
二	前期费用(含税)			<b>6,482,010.41</b>	
	其中:增值税			205,692.83	
三	前期费用合计(不含税)			<b>6,276,317.58</b>	

工程建设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价)=6,482,010.41元

应扣增值税=205,692.83元

工程建设前期及其他费用(不含税价)=工程建设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价)-应扣增值税

=6,482,010.41-205,692.83

=6,276,317.58元。

### C. 资金成本的确定

该工程全部建成需要的合理建设期约为1年,参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2025年12月22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确定贷款利率为3.00%,以建安工程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等总和为基数按照资金均匀投入计取。计算公式如下:

资金成本=【建安工程造价(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



$$\begin{aligned} & \times \text{合理建设工期} \times \text{贷款利率} \times 1/2 \\ & = (64,279,005.32 + 6,482,010.41) \times 1 \times 3.00\% \times 1/2 \\ & = 1,061,415.24 \text{ (元)} \end{aligned}$$

#### D. 可抵扣增值税额的确定

$$\begin{aligned} \text{可抵扣增值税额} & = \text{建安工程造价 (含税)} / (1 + \text{增值税率}) \times \text{增值} \\ & \text{税率} + \text{前期及其他费用 (含税)} - \text{前期及其他费用 (不含税)} \\ & = 64,279,005.32 / (1 + 9\%) \times 9\% + 6,482,010.41 - 6,276,317.58 \\ & = 5,513,133.64 \text{ (元)} \end{aligned}$$

综上:

$$\begin{aligned} \text{重置全价 (不含税)} & = \text{建安工程造价 (含税)} + \text{前期及其他费用 (含} \\ & \text{税)} + \text{资金成本} - \text{可抵扣增值税额} \\ & = 64,279,005.32 + 6,482,010.41 + 1,061,415.24 - 5,513,133.64 \\ & = 66,309,300.00 \text{ (元)} \end{aligned}$$

#### 2) 成新率的确定

纳入评估范围房屋建筑物均为钢混结构，建成于2019年11月，至评估基准日已使用6.15年。经实地勘察:

结构部分: 地基基础承载力强，梁、板、柱及墙坚固；墙体节点坚固严实；屋面不渗漏保温隔热层完好；地面平整坚固完好。

装饰部分: 门窗基本完整，轻度剥落；外墙勾缝基本完整密实，内墙基本完整无损；顶棚基本完整坚固无损。

设备部分: 水卫管道畅通，无锈蚀，各种器具完好；电器线路装置齐全基本完好；总体看使用情况良好。

根据上述综合情况，确定该建筑物尚可使用44年，则该建筑物成新率计算如下:

$$\begin{aligned} \text{成新率} &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div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 = 44 \div (44 + 6.15) \end{aligned}$$



=88%（取整）

### 3)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66,309,300.00×88%  
=58,352,200.00（元）

## （二）设备类资产

### 1. 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账面原值为 78,016,891.57 元，账面净值为 40,753,375.8 元。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

设备类资产账面价值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设备类合计	78,016,891.57	40,753,375.80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71,077,475.86	36,583,088.68
固定资产-车辆	43,829.92	2,191.50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6,895,585.79	4,168,095.62

### 2. 资产概况

此次委估的各类设备主要分布在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储气罐、氯化釜和四辊压延机等，电子设备主要为台式电脑和空调等，车辆为五菱宏光办公用车。

账面值构成中包括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前期费用和资金成本等。

公司设备管理制度健全，制定有生产管理、安全管理制度及其实施细则。设备按使用部位及安全等级的不同，分别制定有定期巡检制度，各项强制性检修保养制度健全并建有与之相应的考核办法。对重要设备的购置、运行、检修、更换零部件以至报废处理实行跟踪管理，



保证设备运行的良好环境。建有设备运行、维护、保养制度，对主要大型设备都有定期检修制度及检修记录，并建有值班岗位责任制。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各系统设备运营正常，维护保养良好。设备的维护保养、修理制度规范。

### 3.评估过程

#### (1) 清查核实工作

1) 为保证评估结果的准确性、根据企业设备资产的构成特点，指导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资产申报评估明细表，并以此作为评估的参考资料。

2) 针对资产申报评估明细表中不同的设备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不同的清查核实方法进行实地考察。做到不重不漏，并对设备的实际运行状况进行认真观察和记录。

3) 设备评估人员对大型、重点设备采取查阅设备运行记录，查阅设备技术档案，了解设备的实际状况；并向现场操作、维护人员了解设备的运行检修情况，更换的主要部件及现阶段设备所能达到的主要技术指标情况；向企业设备管理人员了解设备的日常管理情况及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从而比较充分地了解设备的历史变更及运行情况；以抽查盘点的方式对实物进行核查核实。

4) 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进一步完善评估申报表，要求做到“表”、“实”相符。

5) 关注本次评估范围内设备的产权问题，如查阅并核对车辆行驶证；调阅固定资产明细账及相关财务凭证，了解设备账面原值构成情况。

#### (2) 评估作价

开展市场询价工作，根据评估目的确定价值类型、选择评估方法，



进行评定估算。

### (3) 评估汇总

对设备类资产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 (4) 撰写评估技术说明

按资产评估准则要求，编制“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 4. 评估方法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主要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对于在二手市场可询到价的旧设备，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 (1) 重置全价的确定

#### 1) 机器设备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不含税）=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费+前期及其它费用+资金成本-设备购置可抵扣增值税

#### A. 购置价

国产标准设备购置价格的选取主要通过查阅《2025 机电产品价格信息查询系统》（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和网上询价、向生产厂家或贸易公司咨询最新市场成交价格等综合判定。

此外，如果设备中包含独立采购其他的附属设备，通过向厂家询价、查询企业近期同类设备的采购价格及《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25）综合分析确定购置价，计入设备主体价格。

#### B. 运杂费

以含税购置价为基础，根据生产厂家与设备所在地间发生的装卸、运输、保管、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按不同运杂费率计取。购置价格



中包含运输费用的不再计取运杂费。

运杂费计算公式如下：

$$\text{设备运杂费} = \text{设备购置价} \times \text{运杂费率}$$

### C.基础费

基础费率主要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相关设备基础费率，同时考虑企业以往有关设备基础费用支出情况分析确定。

基础费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础费} = \text{设备购置价} \times \text{基础费率}$$

### D.安装费

安装费率主要参照《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相关设备安装费率，同时考虑设备的辅助材料消耗、安装基础情况、安装的难易程度和企业以往有关设备安装费用支出情况分析确定。

安装费计算公式如下：

$$\text{安装费} = \text{设备购置价} \times \text{安装费率}$$

### E.前期及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评估费、设计费、工程监理费等，是依据该设备所在地建设工程其他费用标准，结合本身设备特点进行计算。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取费项目	取费基础	标准 (含税价)	标准 (不含税价)	取费依据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工程造价	1.20%	1.20%	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的通知-财建[2016]504号
2	勘察费设计费	工程造价	3.07%	2.90%	市场调节价
3	工程监理费	工程造价	2.21%	2.08%	市场调节价
4	环境评价费	工程造价	0.10%	0.09%	市场调节价
5	招投标代理费	工程造价	0.18%	0.17%	市场调节价
6	可行性研究分析费用	工程造价	0.88%	0.88%	市场调节价
小计			7.64%	7.32%	



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费）×含税费率

前期及其他费用（不含税）=（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费）×不含税费率

#### F.资金成本

考虑到所参评的机器设备是企业筹建至投产系列设备之一，其生产能力受企业整体建设运行制约，所以将其购置到运行的周期比照企业整体工程建设周期计算其建设工期，其采用的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2025年12月22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资金成本按均匀投入计取。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格+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合理建设工期×贷款利率×1/2

#### G.设备购置可抵扣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对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机器设备重置成本应该扣除相应的增值税。抵扣额为购置价、运杂费、基础、安装费、前期及其他费用等涉及的增值税。

#### 2) 车辆重置全价

运输车辆重置全价由扣除增值税后的购置价、车辆购置税及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三部分组成，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对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机器设备重置成本应该扣除相应的增值税。因此，对于车辆在计算其重置全价时扣减购置车辆进项税额。重置全价计算公式：

重置全价=购置价（不含税）+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  
现行购价主要取自当地汽车市场现行报价或参照网上报价；



车辆购置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规定计取；  
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分别按车辆所处区域当地交通管理部门规定计取。

### 3) 电子设备重置全价

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中关村在线》、《爱采购网》等近期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电子设备价格，一般生产厂家提供免费运输及安装调试，确定其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购置价（不含税）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已无同类型号但尚在使用中的电子设备，参照二手设备市场价格确定其重置全价。

## (2) 成新率的确定

### 1) 机器设备成新率

对机器设备的成新率，参照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并通过现场勘察设备现状及查阅有关设备运行，修理及设备管理档案资料，对设备各组成部分进行勘察，综合判断该设备其尚可使用年限，在此基础上计算成新率 N，即：

$$N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div (\text{实际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 2) 车辆成新率

对于运输车辆，按以下方法确定成新率后取其较小者为最终成新率，即：

使用年限成新率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div \text{规定或经济使用年限}) \times 100\%$

行驶里程成新率 =  $(1 - \text{已行驶里程} \div \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成新率 =  $\text{Min}(\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a$

a 为车辆特殊情况调整系数，根据对待估车辆现场勘察的情况确定。若勘察鉴定结果与按上述方法确定的成新率存在差异，则对理论



成新率进行适当的调整，若两者结果相当，则不再调整。

### 3) 电子设备成新率

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对于大型的电子设备还参考其工作环境、设备的运行状况等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text{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div (\text{实际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另：直接按二手市场价评估的设备，无须计算成新率。

### (3) 评估值的确定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 5. 评估结果及评估增减值原因的分析

### (1) 评估结果

设备类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设备类合计	78,016,891.57	40,753,375.80	70,562,410.00	47,892,640.00	-9.55	17.52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71,077,475.86	36,583,088.68	64,722,400.00	43,675,600.00	-8.94	19.39
固定资产-车辆	43,829.92	2,191.50	38,100.00	18,300.00	-13.07	735.04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6,895,585.79	4,168,095.62	5,801,910.00	4,198,740.00	-15.86	0.74

具体评估结果详见“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固定资产—车辆评估明细表”和“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 6. 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1) 机器设备评估原值减值的原因是部分机器设备购置时间较早，价格有所下降，评估净值有所增值主要系评估时考虑的设备经济寿命年限比企业会计折旧年限长。

2) 车辆类资产评估原值减值主要系部分车辆购置时间较早，价格有所下降，评估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为评估时考虑的车辆经济寿命年限比企业会计折旧年限长。



3) 企业电子设备原值减值主要为电子设备更新换代较快, 价格下降较快导致的, 电子设备净值增值主要由于评估使用年限大于企业账务折旧年限。

### 7. 评估案例一—DCS 系统-均相膜 ( 机器设备评估设备明细表序号 523 )

设备名称: DCS 系统-均相膜

规格型号: DCS 系统

生产厂家: 杭州然通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购置日期: 2022 年 12 月

启用日期: 2022 年 12 月

账面原值: 962,713.04 元

账面净值: 688,339.76 元

#### (1) 设备概况

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厂家: 杭州然通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型号: DCS 系统

#### (2) 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评估人员经查询当地设备市场信息、网上近期报价等设备价格资料, 并与企业有关技术人员座谈, 了解近期相同或类似设备的报价或市场成交价; 通过向设备制造厂家询价, 结合评估人员专业判断综合确定价格。其重置全价的计算表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取费基础及计算公式	费率	金额
一	设备购置价	合同及报价		790,000.00
二	运费	(一) × 费率	2.00%	15,800.00
三	基础费	(一) × 费率	2.00%	15,800.00
四	安装调试费	(一) × 费率	2.00%	15,800.00
五	前期及其他费			
1		前期及其他费 (含税)	7.64%	63,977.00



2		前期及其他费（不含税）	7.32%	61,298.00
六	资金成本	(一+二+三+四+五)×利率/2×工期	3.00%	13,521.00
七	含税重置全价	一+二+三+四+五+六		914,898.00
八	可抵扣增值税	1+2+3+4+5		97,478.00
1	设备购置价可抵扣增值税	(设备购置价)÷(1+13%)×13%	13.00%	90,884.96
2	运费可抵扣增值税	(运费)÷(1+9%)×9%	9.00%	1,304.59
3	基础费可抵扣增值税	(基础费)÷(1+9%)×9%	9.00%	1,304.59
4	安装费可抵扣增值税	(安装费)÷(1+9%)×9%	9.00%	1,304.59
5	前期费可抵扣增值税	五(1)-五(2)		2,679.00
九	重置全价(单台,取整)	七-八		817,400.00

### 有关数据的说明

#### 1) 设备购置费(含税)

经向生产厂家询价确定,该设备的合同含税购置价为 790,000.00 元/台(含税);

#### 2) 运杂费

该设备运杂费按设备购置价的 2.00% 计取。

$$\begin{aligned} \text{运杂费(含税)} &= \text{购置成本} \times \text{运杂费率} \\ &= 790,000.00 \times 2.00\% \\ &= 15,800.00 \text{元} \end{aligned}$$

#### 3) 基础费

该设备基础费按设备购置价的 2.00% 计取。

$$\begin{aligned} \text{基础费(含税)} &= \text{购置成本} \times \text{基础费率} \\ &= 790,000.00 \times 2.00\% \\ &= 15,800.00 \text{元} \end{aligned}$$

#### 4) 安装费

该设备安装费按设备购置价的 3.00% 计取。

$$\begin{aligned} \text{安装费(含税)} &= \text{购置成本} \times \text{安装费率} \\ &= 790,000.00 \times 2.00\% \end{aligned}$$



=15,800.00元

#### 5) 前期及其他费用

根据相关规定,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及不含税税率分别按设备购建成本的7.64%、7.32%计取;

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7.64%

=63,977.00(元)

前期及其他费用(不含税)=(到岸人民币设备价(CIF)+关税+增值税+外贸手续费+银行财务费+商检费+国内运杂费(含税)+基础费(含税)+安装费(含税))×7.32%

=61,298.00(元)

#### 6) 资金成本

考虑到所参评的机器设备是企业筹建至投产系列设备之一,其生产能力受企业整体建设(房屋、建筑物、其他设备等)运行制约,所以将其购置到运行的周期比照企业整体工程建设周期计算其建设工期,其采用的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2025年12月22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资金成本按均匀投入计取。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格+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合理建设工期×贷款利率×1/2

=13,521.00(元)

#### 7) 可抵扣增值税

根据(财税〔2008〕170号)《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



号的规定,对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机器设备重置成本应该扣除相应的增值税。抵扣额为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费、基础费、前期及其他费用等涉及的增值税。

可抵扣增值税=设备购置价格/(1+13%)×13%+(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1+9%)×9%+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前期及其他费用(不含税)

$$=97,478.00 \text{ 元}$$

#### 8) 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数量 1 台

$$=817,400.00 \text{ 元 (取整)}$$

#### (2) 成新率

该设备于 2022 年 12 月投产,截至评估基准日已运行 3.01 年,目前该设备运转正常。

评估小组通过现场实地勘查设备状况,查阅有关设备的运行状况、主要技术指标等均在出厂设计范围,经向有关工程技术人员、操作人员查询该设备的技术状况、故障情况、维修保养的情况,通过分类判定各部位使用状况,根据以上勘查结果,确定该设备在满足目前正常生产条件下的剩余年限 13 年。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

$$=81\%$$

#### (3) 评估值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817,400.00 \times 81\%$$

$$=662,100.00 \text{ (元)}$$

#### 8.评估案例二—车辆案例五菱牌(车辆评估明细表序号 1)



### (1) 车辆概况

设备名称：五菱牌

车辆牌号：浙 H6H100

规格型号：五菱牌 LZW6446JY

生产厂家：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购置时间：2018年4月

启用时间：2018年4月

账面原值：43,829.92 元

账面净值：2,191.50 元

### (2) 重置全价的确定

车辆的重置全价由车辆购置价、车辆购置附加税和新车上牌牌照手续费等合理费用构成。

1) 购置价：经查询当地汽车市场销售信息、汽车之家网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该型号车辆评估基准日含税购置价 38,800.00 元。

2) 车辆购置税：按主管部门规定，为不含税价格的 10%，即购置税 = 含税购置价 ÷ 1.13 × 10% = 3,434.00 (元)

3) 新车注册上牌费等其他费用

经调查，当地地区新车注册上牌其他费用约 300.00 元。

4) 可抵扣增值税额

可抵扣增值税额 = 含税购置价 ÷ (1 + 13%) × 13%  
= 4,464.00 (元)

5) 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 (不含税) = 不含税购置价 + 车辆购置税 + 牌照费等其他费用



$$=38,800.00 \div 1.13 + 3,434.00 + 300.00$$

$$=38,100.00 \text{ 元（取整）}$$

### （3）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运输车辆，根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的有关规定，按以下方法确定成新率后取其较小者为最终成新率，即：

#### 1) 行驶里程成新率

该车已行驶里程为56,705.00公里，规定行驶里程60万公里，则：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1 - \text{已行驶里程}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91\% \text{（取整）}$$

#### 2) 年限法成新率

该车经济耐用年限为15年，2018年4月投入使用，至评估基准日已使用7.76年，则：

$$\text{年限成新率} = (1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规定或经济耐用年限}) \times 100\%$$

$$=48\% \text{（取整）}$$

#### 3) 车辆特殊情况调整系数 a

对待估车辆进行必要的勘察鉴定，确定车辆特殊情况调整系数 a。本次评估对待估车辆进行了必要的勘察，未发现需调整的事项。即：

$$\text{成新率} = \text{Min}(\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a$$

$$=48\%$$

### （4）评估值的确定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38,100.00 \times 48\%$$

$$=18,300.00 \text{（元，取整）}$$

9. 评估案例三——电子设备案例总有机碳分析仪（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序号170）



### (1) 设备概况

设备名称：总有机碳分析仪

规格型号：CU-600E

生产厂家：杭州启鲲科技有限公司

数量：1台

购置日期：2024年1月

启用日期：2024年1月

账面原值：35,398.23元

账面净值：28,952.71元

### (2) 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经市场调查及网上查询，该设备基准日含税售价为36,000.00元/台（含税）。

可抵扣增值税额=含税购置价÷(1+13%)×13%=4,142.00元

重置全价（不含税）=36,000.00-4,142.00=31,860.00（元，取整）

### (3) 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尚可使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

该设备经济使用年限为12年，于2024年1月购置并启用，截止评估基准日已使用1.92年，经现场勘查，该设备由专人保管，维护一般，确定该设备尚可使用10年，故

年限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实际已使用年限)  
×100%

=84%

### (4) 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全价×数量×成新率

=31,860.00×1×84%

=26,760.00（元，取整）



### 三、在建工程

#### (一) 在建工程 - 土建工程

##### 1. 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在建工程 - 土建工程账面余额为14,413,584.19元。为制膜B车间、氯化树脂改造工程及零星工程。

##### 2. 资产概况

通过现场勘查，上述在建工程均已完工。

##### 3. 账面清查

通过资产清查核实，在建工程 - 土建工程账面余额为14,413,584.19元。土建工程类账面价值主要是不含税工程造价。

##### 4. 评估过程

在明确评估目的、确定评估范围的基础上，指导企业全面清查核对各项在建工程，填写在建工程清查评估明细表，准备在建工程的工程设计合同、工程承包合同、工程预算书、工程款支付申请表有关文件资料，做好资产评估的前期准备工作。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在建工程清查评估明细表，核对在建工程明细账、总账余额和评估申报表是否相符，进行账表、账账、账实核对。了解在建工程的具体内容、开工时间、结算方式、实际完工程度和工程量；核对申报材料上所列的支付款项与实际支付的款项的一致性，了解评估基准日后新发生支付款项和支付人。

检查在建工程付款原始凭证是否齐全。

查阅相关的工程图纸等技术档案资料。

核实委托人提供的在建工程清查评估明细表，实地勘察在建工程的形象进度，了解工程是否存在拖延、闲置及废弃情形。

对在建工程做必要的技术状况调查，查看相关工程监理简报，了



解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要求，是否存在实体性和功能性贬值。

对取得的评估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汇总，复核、整理评估工作底稿，编写资产评估技术说明及评估明细表。

## 5. 评估方法

在建工程的评估方法分为形象进度法、成本法和假设开发法。由于本次评估对象尚未建成，评估人员取得了项目相关明细账、入账凭证、合同跟踪表等资料，对于项目已发生成本进行了核实，故适宜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对于在建工程-土建涉及的建安费用、前期费用等，评估人员在现场核实了相关明细账、入账凭证及可研报告、初步设计、工程领用材料等，查看了在建工程的实物，与项目工程技术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座谈，确认委估的在建工程项目进度基本上是按计划进行的，实物质量达到了设计要求，实际支付情况与账面相符，基本反映了评估基准日的购建成本。

考虑在建工程主体完工时间较早、建设周期较长，近期房屋建筑材料价格变动较大，本次评估时在确认工程预算合理性的前提下，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经造价调整指数调整后得出评估基准日时的重置全价，加上前期费用及资金成本，并按建筑物的使用年限和对建筑物现场勘察的情况综合确定成新率，进而计算在建工程评估值。具体公式如下：

$$\text{评估值} = (\text{建筑工程造价}(\text{不含税}) + \text{前期费用}(\text{不含税}) + \text{资金成本}) \times \text{成新率}$$

## 4. 评估结果及价值比较变动原因分析



### (1) 评估结果

经评估计算，委估的在建工程（土建）账面价值为 14,413,584.19 元，评估价值为 14,635,081.42 元，评估价值与账面价值比较增值 221,497.23 元，增值率 1.54%。

具体情况详见“在建工程—土建工程评估明细表”。

### (2) 评估值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原因分析

经评估计算，在建工程（土建）评估价值与账面价值比较增值 221,515.81 元，增值率 1.54%。主要原因如下：

委估在建工程（土建）账面不含资金成本，评估价值中根据在建工程合理建设周期考虑了资金成本，故评估价值整体增值。

## 5、评估案例

**案例：制膜 B 车间在建工程(在建工程—土建工程评估明细表 序号：1)**

### 1) 在建工程概况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在建工程为制膜 B 车间土建工程，截至评估基准日，主体已完工，水电、消防等配套尚未验收，预计建成后建筑面积合计 4,394.48 平方米，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3,547,231.24 元（不含税），账面组成如下：

名称	金额（元）
前期费用	651,886.79
建安费用	12,883,208.53
配套费用	12,135.92
合计	13,547,231.24

### 2) 建筑工程造价

在建工程（土建）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8 月，截至评估基准日，



主体已完工，水电、消防等配套尚未验收。建筑费用主要发生在 2023 年至 2025 年，本次评估，按材料等各项费用均匀投入考虑，则建筑费用的材料造价指数为 2023 年 12 月至 2025 年 6 月之间造价指数。参考浙江省造价网公布的《浙江省房屋建筑工程造价指数》，2023 年 12 月至 2025 年 6 月之间的平均造价指数及评估基准日的造价指数对比，造价调整指数为 1.00。

$$\begin{aligned} \text{建筑工程造价（不含税）} &= \text{账面建安费用} \times \text{造价调整指数} \\ &= 12,883,208.53 \times 1.00 \\ &= 12,883,208.53 \text{（元）} \end{aligned}$$

该工程建安造价（不含税价）为 12,883,208.53 元。

### 3) 前期费用及配套费用

前期费用及配套费用主要为审图费、设计费等，按照账面保留，即前期费用(不含税)为 651,886.79 元，配套费用(不含税)为 12,135.92 元。

### 4) 资金成本

根据委托人提供资料，项目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8 月，截至评估基准日，主体已完工，水电、消防等配套尚未验收，项目合理建设期为 1 年，采用 1 年期 LPR3.00%作为贷款利率计取资金成本：

$$\begin{aligned} \text{资金成本} &= \text{建筑工程造价} \times \text{项目建设期} \div 2 \times \text{贷款利率} \\ &= (12,883,208.53 + 651,886.79 + 12,135.92) \times 1.09 \times 3.00\% \times 1 \times 1/2 \\ &= 221,497.23 \text{元} \end{aligned}$$

### 5) 成新率的确定

该在建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8 月，截至评估基准日，主体已



完工，水电、消防等配套尚未验收，截至评估基准日，委估在建工程尚未使用，故本次评估不考虑成新率的影响。

#### 6) 评估价值确定

评估值=建筑工程造价（不含税）+前期费用（不含税）+资金成本

$$=12,883,208.53+651,886.79+12,135.92+221,497.23$$

$$=13,768,728.47（元）$$

### （二）在建工程 - 设备安装

#### 1. 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内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账面余额为27,906,145.72元，未计提减值，主要包括涂布机、均相膜及其配套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设备费。

#### 2. 设备安装工程概况

整个在建设备项目主要为涂布机、均相膜及其配套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设备费及尚未领用的工程物资等。

上述设备安装工程中，涂布机于2024年10月开工，尚处于签字验收阶段，均相膜及其配套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按计划进行预计于2026年6月完工。

#### 3. 评估过程

（1）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各项内容填写情况，并核实在建工程评估明细表合计数与财务报表在建工程账面数是否一致；

（2）根据申报的内建工程项目，审核相关设备购置安装合同，并通过与财务人员交谈了解工程实际进度情况及设备款项支付情况，了解其账面值的构成，并分析其合理性；



(3) 现场实地调查设备到位情况，安装情况，核实是否按照合同条款执行；是否存在拖延、闲置及废弃情形；

(4) 通过现场了解，确定评估方法，测算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评估值；

(5) 撰写在建工程评估技术说明。

#### 4. 评估方法

此次在建工程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为避免资产重复计价和遗漏资产价值，结合本次在建工程特点，针对各项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类型和具体情况，采用以下评估方法：

开工时间距基准日较长的在建项目（合理工期超过六个月），则需要考虑资金成本。在计算资金成本中，非合理工期需要剔除。如果资金成本已在在建工程相关科目中核算的，则不再重复计算。

#### 5. 评估结果及增减值分析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评估值 27,988,296.16 元，评估增值 82,150.44 元，增值率 0.29%，增值原因系对合理工期超过六个月的在建项目，计入了资金成本。导致在建工程评估增值。

#### 6. 典型案例

**案例：**涂布机（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评估明细表序号 2）

数量：1；

开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预计完工日期：2026 年 2 月；

账面价值：57,135.92 元。

该分项工程为涂布机设备改造费。该工程在 2024 年 10 月开始建设，由于项目与外部企业合作建设，合理工期超过六个月，因此需加计资金成本，其采用的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



中心于2025年12月20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资金成本按均匀投入计取。

$$\begin{aligned} \text{涂布机评估值} &= \text{账面金额} + \text{资金成本} \\ &= 58,138.66 \text{ (元)} \end{aligned}$$

## 四、无形资产

### (一)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 1.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为企业申报的1宗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合计33,330.00平方米，账面值为10,994,193.51元。

#### 2.评估对象概况

##### (1)土地登记状况

企业取得了上述宗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根据该证记载：

名称：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用地

坐落：衢州市海棠路38号

地类用途：工业用地

使用权类型：国有出让

终止日期：2068年9月2日

土地面积：33,330.00平方米

##### (2)土地权利状况

待估宗地的土地所有权属于国家所有。

待估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属于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土地性质为出让，根据委托人提供的“浙(2023)衢州市不动产权第0047822号”不动产权证，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33,330.00平方米，证载土地



使用权用途为工业用地，证载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出让，上述宗地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2068年9月2日，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剩余土地使用年限为42.70年。

于评估基准日时点，待估宗地抵押予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截至评估基准日，借款已还完，解押手续尚在办理中。2026年3月，上述房产已办理不动产抵押权注销登记。除此之外未设定抵押权、担保权、地役权、租赁权、地上地下权等他项权利，也未设定相邻关系权利。

### （3）土地利用状况

待估宗地的开发程度达到“五通一平”（即红线外通电、通路、通上水、通讯、通下水，红线内场地平整）。至估价基准日地上已建成制膜A车间、制膜C车间、科技楼等房屋建筑物，并正常生产使用中。

## 3.评估程序

### （1）收集资料及准备

根据企业提供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明细表，进行账表核对，并核对各宗土地的土地证号、证载权利人、证载用途、坐落地点、使用面积、土地使用权到期日等；查看土地使用证或不动产权证、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合同等；收集土地评估所需的其他资料等。

### （2）实地查勘

根据账表相符的明细表进行现场查勘。对每一评估对象进行详尽的现场勘查，主要包括待估宗地现状开发和利用情况、周边配套设施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记录。

### （3）市场调查

根据评估对象的特点，评估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市场调查，调查



了解当地政府公布的有关征地文件、基准地价文件、当地土地开发费、类似土地市场交易案例等有关资料，取得土地评估的计价依据。

#### (4) 评估作价

在实施了上述调查和勘察程序的基础上，根据待估宗地的具体情况，采用适宜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作价，并撰写有关说明。

#### 4. 评估方法

对于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土地使用权，结合评估对象的区位、用地性质、利用条件及当地土地市场状况，评估人员分析了不同评估方法的适用性，最终确定合理的评估思路和评估方法。

##### (1) 评估方法选择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和《城镇土地估价规程》，常用的地价评估方法有市场比较法、收益还原法、假设开发法、成本逼近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等。在本次评估方法的选择过程中，根据评估对象现场勘查和有关资料的收集情况，按照城镇土地估价规程，根据各种评估方法的适用范围、使用条件，结合估价目的，进行具体分析如下：

##### 1) 所选用评估方法的理由

###### ① 市场比较法

待估对象区域内近年工业用地成交较活跃，近期评估对象同一供需圈有可供参考的比较实例，故适宜选用市场比较法进行评估。

###### ②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根据衢州市人民政府《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衢州市区城镇新一轮基准地价的通知》（衢政发〔2022〕19号）文件资料，基准地价基准日为2022年1月1日。评估对象所在区域属于衢州市基准地价覆盖范围内，故适宜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



## 2) 未选用估价方法的理由

### ①成本逼近法

近年来评估对象所处区域土地征收相对较少，土地取得费及相关成本费用难以获得，故不适宜采用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

### ②收益还原法

待估宗地所在区域无可供参考的土地出租案例用于估算潜在租金；同时，待估宗地上建筑物目前为企业自用，虽然该类房屋有一定的通用性，评估对象所处区域的工业用地基本以自用为主，极少有出租的情况，也难以通过房地租金剥离的方式准确测算土地纯收益，故不适宜采用收益还原法进行评估。

### ③假设开发法

评估对象为工业用地，同一供需圈近期类似工业用地的房地产以企业购地后自建自用为主，工业厂房租赁或买卖案例较少，未形成稳定公开的工业厂房租赁与买卖交易市场，故不适宜采用假设开发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根据评估对象的特点和实际情况，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比较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

## (2) 评估方法介绍

### 1) 市场比较法

市场比较法是在同一市场条件下，根据替代原则，以条件类似或使用价值相同的土地买卖实例与待估宗地加以对照比较，就两者之间在影响该土地的交易情况、期日、区域及个别因素等的差别进行修正，求取待估宗地在评估基准日地价的方法。其公式如下：

$$PD = PA \times A \times B \times C \times D \times E$$



式中:

PD—待估宗地价格

PA—比较案例宗地价格

$$A = \frac{\text{待估宗地情况指数}}{\text{比较实例宗地情况指数}}$$

$$B = \frac{\text{待估宗地估价期日地价指数}}{\text{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期日地价指数}}$$

$$C = \frac{\text{待估宗地使用年期修正系数}}{\text{比较实例宗地使用年期修正系数}}$$

$$D = \frac{\text{待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text{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E = \frac{\text{待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text{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 2)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评估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是利用城镇基准地价和基准地价修正系数表等评估成果,按照替代原则,对估价对象的区域条件和个别条件等与其所处区域的平均条件相比较,并对照修正系数表选取相应的修正系数对基准地价进行修正,进而求取估价对象在估价基准日价格的方法。其基本公式为:

$$V = V_{1b} \times (1 \pm \sum K_i) \times K_j$$

式中: V: 土地价格

$V_{1b}$ : 某一用途土地在某一土地级上的基准地价

$\sum K_i$ : 宗地地价修正系数

$K_j$ : 估价期日、容积率、土地使用年期等其它修正系数

## 5. 评估过程



## (1) 地价影响因素分析

### 1) 一般因素

#### 自然因素

衢州市，浙江省辖地级市，位于浙江省西部，钱塘江上游，浙、皖、赣、闽四省交界处，南接福建省南平市，西连江西省上饶市，北邻安徽省黄山市，东与省内金华市、丽水市、杭州市三市相交；地处金衢盆地西段，以山地丘陵为主；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降水丰沛，总面积 8844 平方千米。

#### 2) 社会因素

衢州市辖 2 个区、3 个县，代管 1 个县级市。截至 2025 年，衢州市常住人口为 229.9 万人。

#### 3) 经济因素

2025 年全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GDP）2401.63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5%，高于全国 0.5 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98.25 亿元，增长 4.1%；第二产业增加值 972.75 亿元，增长 4.1%；第三产业增加值 1330.63 亿元，增长 6.8%。

#### 4) 区域因素

待估宗地位于衢州市柯城区海棠路 38 号，柯城区，浙江省衢州市辖区，位于浙江省西部，钱塘江上游，东靠衢江区、西临常山县、西南与江山市接壤；地形以衢江为中轴，南北两侧海拔依次升高，境内全年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总面积 609 平方千米。截至 2025 年 6 月，柯城区辖 9 个街道、2 个镇、7 个乡。截至 2024 年末，柯城区常住人口 55.2 万人。

2025 年，全区累计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705.73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同比增长 4.4%。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9.16 亿元，同比增



长 2.0%；第二产业增加值 272.77 亿元，同比增长 5.6%，其中工业增加值 231.55 亿元，同比增长 4.7%；第三产业增加值 423.80 亿元，同比增长 3.6%。

#### 5) 个别因素

待估宗地位于衢州市海棠路 38 号，西临华友路、北临支路、南临厂区、东临支路。待估宗地交通便捷度较好，公共配套完善度较好，周边环境质量较优。宗地面积共 33,330.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出让，证载用途为工业用地；待估宗地一面临路；宗地形状规则；地形平坦；宗地内基础设施条件为“五通”（通路、通电、通讯、通上水、通下水）及场地平整。

综上所述，待估宗地位置较优越，宗地实际用途与土地证载用途相符，可以持续利用；待估宗地形状为规则矩形，临路条件较优，地质地形条件较好；综合评价影响待估宗地地价的个别因素条件较优。

#### (2) 地价定义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及现场查勘，估价对象土地登记用途、评估设定用途、评估设定年限；估价对象实际开发程度、评估设定开发程度等详见表《估价对象地价定义一览表》：



估价对象地价定义一览表

序号	宗地名称	位置	土地使用权类型	证载用途	估价设定的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评估设定使用年限 (年)	估价设定的开发程度
1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用地	衢州市海棠路 38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33,330.00	2068 年 9 月 2 日	42.70	“五通”（即红线外通给水、通排水、通电力、通电讯、通道路），红线内场地平整
<b>合计</b>						<b>33,330.00</b>			



### (3) 评估原则

#### 1) 合法原则

土地评估应以评估对象的合法权益为前提进行。合法权益包括合法产权、合法使用、合法处分等几个方面。在合法产权方面，应以房地产权属证书、权属档案的记载或其他合法证件为依据；在合法使用方面，应以使用管制（如城市规划、土地用途管制）为依据；在合法处分方面，应以法律、法规或合同等允许的处分方式为依据。

#### 2) 供需原则

土地评估要以市场供需决定土地价格为依据，并充分考虑土地供需的特殊性和土地市场的地域性。在完全的市场竞争中，一般商品的价格都取决于供求的均衡点。供小于求，价格就会提高，否则，价格就会降低。由于土地与一般商品相比，具有独特的人文和自然特性，因此在进行土地评估时既要考虑到所假设的公平市场，又要考虑土地供应的垄断性特征。

#### 3) 协调原则

土地总是处于一定的自然与社会环境之中，必须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在土地评估时，应认真分析土地与周围环境的关系，判断其是否协调，这直接关系到该地块的收益量和价格。

#### 4) 替代原则

土地评估应以相邻地区或类似地区功能相同、条件相似的土地市场交易价格为依据，评估结果不得明显偏离具有替代性质的土地正常价格。根据市场运行规律，在同一商品市场中，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效用相同或大致相似时，价格低者吸引需求，即有两个以上互有替代性的商品或服务同时存在时，商品或服务的价格是经过相互影响与比较之后来决定的。土地价格也遵循替代规律，某块土地的价格，受其它具有相同使用



价值的地块，即同类型具有替代可能的地块价格所牵制。

### 5) 变动原则

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应把握土地价格影响因素及土地价格的变动规律，准确地评估价格。一般商品的价格，是伴随着构成价格的因素的变化而发生变动的。土地价格也有同样情形，它是各种地价形成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而这些价格形成因素经常处于变动之中，所以土地价格是在这些因素相互作用及其组合的变动过程中形成的。在土地评估时，必须分析该土地的效用、稀缺性、个别性及有效需求以及使这些因素发生变动的一般因素、区域因素及个别因素，把握各因素之间的因果关系及其变动规律，以便根据目前的地价水平预测未来的土地价格。

#### (4) 市场比较法评估过程

案例-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用地（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明细表序号 1）

市场比较法是根据市场中的替代原理，将待估宗地与具有替代性的，且在评估基准日近期市场上交易的类似土地使用权进行比较，并对类似土地使用权的成交价格作适当修正，以此估算待估宗地客观合理价格的方法。其基本公式如下：

$$PD = PA \times A \times B \times C \times D \times E$$

式中：

PD—待估宗地价格

PA—比较案例宗地价格

$$A = \frac{\text{待估宗地情况指数}}{\text{比较实例宗地情况指数}}$$

$$B = \frac{\text{待估宗地估价期日地价指数}}{\text{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期日地价指数}}$$



$$C = \frac{\text{待估宗地使用年期修正系数}}{\text{比较实例宗地使用年期修正系数}}$$

$$D = \frac{\text{待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text{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E = \frac{\text{待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text{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 1) 选取可比实例

本次交易实例主要通过以下途径获得

A. 查阅政府有关部门关于土地使用权交易的申报登记资料;

B. 查阅各种报刊、网站上关于土地使用权租售、改制、抵押等的信息;

C. 查访土地使用权交易经办人, 了解多方信息;

### 2) 选择可比实例应该符合下列条件:

A. 可比实例应与评估对象在同一地区或是处于同一供求范围内的类似地区;

B. 可比实例应与评估对象的用途相同;

C. 可比实例的规模与评估对象的规模相当;

D. 可比实例的成交日期与评估基准日接近;

E. 可比实例与评估对象的评估目的吻合;

F. 可比实例的成交价格是正常的成交价格或能够修正为正常成交价格。

### 3) 本次评估选择以下三个可比实例

根据上述选择可比实例的要求, 在符合条件的交易信息中, 筛选出与本次待估宗地属同一供需圈、条件类似的三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交易实例作为可比实例, 本次评估选择三个可比实例如下:



序号	地块座落	使用性质	出让面积 (m <sup>2</sup> )	土地剩余年限	出让方式	容积率	地面地单价 (元/m <sup>2</sup> )	成交时间
1	衢州市柯城区生态工业园工业用地	工业	87,723.00	50 年	挂牌出让	工业园区标准容积率	375	2025 年 7 月
2	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彭村工业用地	工业	16,666.00	50 年	挂牌出让	工业园区标准容积率	375	2025 年 6 月
3	衢州市柯城区生态工业园工业用地	工业	72,315.00	50 年	挂牌出让	工业园区标准容积率	375	2024 年 12 月

#### 4) 比较因素的选择

根据本次待估宗地和可比实例的特点，本次评估比较因素选择主要有交易时间、交易情况、交易方式、土地设定年限、区域因素、个别因素；其中区域因素选择：工业区类型和产业聚集度、基础设施完善程度、公共配套设施完善程度、交通便捷程度、环境状况，个别因素选择：临街状况、容积率、土地面积、土地形状、地形坡度条件。

#### 5) 编制因素条件说明表

根据上述选择的比较因素，待估宗地和可比实例的各因素条件说明如下表：

比较因素条件说明表

比较因素		估价对象	案例 A	案例 B	案例 C
交易价格 (元/平方米)		待估	375	375	375
位置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用地	衢州市柯城区生态工业园工业用地	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彭村工业用地	衢州市柯城区生态工业园工业用地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交易日期		估价基准日	2025 年 7 月	2025 年 6 月	2024 年 12 月
交易情况		正常	正常	正常	正常
土地使用年期		42.7	50	50	50
交易方式		——	挂牌出让	挂牌出让	挂牌出让
区域因素	工业区类型	中型工业区	小型工业区	小型工业区	小型工业区
	区域道路通达度	1 条城市主次干道	1 条城市主次干道	1 条城市主次干道	1 条城市主次干道
	距货运火车站距离	≥5km	≥5km	≥5km	≥5km
	区域基础设施完善	“五通”水平	“五通”水平	“五通”水平	“五通”水平



	度				
	区域发展潜力	属成熟区域，发展潜力一般	属成熟区域，发展潜力一般	属成熟区域，发展潜力一般	属成熟区域，发展潜力一般
	区域环境质量	无污染、环境安静整洁	无污染、环境安静整洁	无污染、环境安静整洁	无污染、环境安静整洁
个别因素	宗地位置	级别一般位置	级别一般位置	级别一般位置	级别一般位置
	容积率	0.59	3	2.5	1.6
	宗地临路条件	临次干道	临次干道	临次干道	临次干道
	与周围企业协作关系	协作性较强	协作性较强	协作性较强	协作性较强
	宗地供电保证度	基本保证	基本保证	基本保证	基本保证
	宗地供水保证度	基本保证	基本保证	基本保证	基本保证
	宗地工业职能	以生产为主，兼有厂前区和库房的厂区	以生产为主，兼有厂前区和库房的厂区	以生产为主，兼有厂前区和库房的厂区	以生产为主，兼有厂前区和库房的厂区
	宗地形状	规则矩形	规则矩形	规则矩形	规则矩形
	宗地面积适宜度	面积相对大小一般，较适宜土地利用	面积相对偏大或偏小	面积非常适宜土地利用	面积相对偏大或偏小
	地质承载力	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5%以内	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5%以内	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5%以内	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5%以内
	地形地势	区域内平均坡度	区域内平均坡度	区域内平均坡度	区域内平均坡度
土地开发成熟度	开发成熟在利用	开发成熟在利用	开发成熟在利用	开发成熟在利用	

## 6) 编制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根据上述比较因素条件说明，以待估宗地的各项因素条件状况为基准，相应指数为 100，将比较样本相应因素条件与委估宗地相比较。确定比较样本相应指数，列表如下：

待估宗地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比较因素	估价对象	案例 A	案例 B	案例 C
交易价格（元/平方米）	待估	375	375	375
位置	100	100	100	100
土地用途	100	100	100	100
交易日期	100	99.00	99.67	100.17
交易情况	100	100	100	100
土地使用年期	0.9696	1.0000	1.0000	1.0000
交易方式	100	100	100	100



工业区类型	100	97	97	97
区域道路通达度	100	100	100	100
距货运火车站距离	100	100	100	100
区域基础设施完善度	100	100	100	100
区域发展潜力	100	100	100	100
区域环境质量	100	100	100	100
宗地位置	100	100	100	100
容积率	100	100	100	100
宗地临路条件	100	100	100	100
与周围企业协作关系	100	100	100	100
宗地供电保证度	100	100	100	100
宗地供水保证度	100	100	100	100
宗地工业职能	100	100	100	100
宗地形状	100	100	100	100
宗地面积适宜度	100	98	102	98
地质承载力	100	100	100	100
地形地势	100	100	100	100
土地开发成熟度	100	100	100	100

指数表中各项因素指数制定说明如下：

#### A 交易日期

待估宗地估价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案例成交时点分别为 2025 年 7 月、2025 年 6 月、2024 年 12 月，根据《浙江省重点城市地价监测情况》数据，参考湖州市工业用地地价指数，2025 年第四季度、2025 年第三季度、2025 年第二季度、2024 年第四季度地价指数分别为 600、594、598、601，故三个案例修正系数分别为 99.00、99.67、100.17。

#### B 交易情况、交易方式

本次估价对象及三个案例的交易情况、交易方式相似，故不进行修正。

#### C 土地使用年期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证载土地终止日期为 2068 年 9 月 2 日，截止评估基准日，该土地使用权尚可使用年限为 42.70 年，三个案



例地块年限均为 50 年。

待估宗地基准地价所对应的年期不一致，故需进行年期修正，修正公式为：

$$K_1 = \frac{1 - 1/(1+r)^m}{1 - 1/(1+r)^n}$$

公式中：

K1——估价对象的土地使用年期修正系数

r——土地还原率[土地还原率按评估基准日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存款利率，再加上一定的风险因素调整值，按 6%计]

m——估价对象设定使用年限 42.70 年

n——基准地价设定土地使用年期 50 年

根据上述公式，估价对象的土地使用权年期修正系数为 0.9696，三个案例的土地使用权年期修正系数均为 1。

## D 区域因素

### ①工业区用地类型

工业区用地类型分为高新产业区、经济开发区、大型工业区、中型工业区、小型工业区、零星工业，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3%。待估宗地位于中型工业区，三个案例均位于小型工业区，故对三个案例工业区用地类型因素各下修 3%；

### ②区域道路通达度

区域道路通达度分为 2 条以上主次干道并有 1 条对外公路、1-2 条主次干道并有 1 条对外公路、2 条城市主次干道、1 条城市主次干道、



城市道路一定通达程度，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2\%$ ；

### ③距火车货运站距离

距火车货运站距离分为 2 公里以下、2-3 公里左右、3-4 公里左右、4-5 公里左右、5 公里以上，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2\%$ ；

### ④区域基础设施水平

区域基础设施水平包括七通、六通、五通、四通、三通及土地平整，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2\%$ ；

### ⑤区域发展潜力

区域发展潜力包括属规划发展方向，发展潜力大；部分规划发展，发展潜力较好；属成熟区域，发展潜力一般；部分限制，发展潜力较差；规划限制区，发展潜力差，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2\%$ ；

### ⑥区域环境质量

区域环境质量包括环境优美、空气清新；无污染、环境安静整洁；基本无污染，环境一般；有一定噪音，轻度污染；污染较严重，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1\%$ ；

## E 个别因素

### ①宗地位置

宗地位置分为级别中心区或工业区、接近级别中心区、级别一般位置、较偏僻位置、偏僻位置，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



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2\%$ ；

### ②容积率

估价对象及各比较实例宗地均为工业用地，容积率均较小，且容积率对土地价值影响不大，故不需要进行修正。

### ③宗地临路条件

宗地临路条件分为紧临多条城市主干道、临一条主干道、临次干道、临支路、不临路，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3\%$ ；

### ④与周围企业协作关系

与周围企业协作关系分为紧密协作，不可或缺；协作性较强；协作性一般，互不相干；略有抵触或有竞争；容易产生相互干扰现象，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1.0\%$ ；

### ⑤宗地供电保证率

宗地供电保证率分为相对区域保证增加 10%、相对区域保证增加 5%、基本保证、相对区域保证度低 10%、相对区域保证度低 2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1\%$ ；

### ⑥宗地供水保证率

宗地供水保证率分为相对区域保证增加 10%、相对区域保证增加 5%、基本保证、相对区域保证度低 10%、相对区域保证度低 20%，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1\%$ ；

### ⑦宗地工业职能

宗地工业职能分为总部用地、企业管理、销售中心、研发中心；集



管理、生活区、生产为一体的综合厂区；以生产为主，兼有厂前区和库房的厂区；纯生产性厂区；为生产配套的生产配套区，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2\%$ ；

#### ⑧宗地形状

宗地形状分为规则矩形、规则多边形、较规则多边形或三角形、边角地多的不规则土地，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1\%$ ；

#### ⑨宗地面积适宜度

宗地面积适宜度分为面积非常适宜土地利用；面积相对大小一般，较适宜土地利用；面积相对偏大或偏小；面积相对过大或过小，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2\%$ 。待估宗地面积相对大小一般，较适宜土地利用，案例 1、3 面积相对偏大或偏小，案例 2 面积非常适宜土地利用，故对三个案例宗地面积适宜度因素分别下修 2%、上修 2%、下修 2%；

#### ⑩地质承载力

地质承载力分为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提高 10%以上、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提高 5%以上、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 $+5\%$ 以内、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降低 5%以上、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降低 10%以上，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pm 1\%$ ；

#### ⑪地形地势

地形地势分为比平均坡度小 20%、比平均坡度小 10%、区域内平均



坡度、比平均坡度大 10%、比平均坡度大 20%，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1%；

### ⑫土地开发成熟度

土地开发成熟度分为开发成熟在利用、已平整待建设、未平整开发，以待估对象区位为基准（100%），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3%。

### 7) 编制比较因素条件系数表

根据上述比较因素指数确定依据，进行待估宗地与比较实例在交易时间、交易情况、交易方式、区域因素与个别因素等方面的修正，得到因素修正系数，见下表：

待估宗地比较因素条件系数表

比较因素	案例 A	案例 B	案例 C
交易价格（元/平方米）	375	375	375
位置	100/100	100/100	100/100
土地用途	100/100	100/100	100/100
交易日期	100/99	100/99.67	100/100.17
交易情况	100/100	100/100	100/100
土地使用年期	0.9696/1	0.9696/1	0.9696/1
交易方式	100/100	100/100	100/100
工业区类型	100/97	100/97	100/97
区域道路通达度	100/100	100/100	100/100
距货运火车站距离	100/100	100/100	100/100
区域基础设施完善度	100/100	100/100	100/100
区域发展潜力	100/100	100/100	100/100
区域环境质量	100/100	100/100	100/100
宗地位置	100/100	100/100	100/100
容积率	100/100	100/100	100/100
宗地临路条件	100/100	100/100	100/100
与周围企业协作关系	100/100	100/100	100/100
宗地供电保证度	100/100	100/100	100/100
宗地供水保证度	100/100	100/100	100/100
宗地工业职能	100/100	100/100	100/100
宗地形状	100/100	100/100	100/100
宗地面积适宜度	100/98	100/102	100/98



地质承载力	100/100	100/100	100/100
地形地势	100/100	100/100	100/100
土地开发成熟度	100/100	100/100	100/100
修正系数 (II)	1.0303	0.9832	1.0182
比准价格	386.00	369.00	382.00

## 8) 确定估算结果

经过比较分析,采用各因素修正系数连乘法,求算各比较实例经因素修正后达到待估宗地条件时的比准价格。由于三个可比实例的比准价格比较接近,因此本次评估取简单算术平均值作为市场比较法评估宗地单位地价的结果,即:

待估宗地比准价格计算表

宗地	案例一	案例二	案例三	平均价
宗地比准价格	386.00	369.00	382.00	379.00

待估宗地单位地价 = 379.00 (元/平方米)

## (5)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评估过程

### A、基准地价成果介绍及内涵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城镇土地估价规程》以及衢州市人民政府公布的《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衢州市区城镇新一轮基准地价的通知》(衢政发〔2022〕19号),基准地价内涵为基准期日 2022 年 1 月 1 日,平均开发程度为五通一平,土地使用年期为工业用地 50 年,设定容积率为一般工业用地容积率。衢州市工业用地国有土地使用权基准地价详见下图:

衢州市区中心城区工业用地及公共服务项目  
用地(基础设施类)级别范围一览表



级别	级别范围
I 级	北门溪—三衢路—双港立交桥—衢江—北门溪
II 级	I 级地外, 东迹大道—浙西大道—衢化路—沪昆高铁—沙金大道—江山港—320 国道—锦西大道—G60 高速—庙源溪—盈川东路延伸—迎宾大道—规划道路—衢江—北门溪—东迹大道; 文苑路—东迹大道—宾港北路—衢江—文苑路
III 级	I、II 级地外, 香樟路—沪昆铁路—中心城区规划边界—G60 高速—规划路—衢江—香樟路
IV 级	I、II、III 级地外, 上山溪—中心城区规划边界—乌溪江—衢江—规划路—G60 高速—中心城区规划边界—上山溪
V 级	I、II、III、IV 级地外, 衢州市区各街道及姜家山乡范围内其余区域
备注	具体范围详见衢州市区中心城区工业用地级别基准地价图、衢州市区中心城区公共服务项目用地(基础设施类)级别基准地价图。

衢州市区商服、住宅、工业及公共服务项目用地级别基准地价表

单位: 元/平方米

区域	级别	商服用地	住宅用地	工业用地	公共服务项目用地 (公共服务类)	公共服务项目用地 (基础设施类)
中心城区	I 级	5020	6060	780	1630	820
	II 级	3800	5440	450	1290	470
	III 级	2940	4120	300	1050	310
	IV 级	1940	2980	260	770	270
	V 级	1270	2040	230	580	240
	VI 级	1030	1480	/	510	/
	VII 级	800	920	/	450	/
	VIII 级	710	/	/	420	/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评估宗地地价的计算公式为:

宗地单价 = 适用基准地价 × 期日修正系数 × 容积率修正系数 × 使用年期修正系数 × 区位因素修正系数 ± 开发程度修正值

### B、待估宗地的土地级别及基准地价的确定

根据衢州市人民政府公布的《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衢州市区城镇新一轮基准地价的通知》(衢政发〔2022〕19号), 确定待估宗地所在土地级别为衢州市三级工业用地, 其适用基准地价为 300 元/平方米。



### C、确定期日修正系数

根据《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衢州市区城镇新一轮基准地价的通知》（衢政发〔2022〕19号），衢州市基准地价基准日为2022年1月1日，待估宗地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12月31日，根据参考浙江省重点城市地价监测情况及地区土地交易情况调查，参考潮州市工业用地2025年第四季度2021年第四季度地面地价水平值分别为600、498，故确定期日修正系数=1.20。

### D、容积率修正系数

根据衢州市基准地价内涵，本次对其工业用地的地价不作容积率修正。

### E、土地使用年期修正系数

待估宗地为剩余使用年限约为42.70年，宗地法定最高使用年限为50年，根据衢州市工业用地基准地价修正体系，使用年限修正系数：

$$\text{使用年限修正系数} = [1 - 1 / (1 + r)^n] / [1 - 1 / (1 + r)^N]$$

N—宗地法定最高使用年限 50 年

n—宗地实际剩余使用年限 42.70 年

r—土地还原利率，工业用地取 6%

则使用年限修正系数=0.9695

### F、区域及个别因素修正

基准地价是区域平均地价，而某宗地的价格受其所处区域具体地段的宏观与微观条件的影响。区域及个别因素修正则是将宗地所处地段的宏观及微观条件与区域相应的平均条件进行比较，根据各条件因素对价



格的影响程度按各因素条件的权重分值量化求和确定修正系数。

①基准地价修正体系：

待估宗地属衢州市基准地价修正体系覆盖区域。所以选取衢州市工业用地基准地价修正系数覆盖区域，基准地价修正系数详见下表：

工业用地影响因素说明表

	影响因素	优	较优	一般	较劣	劣
区域因素	工业区类型	大型工业区	中型工业区	小型工业区	混合区	零星工业
	区域道路通达度	区域有 2 条以上主次干道，并有 1 条对外公路	区域有 1-2 条主次干道，并有 1 条对外公路	区域有 2 条主次干道	区域有 1 条主次干道	与城市道路通达有一定难度
	距货运火车站距离	2 公里以下	2-3 公里左右	3-4 公里左右	4-5 公里左右	5 公里以上
	区域基础设施完善度	七通	六通	五通	四通	三通及以下
	区域发展潜力	属规划发展方向，发展潜力大	部分规划发展，发展潜力较好	属成熟区域，发展潜力一般	部分限制，发展潜力较差	规划限制区，发展潜力差
	区域环境质量	环境优美、空气清新	无污染、环境安静整洁	基本无污染，环境一般	有一定噪音，轻度污染	污染较严重
微观区位	宗地位置	级别中心区或工业区	接近级别中心区	级别一般位置	较偏僻位置	偏僻位置
	宗地临路条件	紧临多条城市主干道	临一条主干道	临次干道	临支路	不临路
	与周围企业协作关系	紧密协作，不可或缺	协作性较强	协作性一般，互不干扰	略有抵触或有竞争	容易产生相互干扰现象
	宗地供电保证度	相对区域保证增加 10%	相对区域保证增加 5%	基本保证	相对区域保证度低 10%	相对区域保证度低 20%
	宗地供水保证度	相对区域保证增加 10%	相对区域保证增加 5%	基本保证	相对区域保证度低 10%	相对区域保证度低 20%
个别因素	宗地工业职能	总部用地、企业管理、销售中心、研发中心	集管理、生活区、生产为一体的综合厂区	以生产为主，兼有厂前区和库房的厂区	纯生产性厂区	为生产配套的生产配套区
	宗地形状	规则矩形	—	规则多边形	较规则多边形或三角形	边角地多的不规则土地



	宗地面积适宜度	面积非常适宜土地利用	—	面积相对大小一般, 较适宜土地利用	面积相对偏大或偏小	面积相对过大或过小
	地质承载力	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提高 10% 以上	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提高 5% 以上	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 $\pm 5\%$ 以内	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降低 5% 以上	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降低 10% 以上
	地形地势	比平均坡度小 20%	比平均坡度小 10%	区域内平均坡度	比平均坡度大 10%	比平均坡度大 20%
	土地开发成熟度	开发成熟在利用	—	已平整待建设	—	未平整开发

工业用地因素条件修正指数说明表

	影响因素	优	较优	一般	较劣	劣
区域因素	工业区类型	5	2.5	0	-2.5	-5
	区域道路通达度	4	2	0	-2	-4
	距货运火车站距离	4	2	0	-2	-4
	区域基础设施完善度	4	2	0	-2	-4
	区域发展潜力	4	2	0	-2	-4
	区域环境质量	2	1	0	-1	-2
微观区位	宗地位置	4	2	0	-2	-4
	宗地临路条件	6	3	0	-3	-6
	与周围企业协作关系	2	1	0	-1	-2
	宗地供电保证度	2	1	0	-1	-2
	宗地供水保证度	2	1	0	-1	-2
个别因素	宗地工业职能	4	2	0	-2	-4
	宗地形状	2	—	0	-1	-2
	宗地面积适宜度	2	—	0	-1	-2
	地质承载力	2	1	0	-1	-2
	地形地势	2	1	0	-1	-2
	土地开发成熟度	3	—	0	—	-3

②待估宗地区域及个别修正系数

待估宗地区域修正系数表

影响因素	因素指标说明	优劣程度	修正系数%
工业区类型	中型工业区	较优	2.5
区域道路通达度	区域有 1 条主次干道	较劣	-2
距货运火车站距离	5 公里以上	劣	-4
区域基础设施完善度	五通	一般	0
区域发展潜力	属成熟区域, 发展潜力一般	一般	0
区域环境质量	无污染、环境安静整洁	较优	1



宗地位置	接近级别中心区	较优	2
宗地临路条件	临次干道	一般	0
与周围企业协作关系	协作性较强	较优	1
宗地供电保证度	基本保证	一般	0
宗地供水保证度	基本保证	一般	0
宗地工业职能	集管理、生活区、生产为一体的综合厂区	较优	2
宗地形状	规则矩形	优	2
宗地面积适宜度	面积相对过大或过小	劣	-2
地质承载力	较级别内地基平均承载力+5%以内	一般	0
地形地势	区域内平均坡度	一般	0
土地开发成熟度	已平整待建设	一般	0

确定区域及个别因素修正=2.5%

#### G、开发程度修正

待估宗地开发程度为红线外“五通”，场地内部平整，基准地价内涵中设定土地开发程度为“五通一平”，确定开发程度修正值=0。

#### M、土地价格的计算：

根据公式

宗地单价 = 适用基准地价×期日修正系数×容积率修正系数×使用年期修正系数×区位因素修正系数±开发程度修正值

$$=300 \times 1.20 \times 1.0 \times 0.9695 \times (1+2.5\%) + 0$$

$$=358.00 \text{ (元/平方米)}$$

#### (6) 案例土地地价的确定

经估价人员现场查勘和当地地产市场情况分析，按照地价评估的基本原则和估价程序，选择市场比较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两种估价方法进行了评估，宗地估价结果分别为 379.00 元/平方米和 358.00 元/平方米，由于衢州市基准地价文件公布时间较早，距本次评估基准日已超过



3 年，与当地市场情况存在较大差异，无法客观反映土地市场价值，故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比较法确定最终评估结果，则：

评估单价=379.00（元/平方米）取整

宗地总价=369.00×33,330.00

=12,632,100.00（元，取整）

#### （7）案例土地使用权契税评估结果

案例土地使用权契税=土地使用权评估总价×3%

=378,963.00 元

#### （8）评估结果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值为 13,011,063.00 元，评估增值 2,016,869.49 元，增值率 18.34%。增值原因为被评估单位土地使用权摊销总年限较短。

### （二）无形资产-其他

#### 1.其他无形资产概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企业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为 13 项外购软件、2 项排污权、18 项专利和 8 项商标。具体明细如下：

##### （1）专利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2023/3/23	CN202310291705.2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2	带网布支撑的聚乙烯/聚苯乙烯复合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19/12/1	CN201810314696.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3	一种 1-氯-2-(二氯(苯)甲基)苯溶液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310215932.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4	一种聚苯乙烯系功能微球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110417302.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	一种卷式双极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684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66.5		
6	一种单价离子选择性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836 745.6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7	一种卷式离子交换均相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610279 557.2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8	一种苯乙烯-乙烯间规共聚物的制备方法	2020/11/1	CN201711172 636.4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9	一种醇溶性磺酸型阳离子交换树脂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559 027.8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	一种醇溶性季胺型或叔胺型阴离子交换树脂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559 026.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1	一种阳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 385.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2	一种阴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 276.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一种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8 999.1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4	一种均相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9 001.X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一种带网布支撑的单片型双极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21/1/21	CN202110079 385.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6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 429.1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7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阴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 430.4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8	以中空纤维多孔膜为基体的扩散渗析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3/18	CN201910201 309.X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 (2) 商标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进展状况
1	蓝斯通	2020/12/14	52124079	商标已注册
2	LRASTOM	2020/3/23	44820037	商标已注册
3	LANCYTOM	2019/10/10	41531095	商标已注册
4	LANCYTOM	2019/10/10	41531057	商标已注册
5	LANCYTOM	2019/10/10	41514408	商标已注册
6	蓝斯通	2019/9/9	40910143	商标已注册
7	蓝斯通	2019/9/9	40919207	商标已注册
8	蓝斯通	2019/9/9	40915202	商标已注册

## 2. 评估过程

###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对本次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账外无形资产的情况进行初步了解，提交评估准备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根据评估规划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填写《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

###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根据被评估单位填写的资产评估申报表，结合资产的主要特点，评估人员查阅了无形资产的相关资料。

### 第三阶段：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资料，开展了市场调查和价格咨询，收集了大量市场信息，针对具体的评估对象对其进行评定估算，确定其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 3.评估方法

### （1）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被评估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成本不能可靠的统计，选取成本法不能充分体现其价值；被评估软件著作权和专利为自主研发的产品，市场上同类产品较少，采用市场法不合适；再者，被评估软件著作权和专利拥有其唯一性，且已经为企业带来贡献，对企业间接的产生收入，收益法更能体现其对企业产生的价值。故在母公司口径内采用收益法合并进行评估。其中，“一种醇溶性磺酸型阳离子交换树脂的制造方法”和“一种醇溶性季胺型或叔胺型阴离子交换树脂的制造方法”已签署协议退回雷引林，相关账务尚未处理，本次评估按原始转让价格确认评估值。

### （2）商标权

依据商标权形成过程中所需投入的各种成本费用的重置价值确认商标权价值，其基本公式如下：

$$P=C1+C2+C3$$

式中：



## P: 评估值

C1: 设计成本

C2: 注册成本

C3: 代理注册费

### (3) 外购软件

对于外购软件，评估人员查阅相关的证明资料，了解原始入账价值的构成，摊销的方法和期限，查阅了原始合同。经核实表明账、表金额相符。通过向软件供应商询价或网络查询其现行不含税价格确定评估值。

### (4) 排污权

对于排污权，评估人员核对了有关的排污许可证书及排污权使用费相关支付凭证，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考虑被评估单位排污权可正常交易，故参考近期排污权市场交易价格确定评估值。

## 4. 评估结果

评估范围内的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值 2,541,217.26 元，评估值 3,921,960.00 元，评估增值 1,380,742.74 元，增值率 54.33%。增值原因主要为外购软件的市场现行价格较摊销后的账面值存在增值；账外无形资产对企业具有使用价值，本次评估将该部分价值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中体现。

## 5. 评估案例

### 案例一：商标-蓝斯通（序号 34）

评估模型：被评估资产评估值 = 设计成本 + 注册成本 + 代理注册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规定，注册商标使用期为十年，目前国内普通商标电子申请注册费为 270.00 元，根据网上询价，注册代理费按 1,000.00 元/个收取，图形商标的设计较简单，费用按 500.00 元/个收取，根据企业人员介绍，商标未发生驳回复审，故其他费用为 0。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值} &= \text{设计成本} + \text{注册成本} + \text{代理注册费} \\ &= 500.00 + 270.00 + 1,000.00 \\ &= 1,770.00 \text{ (元)} \end{aligned}$$

通过评估计算，得出该商标的评估值为 1,770.00 元。

### 案例二：外购软件-EOSerp 系统（序号 1-13）

EOSerp 系统为委托外部单位设计执行的管理软件，经与供应商询价，其现行不含税价为 3,760,000.00 元，故 EOSerp 系统估值为 3,760,000.00 元。

### 案例三：排污权-EOSerp 系统（序号 14-15）

本次评估考虑被评估单位排污权可正常交易，故按照近期排污权市场交易价格确认评估值。2025 年衢州市氮氧化物竞价出让第六期平均中标价为 3,860.00 元/吨，被评估单位许可权含氨氮 1.763 吨/年，化学需氧量 10.627 吨/年，故排污权评估值为 47,800.00 元。

## 五、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为 1,751,329.09 元，核算内容为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等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人员查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以证实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本次评估按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值 1,751,329.09 元。

## 六、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118,667.41 元，核算内容为预付的设备



工程款。评估人员在对其他非流动资产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等情况。对能形成相应的资产或获得相应的权利的款项，按照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 118,667.41 元。

## 七、负债

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和其他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为递延收益，本次评估在经清查核实的账面值基础上进行。

### (一)流动负债

#### 1.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面价值 18,854,923.58 元，核算内容为应付材料采购款和技术服务费等。评估人员核对了账簿记录、抽查了原始凭证及合同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18,854,923.58 元。

#### 2.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价值 3,238,156.11 元，核算内容主要为职工工资、社保等。评估人员核对了应付职工薪酬的提取及使用情况，同时查看了相关凭证和账簿。认为计提正确和支付符合规定，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3,238,156.11 元。

#### 3.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账面价值 2,906,635.05 元，核算内容为增值税、房产税和所得税等各项税费。评估人员通过对企业账簿、纳税申报表的查证，证实企业税额计算的正确性，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2,906,635.05 元。

#### 4.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 175,560,443.76 元，核算内容为应付的往来款和备用金等。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合同、原始入账凭证、购置发票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经核实账、表、单相符，未发现不需支付的证据，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175,560,443.76 元。

#### 5.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6,340,620.66 元，核算内容为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评估人员查阅了原始入账凭证等相关资料，核实交易事项的真实性、业务内容和金额等，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其他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6,340,620.66 元。

### (二)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账面价值 2,599,700.00 元，核算内容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评估人员核对了有关账证，查阅了相关文件，确定其真实性、正确性。截至评估基准日，账上递延收益相关项目已完工但尚未验收，本次评估以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递延收益评估值为 2,599,700.00 元。



## 第五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 一、评估结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总资产账面值 27,772.08 万元，评估值 30,497.74 万元，评估增值 2,725.66 万元，增值率 9.81%。

负债账面值 20,950.05 万元，评估值 20,950.05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值 6,822.03 万元，评估值 9,547.69 万元，评估增值 2,725.66 万元，增值率 39.95%。详见下表。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3,234.06	13,730.62	496.56	3.75
2	非流动资产	14,538.02	16,767.12	2,229.10	15.33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4	投资性房地产	-	-	-	



5	固定资产	8,765.51	10,624.48	1,858.97	21.21
6	在建工程	4,231.97	4,262.34	30.37	0.72
7	无形资产	1,353.54	1,693.30	339.76	25.10
7-1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99.42	1,301.11	201.69	18.35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00	187.00	-	-
9	<b>资产总计</b>	<b>27,772.08</b>	<b>30,497.74</b>	<b>2,725.66</b>	<b>9.81</b>
10	流动负债	20,690.08	20,690.08	-	-
11	非流动负债	259.97	259.97	-	-
12	<b>负债总计</b>	<b>20,950.05</b>	<b>20,950.05</b>	<b>-</b>	<b>-</b>
13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6,822.03</b>	<b>9,547.69</b>	<b>2,725.66</b>	<b>39.95</b>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 （二）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值 6,822.03 万元，评估值 9,547.69 万元，评估增值 2,725.66 万元，增值率 39.95%。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如下：

1、存货评估增值原因为产成品评估值中考虑部分利润。

2、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原因一是企业财务计算房屋建（构）筑物类资产的折旧年限短于评估计算经济寿命年限；二是基准日当地主要建筑材料价格和人工价格相比建造期有一定的上升，造成房屋建（构）筑物重置造价的上升；三是设备经济年限大于企业折旧年限。

3、无形资产土地评估增值原因为被评估单位土地使用权摊销总年限较短。

4、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原因一是外购软件的市场现行价格较摊销后的账面值存在增值；二是账外无形资产对企业具有使用价值，本次评估将该部分价值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中体现。



## 二、特别事项说明

1、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申报评估范围内存在 1 项共有专利，该专利知识产权证书尚未完成办理，具体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2023/3/23	CN202310291705.2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次评估已在杭州蓝然无形资产评估中考虑该项知识产权对估值的影响，未考虑该项知识产权无法完成办理证书对评估结果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2、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存在以下抵押担保事项：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权证编号	证载权利人	建筑面积	抵押权人
1	衢州市海棠路 38 号 2 幢	浙（2023）衢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7822 号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9,638.6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衢州蓝然不动产抵押为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借款设置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债务期间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抵押涉及的主债务已归还完毕，不动产抵押解除手续尚未办理；2026 年 3 月，上述房产已办理不动产抵押权注销登记。

3、本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母公司股权。

#### (一)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股票代码：301148.SZ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同翔）产业基地布塘中路 1670-2 号 6 层

法定代表人：蒋林煜

注册资本：11649.708 万元

成立日期：2005-02-28

营业期限：2005-02-28 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69267978K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监测；水资源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膜材料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除环境监测、污染源检查服务）；水污染防治服务；污泥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气安装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企业名称：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衢州蓝然”）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海棠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楼永通

注册资本：2,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14 日

营业期限：2018 年 3 月 14 日至 2068 年 3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MA29UAD888

### 1、公司简介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由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取得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 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	--------------	------	--------------	-------------

1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100.00%	2,500.00	100.00%
合计		<b>2,500.00</b>	<b>100.00%</b>	<b>2,500.00</b>	<b>100.00%</b>

## 2、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3、经营状况

衢州蓝然主要业务为离子交换膜的生产，占地面积约 50 亩，已建成年产 38 万余平的离子交换膜生产线，衢州蓝然二期离子交换膜生产线正在建设中，预计于 2026 年下半年建成使用。目前衢州蓝然属于存续状态，正常经营。

## 4、资产及财务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27,772.08 万元，负债总额 20,950.05 万元，净资产 6,822.03 万元，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8,205.30 万元，净利润-403.39 万元。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如下表：

### 公司近两年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2,050.88	27,772.08
负债	14,948.17	20,950.05
净资产	7,102.71	6,822.03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1,113.51	8,205.30
利润总额	1,210.64	-560.21
净利润	1,110.95	-403.39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5、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 33 号，2014 年 7 月修订版）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41 项具体准则。

###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母公司股权。

### **(四)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 **二、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25 年 11 月 27 日），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需了解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三、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是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截至评估基准日，衢州蓝然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27,772.08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950.05 万元，净资产为 6,822.0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3,234.06 万元，非流动资产 14,538.02 万元；流动负债 20,690.08 万元，非流动负债 259.97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 （一）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证金利息；存货为原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 PEC 管等材料，在产品主要为半成品膜，产成品主要为各类型的膜；固定资产包括房产建筑物及设备类资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共计 10 项，为制膜 A 车间、消防泵房等自建工业用房；设备类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 and 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管阀件、涂布机等 614 项生产设备，车辆为五菱牌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主要为联想笔记本电脑 E480、空调等 256 项电子设备；在建工程主要为制膜 B 车间、氯化树脂改造工程及零星工程 3 项在建土建工程，及涂布机、均相膜及其配套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and 未领用的工程物资等 123 项设备安装工程；无形资产主要为 1 项土地使用权，为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用地，其他无形资产为 13 项外购软件、2 项排污权、18 项专利 and 8 项商标。

###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19,123.64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68.86%，为存货、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实物资产主要分布于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及办公场所内。

2、存货为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 PEC 管等材料，在产品主要为半成品膜，产成品主要为各类型的膜。存货周转正常，保存状况良好。

3、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类资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共计 10 项，为制膜 A 车间、消防泵房等自建工业用房；设备类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管阀件、涂布机等 614 项生产设备，车辆为五菱牌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主要为联想笔记本电脑 E480、空调等 256 项电子设备。上述资产均可正常使用。

4、在建工程主要为制膜 B 车间、氯化树脂改造工程及零星工程 3 项在建土建工程，及涂布机、均相膜及其配套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未领用的工程物资等 123 项设备安装工程。

###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为 1 项土地使用权、13 项外购软件、2 项排污权和 11 项专利。其中，土地使用权为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用地，已取得“浙(2023)衢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7822 号”不动产权证，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 33,330.00 平方米，证载土地使用权用途为工业用地，证载土地使用权性质为出让，上述宗地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为 2068 年 9 月 2 日。排污权为 COD 和氨氮排污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

形资产为 7 项专利和 8 项商标。具体明细如下：

### 1、专利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2023/3/23	CN202310291 705.2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2	带网布支撑的聚乙烯/聚苯乙烯复合膜卷及其制备方法	2019/12/1	CN201810314 696.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3	一种 1-氯-2-(二氯(苯)甲基)苯溶液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310215 932.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4	一种聚苯乙烯系功能微球的制备方法	2018/4/1	CN201110417 302.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5	一种卷式双极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684 566.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6	一种单价离子选择性阳离子交换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510836 745.6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7	一种卷式离子交换均相膜的制造方法	2018/5/1	CN201610279 557.2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8	一种苯乙烯-乙烯间规共聚物的制备方法	2020/11/1	CN201711172 636.4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9	一种醇溶性磺酸型阳离子交换树脂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559 027.8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	一种醇溶性季胺型或叔胺型阴离子交换树脂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559 026.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1	一种阳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 385.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2	一种阴离子交换合金膜的制造方法	2018/4/1	CN201710878 276.3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3	一种双极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8 999.1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4	一种均相膜及其制备方法	2025/3/3	CN202510239 001.X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一种带网布支撑的单片型双极膜卷及其制造方法	2021/1/21	CN202110079 385.5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6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阳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 429.1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7	以网布增强的平板式多孔膜为基体的阴离子交换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5/24	CN201910438 430.4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18	以中空纤维多孔膜为基体的扩散渗析膜及其制造方法	2019/3/18	CN201910201 309.X	发明授权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 2、商标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进展状况
1	蓝斯通	2020/12/14	52124079	商标已注册
2	LRASTOM	2020/3/23	44820037	商标已注册
3	LANCYTOM	2019/10/10	41531095	商标已注册
4	LANCYTOM	2019/10/10	41531057	商标已注册
5	LANCYTOM	2019/10/10	41514408	商标已注册
6	蓝斯通	2019/9/9	40910143	商标已注册
7	蓝斯通	2019/9/9	40919207	商标已注册
8	蓝斯通	2019/9/9	40915202	商标已注册

####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账外无形资产外，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其他表外资产。

#### 四、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评估基准日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人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拟订了时间表，为了加快整体工作的进程，同时考虑到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本次评估目的的实现日接近的需要和完成评估工作的实际可能，经与各方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五、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 (一)权属资料不全或权属瑕疵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衢州蓝然申报评估范围内存在 1 项共有专利，该专利知识产权证书尚未完成办理，具体如下：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取得日期	申请号或注册号	状态	专利权人
1	一种抗污染阴离子交换膜的制备方法与检测方法	2023/3/23	CN202310291 705.2	实质审查	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 (二)抵押担保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衢州蓝然存在以下抵押担保事项：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权证编号	证载权利人	建筑面积	抵押权人
1	衢州市海棠路 38号2幢	浙（2023）衢州市不动 产权第0047822号	衢州蓝然新材 料有限公司	19,638.68	宁波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杭州分行

衢州蓝然不动产抵押为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借款设置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债务期间至2028年12月31日止，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该项抵押涉及的主债务已归还完毕，不动产抵押解除手续尚未办理；2026年3月，上述房产已办理不动产抵押权注销登记。

### （三）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截至评估基准日，衢州蓝然不存在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评估报告日，衢州蓝然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衢州蓝然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六、资产负债清查情况的说明

### （一）资产负债清查情况说明

1、列入本次清查范围的资产，是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对应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衢州蓝然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27,772.08万元，负债总额为20,950.05万元，净资产为6,822.03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3,234.06万元，非流动资产14,538.02万元；流动负债20,690.08万元，非流动负债259.97万元。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19,123.64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68.86%，为存货、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 实物资产主要分布于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及办公场所内。

(2) 存货为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 PEC 管等材料，在产品主要为半成品膜，产成品主要为各类型的膜。存货周转正常，保存状况良好。

(3)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类资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共计 10 项，为制膜 A 车间、消防泵房等自建工业用房；设备类资产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主要为管阀件、涂布机等 614 项生产设备，车辆为五菱牌办公用车，电子设备主要为联想笔记本电脑 E480、空调等 256 项电子设备。上述资产均可正常使用。

(4) 在建工程主要为制膜 B 车间、氯化树脂改造工程及零星工程 3 项在建土建工程，及涂布机、均相膜及其配套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未领用的工程物资等 123 项设备安装工程。

2、实施方案：此项工作由财务部牵头，相关各部门参与。具体由业务部门负责库存商品的清查盘点，生产部门和物资供应部门负责原材料的清查盘点，财务部门、设备管理部和办公室共同负责固定资产的清查盘点。

清查盘点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统一核对账、卡、物，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

(1) 流动资产的清查：运用实地盘点，与抽样盘点相结合，通过点数和抽取样本计算等方法，确定其实有数量。

(2) 固定资产的清查，是通过实物数量盘点和质量检验方法相结

合，采取各种技术方法，检验资产的质量情况。按照具体要求做到了实事求是的评价。

(3) 在建工程的清查，是通过查阅主要在建工程项目的采购合同、工程承包合同、概预算书、付款凭据等原始资料，了解在建工程的投资规模、投资期限、建造方式、开工与竣工时间、各期投资金额等，并实施现场勘查，了解工程的形象进度、付款进度。

### 3、清查结论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在资产核查所知范围内，进行核查核实，对相关资产在评估申报表备注中作出了记录，清查结论如下：

(1) 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2) 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账实相符。

## 七、资料清单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向评估机构提供了以下资料：

- 1.经济行为文件；
- 2.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3.企业近两年及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 4.主要资产权属证明文件；
- 5.资产评估明细表；
- 6.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及专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仅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盖章）：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此页无正文，仅为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蓝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评估项目《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签字盖章页）

被评估单位（盖章）：衢州蓝然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